

《资本论》注释

卢森贝著

I

甲12


《资本论》注释

第一卷

卢森贝著

赵木斋、朱培兴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作者初版前言、序言、第一篇至第三篇(1—9章)、第五篇(15—16章)、
第六篇(17—20章)……………赵木斋译
第四篇(10—13章)、第五篇(14章)、第七篇(21—25章)……朱培兴译

Д. И. Розенберг
КОММЕНТАРИИ К ПЕРВОМУ ТОМУ
«КАПИТАЛА» К. МАРКСА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Социально-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осква 1961.
根据苏联社会经济书籍出版社一九六一年版译出

《资本论》注释

第一卷

〔苏〕卢森贝著
赵木斋、朱培兴译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2.625 印张 286,000 字
1963 年 2 月第 1 版 1973 年 12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数 12,001—182,000

书号 4002·195 定价 1.10 元

目次

出版说明·····	1
作者初版前言·····	2
序言·····	5

怎样讀《資本論》(6) 《資本論》第一卷研究的对象(10) 《資本論》第一卷研究的次序(15) 广义的和狭义的政治经济学(18) 馬克思的方法(27) 历史唯物主义(30) 辩证观点中的抽象和具体(34) 邏輯的和历史的(38) 归納和演繹(41) 分析和綜合(45) 资产阶級政治经济学批判(47)

第一篇 商品和貨幣

研究的对象(59) 研究的次序(63)

第一章 商品·····	65
-------------	----

研究的对象(65) 研究的次序(66)

I. 商品的二因素：使用价值和价值·····	67
------------------------	----

現象的表面(67) 从表面到本质(68) 抽象劳动和价值(69) 价值量和社会必要劳动(70) 价值和劳动生产率(71) 結束語(72)

II. 在商品中包含的劳动的二重性·····	73
------------------------	----

对劳动二重性的分析的意义(73) 具体劳动(74) 抽象劳动(75) 簡單劳动和熟练劳动(76) 抽象劳动的数量(76) 概要(77)

III. 价值形式或交换价值	79
A. 简单的、个别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	82
1. 价值表现的二极: 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	83
2. 相对价值形式	84
a. 相对价值形式的内容(85)	
b. 相对价值形式的量的规定(89)	
3. 等价形式	90
由于这种形式所产生的错觉(90)	
4. 简单价值形式的总体	94
B. 总和的或扩大的价值形式	97
C. 一般的价值形式	98
D. 货币形式	99
总的概括(100)	
IV. 商品拜物教及其秘密	103
商品拜物教理论的意义(103)	
商品拜物教受商品生产制约(104)	
商品拜物教和价值形式(105)	
商品的和宗教的拜物教(106)	
其他社会形态(107)	
古典学派的价值论(108)	
第一章注	113
第二章 交换过程	114
研究的对象(114)	
研究的次序(116)	
交换及其矛盾的分析(116)	
在交换的发展中矛盾的解决(118)	
对货币的本性和起源的批判(119)	
第三章 货币或商品流通	121
研究的对象(121)	
研究的次序(123)	
I. 价值尺度	123
价格和价格标准(123)	
价格的一般上升或一般下降(125)	
价格同价值在量上的不一致和在质上的不相适应(125)	
II. 流通手段	126

A. 商品的形态变化.....	127
商品循环 $W-G-W$ (127) 第一个阶段: $W-G$ (128) 第 二个阶段: $G-W$ (129) 商品的总的形态变化(129)	
B. 货币的流通.....	131
质的说明(131) 量的说明(132)	
C. 铸币。价值符号	132
铸币和金块(132) 价值符号(133) 纸币(134)	
III. 货币.....	135
A. 储藏手段	135
同流通手段机能的联系(135) 储藏的各种形式及其意 义(136) 货币储藏对于商品生产发展的影响(137)	
B. 支付手段.....	138
信用产生的条件(138) 信用的实质(138) 支付手段的机 能的特点(139) 信用对流通中货币数量的影响(140)	
C. 世界货币.....	141
第三章注	141

第二篇 货币转化为资本

研究的对象(145) 研究的次序(148)

第四章 货币转化为资本	149
I. 资本的总公式.....	149
充当新角色的货币(149) 两种流通形式的相同和差别(149) 货币的新的谜(150)	
II. 总公式的矛盾.....	151
矛盾的实质(151) 论证的进程(152)	
III. 劳动力的买和卖.....	156
商品市场和劳动市场(156) “自由的”劳动者(157) 劳动	

第三篇 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研究的对象(167) 研究的次序(169)

第五章 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 171

研究的对象(171) 研究的次序(172)

I. 劳动过程, 或使用价值的生产..... 173

人的劳动(173) 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174) 生产资料(175)
生产消费(175)

II. 价值增殖过程..... 176

工作时的雇佣劳动者(176) 资本家对劳动力的消费(176) 价值的形成过程(177) 劳动力价值的再生产(178) 对其他利润论的再批判(178) 剩余价值的源泉(180) 社会必要劳动和熟练劳动(180)

第五章注 181

第六章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 183

研究的对象(183) 研究的次序(184) 价值转移过程(184)
价值的转移和劳动生产率(185) 生产资料各个部分的价值的转移(186) 资本的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186)

第六章注 188

第七章 剩余价值率..... 189

研究的对象(189) 研究的次序(190)

I. 劳动力的剥削程度..... 190

产品价值各个部分的标志(190) m 与 v 之比(190) 剩余价值率和剥削率(191)

II. 产品价值在产品各个相当部分上的表现..... 193

价值各个部分的唯一“物质承担者”(193)

III. 西尼耳的“最后一小时”	194
两种錯誤(194)	
IV. 剩余产品	195
第七章注	196
第八章 劳动日	197
研究的对象(197) 研究的次序(200)	
I. 劳动日的界限	201
II. 对于剩余劳动的貪欲	202
工厂主和領主(202)	
III. 无法律限制剝削的英国产业部門	204
这种研究的意义(204)	
IV. 日間劳动和夜間劳动。換班制度	205
資本家怎样理解劳动日(205)	
V. 爭取标准劳动日的斗争	206
概要(209)	
第八章注	211
第九章 剩余价值率和剩余价值量	212
研究的对象(212) 研究的次序(214) 第一个定律(214) 第二个定律(215) 第三个定律(215) 資本的数額(216) 資本的使命(217)	

第四篇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研究的对象(219) 研究的次序(221)	
第十章 相对剩余价值的概念	222
研究的对象(222) 研究的次序(223) 劳动日的两个部分(224) 相对剩余价值(224) 超額剩余价值(225)	
第十章注	226
第十一章 协作	228

研究的对象(228) 研究的次序(230) 对协作的一般概述(230)

协作劳动的优越性(232) 协作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形式(233)

第十一章注 233

第十二章 分工和工场手工业 235

研究的对象(235) 研究的次序(236)

I. 工场手工业的二重起源 237

II. 局部工人及其工具 238

工场手工业与协作的区别(238) 工场手工业条件下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原因(238)

III. 工场手工业的两种基本形式 239

有机的工场手工业(239) 技术与经济(240) “工人等级制度”的形成(241)

IV. 工场手工业内部的分工和社会内部的分工 241

从劳动过程本身的观点来考察分工(241) 这两种分工之间的主要差别(242) 资产阶级社会中的无政府状态和组织性(244)

V. 工场手工业的资本主义性质 244

决定必要资本量的规律(244) 对劳动的统治(245) 工人在技术上束缚于资本(245) 体力劳动同脑力劳动的分开(246) 工场手工业的缺点(246)

第十二章注 246

第十三章 机器和大工业 248

研究的对象(248) 研究的次序(249)

I. 机器的发展 251

从经济学的观点来看机器(251) 新技术获胜的道路(251)

II. 机器价值向产品上的转移 252

应用机器的经济界限(252) 机器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各种矛盾(253)

III. 机器生产对工人的直接影响 254

童工和女工(255) 机器和劳动日的延长(256) 机器和劳动的强化(257)

IV. 工厂.....	258
工厂的两个定义(258) 资本主义工厂的实质(259)	
V. 工人和机器之间的斗争.....	260
VI. 关于被机器排挤的工人会得到补偿的理论.....	261
这个理论的错误何在?(261) 实际情况究竟如何?(262)	
工人绝对人数的增加和工人相对人数的减少(263)	
VII. 工人随机器生产的发展而被排斥和吸引.....	264
VIII. 大工业所引起的工场手工业、手工业和家内劳动的革命.....	265
IX. 工厂法.....	267
第八章和本章所作的分析的区别(267) 大工业和综合技术教育(268) 旧的家庭关系遭到破坏(269) 争取工厂法的斗争(270)	
X. 大工业和农业.....	271
机器在农业中的作用(271) 工业和农业发展道路的一致(272)	
第十三章注	273

第五篇 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 剩余价值的生产

研究的对象(275) 研究的次序(276)

第十四章 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	277
研究的对象(277) 研究的次序(278)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劳动(279) 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之间的相同点和区别(285) 资本产生的自然历史前提(286) 对李嘉图学派的批判(288)	
第十四章注	289
第十五章 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的量的变化	290

研究的对象(290) 研究的次序(291) 第一种情况(291) 第
二种情况(294) 第三种情况(295) 第四种情况(295)

第十五章注	296
第十六章 剩余价值率的各种公式	299
几点意見(299)	

第六篇 工 資

研究的对象(301) 研究的次序(302)

第十七章 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轉化为工資	303
研究的对象(303) 研究的次序(304) 出卖的是劳动力而不 是劳动(304) 古典学派对問題的解釋(305) 工資是劳动力 的价值和价格的轉化形式(306) 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轉化为 工資的客观制約性(307)	

第十七章注

307

第十八章 計时工資	309
研究的对象(309) 研究的次序(310) 工資的基本形式(311) “劳动价格”(311) 工資取决于劳动价格和劳动量(311) 小 时付酬(312) 劳动日的长度和劳动价格(312)	

第十九章 計件工資	314
研究的对象(314) 研究的次序(314) 計件工資是計时工資 的轉化形式(315) 計件工資的特点(315)	

第十八章和第十九章注

316

第二十章 工資的国民差異	317
几点意見(317)	

第七篇 資本的积累过程

研究的对象(319) 研究的次序(321)

第二十一章 简单再生产	323
-------------------	-----

研究的对象(323) 研究的次序(324) 几点初步意見(324)
可变資本的再生产(325) 整个資本再生产(327) 資本主义
关系的再生产(328)

第二十一章注 330

第二十二章 由剩余价值到資本的轉化 332

研究的对象(332) 研究的次序(333)

- I. 規模扩大的資本主义生产过程..... 334
- II. 政治經济学方面关于規模扩大的再生产的錯誤見解..... 336
- III. 剩余价值分为資本和收入..... 337
- IV. 决定积累量的几种情况..... 339
劳动力被剝削的程度(340) 劳动生产力(341) 所使用的資
本和所消費的資本之間差額的增大(342) 垫支資本的量(343)
- V. 所謂劳动基金..... 343

第二十二章注 346

第二十三章 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 347

研究的对象(347) 研究的次序(348) 关于資本构成(349)

- I. 在資本构成不变的情况下对劳动力的需求随着积累的增长
而增长..... 350
提高工資的可能性(350) 提高工資的界限(351) 現象的外
表和实质(352)
- II. 在积累和伴随积累的积聚的过程中資本可变部分的相对减少... 353
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353) 資本构成的量的增长和质的变
化(354) 积聚和集中(355) 积聚和集中的对立与統一(356)
- III. 相对过剩人口或产业后备軍的日益扩大的生产..... 358
过剩的工人人口是积累的必然产物(358) 过剩的工人人口是
积累的必要条件(359) 积累, 工业周期和工資(360) “工資
铁律”学說和补偿論的批判(361)
- IV. 相对过剩人口的各种存在形式。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 364

流动的、潜在的和停滞的形式(364)	資本主义积累的绝对的	
普遍規律(365)	馬尔薩斯的人口“規律”(367)	
V.	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的实例	371
	抽象和具体(371)	本篇实例的意义(373)
	第二十三章注	374
第二十四章	所謂原始积累	377
	研究的对象(377)	研究的次序(379)
I.	原始积累的秘密	380
II.	对农民土地的剝夺	381
III.	惩治被剝夺者的血腥立法	383
IV	資本主义农場主的产生	385
V.	农业革命对工业的反作用	386
VI.	产业資本家的产生	388
VII.	資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390
第二十五章	近代殖民学說	392
	本章的意义(392)	



出版说明

苏联经济学家德·卢森贝(1879—1950)写的这部关于马克思的三卷《资本论》的《注释》，初版于三十年代初，1961年修订再版。

《注释》作者对马克思这部伟大的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经典著作，作了比较系统简明的介绍。每个篇、章的开头，首先介绍了该篇章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次序，然后说明其主要内容，马克思的见解的发展、它的根据和由此得出的结论，最后进行简短的概括，并指出应注意的问题和参考书目。这部《注释》对于学习马克思《资本论》的基本原理和研究方法有一定参考价值。

中译本系根据1961年版译出，于1963年分三卷出版。这次按原纸型重印，对个别译文作了一些改动。

卢森贝的著作，除本书外，已经译为中文出版的还有《政治经济学史》、《十九世纪四十年代马克思恩格斯经济学说发展概论》。

1973年8月

作者初版前言

本书作者给自己提出的任务并不是解释《资本论》第一卷（完全没有必要这样做），而是帮助认真地研究《资本论》，也就是根据本书《序言》中所提出的要求研究《资本论》。

《资本论》第一卷包括七篇二十五章。我们力求帮助读者首先了解每一篇和每一章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次序。这就提供一条在学习每篇和每章时可以抓住的线索。由于个别见解，特别是深刻和新颖的个别见解，它们丰富了《资本论》的每一章，吸引了读者并抓住了他们的全部注意力，往往使全书的联系和统一受到损害。由于树木生长得特别葱郁茂盛，就看不见森林了。对研究对象和研究次序的阐述，一开始就注意到全书，注意到各部分的联系和统一。

在讲述正文方面，我们还提出这样的任务：不重述马克思的意见，而帮助读者探索他的见解的发展、见解的根据。从某些情况得出的结论。马克思的分析是从商品即从“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细胞”开始的，所以我们应当探索整个资产阶级经济及其复杂的结构和复杂程度也不稍减的骨骼是如何从这种细胞逐渐成长起来的。

从上述角度研究《资本论》，应当特别注意各篇、各章、各节的所有标题。它们乃是使人易于辨识研究的方向和途径的一种路标。我们总是提出马克思的标题，力求尽可能地阐明它们作为所

研究的《資本論》各个部分的基本問題的扼要表述而具有的意义和作用。

老实說，讀《資本論》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但是对于学过政治經濟学課程和在研究重要書籍方面有些修养(后者特別重要)的人說来，这是完全可以做到的。必須克服在很大程度上互相制約的两方面的(主观的和客观的)困难。《資本論》不論就其論述的內容或形式說来，都不是容易理解的书，这就要求慢慢地仔細地讀，时常溫习已經讀过的部分。但是这种讀法又要求有耐心，而年輕的讀者通常是缺乏这种耐心的：他們都迫不及待，想很快地掌握、理解、精通。他們开始急躁，也就是处于对認真閱讀极不利的心情中。这就除了客观的困难，又加上了主观的困难：不仅要克服书本上的困难，而且要克服自己的缺乏耐心。

因此，在开始閱讀《資本論》之前，我們建議牢牢地記住馬克思的話：“在科学上面是沒有平坦的大路可走的，只有那在崎嶇小路的攀登上不畏劳苦的人，有希望到达光輝的頂点。”^①

因为我們提出的任务不是提供关于《資本論》的政治經濟学教程或部分教程，而是想帮助学习《資本論》本身，所以讀本书时應該同时讀《資本論》，逐章逐节地讀。我們不主張离开《資本論》单独地来讀本书，对于沒有看过《資本論》的讀者更是如此。第一，这样讀法不能获得預期的效果，即既不能帮助領会馬克思的方法，也不能帮助領会他的思路；第二，采取这样讀法，本书将是不能理解和很少能理解的。因此必須同时讀《資本論》和本书。在开始讀《資本論》每一章之前，必須先讀本书关于这一章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次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以下凡援引《資本論》的地方，都請參考此版本，譯文略有改动。——譯者)，第19頁(《法文譯本之序与跋》)。

序，然后借助本书的注释和部分地借助本书的阐述，来阅读《资本论》本文。读完一章后，必须复习研究对象和研究次序，并批判地思考本书的注释。读完一篇后，必须复习全篇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次序。一般说来，在开始读一篇之前，必须一再思考和弄清上篇的研究对象。在读完一篇后，必须复习它的开头部分。例如读完《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章和第三章以后，第一章就感到非常清楚和明白了。随着往后阅读，对以上部分就会有更明确更深刻的理解。因此必须以此为常规：不断回顾，时常复习已读过的部分。

差不多每一章都有注，在其中或者提出补充读物，或者指出这一章的意义。

最后必须着重指出，本书是准备给那些将从头到尾系统地阅读《资本论》的读者看的。



序 言

《資本論》提供了資本主義的理論和歷史，更正確些說，提供了資本主義發生、發展和消亡的理論；所以馬克思的同代人首先認定《資本論》是“資本主義的血史”。而《資本論》的理論問題，他們當時在很大程度上是不能理解的。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初版序中寫道：“一切事情的開頭總是困難的。這一句話，在一切科學上都可以適用。所以，第一章（尤其是分析商品的那部分）的理解是最難的。”正因為“第一章的理解是最難的”，所以關於閱讀《資本論》的次序的問題早已提出來了。馬克思的朋友庫格曼曾就這個問題問過馬克思本人，說他的妻子想閱讀《資本論》，可是在讀它的第一章時感到很難懂。馬克思對此回答說：“尊夫人要讀此書，可先讀《勞動日》，《協作，分工和機器》那幾章，最後讀論《原始積累》那一章。”^①

上述幾章是敘述性的和歷史性的。就理解它們來說，不會有什麼困難。於是有一些教學法專家仿效馬克思，也就是援引他對庫格曼夫人的建議，也建議在開始讀《資本論》時先讀上述幾章。現在這樣“仿效”馬克思是完全不恰當的，這起因於很大的誤會。這樣的“小事情”被忽略了；從《資本論》出版以後，許許多多的事情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89頁（附錄）。

发生了变化。因此在当时說来是正确的东西，現在已完全不适用了。

《資本論》作为历史书，对尝受到帝国主义災禍，生活在帝国主义战争、无产阶级和殖民地革命时代的讀者，已經不能产生它对馬克思同代人所产生的那种印象。对馬克思同代人說来，像《劳动日》、《机器和大工业》这些章，描写了他們当时的资本主义实况。本来《資本論》叙述材料的絕大部分，是当时讀者极为注意的，即使不作应有的理論闡述，也是很好的宣傳鼓动材料。完全同样地，馬克思偉大著作中描写资本主义巨大威力，它的宏偉成就，它对科学和技术的掌握的那些篇章，已比用资本主义后来几十年发展的铁和血写成的篇章逊色，资本主义在这几十年来从自由竞争过渡到壟断、从产业資本占統治地位过渡到财政資本和财政寡头占統治地位。

所以，現在研究《資本論》，即使根据純粹教学法的理由，从所謂历史性的各章到理論性的各章，也是不合适的了。只有掌握了《資本論》研究的出发点，它的“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个别范疇以及一些范疇轉变为另一些范疇的辯证的展开，才能把具体材料摆到应有的地位，才能使具体材料具有深刻的理論意义。总之，在理論上和方法論上充分武装起来以后，才能去讀历史性的各章。

另一方面，現今讀者已經不是空手去讀《資本論》；有許多目的在於闡述、通俗介紹、注釋《資本論》主旨的書籍，可供他們閱覽。現今讀者在着手讀《資本論》时，已經通曉了它的理論內容，他們已經通曉了价值、剩余价值、工資、积累等等的理論（如果万一讀者还没有这些基本知識，那末讀《資本論》显然还太早）。

怎 样 讀
《資 本 論》

所以，假如对馬克思的同代人說来，《資本論》似乎首先是历史著作，那末对于我們說来，它首先是天才的理論的和方法論的著作。

一切都在流逝，一切都在變化，對讀《資本論》所提的要求也在改變。第一，我們讀者需要的不是一般地初步地理解《資本論》的概念，而是更深刻更徹底地理解它們。第二，讀這部偉大的著作應該擺脫簡單化和庸俗化的一些毛病（如果可以這樣說），這種毛病在從第二手即依據通俗化讀物來學習馬克思的學說時是不可避免的。我們應該自豪的是，馬克思主義的政治經濟學在我們這裡，在蘇聯，已成為我們的正式科學，它在我們各種各樣的學校裡講授着。但也無須掩飾隱藏在這種情況下的嚴重危險。我們所指的這種危險是，把《資本論》的概念公式化，把它們變成迅速流通的硬幣，大家知道，這種硬幣磨損了，減少了重量。消除這種危險的唯一辦法是讀《資本論》本文，並且不是片斷地、“零碎地”讀，而是系統地、細致地、特別要從頭到尾地讀。

把歷史性各章看成是對了解馬克思經濟理論並無必要的篇章，是有其歷史原因的。像我們所看到的，馬克思的同代人需要的是對《資本論》的抽象理論部分的通俗解釋。這在許多通俗地闡述《資本論》的著作中做過了。在這些通俗書籍中，《資本論》成為片面的了——只剩了抽象理論部分。不需要特別加以通俗解釋的歷史敘述部分完全不見了。馬克思的經濟體系成為專門研究邏輯觀點的了。

馬克思在 1857—1858 年經濟手稿《導言》中說：“從抽象上升到具體的方法，只是思維用來掌握具體並把它當作一個精神上的具體再現出來的方式。”^①可見，抽象的和具體的不是互相對立的，而是互為條件的。熟悉具體的過程從抽象開始，這一過程只有當具體再現為精神上的具體的時候，才算完結。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150 頁。

茲舉上述《資本論》中歷史敘述各章之一——關於《勞動日》的一章——為例來說明。拿這一章本身即不同剩餘價值論聯繫起來說：它只是說明英國無產階級同英國資產階級為勞動日而鬥爭的歷史，這種鬥爭從資本主義萌芽時就开始了。關於《勞動日》的這一章，倘同整個上下文斷開，就成為對政治經濟學沒有理論上的意義的、專門的歷史概論了。但是在《資本論》中，這一章系放在題為《絕對剩餘價值的生產》的一篇中。從這種行文的安排上，在這種聯繫中，為勞動日而鬥爭的歷史就變成另外一種情況了。

馬克思寫道：“絕對剩餘價值的生產，是資本主義體系的一般基礎，並且是相對剩餘價值生產的出發點。”^①

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是在手工勞動、手工業技術的基礎上產生的。要在這種基礎上增加剩餘價值和資本積累，那只能靠延長勞動日。剩餘勞動的每一個多餘的小時，都鞏固和擴大了“資本主義體系的一般基礎”。可見，勞動日鬥爭史從這種觀點看來無非是歷史同邏輯的結合。這也就是辯證法的应用。列寧在《哲學筆記》中摘錄了黑格爾的這句話：“在科學上是最初的東西，也一定是歷史上最初的東西。”並批注：“聽起來很像唯物主義！”^②

剩餘價值要在其產生和發展中，並且把它同工人和資本家之間的階級鬥爭聯繫起來加以研究。剩餘價值，抽象地看，是資本主義的占有剩餘勞動的表現，這種表現把這種占有的方法抽掉了。剩餘價值，具體地看，則是以一定方法和在一定的階級鬥爭形式中占有剩餘勞動的表現。

把對最一般形態的剩餘價值的分析同勞動日問題結合起來，我們便把抽象的和具體的結合起來了。由此可見，關於《勞動日》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25頁。

② 《列寧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07頁。

的一章，从它在《資本論》中的行文安排来看，并不是单纯的历史概論，而是剩余价值論本身的一部分。为劳动日而进行的斗争是誰也不否认并且无法否认的事实。但是馬克思的偉大功績在于，他把这个事实同資本主义体系的基础本身結合起来了。他所以能够这样做，只是由于剩余价值論的帮助。

上面对《劳动日》一章所說的，完全适用于其余的历史叙述各章。在所有这些章中，“思維掌握具体并把它当作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現出来”。思維对于协作、工場手工业、机器生产，不是作为組織技术过程来掌握，而是作为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特殊方法来掌握。这只有依靠对資本主义生产方式进行一般的（最抽象的）分析，才能办到。可見，这里的历史叙述各章是抽象同具体的結合，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般分析同这种生产方式在协作、工場手工业、机器生产中的具体表現的分析相結合。

結論：在《資本論》中抽象的各章和历史叙述的各章完全同等重要；它們有机地溶合在一起，总起来在資本主义所有的多样性及其一致性中再現資本主义。誰要想把資本主义作为具体的、历史上形成的經濟体系，作为“多样性的統一”来了解和熟悉，就应该从头到尾地并按照偉大作者自己所建立的次序通讀《資本論》。

这里我們要讲到应该对《資本論》讀者提出的第三个要求了。这种閱讀应该发现馬克思在研究經濟現象、說明获得的結果、創立自己的整个理論体系中所应用的方法。学习馬克思的方法的最好办法，是有系統地研究《資本論》，一頁一頁地、一章一章地一点也不空过地讀，这就可以探索作者的思路、研究的出发点及其进一步的发展、从一个“樞紐”点到另一个“樞紐”点的过渡。“片断地”讀，空过若干頁甚至若干章，把馬克思有系統地在方法論上溶合为整体的抽象分析研究同具体叙述性研究分离开来，这样讀者不仅不

能发现馬克思的方法，而且往往把它完全歪曲了。

系統地讀《資本論》有深刻的教育意义。这种讀法不仅能够发现馬克思的方法，而且会逐渐地学会利用它；糾正对于抽象的絕對真理的“迷恋”，强迫去探索甚至乍看似乎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都适用的那些原理的历史制約性；学习对于現象表面“抱怀疑态度”，要求洞察它們的实质，总之，为有成效的理論工作和同样有成效的革命实践提供可靠的工具。

最后，在讀《資本論》时必须十分注意說明的形式和性质、文体和章法。文風就是人，这种說法是有原因的。在章法和文体中反映着作者的性格、他的气质、他对所發揮的和表述的原理的态度。

細心地注意《資本論》的文風，它的作者在我們面前就不仅显现为天才的思想家，而且显现为偉大的革命家。对于最抽象的原理的說明，由洋溢着革命热情的諷刺，辛辣的幽默，蔑視敌人的笑話所代替了。許多包括丰富材料的叙述，表现为利用具体材料以达到理論的和革命实践的目的的卓越范例。此外，我們学习馬克思的文風，可以发现馬克思是一个語言艺术大师，他的字典极其宏偉丰富。在經濟学家中很少有人能像馬克思这样出色地在表现上合乎語言规范地論述自己的学說。这里沒有篇幅詳細讲这个，可是必須指出，《資本論》的这一方面是值得认真研究的。

《資本論》第一卷
研究的对象

虽然《資本論》第一卷的研究对象在本书的所有篇幅中我們都讲述，但是在这里对此总要說几句。首先讓我們稍談一下《資本論》第一卷的标题“資本的生产过程”。

馬克思对这个标题是这样解釋的：“在第一卷，我們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当作直接的生产过程所呈現的各种現象。在那里，一切由它外部的事情引起的次要的影响，都是存而不論

的。”^①

什么是“存而不論的”“次要的影响”，从馬克思接着說的話中可以看出：“但这个直接的生产过程，未曾完結資本的生活过程。在现实世界內，它必須由流通过程来补足。流通过程便是第二卷研究的对象。”

可見馬克思表明，他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只研究抽掉了流通过程的資本主义生产过程。然而《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篇怎么又是“商品和貨幣”呢？——莫名其妙的讀者会这样問。是的，整个这一篇研究的正是流通現象，特別是第三章“貨幣或商品流通”，更是如此。但是实际上这一篇研究的不是資本主义流通过程，而是資本主义生产过程必須以之为基础的商品流通。

商品和貨幣不論从历史上或邏輯上說都先于資本主义生产。后者只有在劳动产品之轉化为商品到达相当发展程度以后，才能产生和发展起来。“商品流通是資本的出发点。商品生产与发展了的商品流通即商业，是資本产生的历史前提。世界商业与世界市場是在十六世紀开始資本的近代生活史的。”^②

但是在邏輯上資本却包括商品和貨幣；沒有它們資本是不可想像的。商品是“資產階級社会經濟細胞的形式”，不分析这个細胞和商品世界的分化为商品和貨幣，就不可能了解資本是这个社会的基本階級关系的表現形式。

資產階級經濟學家把政治經濟學教程分为三部分：1. 生产，2. 流通，3. 分配。在第一部分中讲述一般生产，即不依社会形态为轉移的物质資料的生产。然后轉到流通和分配。乍看会以为这是唯一正确的做法，甚至可以說这是由事物本性决定的。須知生产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5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49頁。

任何社会存在的基础，所以应该从研究这个基础开始。但是，正因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任何社会存在的基础，所以它本身即一般生产是抽象的。马克思关于这一点在 1857—1858 年经济学手稿《导言》中说：“生产一般是一个抽象，但是只要后者真正把共同点提出来，定下来，免得我们重复，它就是一个合理的抽象。”^①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不限于“把共同之点固定下来”。他们把一般生产同资本主义生产混为一谈，因此后者（在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描绘中）就失去了自己的特殊性即历史制约性。这无非是为资产阶级制度辩护。马克思继续说，忘记了这种特点，就是“想证明现存社会关系之永存与和谐的现代经济学家们的全部智慧所在。例如他们说，如果没有一种生产工具，哪怕这种工具不过是手，任何生产都不可能，如果没有积累下来的过去的劳动，哪怕这种劳动不过是由于反复操作而积聚与集中在野蛮人手中的熟练，任何生产也都不可能”。

马克思在给《资本论》第一卷加上“资本的生产过程”这个标题以后着重指出，他不是研究一般生产过程，而是研究资本生产过程，后者既是劳动过程，也是价值增殖过程（关于这一点请看下文）。

固然，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流通部分考察商品流通、商业、信贷，即只有在商品资本主义体系中才发生的那些东西。但是，第一，就是在这里他们也把注意力集中到技术因素上，即集中到商业的、信贷的和其他一切的业务上。这样提出问题，流通就同生产没有什么原则上的区别，而成为生产的一种变种了。第二，因此同样地，流通也就不受生产制约，不由生产方式决定。资产阶级经济学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135 页。

家在研究分配——國民收入在各居民集團間的分配上，也犯這種方法論上的致命錯誤。在這裡還有許多人竟把分配現象解釋為自然現象，而不是解釋為仍受一定生產方式制約的社會歷史現象。他們認為工資的源泉是勞動本身，是自然技術過程；利潤的源泉是資本（他們把資本理解為生產資料）；地租的源泉是土地。

即便並非所有資產階級經濟學家都這樣把分配現象庸俗化（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古典學派，像我們將看到的，在這種庸俗化上犯的錯誤最少），但他們全體（包括古典學派在內）也仍然使分配脫離了生產方式。

第二國際的理論家在當時也走上了使流通脫離生產的道路。希法亭在他的《財政資本》一書中開了這個端。他實際上從流通現象中引伸出帝國主義和財政資本。

第二國際的另一個大頭子倫納走得更遠。他不僅使流通脫離生產，而且把流通提到首位，實際上承認流通重於生產；他的流通理論變成了《資本主義經濟理論》。他認為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全部特點就是流通；他堅決地把除技術過程以外的一切東西都歸入流通，而把技術過程和生產等同起來。倫納寫道：“……我們來研究資本主義流通，是為了通曉它，換句話說，就是通曉經濟過程，——讓我們到市場上去吧。”^①他這裡明白地說，通曉流通就等於通曉經濟過程，為此就需要到市場上去。

固然，倫納沒有忘記生產，沒有忘記馬克思還有《資本論》第一卷，不過他聲稱：“馬克思在生產方面研究的成果已經被一再通俗解釋過了，並已成為工人階級的財產。流通過程却不是這樣。我們特別注意流通過程，並且在為了達到我們的主要目的所必需的

^① 卡爾·倫納：《資本主義經濟理論》，1926年俄文版，第3頁。

程度內讲到馬克思的生产学說的原理。”^① 似乎沒有必要来反对这个：1. 流通过程在馬克思主义著作中研究得比較少，这是实在情况，2. 需要研究它，这也是对的。但是我們的作者在这前面几行中所說的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他断然宣称：“并且流通过程不仅是资本主义經營管理方式特有的要素，而且是决定性的要素，因为它把自己的印記不仅打在物上，而且打在人这种劳动力上；于是人作为劳动力就成了商品；它也有自己的市場即劳动力市場。”这里完全是杂拌，即把对的和不对的意見混为一談。所有这些杂拌的总的意义最明白不过地告訴我們，倫納认为不論是物或人，只有在流通中才成为商品，因为只有流通才給它們打上商品性的烙印。但是照馬克思的意見，正确的恰好是反面，他說：“特征的所在，不是商品劳动力能够买，而是劳动力成为商品的事实。”^②

在下面又說：“这是买卖，是貨幣关系，但在这种买卖中，购买者是資本家，售卖者是雇佣劳动者。并且，这种关系，是由以次的事实規定的：劳动力的实现条件即生活資料与生产資料，已經是別人所有，与劳动力的所有者分离。”^③ 倫納完全歪曲了馬克思关于生产和流通的統一、它們的对立性和互相滲透的学說。

馬克思对于政治經濟学对象，也就是对于《資本論》对象的理解，与此完全不同。馬克思认为，首先，生产、流通和分配是統一的整体，并且不論流通或分配都是由生产方式决定的，虽然它們又反过来影响生产方式。

馬克思在《資本論》中研究：1. 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2. 资本主义的流通过程，3. “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这里还研究剩余价值

① 卡尔·倫納：《資本主义經濟理論》，1926年俄文版，第12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2卷，第12頁。

③ 同上书，第13—14頁。

的分配。这三组问题是《资本论》的相应的三卷的研究对象。

《资本论》第一卷
研究的次序

整个《资本论》第一卷包括七篇二十五章。

列宁说：“研究这个历史上一定社会的生产关系的发生、发展和衰落，就是马克思的经济学说的内容。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商品生产占统治地位，所以马克思的分析就从商品的分析着手。”①

在第一篇中研究商品和货币，揭示它们所表现的商品生产者的生产关系。但是《资本论》第一卷的中心问题是剩余价值；研究剩余价值的实质、它所由产生的条件、它的生产方法及其转化为资本；剩余价值的研究从第二篇开始，到第七篇结束。但是剩余价值以利润表现而且只能以利润表现出来，就像价值只能以交换价值表现出来一样。没有剩余价值就没有利润，但是没有表现为 $G-W-G'$ 公式的资本主义流通，也就没有作为资本主义剥削形式的剩余价值。没有资本主义流通，占有别人无酬的劳动就只能靠毫不掩饰的直接强制才能办到，在奴隶占有制经济或封建主义经济中就是这样。只有在自由商品流通的基础上，即在它的基地上，才能产生像劳动力这种商品的流通，剩余劳动的占有成为剩余价值，后者采取利润的形式。

因此，马克思研究剩余价值的生产系从分析资本的流通，即从 $G-W-G'$ 开始。第二篇《货币转化为资本》就是讲这个的，在那里研究价值在商品流通的基础上转化为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所依赖的条件。

第三、四、五篇把我们引入资本主义生产（狭义的），研究剩

① 《列宁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版，第41页。

余价值(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第六篇以工资为研究对象。时常引起怀疑,为什么这个问题在《资本论》第一卷里提出来;我们将在下面说明,这一篇所提供的工资理论,完成了剩余价值论,是剩余价值论的继续。只是在第七篇才提出了资本本身生产的问题。商品是“资产阶级社会经济细胞的形式”,而价值学说(像在第一卷头两节中讲述的)则是马克思整个经济学说的“细胞”,这一学说把资产阶级生产方式“当作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现出来”。价值论通过关于价值形式的学说转到货币理论,然后转到剩余价值、资本、积累等等的理论。

上述各理论一方面组成为统一的整体,再现为马克思所说的那种具体:“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①另一方面,每一个理论单独地又是许多概念的综合;这些概念表现现实的复杂现象及其许多方面和许多与其适应的定义。例如,本来价值理论在分析的最初阶段已包括这些概念,如“抽象劳动”、“社会必要劳动”、“复杂劳动的化为简单劳动”,等等。例如,假如价值论对资本生产和积累的理论说来是要素,是什么“最简单的”要素,那末对抽象劳动、社会必要劳动等等概念说来,它已是复杂物的统一。因此,我们在解释《资本论》的本文时,力图揭示:第一,把一个理论同另一个理论联系起来的“结子”,第二,要素中各个单独要素的结合点。

考茨基在所著《马克思的经济学说》^②一书中(实际上这书只解释《资本论》第一卷的学说,只有第二篇第四章讲述的问题“剩余价值和利润”,超出了这个范围),十分错误地把《资本论》第一卷的内容分成这样三篇:1.《商品,货币和资本》(在《资本》的标题下,他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50页。

② 考茨基:《马克思的经济学说》,三联书店1958年版。

只講述了貨幣的轉化為資本)，2.《剩餘價值》，3.《工資和利潤》。在第一篇中，他把各種經濟現象，更正確些說，把各種生產關係——一方面是商品和貨幣，另一方面是資本——聯合在一起了。顯然，考茨基把純外部的特征即流通過程作為這種“聯合”的基礎。像我們已經說過的，他在這一篇中在資本的標題下只考察了貨幣的轉化為資本。更為惡劣的是，馬克思主義者不應該從外部的特征出發。如果把《資本論》第一卷分成三篇，那末貨幣的轉化為資本應該歸到剩餘價值內。第二篇無可非議，但是不知為什麼沒有包括《資本論》第一卷第五篇的問題——“絕對剩餘價值和相對剩餘價值的生產”。第三篇編輯的原則在方法論上是經不起任何批評的。把資本的積累過程同工資放在一篇內是非常不合适的。

生產價值和剩餘價值、商品或資本的資本主義社會，一開始，即在第一篇中，是作為只生產價值、只生產商品的社會出現的，因為它在理論上具有簡單商品生產者社會的形態。而這種理論體系是符合歷史進程的：商品、貨幣在歷史上都先於資本。關於這一點我們已經說過多次了。

其餘各篇的中心是勞動力所有者和生產資料所有者之間的生產關係。“上升”是從闡明勞動力這個特殊商品的特点及其價值開始的。這使我們可以解決這樣一個問題，為什麼資本這個帶來剩餘價值的價值，產生“於流通中同時又不產生於流通中”。

馬克思說：“不論生產的社會形態怎樣，勞動者與生產資料總是生產的要素。但它們在彼此分離的狀態中，就只在可能性上是它的要素。為了要有所生產，它們必須互相結合。社會結構的各種不同的經濟時代，就是由這種結合依以實行的特殊性質和方法來區別。”^① $G-W < \overset{A}{P_m}$ 是那末一種為了生產過程的進行使勞動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2卷，第20頁。

者同生产資料相結合的方法，它(結合的方法)是資本主義的特征，它使資本主義區別于其他的“社會結構的經濟時代”。

貨幣之所以成為資本，是由于它們變成了特殊商品即勞動力，后者同生产資料結合起來。流通領域的研究到這里就終止了，馬克思轉入生产領域的研究，沒有生产領域資本也就不能在流通中產生。而對剩餘價值的生產，首先是就最抽象的形式，即把它作為絕對剩餘價值的生產來加以研究的，因為絕對剩餘價值的生產不論在邏輯上或歷史上都是相對剩餘價值生產的起點。第四篇研究相對剩餘價值的生產，第五篇則考察兩種剩餘價值生產方法的一致和區別。在第六篇《工資》中表明，資本主義的關係怎樣被隱蔽，也就是它們怎樣表現為具體的資本主義實際情況。《資本論》第一卷最後一篇是研究資本本身如何被生產出來及其在歷史上如何產生的。

馬克思對整個《資本論》第一卷做了總結。這個總結的內容是：“由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生出的資本主義占有方式，資本主義私有制，是個人的以本人勞動為基礎的私有制的第一個否定。但資本主義生產又以一種自然歷史過程的必然性，對它本身加以否定。這是否定之否定。”^① 代替資本主義所有制的是集體所有制。生產資料重新同生產者結合起來，但已不是在前資本主義的基礎上，而是“在資本主義時代已有的成就——自由勞動者的協作，土地與由他們生產的生產資料的共有制——的基礎上”^②。

廣義的和狹義
的政治經濟學

在《資本論》中研究了資本主義體系的生產關係。而生產關係形成任何社會的經濟結構。關於這一點，馬克思在其所著《政治經濟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64頁。

② 同上書，第964—965頁。

学批判》一书的序言中写道：“人們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参与一定的、必然的、不依他們本身意志为轉移的关系，即与他們当时的物质生产力发展程度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就組成社会的經濟結構，即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所借以树立起来的……那个现实基础。”他继续写道：“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时，便和它們向来在其中发展的那些現存生产关系，或不过是現存生产关系在法律上的表现的财产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变成了束縛生产力的桎梏。”①

上述引文对生产关系作了全面的說明。第一，它們直接产生于生产过程中，人們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参与它們。从上下文可以看出，馬克思认为社会生产是物质财富的生产过程。第二，它們是客观地产生的，这是“不依人們本身意志为轉移的关系”。第三，生产关系的总和組成“社会的經濟結構”，即社会的“现实基础”。最后，第四，当它們同生产力相适合时，它們是生产力发展的形式，一旦这种适合由于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而不再适合时，它們便成了生产力的桎梏。

須知这里談的是任何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对这种生产关系也应该从理論上加以研究。但是长时期以来一直是如下观点占統治地位：政治經濟学的对象只能是資本主义体系的生产关系。布哈林、卢森堡等人都維護这种观点，而恩格斯关于这点的指示則完全被忽視了（这应该首先指出）。

恩格斯在《反杜林論》中写道：“政治經濟学是这样一种科学，它研究人类各种社会中生产和交換所借以进行的那些条件和形式，以及与此相适应的生产产品分配所借以进行的那些条件和形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2頁（序言）。

式——这样的广义政治经济学，尚有待于创造。直到现在，政治经济学所给予我们的，差不多完全限于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生和发展：它从批判封建生产形式的和交换形式的残余开始……然后从正面……阐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以及与此相适应的交换形式的规律，最后按照社会主义去批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就是从反面去阐明其规律，证明这种生产方式由于自身的发展，迅速地接近这样的一点：就是它自身不可能再存在下去。”①

有人曾企图“抹杀”这段引文，理由是其中还是谈交换；恩格斯不是在谈“生产和交换的条件和形式”么。因此没有交换的地方，似乎也就没有政治经济学的地位。但列宁对恩格斯的话理解得与此不同。他认为布哈林下的定义是不对的，这定义说：“理论政治经济学是关于以商品生产为基础的社会经济的科学，也就是关于无组织的社会经济的科学。”列宁在这里批注：“定义比恩格斯的倒退了一步。”布哈林最后说：“因此，资本主义商品社会的末日也就是政治经济学的告终。”列宁对这句话作了如下批注：“不对。甚至在纯粹的共产主义社会里不也有 $Iv + m$ 和 IIc 的关系吗？还有积累呢？”②

列宁明白地说，即使在纯粹共产主义制度下，政治经济学也不会废除。但是有什么论据可以用来证实，政治经济学只研究资本主义体系呢？他们首先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有它自己所特有的规律性。他们还引用《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中的话，在其中马克思完全同意自己书评家所说的话，这位书评家写道：“有人说，经济生活的一般规律是永远同一的；适用于现在，适用于过去，都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53—154页。

② 列宁：《对布哈林〈过渡时期的经济〉一书的评论》，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页。

是一样的。但这正是馬克思否定的。依他說，抽象的規律是沒有的。……依照他的意見，正好相反，每一个历史时期，都有它自己的規律。……生活通过一定的发展时期，由一阶段向他一阶段推移时，它就开始要由別一些規律去支配。”①

我們来仔細看看这个論据吧。从它只能得出这样的結論：商品資本主义体系應該用特別方法进行特別研究。这个論据只是在反对这样的資產階級經濟学家的限度內有效，他們不了解和看不到資本主义生产同其他的生产方式有原則性的区别。在我們已經引用的《导言》中，馬克思在就这个問題同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学論战时说：“因此，說到生产，总是指在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的生产——社会个人的生产。”但馬克思沒有作出像布哈林所作出的那样的結論，他繼續說(隔几行)：“可是，生产的一切时代有某些共同标志，共同規定。生产一般是一个抽象，但是只要后者真正把共同点提出来，定下来，免得我們重复，它就是一个合理的抽象。不过，这个一般，或者說，經過比較而抽象出来的共同点本身就是有許多組成部分的、分成不同規定的东西。”往下又写道：“那末对一般生产适用的种种規定所以要加以区别，也正是为了不致因見到統一(主体是人，客体是自然，这总是一样的，这里已經出現了統一)就忘記本质的差别。而忘記这种差别，正是那些证明現存社会关系永存与和諧的現代經濟学家的全部智慧所在。例如，他們說，沒有生产工具，哪怕这种生产工具不过是手，任何生产都不可能……”②

馬克思完全不否认在各个“生产时代”有共同的东西，但是他批評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学从一般里面看不到本质的差别。政治經濟学不研究这种一般的本身(除去特殊的)；它不研究生产一般，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6頁。

②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35—136頁。

研究“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的”生产。但是同时它也不把特殊的、历史上形成的例如资本主义生产，同一般生产割裂开。这就是广义政治经济学依以发展的统一基础。它包括研究个别生产方式的个别经济理论。

毫无疑问，马克思的主要著作《资本论》是研究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制度的，但是马克思以他的经济学说也为其他经济形态的理论的建立打下了基础。马克思“第一次把社会学置于科学的基础上，确定了社会经济形态是一定生产关系的总和，确定了这种形态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①。

个别社会经济形态要单独地进行研究，但是用这种方法所建立的个别经济理论构成一般的经济理论。当然，个别经济理论是依据被考察的个别社会形态的经济结构所固有的那些特点创立的。但是，所有它们（这些不同经济形态的不同理论）都同物质生产，即社会的“个人的生产”打交道。马克思在我们已经一再引用的《导言》中写道：“研究的对象，首先是物质生产。”他继续写道：“在社会中进行生产的个人，——因而，这些个人的一定社会性质的生产，自然是出发点。”^②这就是一切社会形态的一切经济理论的出发点。

这些不同的经济理论的一致性还在于，它们都把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作为一个自然历史过程来研究。

我们再来看一下布哈林想证实政治经济学只研究资本主义体系的另一个论据吧。

这个论据大致是这样建立的：1. 马克思说：“……如果现象形态和事物的实质是直接合而为一的，一切科学都成为多余的

① 《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22页。

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33页。

了。”^① 2. 只有在資本主义經濟中，人的关系才采取物的关系的
形式，在其他的經濟形态中人的关系是毫不掩飾地表現出来的。
3. 从而，其他的經濟形态，即其他的生产关系总和不能成为科学的
对象。因此，共产主义制度下同个人消費品和生产資料的再生产
以及积累相联系的生产关系，是毫不掩飾地明显地表現出来的。
对这种生产关系将充分地加以描写，但不需要从理論上对它們加
以研究。

在用形式邏輯的語言所表达的这种三段論法中，不仅沒有证明小前提，而且它簡直是不对的；說在非資本主义經濟体系中，現象的形式和本质是一致的，这不对。固然，例如在封建制度下，剝削、剩余劳动的占有是比在資本主义制度下表現得更为明显^②；但这还不能說，在封建制度下我們看到的是形式和本质的完全一致。不分析封建主义的生产方式就不能理解封建关系，就不能理解封建剝削的特点，比如这种剝削不同于奴隶制剝削。就拿无階級社会（共产主义社会）中人們的关系來說吧，如果不对共产主义的生产方式加以分析，对它也是不会理解的。共产主义生产，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也决不是永远照旧、一成不变的，它們也将处于經常运动中。

布哈林說：“資本主义是对抗的、矛盾的制度。”关于这个列宁說道：“极不确切。对抗和矛盾根本不是一个东西。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对抗消失了，矛盾还会存在。”^③ 矛盾还存在；并且依据黑格尔的說法，它将推动社会主义前进。研究这种运动、它的特点、它的規律，我們再重复一遍，是政治經濟学的事情。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69頁。

② 馬克思是在分析劳动日时考察到这个的。

③ 列宁：《对布哈林〈过渡时期的經濟〉一书的評論》，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3頁。

卢森堡也断定，政治经济学只研究商品资本主义生产，她还提出了这样一个论据：政治经济学从一产生就是阶级斗争的工具；起初它（政治经济学）是资产阶级用来反对封建制度的阶级斗争的工具，以后它成为无产阶级用来反对资产阶级本身的阶级斗争的工具。于是卢森堡得出了这样的结论：“于是，现代工人阶级的胜利和社会主义的实现，即意味着作为科学的国民经济学的终结。国民经济学和现代无产阶级阶级斗争的关联性，即在于此。”①

政治经济学是阶级斗争的工具，这对一切马克思主义者说来都是无容争辩的真理。但是从这里也决不能得出这样的结论：“现代工人阶级的胜利……意味着作为科学的国民经济学的终结。”难道不还可以硬说，无产阶级的胜利和社会主义的实现意味着一切科学、首先是一切社会科学的终结么。须知在阶级社会中，一切科学都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因此，需要做出完全不同的结论：在资产阶级社会中，政治经济学和其他的科学一样，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政治经济学也和其他的科学一样，成为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不断前进的工具。

所以，没有任何根据像列宁所批注的那样去做：“比恩格斯倒退一步。”

以前，在资本主义完全占统治地位的时候，政治经济学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与其相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②。在共产主义制度下，将用它来研究共产主义生产方式，而在目前政治经济学应当研究两个互相斗争的体系——资本主义体系和社会主义体系。

政治经济学的对象不是现成的，它是逐渐地发展、趋于复杂

① 卢森堡：《国民经济学入门》，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67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页（初版序）。

化并开始有所改变的，而政治经济学本身也就与此相应地不断向前发展。

在资本主义初期，当这个生产方式开始为自己开辟最初的道路、还非常需要在它发展的影响下所形成的中央国家的帮助的时候，出现了历史上著名的名为重商学派的第一个经济流派。对他们说来，政治经济学的任务是论证必须保护新生制度，必须用促使货币资本积累的一整套措施来帮助它，因为根据马克思的意见，货币在逻辑上和历史上都是资本的最初形式。重商学派研究的对象是流通，更正确些说是商业，而且主要是对外贸易。他们认为只有商业才是财富的源泉，因此商业也就成了他们研究的对象。

在重商学派那里，政治经济学还不是真正的科学，它“是在理论考察由流通过程过渡到生产过程时”^①才成为真正科学的。但是基础已经打下了：积累了相当多的资料，并做了整理和说明这些材料的最初尝试。

资本主义巩固起来，站稳了脚跟，国家政权方面的监护和保护已经在妨碍它，压抑它的主动精神，于是古典学派带着它的经济自由的说教即经济自由主义出现了。为了论证这个，古典学派需要证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有它自己的规律，照他们的说法，即自然规律。于是他们以确定和表述这些规律作为自己的任务。

但他们研究的对象已经是生产。而这是由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关系的相应变化决定的。在重商学派时代占统治地位的是商业资本，所以他们活动的范围只限于流通。生产还是陈旧的家庭手工业。在古典学派时代，产业资本的胜利行进开始了，起初以工场手工业生产的形式，然后以工厂生产的形式。商业已开始由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416页。

本主义前的改变为资本主义的。无怪乎政治经济学的对象由流通“轉移”到生产。

于是政治经济学获得了繁荣,达到了它的古典主义。

资本主义的发展暴露了它的一切矛盾,組成同整个资产阶级社会相对立的固定阶级的现代无产阶级出现了,而政治经济学的任务是从理論上說明这些矛盾,給它們以科学的表述并证明它們进一步的辩证的发展。但是资产阶级思想家、它的經濟理論家对此已无能为力,因为这意味着預告资产阶级的死亡。资产阶级的科学思想停止在中途了,它的政治经济学庸俗化了,变成了为現存制度公开进行辯护。今后政治经济学中的科学工作轉到了无产阶级肩上,由它的偉大領袖馬克思承担了。馬克思拾起和接續了古典学派的政治经济学,同时对它进行了根本改造。它从研究仿佛由人的本性所产生的“自然”規律的科学,变成了研究由一定的生产方式决定的規律的科学。它成了关于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物化了的人的关系、阶级关系的学說。

资本主义繼續向前发展,但这意味着它的矛盾在发展、深刻化和尖銳化。

资本主义趋于衰落,进入了最新的和最后的发展阶段,开始了“寄生”和“腐朽”的时期。政治经济学面临着要求它解决的新任务。这项工作由馬克思和恩格斯的天才門生列宁完成了。

如果古典资本主义被看作是由其固有的內在規律从内部自发調节的体系,那末在壟断资本主义制度下,除自发的調节者以外,资本主义产业联合組織和金融中心以及国家对經濟的調节便开始起着作用。政治经济学不能只限于提出这些事实,而應該从理論上分析它們。列宁說:“还在1891年,即二十七年前,当德国人通过‘爱尔福特綱領’时,恩格斯就說过,不能照旧认为资本主义是沒有

計劃性的。這種說法已經陳舊了，因為既然有了托拉斯，就不致於沒有計劃性。尤其是在二十世紀，資本主義已大大向前發展了，戰爭做了二十五年來沒有做到的事情。工業國有化不僅在德國而且在英國也得到發展。一般壟斷已經過渡到國家壟斷。客觀情況表明，戰爭加速了資本主義的發展，資本主義已經發展為帝國主義，一般壟斷已經發展為國家壟斷。”^①

這種情況又使政治經濟學的其餘問題複雜化起來，因為現在同工人對立的不是個別資本家，而是同國家政權有着緊密聯系的聯合資本了，工人本身也聯合為一個大集體。勞動力的價值、剝削率、工資、積累的研究，不考慮到這些因素是不行的。

現在的政治經濟學已由列寧主義豐富起來。而研究現代資本主義，就不能不研究對殖民地和半殖民地人民的剝削和在這個基礎上所進行的鬥爭。此外，還應該補充一點，如果馬克思僅僅是集中注意力研究對工人的剝削，那末現在很重要地是還要研究對農民的剝削，這是由於工农聯盟在革命中起着重要作用。

認為政治經濟學只是關於商品資本主義生產的科學的觀點，無疑地妨礙蘇維埃經濟理論的研究。曾經有人認為，我國經濟只能在其中還有自發勢力因素即商品資本主義因素的那種範圍內從理論上加以研究。當然，這些意見都應該擯棄了。首先應該研究我國經濟所固有的並構成其實質的那些新的決定性的東西。應該研究社會主義建設，它的湧進前進，共產主義建設等等。

馬 克 思
的 方 法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版跋中，摘引了《歐洲通信》雜誌上評論《資本論》的一段話以後說：“這位作者如此正確地描寫了我的現實

^① 《列寧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10—211頁。

的研究方法，而在考察这个方法在我手上的应用时，又如此好意地描写了它，他所描写的，不是辩证法，又是什么呢？”^①但是馬克思把辩证法既应用于历史中，又应用于哲学中。我們的任务是說明他如何把这个方法应用于政治經濟学中，他如何用这个方法來建立自己的經濟學說。

辩证法教导說，沒有抽象的真理，真理总是具体的。馬克思在把这个原理应用于政治經濟学时，完全改造了后者；他开始向政治經濟学的一切范畴和規律提出了具体性的要求，也就是說，他开始研究这些范畴和規律在什么样的历史上一定的前提下才是有效和有意义的。馬克思借此闡明了政治經濟学的历史性，但这并不是說，政治經濟学是叙事科学，或者像有时所表现的，是会意文字科学。不是的，政治經濟学的历史性首先表现于，它的对象（它研究的經濟結構）是受历史制約的，其次表现于它的一切范畴和規律是受历史制約的。

馬克思把价值看成是历史的范畴。“古典政治經濟学的根本缺点之一，是它不曾由商品的分析，尤其是商品价值的分析，发现那使价值成为交换价值的价值形式。……他們所以会如此，不仅因为他們的注意完全被吸引到价值量的分析上去了。还有更深的理由。劳动产品的价值形式，不仅是資产階級生产方式最抽象的并且是最一般的形式。資产階級生产方式正是以劳动产品的价值形式为特征而成为一种特殊类型的社会生产，同时它还以历史性为特征。如果我們把这种資产階級生产方式看作是社会生产的永远的自然形式，那末就必然忽略价值形式的特殊性，亦即忽略商品形式的特殊性，看不出更发展的货币形式、資本形式等等的特殊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6—17頁。

性。”①

从这段引文中可以看出，必須了解政治經濟学范疇的具体性和历史性，因为它们只适用于一定的生产方式并且是由这种生产方式决定的，所以它們是历史的和具体的，但是它們在这种生产方式的界限內由于表现出它的最一般的特征，所以是抽象的。因此甚至最抽象的范疇(价值形式)同时也“具有历史性的特征”，也就是說，它是历史上的具体范疇。

辯证法要求不是孤立地从靜止中考察現象，而應該从它的一般联系和运动中考察它。但是像恩格斯所說的，运动“本身就是矛盾”。他把这个描繪成物体的简单的机械的移动，末了說：“这种矛盾的連續的产生及其同时的解决，就是运动。”②

馬克思在《資本論》中就是这样来研究經濟現象的，即在它們的互相联系和运动中，也就是在矛盾的連續的产生及其同时的解决中研究它們。商品从一开始就是作为“資產階級社会經濟細胞的形式”来考察的，也就是說，不是孤立地、而是作为整体的出发点来考察的；并且是研究商品的矛盾，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間的矛盾，价值在交換中从內部矛盾轉化为外部矛盾；研究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之間的矛盾。这种矛盾在貨幣中寻求解决，即寻求自己运动的形式。但是在这里商品和貨幣都不是作为孤立的物，而是作为价值表現的两极出現的。因此在这里是从現象的相互制約及其运动来考察現象的。

对于其他現象，如貨幣的轉化为資本，也是这样来研究的。貨幣单是它本身而沒有运动，是不能成为資本的，它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才能成为資本：1 同它对立的是作为商品的劳动力，2. 貨幣轉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4—65頁注32。

② 恩格斯：《反杜林論》，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23頁。

化为劳动力和生产资料。而这种形式上的运动还要加上现实的生产过程。

馬克思說：“当作自行增殖价值的資本，不仅包含阶级关系，不仅包含确定的以雇佣劳动存在为基础的社会的性质。它还是一种运动，一个会通过各种阶段的循环过程。……因此，資本只能当作运动来把握，不能当作静止物来把握。”^①

在后面我們还将有机会表明，在經濟現象方面怎样发生由量到质的轉化和否定的否定，也就是說，馬克思在自己的研究中怎样应用这些辯证法的原则。但是馬克思不仅是辯证法学家，而且是唯物主义者，因为他的方法是辯证唯物主义的方法。更正确些說，只有馬克思才使辯证法获得了合理的涵义，因为使它成为唯物主义的了。

历史唯物主义

馬克思不同于黑格尔，他在《資本論》第二版跋中写道：“我的辯证法，不仅根本上和黑格尔的辯证法不同，而且和它正相反。在黑格尔看来，思維过程——他在‘观念’的名称下，把它轉化为一个独立的主体——是现实界的創造主，现实只是它的外部現象。相反地，在我看来，观念不外是移植到人的头脑中并在其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②

馬克思在《資本論》中改造了的物质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而后者在它的产生、发展以及在导致它的对立物即它的否定的趋向中，得到辯证地改造。

在社会历史現象方面，辯证唯物主义的方法采取历史唯物主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2卷，第106—107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7頁（第二版跋）。

义方法的形式。我們在前面已經摘引了如下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人們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参与一定的、必然的、不依他們本身意志为轉移的关系，即与他們当时的物质生产力发展程度相适合的生产关系。”^① 馬克思在自己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时就是从这个原理出发的，他在物的关系后面寻找“不依人們的意志为轉移的”、但与物质生产力发展的一定程度相适应的人的关系。价值、剩余价值和政治經濟学的其他一切范疇，都充分表現着客观的生产关系。馬克思在分析交换过程时写道：“由此可見，一个商品所有者必須得到他方同意，从而，依双方共同的意志行为，才在让渡自己的商品时，占有他方的商品。他們必須互相承认是私有者。……在此，人是以商品代表者，以商品所有者的資格互相对待的。在研究的进行中，我們將知道，人的經濟化装，一般只是經濟关系的人格化。他們就是当作这种关系的担負者，来互相对待的。”^② 人們的关系不仅不以他們的自由意志为轉移，而且相反：“这种权利关系或意志关系（在交换过程中。——卢森貝）的內容，也就是由这种經濟关系規定。”^③ 显而易見，馬克思把資本家看作是資本的化身即人格化，而把資本看作是生产資料和流通手段的所有者（一方面）同劳动力所有者（另一方面）之間的物的生产关系。

整个《資本論》还建立在一个最重要的历史唯物主义論題上，这个論題是：“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时，便和它們向来在其中发展的那些現存生产关系，或不过是現存生产关系在法律上的表現的财产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变成了束縛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时代就到来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2 頁（序言）。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69—70 頁。

③ 同上书，第 91 頁。

了。”^①我們重复的这些原理貫穿着全部《資本論》。馬克思到处研究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間的矛盾。起初，在生产力发展的一定阶段，矛盾便需要解决，也就是謀求仍在原来关系的界限內运动。像黑格尔所說的：“矛盾引起前进。”但是以后运动被束縛住，而出路只有爆发即社会革命。資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怎样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馬克思在第十三章“机器和大工业”中已經說明了，尤其是在第二十三章“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中加以研究了。实际上这个規律无非表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間的矛盾日益扩大和加深(被扩大再生产出来)，結果便束縛了生产力的发展，而这种矛盾只能在社会革命中来解决。

认为在《資本論》中生产力只不过占几頁篇幅的这种观点，一方面是基于仿佛生产力只是技术因素。技术实际上在《資本論》中只占不多的篇幅。另一方面，这种观点基于生产关系是同生产力分离的。把生产力只归結为技术，就不能够用生产力的发展說明生产关系的发展。在理論上这就会导致否认历史唯物主义，导致社会学中的唯心主义。

但是把生产力同生产关系混淆起来也会引起为害不小的后果。而这个是完全違反馬克思主义的，后者的出发点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辯证地統一，但又絕不否认它們的差別。

在《資本論》中，資本主义体系的生产关系既作为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又作为它們的桎梏来研究，也就是說对生产关系的研究沒有离开生产力。

生产关系是同生产过程本身不可分离的。一切生产者都是“在社会中进行生产的个人”。“斯密和李嘉图作为出发点的单个的孤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2 頁(序言)。

立的猎人和漁夫，是一种十八世紀毫无想像力的虛构。”^① 生产关系使生产成为“社会所决定的”。虽然每一个商品生产者都彼此不依賴地独立工作，但毕竟他們的生产是社会所决定的。他們工作所用的原料也好，他們工作所使用的劳动工具也好，他們在工作時間賴以維持精力的生活资料也好，都得自其他商品生产者。甚至工作中的本領和一定的技能，也都是社会发展的結果。

“商品的价值对象性和瞿克萊夫人不同的，就在于我們不知道在哪里方才有它。……無論我們怎样撫摸和观察一个商品，它作为价值物仍是不能把握的。”^② 但这是一切生产关系的特点，也就是說，無論怎样撫摸和观察原料、工具、輔助材料以及生产者本人，使商品生产者的生产成为一定社会的生产的那种生产关系，仍是不可捉摸的。生产关系只有在交換中才成为可以捉摸的，这使得交換关系大大不同于生产关系，但不可因此迷惑起来，好像商品生产者之間的关系本身只能在交換中产生。实际上交換关系是由生产关系决定的；社会所决定的商品生产者的生产性质，虽然在生产过程本身中还是不可捉摸的，但是在交換中却可以显著地表現出来，而且只能在交換中表現出来。

不仅簡單商品生产者生产的情况如此，就是資本主义生产的情况也是如此。無論怎样撫摸和观察工厂中的直接生产过程，資本家和劳动者之間的关系仍是不易看出的。的确，在工厂中資本家統治着，劳动者服从他們，但是須知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点不仅仅是統治和服从的关系；統治和服从的关系在古代生产方式中和在封建主义生产方式中也曾有過。在把資本主义生产看做資本循环中的一个阶段时，这种生产的特点就会显示出来：G—W…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133 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22 頁。

P...W'—G'。前面的交換和后面的交換，使資本主義關係成為可以捉摸的，因為在前面交換中勞動力作為商品出賣，而在后面交換中勞動者的產品不是作為他們的產品而是作為資本家的商品（作為資本的商品形式）出現。

人的關係作為物的關係最顯著最清楚地表現在流通範圍內。這會使人迷惑，好像這種關係本身產生在交換中，好像交換使生產具有社會形式。實際上生產關係分為生產的關係和交換的關係。同一一定的生產力發展水平相適合的和總起來形成社會經濟結構的單一的生產關係，具體化為並表現為生產的關係和交換的關係。這同樣是生產關係，不過已經表現為特殊形式，即表現為生產的關係和交換的關係的形式。

馬克思還把生產關係叫做所有權的關係。這種所有權的關係在其最一般的經濟形式中表現為一般的生產關係，在其特殊的形式中表現為生產的關係和交換的關係。從這種觀點看來，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初版序中所說的這句話就容易了解了：“我要在本書研究的，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及與其相應的生產關係和交換關係。”^①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概念中已經包括“生產關係”的概念。有人問，為什麼馬克思還要加上“及與其相應的生產關係和交換關係”？顯然，馬克思在這裡把形成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最一般形式的生產關係同特殊形式的生產關係即生產的關係和交換的關係區分開了。

辯證觀點中的抽象和具體

馬克思說：“從實在和具體開始，從現實的前提開始，因而，例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頁。

如在經濟學上從作為全部社會生產行為的基礎和主體的人口開始，似乎是正確的。但是，進一步考察起來，這是錯誤的。……因此，如果我从人口着手，那末這是整體的一個渾沌表象，經過進一步的規定，我就会在分析中達到越來越簡單的概念；從表象中的具體達到越來越稀薄的抽象，直到我達到一些最簡單的規定。於是行程又得從那里回過頭來，直到我最後又回到人口，但是這回人口已不是一個整體的渾沌表象，而是一個有許多規定和關係的豐富的總體了。第一條道路是經濟學在它產生時期在歷史上走過的道路。例如，十七世紀的經濟學家……最後總是從分析中找出一些有決定意義的抽象的一般關係，如分工、貨幣、價值等等。這些個別要素一旦多少確定下來和抽象出來，從勞動、分工、需要、交換價值等等這些簡單的東西上升到國家、國際交換和世界市場的各种經濟學體系就開始出現了。後一種顯然是科學上正確的方法。”^①

馬克思對抽象的意義是這樣確定的：

“……在經濟形態的分析上，既不能用顯微鏡，也不能用化學反應劑。那必須用抽象力來代替二者。”^②

但是利用抽象法的不僅是馬克思，古典學派、馬克思的先驅者利用它，在其餘各方面站在完全對立立場的奧地利學派也利用它。馬克思的方法的實質不在於一般地“用抽象力代替顯微鏡和化學反應劑”，而在於應用這種方法的特点，即在於怎樣應用它和把它應用到什麼上面。在利用抽象法時，必須先解決關於抽象法界限的基本問題：可以必須抽去什麼，不能夠抽去什麼。一方面，抽象法應該徹底進行到底；另一方面，抽象法不能夠超過一定的界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49—150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頁（初版序）。

限。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初版序中說：“劳动生产物的商品形式或商品的价值形式，是資產階級社会的經濟細胞形式。”^① 这种“資產階級社会的經濟細胞”就是抽象法應該达到的界限，但不能超过这个界限。奥地利学派在自己的抽象法中超越了这个界限，他們研究的出发点不是“資產階級社会的經濟細胞”，而是个人經濟和个人估价。奥地利学派用这种抽象法消灭了政治經濟学的对象，因為他們正是把它抽去了。这样利用抽象法就不可能“上升”到历史上的具体，因为从个人和主观即从反历史和反客观不可能上升到历史上的具体。

古典学派固然是以劳动、生产作为出发点，但是像已經指出的，他們考察的是一般的生产，而不是受历史制約的生产。因此他們也就不能够創立摆脱了矛盾的关于資產階級生产的經濟学說。馬克思的抽象法是历史上既成事物的反映。因此这种抽象法是物质的，这是第一点。

唯心主义者把“抽象”理解为一种产生于理智而非产生于經驗的臆断，于是把具体同在經驗中获得的实际混为一談。当然，这样来理解这些概念，“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要求就会同馬克思主义的方法論和实质相抵触。理智同实际相对立，这是同我們完全背道而馳的。第二，馬克思的抽象法是具体的；所謂具体的，是这种抽象法研究一定的、受历史制約的經濟形态。第三，馬克思的抽象法不是随意做的（而这也是由上述情况决定的）。例如，只有闡明隐藏在商品和商品流通后面的生产关系，才能为分析物化为資本、利潤、工資的生产关系准备好前提和可能。資本主义体系的生产关系（狭义政治經濟学的对象）是梯形地存在着的：其中一些凭借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頁（初版序）。

着另一些而在其上面“升高”。馬克思所說的“上升”的实质就在于此。

在实际的现实中，材料即研究的客体当然不是这样“存在着的”，而是构成它的实质的一切特点都互不可分，这些特点作为一个单一的整体一齐呈显出来。从一个资本主义企业运转到另一个资本主义企业的商品，例如机器或者原料，把资本主义体系的一切生产关系都在外形上“物化了”。我們在这里还看到了商品生产者——卖者和买者——的关系，还看到了劳动和资本之间的关系，因为这种商品不单是以交换方式組織起来的劳动的产品，而且是雇佣劳动的产品，它不仅有价值，而且有剩余价值。剩余价值在交换行为中实现并轉化为利潤，同时分解为利潤(工业的和商业的)、资本的利息、地租。总之，一切偶像化的生产关系，像已經說过的，作为一个整体一齐表現出来了，而它們决不是梯形地存在着。但是为了从理論上加以概括，我們想借助特殊的“显微鏡”，即借助抽象力来观察它們，这种抽象力把所研究的整个生产关系的各个方面加以分解并加以特殊安排。

而这种理論概括基本上反映了我們所研究的生产方式的历史的产生和发展。关于这一点以后再讲，現在仅仅指出，这一切都是建立在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則上的。关于基础和上层建筑、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它們的辯证发展和它們在一定发展阶段上所遇到的矛盾的学說，对馬克思說来已經明确了要把自己的“显微鏡”即抽象力朝向哪个方面，才得以正确地观察和理解资本主义制度。历史唯物主义指出必須区分生产关系和物的关系，形式和内容，物的社会职能和物的本身。这也就决定了各种生产关系的梯形“存在”。馬克思在区分生产关系和它們所表现的物时，认为资本主义制度是偶像化的生产关系制度。既然这样，就必须首先分解(还是

用抽象力)具有商品关系形式并表现为价值的最普通的劳动关系。而价值在这样考察商品资本主义制度时则显示出它的最普通的起源。商品关系在具备一定条件(劳动群众的被剥夺和无产阶级化)时普及到劳动力所有者和生产资料所有者,从而被改造并转化为资本主义关系、剥削关系。基础即价值,一方面仍是原来那样,是劳动力按照价值规律出售,但另一方面它(这个基础)已不是原来那样,因为资本家由于这样做获得了剩余价值,即无偿劳动的产品。这种辩证矛盾是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根源,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二十二章中对它们已经非常精彩地论述过了。这种辩证矛盾是理解其余生产关系的钥匙。

由此可见,马克思应用辩证唯物主义的原理来研究资本主义系采取、而且不能不采取“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形式。马克思的抽象法同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理论家的抽象法的根本区别,就在这里。

逻辑的和历史的

恩格斯在《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一文中写道:“对于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就是依照已经得到的方法,也可以用两种方式来进,或者依照历史的方法,或者依照逻辑的方法。”恩格斯在下面指出了纯历史方法是不合适的,并得出了这样的结论:“因此,唯一可用的是逻辑的研究方法。”不过他接着说:“但是,实际上,这个方法无非就是历史的研究方法,不过摆脱了历史的形式以及起扰乱作用的偶然性而已。历史从什么开始,思维进程也应从什么开始,而且思维进程的进一步的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这种反映是修正过的,但是它是依照着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过的,这时,就可以在每一个要

素完全成熟而具有古典形式的发展点上来观察这个要素。”^①

当然，对于恩格斯这个指示不应该理解得过于简单，好像政治经济学的范畴在理论上总是按照它们在历史上出现的次序一个跟着一个。这不仅曲解了理论，而且曲解了历史；这样研究者会受制于“历史的形式以及起扰乱作用的偶然性”。换句话说，他对于他所研究的制度，不能从它内部的历史发展上使它再现，他只能对它进行表面的描述。例如，商业资本是先于产业资本出现的，但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中起决定作用的不是商业资本，而是产业资本，后者独立起来，商业资本把一定的地位让给了它。因此，在理论上商业资本应该从产业资本引出，而不是相反，马克思就是这样做的。由此可见，范畴的另外的一种摆法（在本例中为商业资本和产业资本的范畴），并不意味着逻辑和历史的脱离，而是相反，意味着更深刻地理解历史过程及其理论上的再现。

例如，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篇《商品和货币》中，我们还看到同时从两方面“简化的”情况。第一，马克思把自然经济的一切残余都抽掉了；第二，把一切特殊的资本主义关系都抽掉了，所以在这一篇中我们还看不到资本家、雇佣工人、大土地所有者，等等。所以应用这种抽象法，是由于必须以最纯净的形式研究所考察的现象——商品和货币，把它们当作只表现商品关系的范畴来加以分析。但是这样的“理论模型”同时也是历史的反映。简单商品生产作为一种完备的经济制度是未曾有过的，但是简单商品生产者这样的人是非常现实的，他们曾经有过而且现在还有。没有使用雇佣劳动的手工业者、小家庭手工业者、农民，都属于这样的人。

马克思在谈到价值和生产价格时写道：“不谈价格与价格变动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69页。

要受价值规律支配，把商品价值看做不仅在理论上，并且在历史上，先于生产价格，也是与事实完全适合的。这种考察，对于生产资料属于劳动者所有的状态，是适合的。而这种状态，在古代，是和近代一样，可以在自耕的自有土地的农民和手工业者的场合看到。”①

可见，马克思认为简单商品生产和价值不仅是逻辑的范畴，而且是历史的范畴。所以马克思从抽象上升到具体，把它所研究的现象简化，把在这个理论分析阶段所不需要的一切都抽掉，是完全正确的。但是对这个应该照恩格斯在上述引文中所讲的那样来理解。脱离历史的形式逻辑，是唯心主义者的思维范畴；而辩证法既是存在的原则，也是思维的原则。因此凡依照辩证法规律建立的理论模型，就是反映现实的镜子。

研究资本主义的产生、发展和消亡（而这是由辩证法决定的），意味着这种研究系从资本主义历史的开端处着手，即从简单商品生产着手，甚至从简单商品生产的产生着手，也就是从产品的商品形式的产生、从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的矛盾的产生着手，像列宁所教导的，在这种矛盾中已包含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切矛盾。

所以，价值作为“商品的要素”之一是同商品一起发展的。在简单商品生产阶段，价值还没有而且也不能够有自己的转化形式，即生产价格；在资本主义生产阶段，它才具有这种形式，但也不是一下子具有的。

但是当逻辑不是现实的即历史过程的“镜子的反映”，而是“创造性的”思维为了把现实“固定起来”，对仿佛在我们思维以外存在的混乱加以整顿所创造的“模型”的时候，逻辑便同历史脱离了。这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202页。

样理解理論是康德学說，这同馬克思主义毫无共同之点。

归納和演繹

“像靜止是运动的个别情况一样，以形式邏輯的規則（思維的‘基本規律’）为依据的思維也是辯證思維的个别情况。”^①

形式邏輯使归納同演繹、分析同綜合相对立。归納被理解为从个别情况作出一般結論。归納作为一定的研究方法而加以应用便叫做归納法。归納法的出发点是准确观察和描写个别的事实与現象。而演繹法是相反的方法，它把一般原理、一般原則应用到个别的事实和現象上。这里的出发点是一般，研究者从一般推移到个别的具体情况，力图依据一般原則來說明它們。

有人問：馬克思在自己的經濟学研究中应用哪一种方法——抽象演繹的还是归納叙述的呢？首先應該着重指出，对馬克思和馬克思主义的政治經濟学說来，关于演繹和归納的問題具有特別的意义和作用，因为既然形式邏輯只是辯證法的局部情况，那末一并从屬於辯證法的形式邏輯的方法，只能依据辯證法的要求来运用。例如，在运用抽象演繹法时，就不能够抽掉历史制約性和（像我們前面已經指出的）政治經濟学客体的历史具体性。甚至簡化的和抽象的政治經濟学对象也不可能是魯濱遜的生产，像古典学派所做的那样，因为只能用政治經濟学研究“一定社会的”生产。政治經濟学的对象也不可能是人对物的主观評价，像应用演繹抽象法的奥地利学派所做的那样；馬克思主义政治經濟学只研究客观的事实，而把人只看作是这些事实的化身。对归納叙述法說来也是这样，事实不能够取自历史上不同的社会形态并加以概括，这种

^① 《普列汉諾夫哲学著作选集》，第3卷，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84頁。

要受价值規律支配，把商品价值看做不仅在理論上，并且在历史上，先于生产价格，也是与事实完全适合的。这种考察，对于生产資料属于劳动者所有的状态，是适合的。而这种状态，在古代，是和近代一样，可以在自耕的自有土地的农民和手工业者的場合看到。”①

可見，馬克思认为简单商品生产和价值不仅是邏輯的范疇，而且是历史的范疇。所以馬克思从抽象上升到具体，把它所研究的現象簡化，把在这个理論分析阶段所不需要的一切都抽掉，是完全正确的。但是对这个应该照恩格斯在上述引文中所讲的那样来理解。脱离历史的形式邏輯，是唯心主义者的思維范疇；而辯证法既是存在的原則，也是思維的原則。因此凡依照辯证法規律建立的理論模型，就是反映现实的鏡子。

研究資本主义的产生、发展和消亡（而这是由辯证法决定的），意味着这种研究系从資本主义历史的开端处着手，即从简单商品生产着手，甚至从简单商品生产的产生着手，也就是从产品的商品形式的产生、从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間的矛盾的產生着手，像列宁所教导的，在这种矛盾中已包含着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切矛盾。

所以，价值作为“商品的要素”之一是同商品一起发展的。在简单商品生产阶段，价值还没有而且也不能够有自己的轉化形式，即生产价格；在資本主义生产阶段，它才具有这种形式，但也不是一下子具有的。

但是当邏輯不是现实的即历史过程的“鏡子的反映”，而是“創造性的”思維为了把现实“固定起来”，对仿佛在我们思維以外存在的混乱加以整頓所創造的“模型”的时候，邏輯便同历史脱离了。这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02頁。

方法，一方面是个人的方法，因为斯密的出发点是单独的一个人、他的倾向、他的属性；另一方面，斯密的方法是唯理论的，因为他所求于理性，他在人们的经济行为中寻找合理的基础。但是古典学派方法论中基本的和决定性的东西是：他们的方法是形而上学的。

古典学派所持的出发点是不变动的永远既成的东西。他们的“homo economicus”是超历史的人物。他们企图揭示不改变的人的本性所固有的不改变的自然规律。像我们已经知道的，马克思所持的出发点则是受历史制约的东西。照马克思看来，出发点不是人及其属性，而是生产方式和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为什么呢？因为人本身仅仅是一定生产方式的产物。

资产者实际上生活在交换范围内，也就是说，那里一切都建立在交换上。马克思拿资本家这种人格化的资本来同古典学派的“homo economicus”相对立。这也是“经济人”，但这是一定时代、一定生产方式里的经济人。

这就意味着，马克思是辩证地应用演绎法的，就像他辩证地应用整个形式逻辑一样。普列汉诺夫在前面所引的著作中写道：“普通逻辑遵循的公式是：‘是——是，否——否’，而辩证法则把这个公式颠倒过来：‘是——否，否——是’。”普列汉诺夫接着以物体运动为例来说明这个：“运动着的物体存在于一定的位置上，同时又不存在于这一位置上。这一点只有按照‘是——否，否——是’这一公式才能判断。”^① 我们已经知道，经济现象也应该在运动中，即在其固有的内在矛盾的不断产生和解决中加以考察。这就是说，用形式逻辑的方法所获得的结果，还应该用辩证法加以补充和修

① 《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3卷，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79、81页。

正。“是——是，否——否”这个回答，应该补充以“是——否，否——是”这样一个回答。例如，根据形式逻辑就不能够证实：在价值中一方面连一个使用价值的原子都没有，另一方面没有使用价值也就没有价值。或者举另一个例子：用形式逻辑的方法不可能研究“商品生产所有权的规律转化为资本主义占有的规律”（参看《资本论》第一卷第二十二章），因为这种转化是在这些商品流通规律的基础上完成的，也就是说没有破坏商品生产所有权的规律。

但是在摆脱了形式逻辑的界限内，提出运用演绎法还是归纳法的问题是十分合适的。虽然《资本论》的方法同时是演绎法和归纳法，可是从形式方面看，依据所研究的问题，有时以演绎法为主，有时以归纳法为主。关于马克思运用演绎法和抽象法的问题不必讲很多，对这点并没有争论。但是《资本论》不仅是运用正确方法而且是研究大量实际材料的结果。马克思说：“研究必须详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不同的发展形式，并探寻出这各种形式的内部联系。不先完成这种工作，便不能对于现实的运动作出适当的说明。”^①不言而喻，要“详细地占有材料”不进行细致的考察和实际研究是不行的，也就是说不运用归纳法是不行的。

此外，还有很多问题可以只用归纳法来研究。例如可以举劳动日为例（在讲述以劳动日为标题的一章时我们还将详细地考察这个问题）。用抽象演绎的方法只能确定，劳动日要比必要劳动时间长，否则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不可设想的。但是剩余时间究竟多长，只有靠归纳法才能确定，而马克思就是这样做的：整个一章，除第一节和第二节的一部分以外，都是按照归纳法编写的。而例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7页（第二版跋）。

如机器的排挤工人則既可以用演繹法，也可以用歸納法來研究。这样的例子很多。

分析和綜合

馬克思說：“古典政治經濟學想借助分析，把不同的互相區別的諸財富形式，還原為它們的內在的同一，並把它們依以漠然並存的形式剝除。它想把握整體的內部聯繫，使其與表現形式的雜多性相區別。因此它把地租還原為剩餘利潤，由此，地租就不復成為特殊的獨立的形式，並且和它的表面上的源泉（土地）相分離了。它還同樣剝除了利息的獨立形式，並表明它是利潤的一部分。它把收入的各种形式和一切獨立形態，權利名義（不勞動者就是憑這種名義，要求享有商品價值的一部分），都還原為一種利潤形式。但利潤可歸結為剩餘價值，因為全部商品的價值還原為勞動。……在這種分析上，古典政治經濟學有時也自相矛盾；它往往企圖直接地、不借助任何中間環節來進行這種還原工作，論證這不同諸種形式的源泉的同一。……它沒有興趣從淵源上說明不同的諸形式，却想借助分析把它還原為它們的同一，因為它是從把這些當作已知的前提出發的。當然，分析對於淵源的說明，即對於現實形成過程在其不同諸階段上的理解，是必要的前提。”①

利息、企業家的利潤、地租都是“互相區別的形式”。同時其中每一種形式都固定在一種特殊源泉上：利息固定在“資本所有權上”，企業利潤固定在“資本機能上”，地租固定在土地上。科學的首要任務是闡明它們的內部聯繫，透過它們外部的疏遠關係揭示它們內部的親密關係。而要达到這個目的便須把它們這些漠然並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3卷，三聯書店1957年版，第565頁（譯文略有改動。——譯者）。

存的形式歸結為更一般的形式，即歸結為利潤。它們作為利潤的一部分不再是彼此無關的了，它們的內部聯繫、它們的親密關係已經暴露出來。但是它們還是神祕的形式，因為利潤本身就是神祕的；所以科學的第二個任務是揭穿這種神祕性。利潤的神祕性是通過把它歸結為剩餘價值和剩餘勞動的辦法來揭穿的。剩餘勞動是所有各種非勞動收入的唯一的內在基礎——實體。但是剩餘勞動創造剩餘價值；所以基礎歸根到底是取決於勞動時間的價值。

像馬克思在上面的引文中所指出的，古典政治經濟學曾基本上試圖解決這兩個任務，它的出發點是勞動時間決定價值。但是古典學派只利用分析方法，他們靠分析方法從利息和地租上“揭去了”它們的獨立形式；他們通過分析從特殊的形式中尋找它們的實質、它們的同一、它們的基礎。靠分析可以發現這些不同形式的同一基礎，但靠分析不能夠從同一基礎中引伸出不同的形式。這只能用溯源的方法做到，這種方法考察同一基礎是從它的發展，即從它如何形成各種形式着眼的。

形而上學使分析脫離對現象的溯源考察，它認為這是兩種不同的方法。辯證法把它們看成是統一的，也就是統一的辯證法的不同方面。因此，馬克思在運用辯證法時，不僅把各種不同形式歸結為它們的同一，而且從它們的同一中引伸出各種不同的形式。

分析的終點是綜合的起點。我們靠綜合“從抽象上升到具體”。在《資本論》中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所有的具體性和多面性再現出來。馬克思是從商品開始自己的研究的。

當然，這不是說馬克思在《資本論》中只運用了綜合。在“從抽象上升到具體”的每一個階段，馬克思既運用分析又運用綜合。例如，商品是首先被分析的，把商品分為使用價值和交換價值，而將交換價值歸結為隱藏在它后面的它的共同基礎、即抽象勞動，使得

到作为抽象劳动的物的表现的价值。在这里分析就这样完结了，但结果得到了抽象价值（照马克思的说法）。马克思又用综合方法从这种抽象价值回到交换价值，价值从后者得到自己的形式。综合的结果是表现为最发达的货币形式的价值。货币也是首先被分析的，它好像被分为个别职能，但是后者在“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中无时不受到考察，因为每一个以次的职能都更为复杂，它包含着上一个职能。分析同综合汇合在一起，货币所有的具体性便在这个研究阶段再现出来了。马克思就是这样从一个范畴转到另一个范畴的；分析代之以综合或者相反。全部《资本论》的结构具有综合性质，它是“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①。

资产阶级的政治
经济学批判

《资本论》有一个副标题——《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在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时，系统地发展了自己的理论，同时批判了自己的前辈和同代人。更确切些说，马克思把自己的理论既建立在对资本主义生产的分析上，也建立在对这种生产方式在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头脑中的意识反映的批判上。

马克思所批判的理论经济学家可以分为以下的集团或学派：

1. 重商主义的，2. 古典的，3. 庸俗的，4. 小资产阶级的。

我们在第四章“货币转化为资本”的注里，摘引了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对重商主义者所作的评述。重商主义者是商业资本的理论家，他们又分为早期重商主义者和晚期重商主义者。马克思称早期重商主义者体系为货币主义，而称晚期重商主义者体系为重商主义。货币主义的代表人物还完全忽视生产，把资本循环仅

① 有志更深刻地研究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怎样运用辩证法的读者，请阅读罗森塔尔著的《马克思〈资本论〉中的辩证法问题》一书（三联书店1957年版。——译者）。——编者

仅看作 $G-W-G'$ 形式(商业資本的典型公式)。重商主义的代表人物所持的出发点已经是 $G-W...P...W'-G'$ 公式,就是說,他們已把生产包括在資本循环中。但是因为他們还不理解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也就不了解其他資本循环(生产資本和商品資本循环)的形式,所以重商主义者把資本运动的整个过程看作是增殖貨幣的貨幣的运动。換句話說,他們把資本运动看得就像它在上述扩大的貨幣資本循环公式 $G-W...P...W'-G'$ 中浮在現象表面一样。馬克思在說明这个公式时写道:“生产过程只表现为賺錢上面的不可少的中間环节、必要的恶害。所以,一切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國家,都在周期地为一种狂想所困扰,那就是想要不經過生产过程就賺到錢。”①

上面說的《資本論》第一卷第四章在很大程度上是反对重商主义者的。

关于古典学派馬克思这样写道:“我所說的古典政治經濟学,是指配第以来的全部政治經濟学,它研究資產階級生产关系的內部联系。”② 在这里應該注意到,配第就他的一般經濟观点說来,像馬克思本人在許多地方着重指出的,还是重商主义者,但是是重商主义瓦解时代的重商主义者,当时古典政治經濟学已在重商主义內部产生和开始发展起来。馬克思在这里所理解的那种广义古典政治經濟学,也基本上分为互相接續的两个学派:重农学派和斯密、李嘉图学派(通常认为后者是狭义的古典学派)。

重农学派把經濟現象的研究彻底从流通範圍轉到了生产範圍,从而使政治經濟学成了真正的科学。馬克思說:“真正的現代經濟科学,是在理論研究由流通过程过渡到生产过程时开始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2卷,第43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5頁注。

的。”^①

但是重农学派把生产理解得还十分狭窄，实际上他们只把生产归结为农业。他们提出了这样的论题：剩余产品只是在农业中创造的，因为他们认为只有农业中的劳动才是生产的。他们把整个社会分为三个主要阶级：农民阶级，土地所有者阶级，“不生产的”阶级。他们认为后者包括工业家、商人及其余所有的人。杜尔阁已经把社会分为五个阶级：他把农民和“不生产的”阶级还分为工人和资本家。社会靠农业中所创造的剩余产品存在。

但是为什么只有农业中才创造剩余产品呢？一位意大利的重农主义者这样解释这一点：“工业只会以形式给予物材，只改变物材的形式；因此工业不创造什么东西……工业从农业购买原料，把它加工。工业劳动只给原料一种形式，像我们讲过的，它不会把什么增添到原料上去，也不能使原料增加。”这位作者还想使自己的意思更加通俗易懂，举例说明如下：“给厨房师傅一定量的豌豆，为诸君调制食物；他为诸君调制得好好的，把它端到桌子上来，但其量完全和他所接受的量相同。但若你把这一定量豌豆给园艺师傅，种在地里，时间到了，他至少会把四倍于原量的量，奉还给诸君。这才是真正的唯一的生产。”^②

重农学派认为只有创造剩余产品的劳动才是生产劳动，这就证明他们实际上已开始研究“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内部依赖关系”。在资产阶级社会里只有创造剩余价值的劳动才是生产的（在本书第十五章中对这点还将详细论述）。马克思写道：“重农学派把剩余价值起源的研究，由流通领域推移到直接的生产领域，并由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416页。

② 转引自马克思：《剩余价值学说史》，第1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61—62页。

此奠定了分析資本主義生產的基礎。”^①在另一個地方，馬克思稱重農學派為“現代政治經濟學之父”。

但是像我們已經指出的，重農學派把生產理解得十分狹窄；他們的正確的原理同不正確的原理互相交織在一起，前者認為只有創造剩餘產品的勞動才是生產勞動，後者卻認為只有在農業中才創造剩餘產品。古典學派（狹義的）——亞當·斯密和李嘉圖——使政治經濟學擺脫了重農學派的局限性。他們把自己的研究轉入了一般生產範圍，而把農業只看作是生產部門之一。斯密的名著《國富論》是以這樣的話開始的：“一國國民每年的勞動，原來就是供給這國民每年消費一切生活必需品方便品的資源。構成這種必需品方便品的，或者是本國勞動的直接產物，或者是用這類產物從外國購進來的物品。”^②在這裡，勞動的意義，即不管在哪个經濟部門消耗的一般勞動的意義，是同重農學派針鋒相對的。

不過斯密還沒有徹底擺脫重農學派的專有思想；這種思想在他的體系中還強烈地表現出來，例如它貫穿着他的地租理論。斯密認為任何經濟部門的勞動都是生產的，不過他認為農業比別種生產有更高的生產率；它不同於工業，它還提供地租（工業只提供工資和利潤）。

此外，斯密還不能夠擺脫表面現象的迷惑。馬克思在評論斯密的方法時寫道：“一方面，他研究諸經濟範疇的內部聯繫，或者說，研究資產階級經濟體系的內部結構。另一方面，他又提出了這種聯繫在競爭的現象中所顯著地表現出來的與其並列的聯繫……這兩種研究方法的一種，進入資產階級體系的內部聯繫，或者說，進入它的生理學；另一種，卻只把那些在生活過程中表露出來的事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1卷，三聯書店1957年版，第38頁。

② 斯密：《國富論》，上卷，中華書局1949年版，第1頁。

情，照它們外表上显出来的样子，記述下来，抄写下来，列举下来，放在系統的概念規定之下。这两种研究方法，在斯密手里，不仅无選擇地并列在一起，并且互相交錯着，不断地自相矛盾着。”^①

在李嘉图那里古典政治經濟学达到了发展的頂峰。他彻底摆脱了重农学派的思想，即对于生产的片面理解。李嘉图用的不是馬克思在上面引文中所描述的斯密的两种研究方法，而仅仅是其中的一种方法，即“进入資產階級体系的內部联系，或者說，进入它的生理学”。李嘉图以劳动价值論作为自己整个体系的基础，他預先使这种理論摆脱了損害斯密的价值論的那种混乱和不合邏輯性（关于这个以后再讲）。但是李嘉图沒有从价值中引伸出其余的政治經濟学范疇，而只是企图证明，它們同价值不相矛盾，仅仅使价值改变了形式。各个范疇缺乏辯证的統一——它們互相矛盾又互相渗透。它們不互相“爭吵”，但彼此“疏远”（的确可以这样表述）。

李嘉图把利潤論建立在价值論的基础上，这是正确的；但是，既然他不是从利潤最一般的形式即剩余价值表現形式来研究利潤，他也就丢掉了辯证地从价值到利潤所通过的一切中間环节。于是李嘉图陷入了不可解决的矛盾中：利潤比例于全部資本，而剩余价值比例于可变資本。同样地，劳动同資本相交換是依照价值規律进行，沒有劳动力价值理論，认为是出卖劳动，李嘉图在这里也陷入絕境。他不能够解釋，为什么較多的劳动（活劳动）量可以用物化为可变資本的較少劳动量来交換，而不破坏价值規律。

馬克思很尊重古典学派。他揭露了他們的錯誤和糊塗思想，同时也着重指出了他們的成就。此外，他力图证明，他的理論的萌芽在古典学派那里已經有了。馬克思是从两方面来批判古典学派

^①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2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4—5頁。

的：1. 揭示他們在邏輯上和實際上的錯誤（例如，他們認為好像全部積累資本都用在工資上面）；2. 揭露古典學派的資產階級局限性，由於這種局限性他們認為資產階級生產方式是永恆的，從而認為政治經濟學範疇也是永恆的。但是由於古典政治經濟學實際上還是研究資產階級生產方式，或者像馬克思所說的，“研究資產階級生產關係的內在聯繫”，於是古典學派就處於經常矛盾和不合邏輯當中：他們不把生產關係同生產力區別開，而把生產同它的社會形式等同起來。他們混淆了資本同生產資料，因此他們認為只要有勞動工具萌芽的地方，例如原始人那里就有資本；這就堵塞了他們理解資本和資本主義的實質的途徑。但是實際上他們畢竟研究的不是原始人的木棒，而是發達的資產階級社會中同勞動對立的資本。因此，他們以自己的研究大大促進了勞動價值論的發展並直接建立了它。李嘉圖以勞動價值論作為自己整個體系的基础。不過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古典學派既然認為價值不是受歷史制約的過渡的範疇，他們從其中也就看不到資產階級社會生產關係的表現，也就不了解它的實質。

無疑地馬克思把許多成就歸功於古典學派，所以在一定意義上說來他是他們的繼承者。盧森堡在他的《國民經濟學入門》一書中寫道：“馬克思所發展的資本主義無政府狀態和它行將沒落的規律，固然只是資產階級學者所創始的國民經濟學的繼續，但從其最後的結論上看，它却是同資產階級國民經濟學的出發點截然相反的繼續。馬克思的學說，可說是資產階級國民經濟學的儿子，它的出生是用母親的生命換來的。”^① 因此，馬克思已經擺脫了資產階級的局限性並採用了完全不同的方法。他改造了從古典學派接受

^① 盧森堡：《國民經濟學入門》，三聯書店1962年版，第71—72頁。

的遺產，揭示了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發展的規律。這是古典學派，即資產階級學者的優秀人物所作不到的，因為揭示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規律，就意味着揭示這種生產方式的历史制約性，揭示消滅它、是它的掘墓人的那種力量。不離開資產階級，站在它的觀點上，就不可能闡明資本主義發展的規律。正因為這樣，所以古典學派的資產階級“追隨者”只是踏步不前，“咀嚼科學的政治經濟學早已提供的材料”。馬克思給予這些經濟學家以“庸俗的”這樣一個形容詞。

關於庸俗經濟學家，馬克思寫道：“同古典政治經濟學相對立的庸俗經濟學，只是在外部聯繫方面打轉轉，為了想要對最常見的經濟生活現象給予資產階級可以接受的說明，並且為了使它們適合資產者的日常需要，像反刍一樣，不絕咀嚼科學的政治經濟學早已提供的材料，在其他各點上，它又只把資產階級生產當事人關於他們自己的最善世界所抱的平凡而自以為是的見解系統化一下，稱其為永遠的真理。”^①

這裡從庸俗政治經濟學的對象和方法方面，從它給自己提出的任務方面，詳盡地說明了它的特點。庸俗政治經濟學的對象只是現象的表面，即“外部聯繫方面”。它認為考察這種表面所掩蓋的現象的實質，是不必要的事情。它的方法只是描述和分類：它把資產階級生產當事人的平凡而自大的見解迂腐地梳理一下。這正好同斯密研究的“第二種方法”相符合，這種方法“只把那些在生活過程中表露出來的事情，照它們外表上顯出來的樣子，記述下來，抄寫下來，列舉下來，放在系統的概念規定之下”。

如果像上面已經說過的，李嘉圖力圖使政治經濟學擺脫斯密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5頁注。

的这种研究方法，那末庸俗經濟學家則相反地力图把它建立在唯一“科学的”政治經濟學方法的地位上。这是同他們所提出的那种任务完全符合的，就是对最常見的經濟生活現象給予資產階級可以接受的說明……使它們適合資產者的日常需要。

此外还應該补充說明，庸俗政治經濟學是反動的，一方面它反对在当时已經十分尖銳的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之間的階級鬥爭，另一方面它反对已經獲得广泛傳播的社会主义學說。

古典政治經濟學反映了資產階級進步的、部分地甚至是革命的情緒，因为它产生和繁榮的时期，正是資產階級反对封建主义和中世紀一切殘余的时期。可是在庸俗政治經濟學中則明显地表現了由資產階級同無產階級作鬥爭所引起和所決定的資產階級的反動意图。

社会主义者在自己改造社会制度的要求中依靠古典學派，主要是李嘉圖。但是社会主义者做出了李嘉圖沒有做出的結論。这就又迫使代替古典學派的資產階級經濟學家偃旗息鼓，迫使他們补充、修改，更正确些說，歪曲从古典學派所承受的遺產。

馬克思以完全不同的态度对待庸俗經濟學家，他藐視他們，徑直嘲笑他們。庸俗經濟學家本身分为不同的集团；馬克思說，庸俗政治經濟學在其發展的早期阶段，“它的一切材料都还没有完全制造好，因此还或多或少地从政治經濟學的观点参加經濟問題的解决”^①。較晚时期的庸俗經濟學家已經有意識地把保护資產階級的利益、掩飾階級矛盾作为自己的任务，同时提出了利益調和思想。馬克思把这种經濟學家叫做“誹謗中伤者”，他們把政治經濟學变成了資產階級的附庸。另外一些人，例如約翰·穆勒，並沒有主观

^① 馬克思：《剩余價值學說史》，第3卷，三联書店1957年版，第567頁。

地提出这样的任务。馬克思关于穆勒写了这样的话：“为避免誤解，我要附带一言：像約翰·穆勒一流人物，固然要受責备，因为他們的旧經濟学教条，是和他們的近代傾向矛盾的，但把他們和庸俗經濟学的辯护者摆在一起，也好像是极不公平的。”^①

古典政治經濟学根本不同于庸俗政治經濟学。像列宁所指出的，古典政治經濟学是馬克思主义的来源之一。而馬克思主义則沒有从庸俗政治經濟学那里采用什么东西。但是即使这种区分非常重要和必要，無論如何也不應該忽視这两种資产階級政治經濟学体系的共同性。这种共同性首先在于它們的社会起源和社会状况是一致的。这两种体系都是資产階級的思想体系。如果古典政治經濟学是資产階級在其青年时期进步意图的表现，庸俗政治經濟学是事务主义和侵略的傾向的表现，那末当然就不應該过高估計資产階級的进步性，因为在它的观点上总是帶有局限性的标记。

这种共同性还表现于古典政治經濟学本身从来沒有摆脱庸俗的因素。像我們已經看到的，在斯密手里，“两种研究方法（科学的和庸俗的。——卢森貝），不仅无选择地并列在一起，并且互相交錯着，不断地自相矛盾着”。在李嘉图那里庸俗化的因素也相当多。不妨回忆一下薩伊的极端庸俗化的实现論，这种理論曾受到李嘉图的充分贊許。因此，起初古典的和庸俗的政治經濟学不是作为互相对立的单独体系发展的，而是作为在一定程度上互相补充的一个体系的不同部分发展的。像我們剛剛所摘引的，“庸俗政治經濟学在其发展的較早阶段，它的一切材料都还没有完全制造好，因此还或多或少地从政治經濟学的观点参加經濟問題的解决，例如像我們看到的，薩伊就是这样。”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67頁注。

如果我們說庸俗政治經濟學代替了古典政治經濟學，這只能在這種意義上來了解，就是隨着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之間階級鬥爭的發展，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中庸俗的因素逐漸排擠科學因素，前者完全戰勝後者。勝利的獲得當然不是由於庸俗政治經濟學的科學價值，而是由於階級鬥爭的發展。古典政治經濟學在資產階級手里已經不能再向前發展了，相反地，它本身越來越陷入自己的內部矛盾中。“古典政治經濟學的缺陷和錯誤是：它不是把資本的基本形式，即以占有他人勞動為目的的生產，看做是社會生產的歷史形式，却把它看做社會生產的自然形式。不過，它已經由它自己的分析開拓出一條消除這樣一種見解的途徑了。”①

這條途徑仍繼續着，同時無產階級科學即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則已在徹底改造它。而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在完全擯棄科學因素以後，徹頭徹尾地成為庸俗的了。

隨着馬克思主義的出現，科學政治經濟學和庸俗政治經濟學之間不可逾越的鴻溝加深了。馬克思主義把古典學派那里一切有價值的即科學的因素，先加以改造然後吸收進來。庸俗政治經濟學則相反，它或者把古典政治經濟學的科學因素作為好像狹隘的沒有根據的東西丟掉，或者把科學因素歪曲得令人無法理解，即按照自己的模樣來改造它。例如，庸俗政治經濟學費了多少心血要把斯密和李嘉圖從勞動價值論的理論家變為生產費用的理論家，那是盡人皆知的。

至於小資產階級經濟學家，其中大多數同時也是小資產階級社會主義者。他們敵視資本主義，尖銳地批評資本主義制度的各个方面。其中有些人，例如西斯蒙第，還對政治經濟學提供了某種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3卷，三聯書店1957年版，第565—566頁。

有价值的东西。但是他们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方面已不能超过古典学派，他们或者呼吁后退到族长制和小商品的生产方式，或者臆造出种种的空想，好像可以在保持商品经济基础的条件下去消灭资本主义的劳动剥削。特别是蒲鲁东曾因此受到马克思的批判。马克思针对着他的著作之一《贫困的哲学》，写了一本激烈论战的书籍《哲学的贫困》。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只是顺便提到蒲鲁东。

不过，马克思对其他经济学家批判的性质是这样的：当他为了发挥和系统地说明自己的某种理论而论述到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观点时，他往往很简略地或者着重指出他们对这种理论的贡献，或者着重指出他们在使马克思感觉兴趣的现象方面所产生的错误认识。马克思在他的《剩余价值学说史》（《资本论》第四卷）一书中，系统地分析和批判了他的前辈和同代人的经济理论。他在《资本论》头三卷中往往只是顺便加些注。这后一种情况无疑地增加了阅读《资本论》的困难，因为不了解所批判的理论的读者就很难了解这种理论和对它的批判。

在本书中，我们将在篇幅许可的范围内向读者介绍马克思原著中所研究的理论。

第一篇 商品和貨幣

研 究 的
对 象

恩格斯在評論馬克思的《政治經濟学批判》一书的文章中写道：“政治經濟学从商品开始，从生产物由个别的人或公社相互交換

的那个时机开始。进入交換的生产物是商品。但是它的成为商品，仅仅因为两个个人或公社之間有一种关系与这种物、这个生产物結合着，这个关系就是生产者与消費者之間的关系，在这里，两者已經不再合在同一人身上。这里我們立即得到一个特殊事实，它貫穿着整个經濟学，在資產階級經濟学家的头脑中引起过可怕的混乱，这个事实就是：政治經濟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与人的关系，最后說来是階級与階級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与物結合着，作为物出現。”^①

在这段引文中不仅确定了整个政治經濟学的对象，而且确定了我們想知道的《資本論》第一篇的对象。在这一篇里研究的是与物結合的并且表现为物的关系形式的人們之間的关系。不过这些关系暂时（在本篇中）还不是作为階級之間的关系出現，而只是作为“生产者与消費者之間”的关系出現，或者說（这是一样的）作为商品所有者之間的关系出現，其中每一个人时而作为出售者、时而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70頁。

作为购买者出现。

商品生产者(像上面所说的那些人)彼此之间的关系,第一,是平等的关系,因为必须以此为前提:他们处于同样的劳动条件下,也就是处于同样的经济互相依赖中。“由此可见,一个商品所有者必须得到另一个的同意,从而,依双方共同的意志行为,才在让渡自己的商品时,占有别人的商品。他们必须互相承认是私有者。……在此,人是以商品代表者,以商品所有者的资格互相对待的。在研究的进行中,我们将会知道,人的经济化装,一般只是经济关系的人格化。他们是当作这种关系的担负者来互相对待的。”①

第二,他们互相让渡自己的劳动产品,实际上是彼此为对方工作,而他们之间存在的劳动关系把他们分散的个人劳动变为社会劳动。第三,劳动的社会性通过市场、通过交换自发地表现出来,而且表现为物的关系,即在商品市场上互相对立的不是各类劳动,而是它们的产品。因此,这种产品具有一种特殊属性,即表明商品生产者关系的属性。

上述关系是全篇的中心,同时使这一篇具有完全的统一性。

列宁在他的《民粹主义的经济内容及其在司徒卢威先生的书中受到的批评》一书中,对资本主义作了简略的但是精确的说明:“根据马克思的学说看来,资本主义最重要的特征有两个:(一)商品生产是生产的普遍形式。在各种不同的社会生产机体中,产品都具有商品形式,但只有在资本主义生产中,劳动产品的这种形式才是普遍的,而不是特殊的、个别的和偶然的。(二)不仅劳动产品具有商品形式,而且劳动本身即人的劳动力也具有商品形式。劳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69—70页。

动力的商品形式的发展程度标志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程度。”^①

馬克思不是把商品作为“特殊的”、“个别的”和“偶然的”产品形式来研究，而是作为构成资本主义生产基本特征之一的普遍形式来研究。因此，普遍的看法认为仿佛馬克思在第一篇《商品和货币》中研究的是简单商品经济，这只有这样了解才是对的，就是从理論意义上而不仅仅从历史意义上理解简单商品经济，也就是說，一方面，馬克思研究资产阶级生产的特征之一，即劳动产品变为商品，并抽去另一个特征，即劳动力变为商品。在理論分析的这个阶段，我們看到的仿佛是简单商品生产，但是即使在这个研究阶段也必须记住：“主体，即社会，也一定要經常作为前提浮現在表象面前。”^②

这个应用到我們所研討的問題上就意味着，在研究商品时我們應該記住，我們是在研究资产阶级社会，不过暂时只是研究它的最简单的形式。

另一方面，馬克思对于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结构是从它的形成过程来研究的，即研究它的产生和发展。我們对于理論方法同历史方法的对比只能在那种意义上来理解，就像我們在上面摘引的恩格斯在評論《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的文章中对它所理解的那样。

关于历史的东西和邏輯的东西的吻合，我們只是在对两者加以辯证地理解的条件下說的。依辯证法理解的历史的东西不是許多事件仅仅在時間上的連續系列，而是一个轉化为另一个的許多事件的連續系列。每一个历史現象都是矛盾的，是对立的統一。它的发展是指它轉化为否定其本身的另一种現象，同时又包含着

① 《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版，第414頁。

② 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51頁。

它本身。由此可見，历史过程是通过矛盾从較简单的到越来越复杂的运动。

从唯物辩证法的观点看来，邏輯的东西无非“是移植到人的头脑中并在其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所以，恩格斯所說的是完全正确的：“历史从什么开始，思維进程也应从什么开始。”这里所說的“思維进程”也就是反映到人的头脑中并在其中改造过的物质历史过程。由此可見，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这种政治經济学方法，完全符合从简单到复杂的历史发展。何况，片面反映发达了的的具体的一定关系的抽象总是先于具体，就好像简单的东西先于复杂的東西一样。关于这点馬克思在《政治經济学批判导言》中所說的下面一段話好极了：“在資本存在之前，銀行存在之前，雇佣劳动等等存在之前，貨幣能够存在，而且在历史上存在过。因此，从这一方面看来，可以說，比較简单的范疇可以表現一个比較不发展的整体的处于支配地位的关系，或者可以表現一个比較发展的整体的从屬关系，后面的这些关系，在整体向着以一个比較具体的范疇表現出来的方面发展之前，在历史上已經存在。在这个限度內，从最简单上升到复杂这个抽象思維的进程，是符合现实的历史过程的。”^①

例如，商品关系先于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它是后者借以产生和发展的条件。可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在产生和发展以后，就使商品关系从屬于自己，使它具有新的內容。在上述《导言》中馬克思說：“……简单范疇是这样一些关系的表現，在这些关系中，不发展的具体可以已經实现，而那些通过具体范疇在精神上表現出来的較多方面的联系和关系还没有产生；而比較发展的具体則把这个

^① 馬克思：《政治經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152 頁。

范疇当作一种从屬关系保存下来。”^①

但是理論和历史不是一个东西，因为一些現象向另一些現象的内部轉化，伴随着許多使这种轉化复杂化的外部因素。貨幣不是简单地随着商品的产生而产生的，是后者辯证地轉化为前者，并伴随着許多情况，例如原始共产公社閉塞性的消灭，商业的发展，貴金屬的开采及其进入商品流通中，等等。但是对于理解貨幣的本质即价值的貨幣形式及其由于商品分解为商品和貨幣而起源于商品(以后詳述)，上述情况是没有什么意义的。因此理論經濟学家就可以把它們抽去；他固然也叙述历史过程，但已去掉了历史形式、“历史偶然性”。历史学家則是从历史形式及“历史偶然性”来研究历史过程的。

研 究 的
次 序

我們所考察的第一篇分为以下三章：

(1)《商品》，(2)《交換过程》，(3)《貨幣或商品流通》。这就是这里所探討的生产关系的

的研究次序。

在第一章研究商品中所包含的它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間的矛盾，这种矛盾在交換价值中从内部矛盾轉化为外部矛盾。在交換价值或价值形式中，一个商品是使用价值，另一个商品是价值，但是两者一起构成“价值表現的两极”的統一。在商品的矛盾中表现出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的矛盾，这种劳动一方面是私人的、个人的、具体的劳动，另一方面是社会的、一般的和抽象的劳动。一方面生产有用物品、使用价值，另一方面生产价值。

在第二章中研究同样的矛盾，不过它已表现为新的形式、交換过程的矛盾的形式。馬克思对交換行为进行分析时表明，这种行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52頁。

为既是“純个人的过程”，又是“一般的社会的过程”。此外，这种矛盾还具有实践上困难的形式。这是恩格斯发现的。

恩格斯在評論《政治經濟学批判》的文章中写道：“我們仅仅指出，这些矛盾不只有理論的抽象的意义，并且同时反映着从直接的交换关系、即简单的物物交换中所产生出来的困难……这些不可能性的解决，在于把那代表一切其他商品的交换价值这个特性，轉給一种特殊的商品——貨幣。”^①

不論在第一章或第二章中，矛盾的解决都是依靠从商品世界分化出一种充当貨幣的商品。由此可見，闡明了貨幣的本质，也就解决了貨幣起源的問題。貨幣的本质在于，它是一般的价值形式和一般的等价物。第一章的研究表明了这一点。而在第二章中表明：“劳动生产物越是轉化为商品，商品轉化为貨幣的过程就依比例越是完成。”^②

在第三章馬克思已轉到对貨幣职能的分析，轉到貨幣的运动，这种运动是整个商品經濟的运动。他从分析“资产階級社会的經濟細胞”“上升到”分析整个这个社会的运动，这个社会暂时还是简单商品生产者的社会。而这种运动表现为貨幣和商品的运动。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71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3頁。

第一章 商 品

研 究 的
对 象

这一章研究的对象正像馬克思在本章开头所指出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支配着的社会的财富，表现为‘一个惊人龐大的商品堆积’，一个一个的商品表现为它的元素形态。所以，我們的研究，要从商品的分析开始。”^①

但是商品不能够孤立地、不同生产相联系来研究，而只能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起源形式来研究。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初版序中說：“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或商品的价值形式，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經濟細胞的形式。”^②

这里对于商品正是作为“资产阶级社会的細胞”来研究的。“細胞”一詞在这里当然不能从它的本来意义来理解，而应该从基本形式或起初形式的意义来理解。

所以，《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研究的对象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的、起初的形式，即产品的商品形式。对这种形式要进行全面的考察。

在具体的现实中，每一个商品都表现为一定的貨币量，都有自己的价格，任何一个商人的任何价目表都可以证明这一点。但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頁。

② 同上书，第2頁。

馬克思借助抽象力，先用分析方法（見本書序言），從商品上抽去了它的貨幣表現、它的價格，於是商品呈現出直接的相互關係，表現為交換價值。馬克思又從交換價值中闡明了價值，並且還借抽象力研究了撇開交換價值的價值。然後他借助綜合從價值上升到交換價值，從簡單價值形式上升到最擴大的價值形式，上升到貨幣。分析和綜合只有在一切方面都被考察過和所研究的現象（在這裏是商品）被盡量以其多種多樣的形態再現出來的時候，才算完結。

往往有人不了解，為什麼馬克思認為只有“商品堆積”才是財富。而房屋、家具、衣服和不打算出賣的其他使用價值，難道不是財富嗎？這種不了解只是證明對於馬克思的方法的理解不正確。馬克思研究的不是一般財富，而是具有資產階級形式的財富，或者說（這是一樣的），具有商品形式的財富，也就是作為“商品堆積”的財富。

固然，資產階級社會中（即很發達的商品經濟中）個人和整個階級的物质福利取決於資產階級的分配方式。但是，消費品既然已轉變為個人的消費基金，它們（這些物品）的分配過程就已經終結，而它們作為消費基金的要素已經不表現任何的社會關係了。

研 究 的
次 序

這一章分為四節，每節都有單獨標題，這些標題本身就說明了商品研究的次序，即我們的主题發展的順序。第一節叫《商品的二因素：使用價值和價值》。對於“商品的二因素”的考察引起對於表現為這二因素的勞動的兩個方面的分析。第二節叫《在商品中包含的勞動的二重性》。然後馬克思又回到交換價值並這樣說明：“我們要探索這背後隱藏着的價值，實際也要從商品的交換價值或交

換关系出发。現在我們必須回來討論价值的这个表现形式。”^①

这就是說，第一节的任务是“探索价值”，而第三节的任务是說明已經“闡明的”价值是怎样表现的。第四节叫《商品的拜物教及其秘密》，在这一节里完成商品的分析。在商品拜物教理論中詳細論述了在价值中有着自己的物的表现的那种生产关系。

I. 商品的二因素：使用 价值和价值

現象的
表面

馬克思斥責庸俗政治經濟学，說它“只是空洞地解釋、辯護为資產階級生产关系所俘获的資產階級生产代理人的观念，并使其系統化。”

馬克思指出，科学的任务在于揭示現象表面所掩盖的它的本质。馬克思就是透过商品的外表来揭示它的本质的。

商品一方面表现为使用价值，另一方面表现为交换价值（这就是它的外表）。使用价值标志着物的屬性并完全决定于这种屬性。“物的效用”（它滿足人的某种需要的屬性）“使它成为一个使用价值。”^② 交换价值是两个物的量的关系，并且这种关系乍一看完全是偶然的、“因时因地”而經常变化的。

“不論財富的社会形式怎样，使用价值总是形成財富的物质內容。”^③ 交换价值只有在商品經濟中、在生产不是为了自己消費而是为了交换的經濟中，才能发生。商品作为使用价值是各种各样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2頁。

② 同上書，第6頁。

③ 同上書，第7頁。

的。一个商品的使用价值不同于另一个商品的使用价值。商品作为交换价值是一模一样的。馬克思摘引了巴賈的如下的話：“如果一种商品和另一种商品的交换价值相等，它們就是一样好的。在交换价值相等的东西中間，是没有什么差别或区别的。”^① 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学批判》中对这个意思表述得更为明显：“一种使用价值，在当作交换价值的时候，只要在正确的比例上，就和別种使用价值所值相等。一座宮殿的交换价值可以用一定量鞋油表示。反过来，倫敦的鞋油厂主曾用几座宮殿来表示大批鞋油的价值。”^② 馬克思就这样闡明了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之間的矛盾。

从 表 面
到 本 质

商品的表面現象是矛盾的，一个因素排斥另一个因素。但是使用价值，第一，它没有什么难以理解的，第二，就它本身說来，它不能成为政治經濟学的对象。它只能是叙述科学的对象。“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一种专门学科即商品学的对象。”^③ 可是交换价值（并且在两方面）还是一个謎。第一，就其自然屬性說来完全不能比拟的两种东西的相等、同一，意味着什么呢，这种相等掩盖着什么呢？第二，为什么正好是一种商品的一定数量交换另一种商品的一定数量呢？

在这两个“謎”中，资产階級經濟学家研究了并正在研究着第二个，第一个甚至还没有觉察出来。馬克思关于这个写道：“人們普通的研究方法是正好相反，他們在价值关系中，只看見两种商品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頁。

②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2頁。

③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頁。使用价值只是在这个研究阶段上不是政治經濟学的对象。以后馬克思一再指出：“使用价值这个范疇对于确定經濟形态有非常重要的意义”（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2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590頁）。——編者

依一定量就可以相等的比例。他們忽略了，不同物的大小在还原为同一单位以前，不能有量的比較。”^①

而馬克思恰好是从別人“忽略”的地方开始的：他首先探索难以理解的相等的实质，然后闡明这种相等的量的方面。

我們把馬克思所說的一切总结一下，可得出如下的原理：

抽 象 劳 动
和 价 值

1. 交换价值作为量的关系意味着相等，即同种（只有同种的数量才能相比）。

2. 但是因为商品作为物是不一样的，所以在交换价值中所显露出来的那种相等只是对它們作为劳动产品这一点說的。假如以前曾經确定，作为交换价值一个商品和另一个商品一样，那末現在这个事实就具有这种意思：商品作为交换价值只是劳动的产品。“現在它不复是桌子，不复是房子，不复是紗，不复是任何别的有用物。一切可感觉的属性都消失了。”^② 它只是劳动的产品。

3. 但是商品作为劳动产品的相等，也就意味着劳动本身的相等，即把所有的各种劳动折合为“同一的人类劳动，抽象的人类劳动”，一般的人类劳动。

4. 由此得出結論：“这一切东西現在不过表示，在它們的生产中曾消耗了人类劳动力，积累了人类劳动。”^③

5. 最后，这整个鎖鏈中的最后一环：“作为它們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結晶，它們是价值，商品的价值。”

馬克思就这样“跟踪”探索交换价值所掩盖的价值，也就是从現象的表面进到它的本质。他从商品的交换价值进到劳动，从劳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4頁。

② 同上書，第9頁。

③ 同上書，第10頁。

动进到价值。商品在交换中显示的同种，只是表示它们作为劳动产品是同种的，也就是劳动本身同种。反过来说，商品现在已经是一同人类劳动的产品，是它们所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结晶，它们本身就是价值。

抽象劳动不外是（我们暂时应该记住这个）“人类劳动力的消耗，而不管它的消耗形式如何”，不外是“社会实体”。这也就是说，一方面，抽象劳动意味着各种劳动的生理上的同种。另一方面，抽象劳动表示所有商品生产者劳动的同一和统一：他们每个人的劳动虽然是私人的和个人的，但是在价值中它表现为整个的所有社会（商品生产者的社会）劳动的一部分。

价值量和社会必要劳动

马克思说：“一个使用价值或财富之所以有价值，只是因为抽象人类劳动在其中物化或物质化了。可是它的价值量怎样去测量呢？”^①

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已由以上的全部分析暗示给我们：价值既是抽象劳动的物的表现，那末它就凭这种劳动的量去测量，或者像马克思所说的，“由其中包含的形成价值实体的劳动量去测量”。

由此还可以明了，决定价值量的劳动量，只能是社会必要劳动量。本来，它（即劳动量）属于表现个别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的抽象劳动，是整个社会劳动的一部分。个人劳动可以包括在社会劳动中，只是作为社会必要劳动成为它的微小部分。

社会必要劳动这个范畴是从抽象劳动范畴派生的，前者包含在后者中，是后者的进一步明确（扩展）。抽象劳动如果不进一步明确，就会把劳动只表述为具有历史制约性的一般的同一人类劳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0页。

动，即表述为资产阶级（似漏“社会”。下句同。——译者）的劳动。而社会必要劳动则从资产阶级的劳动的量的方面来说明它。

馬克思在这里即我們所研究的这一节里，对社会必要劳动本身的概念下了最一般的定义。“社会必要的劳动时间，是指在现有的社会标准的生产条件下，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与强度，生产任何一个使用价值所必要的劳动时间。”①

价值和劳动生产率

价值量还要从动态方面来考察；还要提出这样的问题：价值量的变化、减少或增加取决于什么呢？这是价值取决于劳动生产率的问题。

但是从上面说的已经得出馬克思所作的如下总结：“所以，一个商品的价值量，与实现在其内的劳动的量成正比例，与实现在其内的劳动的生产力成反比例。”②

商品单位的价值量既然表现物化的（社会必要的）劳动量，那末后者的增长就会引起价值的相应增长，而物化劳动量的减少也就会引起价值量的同样减少。但是物化在商品中的劳动量又取决于劳动生产力的水平，这个水平越高，物化在商品单位中的劳动就越少，这个水平越低，物化劳动就越多。所以，价值量和劳动生产力成反比。正因为如此，价值量和物化在商品中的劳动量成正比，而和劳动生产力成反比。

像馬克思所说的，劳动生产力取决于“多种情况”，即：1. “劳动者熟练的平均程度”；2. “科学发展水平及其技术应用的程度”；3. “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4. “生产资料的范围及其效率”；5. “自然条件”。所有这些因素构成社会的生产力，它们（除最后一项即自然条件以外）都是经常变动的因素，因为它们在不同时代是不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1頁。

② 同上書，第13頁。

的，即使在同一时代在不同国家也处于不同的发展水平。現在我們离題远了些，对于我們說来重要的是确定如下的因果关系：社会生产力的变动引起劳动生产率的变动，而劳动生产率的变动引起商品单位价值量的变动（反比例地）。或者說（这是一样的），价值量的变动意味着劳动生产率的变动，后者又无非是生产力水平变动的表现。生产力的变动总是引起它們在不同經濟部門之間的重新分配。例如，农业中劳动生产率的增長，一方面为其他劳动部門騰出劳动力来，另一方面为其他劳动部門的扩大提供更多的原料和粮食。因为生产力的增長表现为价值量的变动，所以生产力的重新分配也是借助价值量的变动来进行的。由此可見，同生产力的发展有着因果关系的价值，归根到底是商品經濟的运动規律和調节者（自然是自发的）。調节大致是这样进行的：生产力水平的变动引起价值量的变动，后者表现为市場价格的相应变动（关于这一点以后再詳述），而市場价格的变动又引起劳动和生产資料从一个部門轉移到另一个部門。

結 束 語

馬克思在結束我們所研究的这第一章的第一部分时，再一次将使用价值和价值作了对比說明，并着重指出物品在什么条件下有使用价值，但沒有价值。在这里我們注意一下恩格斯在注 11a（《資本論》，第一卷，第十三頁）所作的說明是很重要的。这个对于馬克思的原文所作的补充的說明，特別明显地着重指出了价值的社会性和历史性。价值不仅在魯濱遜的經濟中不会有，就是在封建經濟中，农奴交給地主的谷物也不是商品，也沒有价值。价值只是商品經濟的范疇。

由此可見，价值从一开始，即在第一章第一部分中，馬克思就把它看成是社会的和历史的范疇。馬克思不止一次地讲到这一点。

我們分析的出发点是商品：它是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这两种对立物的統一。起初这种对立表现为质量和数量的对立，一方面，商品是各种各样的，在质量上（在使用价值上）彼此不同，另一方面，商品在交换关系方面在数量上是同种同样的，彼此完全相像。由此产生了这样的問題：怎样說明交换价值呢？什么是它的基础呢？这个問題的研究导致这样的結果：1. 商品交换关系的基础是劳动；2. 但是，第一，劳动不是具体的，而是抽象的；3. 第二，劳动在它的物的形式中，也就是物化劳动。这样就闡明了交换价值所掩盖的价值。

这样，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之間的矛盾，就变成了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間、也就是商品的自然屬性及其受历史制約的社会质量之間的矛盾。商品一方面是使用价值，也就是“财富的物质內容，不論财富的社会形式怎样”，另一方面，商品“作为它共有的社会实质的結晶，是价值”，也就正是資产階級社会财富的形式。商品的二重性反映着商品生产者劳动的二重性，即生产使用价值的劳动（具体劳动）和生产价值的劳动（抽象劳动）。然后我們轉到价值的数量确定，即价值量的确定；与此相适应，价值实体也得到了进一步說明，表现为价值量的抽象劳动，是社会必要劳动。最后，引出了价值規律这个商品經濟的唯一运动規律和調节者。这就是这一节研究的总结。

II. 在商品中包含的劳动的二重性

对劳动二重性的
分析的意义

虽然我們在第一节里已經讲到了抽象劳动和部分地讲到了具体劳动，但是馬克思认为必須再談談它們并对它們进行专门研究。

他这样论证了这个：“因为这一点（在商品中包含的劳动的二重性。——卢森贝）是政治经济学理解的枢纽点，所以要在這裡更詳細地予以說明”（《資本論》，第一卷，第十四頁）。馬克思在他給恩格斯的信里也着重指出了这个問題对政治经济学的意义。我們在馬克思1867年8月24日給恩格斯的信里讀到：“我这书的最优点是：1. 在第一章就指出了劳动的二重性，它表现为使用价值，又表现为价值（这是对事实一切理解的基础）。”^①馬克思在1868年1月8日給恩格斯的另一封信中写道：“……商品既有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二重性，那表现在商品中的劳动也必定有二重性，像斯密和李嘉图等只是单纯地分析劳动，必定到处弄不明白，而一般经济学家竟沒有例外地不注意这种简单的情形。在事实上，这就是批評地理解問題的全部秘密。”^②

馬克思在這裡真正闡明了他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中第一次批評地考察过的和在我們研究的《資本論》的上一节中由于分析商品的二因素又談到的那个問題。

具体劳动

馬克思认为具体劳动有以下四种特征：第一，这是生产使用价值的有用劳动；第二，它生产在质量上一定的使用价值，它同生产另一种使用价值的另一种劳动相对立。后一种情况是社会分工的基础，而社会分工是商品流通和整个商品经济制度依以建立的基础。但是馬克思在這裡作了重要說明：社会分工“是商品生产存在的条件，虽然商品生产不能反过来说是社会分工存在的条件”^③。第三，具体劳动同任何受历史制約的劳动組織无关，“劳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87—988頁。

② 《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4卷，三联书店1958年版，第7頁。

③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5頁。

作为使用价值的創造者，作为有用劳动，是不以任何社会形态为轉移的人們存在的条件，是永久的自然的必然性”^①。最后，第四，具体劳动只有同自然力結合起来并以它为凭借才能实现，因此，“劳动不是它所生产的使用价值即物质财富的唯一源泉。如威廉·配第所說的，劳动是财富之父，土地是财富之母”^②。

抽 象 劳 动

对于抽象劳动馬克思已經以它同具体劳动相对立为背景充分論述过了。以后高度发展的“創造”价值的劳动的特殊性就更加明显了，但是在这里还必须注意馬克思所举的例子，这些例子证明把各种劳动实际上折合成它們的共同基础、即一般的人类劳动。特别是应该注意他的这一指示：具体劳动形式的抽象化并不是在脱离实际的人的头脑中实现的單純的思維过程，而是商品生产过程本身客观地实现的。这是在这里以及以前由于分析交换价值而对問題作全部說明所得出的結論。

这种情况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学批判》中已經着重指出。我們在那本书里讀到：“首先，劳动的无差别的簡單性，是不同的个人的劳动的平等性，是他們的劳动作为平等者彼此对待的关系，当然，这是通过事实上把一切劳动折合为同种劳动的。”^③

在稍微前面一点馬克思說得更为干脆：“这种折合（把一切劳动折合为同种劳动。——卢森貝）似乎是一个抽象，但这个抽象却是社会生产过程中每天都在实行的。”^④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6頁。

② 同上。

③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5頁。

④ 同上书，第4頁。

簡單劳动和
熟练劳动

把劳动作为一般劳动来说明，就会把我们引到关于简单劳动和熟练劳动的问题。关于简单劳动的问题是从质上说明抽象劳动的

项目之一。的确，既然各种劳动折合为同种的人类劳动，那末马上就会发生这样的问题：1. 对于熟练劳动和简单劳动应该怎样理解呢？从具体的劳动种类看来回答这个问题非常简单，但是从价值生产看来这两种劳动彼此又有什么区别呢？2. 怎样和在什么地方把一种劳动折合为另一种劳动并折合为一般劳动呢？马克思回答：“复杂劳动只被看作是强化的或倍加的简单劳动，所以，小量的复杂劳动，会与大量的简单劳动相等。”^① 这是对于第一个问题的回答。“经验告诉我们，这种复杂劳动还原为简单劳动是经常发生的。一种商品，尽管是最复杂的劳动的产品，它的价值也会使它和简单劳动的生产物相等，而只代表一定量的简单劳动。”^② 这是对于第二个问题的回答。

把熟练劳动还原为简单劳动，也是客观的过程，就像把一切劳动折合为它们的共同基础、即一般人类劳动一样，这两者都是由商品生产决定的。

抽象劳动
的数量

这个问题随着对价值量的分析本已得到充分的阐明，但是为了更充分地说明抽象劳动是同具体劳动对立的，所以，再把它提出来。

马克思在下面这段话里着重指出了这一点：“就使用价值说，商品内包含的劳动，只是质的方面有意义。就价值量说，商品内包含的劳动……只是量的方面有意义。在前一场合，是劳动如何完成和生产什么的问题；在下一场合，是劳动多少和时间多长的问题。”^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8页。

② 同上。

从数量方面看，馬克思时常用劳动時間这个詞来代替劳动。特别是他在《政治經濟学批判》中采用这种办法：“当作交换价值，一切商品不过是一定量的凝結了的劳动時間。”^④的确，馬克思在《資本論》中說的是“无差別的人类劳动的凝結物”，而不是時間。但这是因为在《資本論》的这个地方，劳动还不是从時間长短来考察，而只是从把它归結为“人类劳动力的支出，不問它支出的形式如何”这一点来考察。

还有一个重要的意思在第一节里是沒有的，就是劳动生产率只牵涉到具体劳动，而与抽象劳动无关。“生产力無論怎样变化，同一劳动在同一時間內提供的价值量，总是不变的。”^⑤

概 要

馬克思用下面的簡要表述結束了关于“劳动的二重性”的全部研究，这一表述概括了构成价值的抽象劳动同創造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之間的区别。

③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9頁。

④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4頁。

⑤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0頁。这个极重要的馬克思的价值論的原理，在現代改良主义者和修正馬克思主义者的书里仍然是被漠視的。例如《現代資本主义》一书的作者約翰·斯特拉彻认为，社会必要劳动時間不能成为总产量价值的尺度，因为根据劳动价值論，随着劳动生产力的增长，在同样长的時間內所生产的产量是增长的，而它的价值却不变（參閱斯特拉彻：《現代資本主义》，上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113頁）。但是这个事实只是证实在馬克思的价值論中所揭示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間存在着矛盾。斯特拉彻羞怯地迴避了这种情况：资产階級統計学“原則上”否认馬克思的价值論，实际上在用人时（человек-час）来計算劳动生产率或产量时却利用这个理論。此外，资产階級統計学还采用馬克思的商品市場价值确定法。列宁在反对司徒卢威的爭論中写道：“任何‘經驗論者’都把大量商品的总的价格除以单位商品的数目，从而得出平均价格，这也是事实。司徒卢威先生所喜欢的那种統計……向我們证明，馬克思所使用的方法現在到处都在使用”（《列宁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87—188頁）。——編者

“一切劳动，一方面，都是人类劳动力在真正生理意义上的支出，作为同一的或抽象的人类劳动，它构成商品价值。一切劳动，另一方面，都是人类劳动力在特殊的合目的的形式上的支出，作为具体的有用的劳动，它创造使用价值。”^① 在这里马克思特别强调决定抽象劳动的生理因素。但是，如果依据这段引文，把抽象劳动看成只是劳动力的生理消耗是不对的。不能够忽视马克思的其他的说明（在前面我们已经注意到这个），这些说明正好着重指出了抽象劳动的社会方面，把它归结为一切商品所共有的“社会实质”。不过这段引文清楚地说明了，马克思没有从抽象劳动中除去各种劳动在生理上的相同。

我们概括一下马克思对于抽象劳动所说的一切，依据他的方法论和他对于政治经济学各个范畴的理解，可以得出如下的结论：

1. 如果不把劳动归结为劳动力在“真正生理意义上”的消耗（这使劳动成为同一的人类劳动，成为一般劳动），商品生产中的劳动便不能成为社会劳动；
2. 所以，抽象劳动不仅意味着各种劳动的相同和所有个人劳动的相同，而且意味着把其中的每种或每个人的劳动归结为社会劳动的一部分；
3. 把各种劳动归结为它们的生理上的共同基础，归结为“同劳动力消耗的形式无关的”劳动力消耗，这就构成了把个人的劳动归结为它们的社会基础，归结为全部社会劳动的同样的一部分的物质基础，这是由商品生产过程在客观上完成的。

总之，作为商品生产特殊范畴的抽象劳动不能够离开物质过程，也就是不能够离开各种劳动相同的物质基础。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0页。

III. 价值形式或交换价值

第一章的第三部分《价值形式或交换价值》，是第一部分《商品的二因素……》的直接继续。实际上，在第一部分已经阐明了价值的实质（内容）和价值量。本来就应该转到研究马克思已经“跟踪”探讨过的这种价值是怎样表现的，也就是说，应该回到交换价值上。但是在这里有必要（像我们根据马克思本人的说明所已经指出的）更详尽地阐述商品中所包含的劳动的二重性。在这部分完了以后，马克思才回到价值的说明上，但是像已经指出的，这已经是从形式方面说明。这种说明是以简短的绪言开始的，它指出为什么没有交换关系价值就不能够表现出来。这一点是决定性的东西，我们应该十分注意它。“让我们记着，商品之所以拥有价值，只是由于它是同一的社会单位即人类劳动的表现，因此，它的价值具有纯粹的社会性，所以不用说，这种价值只能在一个商品对另一个商品的社会关系中表现出来。”①

这里表述了价值和交换价值之间的内在联系：在“价值”的概念中已经提出了“交换价值”的概念，前者以后者为前提。实际上，价值既然是“掩盖在物的外壳内的”（像马克思所说的）②人的关系，那末它的形式、它的具体表现，也就不能不是一种另外的关系（这是第一），也就不能不正是物的关系、一种商品同另一种商品的关系（这是第二）。

商品生产是生产和交换的统一，是生产阶段和流通阶段的统一。商品生产者统一的生产关系在这里分解为生产的（生产阶段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2页。

② 同上书，第56页注。

的)关系和交换的关系。在生产阶段,商品生产者已经是彼此为对方工作,不是为自己而是彼此为对方创造使用价值。固然他们彼此为对方工作不是直接的,他们还要用自己的产品交换,预先将它们加以对照和比较。但是由于他们生产是为了交换,而交换必须以生产方式本身为条件,所以他们的劳动产品在生产阶段已经成为商品,成为价值。

跟着生产阶段来的是流通阶段,跟着生产关系来的是交换关系。这就是说,商品从生产范围转到了流通范围。在生产范围商品已经是价值,即已经是“它们(商品。——卢森贝)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结晶”,虽然在商品本身中,在它的商品体中,它的社会实体还没有任何表现。这只是证明,作为社会生产特殊形式的商品生产的特点,不仅表现于一个生产范围。所以从生产范围转到流通范围时,商品的社会性在该商品同其他商品的关系中表现出来,而且借此也就获得了完成的形式。

我们说的是流通范围或流通阶段,而不是交换行为,因为商品在交换行为中已经退出流通范围。商品一准备交换,也就是说一生产出来,就进入流通范围。交换实际上能否成立,事情并不因此改变;既然物品是为了交换生产的(在发达的商品经济中它总是为交换生产),那末在生产阶段完了以后它就进入流通阶段,也就是说,暂时(在交换行为前)只是在观念上进入同其他类似物品的一定关系中。如果交换不成立,这只是意味着商品滞留在流通范围,并在那里死亡。

生产阶段是商品生涯的第一阶段;流通阶段是它的第二阶段;它们彼此分不开,但是应该有区别,它们是统一的,但是也不同。它们的统一和区别在价值和价值形式的统一和区别中表现出来。第一阶段即生产阶段表现为没有价值形式的价值;流通阶段则表现

为价值形式。

生产范围和流通范围的统一如何在价值和价值形式的统一中即在前者表现为后者中呈现出来，这是马克思在本节中所研究的。因此研究方法本身也就改变了。在第一节中马克思的研究是从交换价值、流通到价值、创造价值的生产。直接从生产开始研究是不行的，因为我们还没有接触到商品生产，而只接触到了一般生产，要“探索交换价值所掩盖的价值”是不可能的。在本节中马克思已经是从价值、商品生产进到交换价值、流通。研究的对象是作为生产阶段和流通阶段的统一的整个商品生产，研究它的产生和发展，因为现在理论可以（也就是应该）从历史开始的地方开始了。

上一节的任务是用分析方法阐明一切商品共有的东西，阐明交换价值的基础，而交换价值本身则被看作事实、既成的事实。本来商品是出发点，所以交换和交换价值都借此呈现出来。在本节中研究的对象是交换价值本身的产生、商品的产生，或者说（这是一样的）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的产生。在这里马克思采用的是综合法（参看本书序言）。现在的任务是依据具体现实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使具体现实再现出来，并且使它的辩证的发展再现出来。所以价值表现为交换价值的研究是从起源上着眼的，也就是说，从所产生的交换价值中研究价值的产生，而交换价值是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过渡的开端。正确些说，价值的表现为交换价值是由价值的产生本身促成的。在发达的商品经济中，商品生产是不断进行的，也就是说，商品生产就是商品再生产——使劳动产品成为商品的一切条件和关系的经常再生产。但是这些条件何时萌芽、产生出来，它们的产生也就是交换价值及其所掩盖的价值的产生。因此，这里的出发点不是发达的商品流通（这个还会引伸出来），而是个别的、偶然的交换，后者是简单的、萌芽的价值形式所适应的。

馬克思的研究是从简单的价值形式开始的，这种价值形式是同自然經濟向商品經濟过渡的开端相适应的。但是在这种简单形式中已經显露出(当然是在萌芽状态中)价值形式的一切特点。因此，简单价值形式的分析揭示了各种价值形式(其中包括最发展的形式即貨幣形式)的秘密。一开始我們就應該牢牢記住：“我們現在……探尋商品价值关系中所包含的价值表現，怎样从它的最简单最平凡的形态发展到迷人视觉的貨幣形式。由此，貨幣的謎会同时消灭。”^①

所以，預定完成两个任务。第一，完成价值的研究；本来价值实体、价值量和价值形式是一个整体——商品生产者的生产关系(这在《商品的拜物教及其秘密》一节中将詳細闡明)，这种生产关系表现为(物化为)商品的关系、商品的价值。第二，探尋貨幣形式的产生，从而貨幣的謎也随之消灭。价值理論轉变为貨幣理論。实际上这不是两个理論，而是同一理論即暫時作为简单商品經濟的資產階級生产方式的理論的两个方面。

A. 简单的、个别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

这种价值形式的研究，将为理解一般价值形式，也就是各种价值形式其中包括最发展的、貨幣的价值形式提供一把钥匙。而且简单价值形式研究的全部任务正是寻找这把钥匙，闡明一般价值形式的本质，而不是从历史上研究最初的价值形式本身。固然，“个别的或偶然的”这种字样会使价值形式的研究具有历史色彩，好像強調所論述的是价值形式产生的历史。但是这只是說，价值和价值形式，就像其他政治經濟学范疇一样，馬克思是辯证地即从它們的产生和发展中来研究的。而理論的分析(像上面已經指出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2頁。

的)是同“去掉”对理論沒有意义的附带因素的历史研究相符合的。价值形式在它的产生中无非是简单的、个别的、偶然的价值形式。正因为如此，馬克思对这种简单的价值形式极为注意；实际上他的全部研究集中在它上面，因为只要了解了简单的价值形式，对其余价值形式的了解就沒有什么困难了。

馬克思在讲述简单的价值形式时，鉴于研究这一部分很重要，所以分別加了一些小标题，还加了表明这些部分的内容的特別标题。我們总的說来将依照这些小标题和特別标题来研究。

1. 价值表现的二极：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

简单的价值形式决不像一眼就可以看透的那样简单。它已經包含两种形式即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并且它們互相排斥和互相制約。一个商品不可能同时既是相对价值形式，又是等价形式，但是另一方面，一种商品的处于一种形式是以另一种商品处于另一种形式为前提的。这个意思馬克思在本标题“价值表现的二极”中表现得特別确切。

麻布把它的价值表现在上衣上（馬克思举的例）——这是“价值表现”的一极。上衣在这种关系中不表现它的价值，而只是表现麻布价值的一种材料——上衣是价值表现的另一极。有时发生疑問，即由此是否可以說，麻布只能把它的价值表现在上衣上，而不能反过来，上衣把它的价值表现在麻布上呢？当然，我們以为有同样的理由可以肯定，上衣把它的价值表现在麻布上；什么样的商品表现自己的价值和这种价值用什么表现，这不是重要問題，重要的是，两种商品中总是只有一种表现自己的价值，另一种只是它的价值的表现。

馬克思确定在一个統一的价值形式中存在这两种形式和它們

的对立性以后，便着手分别研究其中的每一种。

这个原理一开始就应该弄得很清楚，因为它是本节进一步讨论的基础。如果以前的研究是建立在商品的对立面即它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统一上，那末本节的研究则是建立在起对立作用的两种商品的统一上。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既互相排斥，又互为前提。

在交换关系中起着对立作用的两种商品的统一，无非是价值和使用价值的对立的统一。但是这个只有在以后才能讲清楚；暂时重要的是要理解，价值的表现为交换价值使商品具有不同的形式：一种商品具有相对价值形式，另一种商品具有等价形式（这在开始分析时就已指出了）。

2. 相对价值形式

马克思对这个形式是分开来研究的，一开始抽去了它的数量因素，专门考察它的内容，然后再研究它的数量因素。所以采用这种方法，是由于必须阐明两项：第一，非在交换关系中不能看出来的价值（依照马克思的说法，交换关系是价值的所在），怎样在交换中、在一个商品同另一个商品的接触中获得一定的表现，获得完全具体的形式；第二，在交换中所表现的价值量（这里所说的不是价值本身的量，这已经讲过了，而是相对价值的量）是由什么决定的。

只有把相对价值形式的内容和它的量划分清楚，才能够阐明以上两项。在马克思以前，这个不仅是被忽视的，而且甚至没有提出关于相对价值形式的内容的问题。所以马克思写道：“人们普通的研究方法是正好相反；他们在价值关系中，只看见两种商品依一定量就可以相等的比例。他们忽略了，不同的物品在折合为一定

单位以前，不能有量的比較。”^①我們用自己的話說，要折合“为一定单位”只能依靠分析“价值关系”的內容。

为避免誤会起見，我們认为必須着重指出（这点我們在序言中已經讲到），在辯证地应用綜合法和分析法时，它們不是互相排斥，而是互相补充的。因此，在本节中虽然馬克思基本上采用的是綜合法，但是在个别阶段他經常采用分析法，例如他把价值形式分为等价形式和相对价值形式，而对后者又加以进一步的划分。

a. 相对价值
形式的內容

我們已經确定了在这里應該完成的任务。为了更透彻地說明关于这里的全部分析，必須把这个任务弄得更加明确。但是我們听听馬克思本人的說法吧：“我們說，当作价值，商品只是人类劳动的凝結物。这样，我們的分析，虽把商品还原为抽象价值，但尚未把它們表现为和它們的自然形式不同的任何价值形式。一商品与別一商品的价值关系，不是这样。在这里，商品的价值性质是在它自己同另一种商品的关系中呈現出来的。”^②在后面两頁我們讀到好像是对这些話的补充和解釋：“我們看到，以前商品价值的分析所告訴我們的一切，在麻布同另一种商品上衣接触时，都由麻布本身讲出来了。”^③

这样，我們的任务就非常明确了。在第一节中所作的商品的分析，把商品归結为“抽象价值”，即不能表現出来的价值，因为商品本身不能表現出自己的价值来，它只能在交換关系中表現出价值。但是在交換中只能是一种商品等于另一种商品，所以必須說明，这种相等、这种关系在把价值从“抽象的”变为具体的时候，如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4—25頁。

② 同上書，第25—26頁。

③ 同上書，第28頁。

何使价值具有一定的形式。这是第一。第二，在交换中只有一种商品（在马克思所举的例中为麻布）表现出自己的价值，所以还应该说明，这种情况是如何从麻布在交换中所起的那种作用中产生出来的。

由于任务明确我们解决起来也就容易了。

麻布同上衣相交换。这个要以麻布和上衣的同种和相等为前提（这我们在第一节中已经讲过了）。但是麻布和上衣，像其他任何商品一样，只是作为“它们所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结晶”才是同种的，也就是说，它们作为价值是同种的。所以，构成麻布和上衣的交换关系的基础的相等，是它们的价值的相等。但是这种相等是在特殊形式中，在麻布和上衣起着不同作用的那种形式中表现出来的。“但是这两种在质量上相等的商品起着不同的作用。只有麻布的价值表现出来了。如何表现出来的呢？是靠它同作为它的‘等价物’、作为它能与之交换的上衣的关系表现出来的。”^①上衣不能表现出自己的价值，但是它作为上衣这种实体是价值的“体现物”，是“价值的存在”。否则在它上面就不能“表现”麻布的价值。只是由于上衣依靠麻布的价值把它作为等价物而与之相比，成为价值的体现物，麻布的价值才获得一定的形式，获得具体的外部的表现。只是必须记住，上衣只是在交换关系中才是价值的“存在”，在这种关系以外，它只是普通的上衣。

为了使这个意思浅显易懂，马克思写道：“但是这只是证明，上衣在对麻布的价值关系中，要比在这个关系外，多一层意义；好比许多人一穿起镶了金边的上衣，就比不穿，多一点意义一样。”^②

如果上衣只有在交换关系中才是价值的体现物，那末这就是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5页。

② 同上书，第27页。

說，它之所以成为这样，只是由于麻布在它上面表现自己的价值，而在交换关系中沒有产生出别的什么东西来。但是这种情形好像和以前的情形相矛盾；以前我們說，麻布的价值表现在上衣中，因为上衣是价值的体现物，可是現在說，上衣之成为价值的体现物，只是由于麻布在它上面表现自己的价值。实际上这种矛盾只是一种表面現象；麻布也好，上衣也好，都有价值，因为其中都物化了一般的人类劳动，只是在交换关系中它們才处于对立的位置，才成为“价值表现的两极”。由于麻布处于相对价值形式中，上衣表现为等价形式，所以这也就意味着，麻布的价值表现在作为价值“存在”的上衣上。虽然麻布的作用和上衣的作用不同，但是一个制约着另一个。

馬克思以各种例子来说明这种情况。其中的一个例子是：“在某些方面，人和商品一样……名叫彼得的人开始会把自己当作人来看待，只是因为他已經把名叫保罗的人看成和他自己相同。这样，保罗本身，就以这个保罗的肉体，对于彼得成为‘人’这种的表现形式了。”^①

但是我們还要繼續研究。由于上衣在交换关系内是价值的体现物，表现为一般的价值，所以縫紉师的劳动体现为抽象劳动，呈现为一般的劳动。这还不是由縫紉业之所以为縫紉业的特殊性决定的，而仅仅是由在交换中赋予上衣、縫紉业产品的那种作用决定的，即在交换中麻布在上衣上表现自己的价值。

以前曾着重指出，具体劳动折合为抽象劳动是客观上发生的，像在上面从《政治经济学批判》中所摘录的引文所說的，是“社会生产过程中每天都在实行的”^②。現在我們已經知道这种客观过程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9頁注。

② 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4頁。

在什么样的形式内进行的。

具体劳动折合为抽象劳动是在一种劳动等于另一种劳动的形式内进行的。馬克思說：“制造上衣的縫劳动，是和制造麻布的織劳动不同种的具体劳动。但視縫劳动等于織劳动，实际就是把縫劳动折合为这两种劳动实际相等的东西，折合为它們共有的人类劳动的性质。通过这种迂迴的方法，进一步断定，織劳动在它織出价值的限度內，同縫劳动沒有任何区别，所以都是抽象的人类劳动。”①

以前对上衣所說的一切，都适用于縫紉师的劳动。因为上衣是价值的所在，所以麻布在它上面表現自己的价值，而麻布所以在它上面表現自己的价值，因为它是“价值的化身”，就像縫紉师的劳动一样；織工劳动的等于縫紉师的劳动，使后者就变成了一般劳动，从而織工的劳动也就折合成了抽象劳动（应该記住上面引用的馬克思所举的关于彼得和保罗的例）。

交换价值所掩盖的价值，在交换价值中有着具体的“可感觉的”表現。从而抽象劳动、价值实体获得了具体体现。如果說在第一节里，馬克思在交换价值中揭示了价值的实体即抽象劳动，那末在这一节里他便揭示了价值的形式和抽象劳动还原为具体劳动的形式。价值被交换价值掩盖着，因此一旦价值被揭示出来，馬克思已經抽去了交换价值而只研究价值。价值形式就包含在交换价值本身中，包含在一个商品对另一个商品的交换关系中，因此价值形式的分析归结为对于交换关系本身的分析。

但是因为价值形式无非只是获得了具体表現的价值，所以价值形式的分析必然是重复的，不过是以具体語言重复着，这些語言有許多是从价值本身分析中产生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6頁。

馬克思對此這樣形象化地說：“我們看到，以前商品價值的分析所告訴我們的一切，在麻布與別種商品上衣相交往時，都由麻布自己講出來了。它只是用它唯一通曉的語言，商品語言來表達它的意思。”①

實際上，在第一節和第二節中在分析商品的二因素和勞動的二重性時，全面地闡明了構成價值的勞動是抽象勞動。但是麻布是按照自己的語言表述的。“為了告訴我們，勞動在人類勞動的抽象的屬性上，形成它、麻布自己的價值，它說，上衣在與麻布相等，並且也是在價值的限度內，和麻布是由同一勞動構成的。”②麻布是這樣別有風趣地述說了價值和價值形式。“為了告訴我們，它的崇高的價值對象性和它的粗硬的形體不同，它說，價值看來像一件上衣，並且作為體現價值的物品，和上衣相像，就同兩滴水點相像一樣。”③

b. 相對價值形式的量的規定

如果像我們說過的，相對價值形式的內容的分析是和價值（價值的實體）的分析直接銜接的，那末“相對價值形式的量的規定”的研究，則是價值量的研究的繼續。在第一節中闡明了價值量是由什麼決定的，在這裡要說明價值量的表現是由什麼因素決定的。不僅是價值，就是價值量也表現在交換價值中。馬克思說：“價值形式不僅表現一般價值，而且表現一定數量的價值或價值量。”④其次，如果抽象地看的某種商品的價值量（不把它表現在另一種商品中），是由物化在這個商品中的社會必要勞動量決定的，那末表現在另一種商品上的一種商品的價值量，則取決於物化在第一種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8頁。

② 同上。

③ 同上。

④ 同上。

商品和第二种商品中的劳动量。或者说(这是一样的),例如表现在上衣上的麻布的价值量取决于第一种商品的价值量和第二种商品的价值量,因为它同麻布的价值量成正比,同上衣的价值量成反比。

馬克思从这里总结出了四种情况: 1. 麻布的价值变动了,可是上衣的价值没有变动; 2. 麻布的价值没有变动,上衣的价值变动了; 3. 麻布和上衣的价值都变动了,可是依同一方向和同一程度; 4. 麻布和上衣的价值都变动了,只是依不同方向(例如麻布的价值上升了,而上衣的价值下降了),依不同程度(在研究这一部分时請考虑以上各例的所有这一切原理)。

这些原理在应用到价值的货币表现即价格时,有巨大实际意义。价格变动的因素并不是在任何一个情况下都是容易确定的,它們可能在商品方面(商品的价值变动了),也可能在货币方面(金的价值变动了)。

以上各种情况的研究还表明,价值量据以同劳动生产力成反比例的那个规律(以前已经讲过),在应用到价值量的表现时有显著的形式变化。例如,在第三种情况下,即当劳动生产率不论在縫衣业或織布业中都依同一方向和同一程度变化时,麻布和上衣間的数量关系不会有任何变动,新的劳动生产率水平在价值量的表现上也不会有任何反映。

在另外的一些情况下它会有反映,但是依据每一种情况的特点而完全不同。

3. 等价形式

由于这种形式所产生的錯觉

这种形式我們从分析“相对价值形式的内容”当中已经知道了。我們曉得:“上衣(麻布的等价。——卢森貝)是价值的存在形式,

是价值的体现，因为只有作为价值它才是与麻布相同的。”^①并且“在上衣构成麻布的等价的那种价值关系中，上衣的形式起价值形式的作用。”^②一般說来，麻布在“叙述”自己时，也就“叙述了”上衣和上衣在交换中的作用。而这是不足为怪的，本来这两种形式（等价形式和相对价值形式）虽然互相排斥，但同时又是互相制约的。甚至在理論上对于沒有另一个的单独一个也是不可想像的，因为大家知道，一个商品只能在另一个商品上表现自己的价值，这就是說，要一下子出現处于对立形式中的两个商品。

这就会发生这样的問題：为什么馬克思还要再来研究等价形式？这不是不必要的重复嗎？

在粗略閱讀时，确实会产生这种印象：馬克思对于等价形式的全部叙述是对于已經知道的原理的重复，只是补充得詳細些，并且深刻一些。但这只是肤浅閱讀的結果。实际上我們固然研究的是同一的現象——統一的价值形式，但完全是从另一个角度来研究。相对价值形式的研究，指出了价值如何获得自己的物质形式，同时揭示了一个商品的价值表现在另一个商品上所包含的一切矛盾。相反地，等价形式的研究表明这些矛盾是如何被掩盖着，因此等价形式成为迷惑人的形式，并令人产生許多錯觉。錯誤由馬克思的价值論糾正了，但矛盾仍然存在，因为它們是由商品生产过程本身决定的。由此可見，等价形式的闡述就是商品經濟制度的闡述，而商品經濟制度是在不可調和的矛盾中运动和发展着，但是被这种經濟的許多范疇掩盖着。

現在就这一部分的解釋本身來說几句话。从我們所說的一切可以作出結論，这一部分是同“相对价值形式的内容”这一部分直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5頁。

② 同上書，第27頁。

接相联接的。只是为了充分地考察相对价值形式，馬克思在研究它的内容以后，不是紧接着去研究等价形式，而是闡述“相对等价形式的量的規定”。

等价形式的研究已經不分为价值内容的研究和价值量的研究，因为等价物不能把自己的价值表现在和自己有什么不同的东西上（这是馬克思一开始就着重指出的）。固然，如果它沒有价值就不能成为等价物，但是它成为等价物是表現別的商品的价值，而不是表現自己的价值。而且，甚至它的量，例如一件或两件上衣，是表現麻布的价值量，不是表現自己的价值量。不仅如此，如果上衣的价值在量上有所变化，那末为了换取麻布就要給予更多或更少的上衣，但这会使麻布价值量的表現有变动，而絕不会使上衣价值量的表現有变动，上衣的价值不論在内容方面、在数量方面、在什么外部表現方面，都不能表現自己。

馬克思在分析等价形式时指出，資产階級經濟学者认为等价的謎只是在貨幣中，而完全沒有指出它已在簡單价值形式中，因此这对于他們仍然是沒有猜透的謎。馬克思用等价形式的这个特点來說明培利（十九世紀前半期英国的經濟学家）的錯誤，培利曾批評李嘉图的价值論，认为“价值表現只是量的关系”。由于等价不表現自己的价值，培利看不到任何的价值表現或者是任何的价值。他只看到一个商品对另一个商品的量的关系。

然后馬克思轉而讲述上面指出的矛盾。这种矛盾有三：1. “使用价值成为它的对立物即价值的表現形式”；2. “具体劳动成为它的对立物即抽象人类劳动的表現形式”；3. “私人劳动成为它的对立物的形式即直接社会形式的劳动”^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3、36、37頁。

我們再說一遍，所有这一切矛盾在分析相对价值形式的内容时已經揭示了。本来那时已經闡明，商品麻布的价值表现在商品上衣这个物体上，一个商品的价值表现在另一个商品的使用价值上。那时还闡明，縫紉师的劳动在上衣作为等价物的那种交换关系内是普通的人类劳动、一般劳动，也就是說，縫紉师私人的具体的劳动表现为自己的对立物——社会的和抽象的劳动。但是像已經指出的，在等价形式中这种矛盾籠罩着神秘的外衣。“因为商品例如麻布的相对价值形式，把它的价值存在表现为在物体和屬性上都完全与它自身不同的某物，表现为像上衣一类的东西，所以这个表现自身就暗示当中包含着一种社会关系。等价形式却不是这样。这个形式恰好是这样成立的：上衣这样的商品体，就其本身說，就表现价值，天然具有价值形式。”①

馬克思在研究等价形式的末尾，批判地評價了亚里斯多德关于交换价值問題的观点。亚里斯多德了解：“不相等，就不能交换；沒有公約性，就不能相等。”②但是他不能够了解，公約性，也就是不同商品、不同有用物例如五床和一屋的相等，是从哪里产生的。既然他不了解这个，也就不能够在交换价值中发现价值，从而不能够把交换价值看成价值形式。他把交换价值和交换看成仅仅是“为了滿足实际需要的人为的方法”。

非常引人兴趣的是，馬克思解釋了亚里斯多德为什么不能够“跟踪”探索交换价值所掩盖的价值。馬克思的解釋是以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社会存在决定意識”为依据的。“希腊社会是建立在奴隶劳动上，从而，有人間的不平等和人类劳动力的不平等作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5頁。

② 同上書，第37頁。

为自然基础。”^①这就使亚里斯多德不能够从交换物的同种和相等中看到人类劳动的同种和相等；因而他也就不能够认为商品是它们所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结晶。

4. 简单价值形式的总体

这里的重点在“总体”这两个字上。这个形式的各个方面，即这个形式的“两极”的特点，已经充分考察过了，而现在要做出关于这种形式的总体的总结和结论。所以马克思一开始就作了一个简短的概括，在其中他根据上面所说的对价值形式下了一个简要的定义。这个定义是：“一个商品的简单价值形式，包含在这商品对一个不同种商品的价值关系或交换关系内。”然后必须将以下两个原理加以比较：1. “换言之，一个商品的价值，当商品表现为‘交换价值’时而获得独立表现。”2. “我们的分析说明了，是商品的价值形式或价值表现从商品价值的性质产生，而不是相反地，价值和价值量从它的当作交换价值的表现方法产生。”^②

这两个原理再次确切地确定了价值和价值形式或交换价值之间的内在联系(关于这点在本节开始时已经说过了)。价值形式是获得独立表现的那样一种价值，例如麻布的价值在麻布同上衣相交换时获得上衣的形态。当然，对于麻布的价值说来，它获得上衣的形态或其他物品的形态是全然无关的，重要的只是，当它采取与麻布不同的其他商品的形态时，获得独立表现。而这种形态只是它在交换价值中、在麻布同上衣的交换关系中采取的。如果对麻布的价值说来，它采取上衣的形态是偶然的，那末它只有在与麻布不同的其他商品中，才能获得独立的表现，呈现为价值，则完全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3页。

② 同上书，第38—39页。

不是偶然的了。价值形式并不是什么外在的“贴在”价值上的东西，而是价值本身所要求的。价值作为人们的物的关系，只能在物的关系中表现出来。人们的物化的关系正是在价值形式中才获得它的完整性，才能完成。因此商品拜物教（下面将讲到）正是建立在价值形式上的。

由此还可以明白，价值不是在交换价值中产生，而是在其中得到自己的表现，得到形式，歪曲它的本质的形式，即获得转化的形式。由于例如麻布的价值采取上衣的形态，上衣便显出具有有一种使麻布具有价值的不可思议的属性。像马克思着重指出的，同等价形式相联系的整个骗局就在这里。至于上衣“具有价值”只是在交换关系内，这是我们已经知道的，但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不了解这个，对他们说来，等价形式仍然是个谜。

只有正确地理解价值和价值形式之间内在的相互依存性，即一方面正确理解它们的区别，另一方面正确理解它们的统一，才能够正确地理解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这“价值表现的两极”。认为价值只是在交换中产生的庸俗经济学家，也就既不能理解相对价值形式，也不能理解等价形式。与马克思同时代的重商主义拥护者弗里尔和甘尼尔，“把主要的重点放在价值表现的质的方面，从而，是放在商品的等价形式上面，这个形式在货币上面获得了它的完整的形式。”①

重商主义者作为保护关税政策和贸易出超的拥护者，要求增加国内的黄金这种一般的等价物。他们认为只有黄金才是财富。主张自由贸易的他们的反对者“贸易贩子”（像马克思所称呼的），相反地，把主要的重点放在相对价值形式方面，并且是放在它的量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9页。

的規定方面。他們認為重要的是交換物的量的比例，而不是它們的黃金等價。

這在方法論上可以這樣表述：重商主義者使形式脫離內容；他們的反對者使內容脫離形式。馬克思用自己的辯證法克服了這兩者的片面性，他認為不論是價值和使用價值，不論是貨幣和商品，都是對立物的統一。

馬克思揭露了和他同時代的重商主義者及其反對者的片面性以後，繼續考察了價值形式的總體這個構成價值表現兩極的兩種商品的統一。雖然像我們已經知道的，這兩極是互相排斥的，但是它們又是互為前提的。一“極”即處於相對價值形式的商品，表現它的價值，因此它也就不能同時再是等價物、價值“存在”。另一“極”即處於等價形式的商品，正好是價值“存在”、一般價值，其中當然也包括與之相交換的那個商品的價值。由此便得出這樣一個原理：“所以，包含在商品內的使用價值和價值的內部的對立，由外部的對立（即由兩個商品的关系）表現出來了……所以，一個商品的簡單的价值形式，便是該商品內部包含着的使用價值和價值的對立之簡單的表现形式。”^①

簡單價值形式的分析所闡明的一切，適用於任何價值形式。馬克思由於極詳細地論述了簡單價值形式，也就說明了一般價值形式。關於相對價值形式和等價形式以及它們的統一的學說，也就是關於任何價值形式（不管它們的特點如何）的學說。但是簡單價值形式同時又是與其他價值形式（擴大的、一般的、貨幣的價值形式）不同的特殊價值形式。因此，它的特點，作為特點而論，就是簡單的、偶然的、個別的价值形式。並且這個特點是從歷史上看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0頁。

也就是說，不是抽象地看的，不僅看作是可能的價值形式，而且看作是表現為商品經濟產生的“萌芽的”價值形式。馬克思在結束自己的分析時說：“由此可以推論說，商品的簡單價值形式，同時也是勞動產品的簡單商品形式，因此商品形式的發展與價值形式的發展是一致的。”^① 由此可見，簡單價值形式的研究是兩方面的研究：一般價值形式的研究和簡單價值形式的研究。

十分顯然，以後的價值形式的特点應該從歷史上着眼，應該看成是勞動產品的商品形式的一定發展階段的表現，即商品經濟一定發展階段的表現。而商品經濟的發展又取決於生產力的發展——超出生產者本人個人消費所確定的界限的生產的擴大，運輸的發展，新的地區的發現。由此可見，對於價值形式的發展的研究，即對於從簡單形式過渡到擴大的、一般的和貨幣的形式的研究，還可以反映商品生產的歷史，即它在自然經濟內部產生的歷史。

B. 總和的或擴大的價值形式

對於這個價值形式的理解不會有什麼困難了，因為已經了解了這個價值形式的最簡單的形態。只是還必須說明它的最重要的特点。這些特点馬克思已經從相對價值形式方面和等價形式方面研究過了。商品的價值獲得了大量的表現、大量的形式，而這就意味着價值本身的進一步發展，即各種勞動彼此的全面相等和它們物化為物品的“價值”。但同時這又說明商品生產還不很發展，因為價值有大量的形式，而沒有唯一的確定的形式。價值還沒有同自己的形式結合起來，而人類勞動在物的形式中的相等還沒有完成。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0頁。

这种情况是由等价形式的分析表明的。一方面，等价物不是一个商品，而是所有商品轮流充当价值的体现物，消耗在它上面的劳动是体现为抽象劳动的劳动。显而易见，商品和包含在其中的劳动的社会性，在这里强调得比简单价值形式中的等价形式鲜明得多了。但是另一方面，既然等价物这样不断的交替，价值的表现为使用价值和抽象劳动的表现为具体劳动，毕竟还带有偶然性。

C. 一般的价值形式

依据马克思对于材料的安排，首先考察“价值形式的变化了的性质”，然后考察“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发展的关系”，最后考察“由一般价值形式过渡到货币形式”。

“价值形式的变化了的性质”归结如下：1. 价值已开始和它的形式“相结合”，它开始获得了同一的外部表现；2. 作为一个商品的价值表现的东西，也是其他商品、整个商品世界的价值表现；3. 又不同于简单的和扩大的价值形式的一般价值形式，是所有商品互相作用的结果，因为每一个单独的商品都不会自行获得自己的价值形式，它寻找现成的价值形式。价值的发展获得了自己的完成形式，因为“由此可以明白，商品的价值因为是此等物的‘纯社会存在’，所以只能由它们全面的社会关系来表现，商品的价值形式因此必须是有社会意义的形式。”^① 结果价值的内容和形式完全适合了。具体劳动这样的折合为抽象劳动，获得了自己充分的外部表现、自己的“物质化”，例如织布业既然生产一般等价物、一般价值体现物，就以自己自然的具体的形态表现一般劳动、抽象劳动。

马克思在总地论述了一般价值形式以后，便研究它的互相排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6页。

斥的两极，确定了两个原理：1. “等价形式的发展，只是相对价值形式的发展的表现和结果”；这就是说，货币的发展是商品经济发展的结果，而不是相反。2. 等价形式和相对价值形式的极端对立，在一般价值形式中固定起来了。

D. 货币形式

至于从一般价值形式过渡到货币形式，这并不意味着有什么更重大的变化，“只有这一点进步：由于社会的习惯，直接一般交换可能性的形式……同金这种商品的特殊的自然形式结成一体了”^①。由此可见，货币问题（马克思提出作为自己研究价值形式发展的任务之一）在一般价值形式中获得了彻底解决。货币形式的出现，价值的表现为黄金，像我们已经看到的，没有增加什么重要的东西。

但是，直接交换可能性形式同黄金这种商品的特殊的自然形式的“结合”，有巨大的意义。由于“社会的习惯”，黄金从整个商品世界分离出来执行货币的职能，而这种“社会的习惯”并不是偶然形成的，黄金本身的天然属性在这里起了巨大作用。“‘金与银非天然为货币，但货币天然为金与银。’这句话，可以由这两种金属适于充任货币机能的各种自然属性，证明是真的。……只有每一片都有一致性的物质才能成为合适的价值表现形式，或抽象的从而等一的人类劳动的体现物。又因为价值量的差别纯然是量的，所以，货币商品也必须能有纯粹量的差别，也就是说，必须具有能随意分割又能随意再合并起来的属性。金与银是天然具有这种属性的。”^②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51页。

^② 同上书，第76页。

金和銀是同种的和能够分割的：1. 个别一块的金和銀只能在量上有区别，而在质上是一样的；2. 金和銀可以分割为极小的部分，而它們的价值并不因此損耗。金和銀还具有其他重要的屬性，这种屬性在它們从整个商品世界分化出来充当貨幣中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它們不大的重量就具有很高的价值，这就使得它們成为便于随身携带的；价值以金和銀的形态轉移，比价值以其他商品形态轉移所花的費用少得多。金和銀还比其他商品不易損坏。

但是有决定意义的是馬克思在上述引文中所注意的那些金和銀的屬性，即它們的质的同种性和量的可分性。正是金和銀的这些屬性，使它們成为在质上同种的人类劳动和在量上測量社会必要劳动時間的适当的物质表現者。由于金的这些特点，人們以为金天然是貨幣。社会关系的偶像化正是在金上达到了頂峰。但是这还意味着，随着貨幣形式的出現，商品經濟获得了巩固的基础即特种的經濟結構。

总的概括

价值形式的发展，即从简单的形式通过扩大的形式过渡到一般的形式，不是仅仅属于价值外部表现的徒具形式的过程。价值形式的发展同时也是价值本身的发展，即劳动产品变为商品，在它們上面所消耗的劳动变为創造价值的劳动。所以，作为这种向一般价值形式过渡的基础的是向新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只有随着一般价值形式的出現，这种“轉变”才算完成了。在简单价值形式条件下，交换还带有偶然的性质；即使在扩大价值形式条件下，这种性质基本上仍然存在，而劳动通常还暂且仅仅生产使用价值。只有从交换成为普遍情况的时候起，即价值形式成为一般价值形式，人类劳动才創造价值。

作为价值表現两极的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构成統一的

价值形式。商品在它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的内在矛盾，在价值形式上借助于外部矛盾即商品之间的矛盾解决了，在后一种矛盾中一个商品处于相对价值形式，是使用价值，另一个商品处于等价形式，表现价值。在同一个别的和偶然的交换相适应的简单价值形式中，外部矛盾具有转瞬即逝的性质：一个商品偶然处于相对价值形式，另一个商品偶然成为等价形式。实际上这时还没有商品，劳动产品变为商品的过程还刚刚开始。但是这已在闭塞的自然经济中打开了一个缺口，为新的生产方式和人们的新关系奠定了基础。最初的交换不论是怎样偶然发生的，总是通过物的关系的社会（原文无“社会”。——译者）关系的表现。在物那里，和它们的自然属性（使用价值）同时瞬间出现的，是完全不同范围的属性，后者同它们的自然属性完全矛盾，是表现社会关系的属性。

由此可见，在简单价值形式中已包含着向以后的价值形式过渡的可能性。随着劳动产品越来越频繁地卷入交换，这种可能性开始变为现实，而简单价值形式也就由扩大的或发展的价值形式所代替了。一个商品的价值表现在许多商品的使用价值上。与此相适应，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内在矛盾借助于外部矛盾解决了，而两个一定商品的统一（比如在简单价值形式中）表现为进入流通的所有商品的统一。其中每一种商品同作为等价物的所有其他商品相对立，而它自己则是相对价值形式。

一个商品把自己的价值表现在其他许多商品上这一事实，证明了社会联系的扩大及其更全面的物化。虽然正在形成的新的生产方式和相应的新型的关系还远没有巩固，它还处于“形成”过程的初级阶段，但毕竟沿着完成这个过程的道路前进了一大步。扩大的价值形式是向一般价值形式过渡的形式。实际上，既然一种商品，例如麻布，把自己的价值表现在许多商品上，那末相反地，许

多商品也把它们价值表现在麻布上。固然它们把自己的价值也表现在除麻布以外的其他许多商品上，但是这些商品中哪一种成为一般等价物，已取决于它们哪一种最频繁地加入交换，这又取决于一般条件和某种经济的发展水平。

所有商品都开始把自己的价值表现在一种商品上，从而所有商品作为价值已和同一的商品一样。它们的同种和这一种商品所掩盖的同种的人类劳动即抽象劳动，现在最显著地表现在作为一般等价物的单一商品上。马克思说：“所以只有这个形式，才实际使各种商品当作价值相互发生关系，或相互当作交换价值来表现。”^①

在简单的和扩大的价值形式中，商品世界的统一还不能具体地表现在什么上面：每一种商品本身获得价值形式，这是它的“私事”。而一般价值形式已经是作为整个商品世界的“共同事情”被产生出来。于是商品世界的统一在一般等价中固定起来、具体化了。等价物和处于相对价值形式的每一种商品相对立。这就意味着商品关系已达到相当发达的程度，一部分劳动产品获得了商品形式。

一般价值形式只有取得货币形式才算彻底完成，也就是说，当贵金属特别是金成为一般等价物的时候，才算彻底完成。商品的价值获得价格的形式，而所有商品作为价值表现为（在观念上）一定的黄金量。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的内在矛盾（在价值形式上变为外部矛盾），现在成为商品和货币之间的矛盾了。但是商品和货币的对立并不排斥它们的统一，相反地却以这种统一为前提，就像这种统一以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的对立为前提一样。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6页。

我們在上面說过，在本节中馬克思是把商品生产作为生产和流通的統一，从它的产生和发展中来加以研究的。但是这不是直接地而是通过对价值形式发展的分析来研究的，因为价值形式的发展相应地表现了商品經濟的发展。这种制度产生和发展的特点，表现为非物化关系向物化关系的过渡。所以，应该把这种制度当作产生着和发展着的物的社会关系体系，即当作价值形式体系来加以研究。但是后者不应该离开生产力而孤立起来。

IV. 商品拜物教及其秘密

商品拜物教 理論的意义

商品这个资产阶级社会的經濟細胞已經全面地研究过了，現在輪到把获得的成果作为一个整体加以高度概括。而这个整体，馬克思是在商品拜物教理論中讲述的。

我們认为必須着重指出，这样理解商品拜物教理論并不减低它的意义，不是把它变成只是价值論的补充。不是的，它是价值論的完成和最深刻的概括。

商品拜物教，人們生产关系的偶像化，照馬克思的說法，是一种派生因素；它是由商品生产方式决定的。因此，在理論上商品拜物教必須从这种生产方式的特点引伸出来。对于后者在价值理論中已經分析过了。

照馬克思的定义，商品拜物教归結为以下的主要三点：1. “各种人类劳动的等一性，取得了所有劳动产品的同样的质即价值的物的形式”；2. “人类劳动力的支出，是由它的时间計算的，这种計算取得了劳动产品的价值量的形式”；3. “最后，生产者的关系——他們劳动的社会性质，就是在这种关系內实现——取得了劳动产

品的社会关系的形式”①。

但是所有这几点都是由商品生产决定的，至于如何决定，这在价值理論中已經闡明了。“資產階級社会經濟細胞”的分析表明，例如織工和縫紉师的劳动的相等不是直接表現的，而是表現为：麻布和上衣作为商品是“它們所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結晶”。这种分析还表明，比如消耗在 15 米麻布上的社会必要劳动，采取麻布价值量的形态，表現在一件上衣上。最后，价值論还闡明，交换价值、物的关系掩盖着价值、人們的物的关系。在商品拜物教理論中价值論所获得的成果，是从另外一个角度来闡述的；而一切商品經濟都将作为特种的与其他社会形态大不相同的历史上一一定的社会形态来加以充分論述。

商品拜物教受
商品生产制約

商品拜物教是客观的而不是主观的現象，不是錯誤的头脑的幻想。像已經指出的，商品拜物教是受商品資本主义經濟的特点制約的。在这种制度中的劳动，和在其他任何社会形态中的劳动一样，不論就其用途說来，或就其具有的条件說来，在下面这个意义上都是社会性的：商品生产者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了別人，为了滿足社会需求、社会需要来进行生产。每个商品生产者的这种劳动，在生产方面和消費方面都完全依賴其他商品生产者的劳动。一个經濟单位从其他經濟单位获得相当数量的生产資料和消費資料。这一切都包含在“社会分工”的概念中。馬克思写道：“私人劳动的总和，构成社会的总劳动。”②

但从另一方面說，劳动是私人的，而这正是商品經濟的基本特点。每一个商品生产者在表面上都是完全自由地从事对自己有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53 頁。

② 同上書，第 54 頁。

利的劳动，并且按照自己的意願組織劳动。这种矛盾即劳动的两个方面（私人的和社会的）的矛盾的后果，第一是劳动产品成为商品这一事实。“使用对象成为一般商品，只因为它们是互相独立經營的私人劳动的生产物。”^① 第二，“生产者由他們的劳动生产物的交换，才发生社会的接触，所以他們的私人劳动所特有的社会性，也只有在这种交换里面才表现出来。”^② 我們強調“表現”是为了避免这种錯誤想法：好像劳动在交换中才成为社会的，在这以前它只是私人的。它老早就社会的，因为它是整个社会劳动的一部分。但是由于商品生产者劳动組織的特殊性，只有“在这种交换里面”才能显现为社会劳动。

最后，第三，社会劳动的这种組織形式是由商品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和自发性决定的，“只有在私人劳动生产物的偶然的不絕变动的交换关系内，生产它們所需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才能作为起調節作用的自然規律，強制地貫徹下去”^③。

商品拜物教
和价值形式

如果商品拜物教是由商品生产方式决定的；那末它是直接同物品在商品經濟中所采取的形式和它們所执行的职能相联系的。

正是价值形式，一个商品的价值表现在另一个商品上，直接把人們的关系偶像化了。这种人們关系的偶像化，由于产品的商品形式的发展也就是由于商品的价值形式的发展而加强了。商品拜物教在貨幣中达到了頂峰，成为貨幣拜物教。而随着貨幣的轉化为資本，新型的关系即工人和資本家的关系的出現，这种关系在資本中偶像化了，也就是說，这种关系是受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生产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4頁。

② 同上書，第54—55頁。

③ 同上書，第57頁。

資料和消費品所採取的形式制約的。

不是人們統治着他們的关系，不是他們調節這種关系，而是相反地，這種关系以物的关系的形式統治着人們。價值規律是商品經濟的調節者，即生產是由圍繞着價值擺動的价格來調節的（價值轉化為生產价格的形態暫且存而不論，這個將在《資本論》第三卷里講到）。高昂的价格，即超過價值的價格，是擴大生產的刺激；低下的價格，即低於價值的價格，引起生產的縮減。社會生產力的增長和與此相聯系的勞動和生產資料在各不同經濟部門的重新分配（像前面已講過的），也是依照市場的“指示”進行的，不過市場只是用它唯一懂得的語言即價格語言來發命令的。

“因此，在生產者看來，他們的私人勞動間的社会关系，就像是這樣的：明白地說，不像是人與人在他們的勞動上面的直接的社会关系，却像是人與人間物的关系和物與物間的社会关系了。”^①

商品的和宗教的拜物教

“所以，要找一個譬喻，我們必須逃入宗教世界的幻境中去。在那里，人腦的產物好像是賦有生命、互相發生关系並與人發生关系的獨立存在物。在商品界，人手的產物也是這樣。我把這個叫做拜物教。只要勞動產物是當作商品來生產，這種性質就必然會附着在勞動產物上。所以這是商品生產的不可分離的性質。”^②

就像在宗教界人腦的產物——上帝和其他超自然的生物，統治着人們一樣，在資產階級經濟中人手的產物統治着它們的創造者，統治着商品生產者。宗教拜物教比商品拜物教“老”，它是在人類存在初期產生的，當時人類勞動的產品還不是商品。但是宗教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5頁。

② 同上書，第54頁。

拜物教並沒有随着商品經濟的產生而消滅，只是採取了另外的更為精巧的形式。在古代宗教中所反映的，“是勞動生產力發展的低下階段和物質生活品生產過程中人與人及人與自然間的相應的狹隘關係……在商品生產者社會內，特有的社會生產關係是這樣形成的：他們把勞動生產物當作商品，從而當作價值，並在這個物的形式上把他們的私人勞動當作等一的人類勞動來發生相互關係。對於這種社會，崇拜抽象人的基督教，特別是它的資產階級的變種如布洛推斯坦教、理神教等等，是最適合的宗教形式。”①

只有到商品拜物教消滅的時候，宗教拜物教才會消滅。“現實世界的宗教的反映，必須到人們的實際日常生活的關係，表現為極明白極合理的人與人的關係和與自然的關係的時候，才會消滅。”而這種情形只有那時才會出現，那時社會制度“成為人們自由社會聯合的產物，並在他們自覺的有計劃的監督之下”②。而這時商品拜物教也消滅了。

其 他 社
會 形 態

存在決定意識，客觀的拜物教產生思維上主觀的偶像。馬克思指出，商品拜物教、物對人的統治，迷惑了經濟學家的頭腦，他們當

真認為貨幣以及諸如此類的東西具有超自然的屬性。“但我們只要轉到別種生產形式中去，商品世界的一切神秘，在商品生產統治下煙霧般籠罩着勞動產品的一切魔法妖術，就都立即消失了。”③馬克思把其他生產組織形式同商品形式對立起來，這就更加清楚地說明了產生商品拜物教的商品經濟的一切特點。

馬克思拿來同商品經濟相對立的，是魯濱遜的個體經濟，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2、63頁。

② 同上書，第63頁。

③ 同上書，第58頁。

“歐洲的黑暗的中世紀”，是“自由人的公社，他們用共有的生產資料勞動，並且有意識地把許多個人的勞動力當作一個社會勞動力支出”。不論在哪種經濟組織中，勞動都是人們生存的基础，並且它應該劃分和分配得符合社會中現實的需要和利益。不難理解，“在一切社會形態內，生產生活資料所費的勞動時間，都是人們關心的事，雖然在不同的發展階段上關心的程度是不一樣的。最後，自人類依某種方法彼此相互勞動以來，他們的勞動便獲得了一種社會形式”^①。但是在這些社會形態中，沒有什麼難以理解的地方，人們的關係沒有被物的關係掩蓋着。物的關係只發生在商品資本主義經濟中，而後者是歷史上有自己的運動、發展和消亡的規律的一定的生產方式。

在這裡我們看到了馬克思的方法的基本特點之一，這是我們應該十分注意的。我們所說的是歷史主義，即把經濟現象及其規律性看作是受歷史制約的。

馬克思責備當時的政治經濟學缺乏這種歷史觀。“它（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盧森貝）看待資產階級以前的社會生產有機體形式，就和教父看待基督教以前的宗教一樣。”^②而它認為資產階級制度是完全自然的、人類的本性所固有的，因此這種制度的規律是永恆的和不變的。

古典學派的
價值論

馬克思在這一章的末尾簡單地評論了古典政治經濟學，主要是它的價值論。“固然，政治經濟學（馬克思指古典政治經濟學。——盧森貝）曾分析（雖然並不充分）價值及價值量，並曾發現這各種形式所包含的內容。但它從來沒有提出過這樣的問題：為什麼這個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3頁。

② 同上書，第65—66頁。

內容採取那種形式，換句話說，為什麼勞動表現為價值，為什麼由勞動時間測量的勞動量，表現為勞動生產物的價值量？”①

古典學派，特別是李嘉圖，揭示了價值和價值量所掩蓋的勞動和勞動時間，“但他們不知道，各種勞動的純粹量的區別，是以它們的質的同一或相等為前提，從而，是以它們還原為抽象的人類勞動這件事為前提”②。

古典政治經濟學還不理解在商品中包含的勞動的二重性；因此它對價值和價值量的分析是不充分的。但它畢竟把價值和價值量還原為勞動和勞動時間，而這就保證它取得了這樣榮譽的稱號：古典政治經濟學。

斯密區分了商品的使用價值和交換價值。交換價值決定於勞動。但是斯密經常把生產商品所耗費的勞動同用這個商品所能購買的勞動混為一談。斯密寫道，商品的價值，“對於占有了它、想把它用來交換新生產物的人，正好等於用它能夠購買或支配的勞動量”③。由此可見，照斯密的意見，商品的價值決定於它所購買的勞動。但接着斯密用“購得或生產某種商品”通常所消耗的勞動量來決定價值。這裡所說的已經不是購買的勞動，而是消耗的勞動了。更含糊不清的是斯密的這種論斷：“商品包含一定勞動量的價值，我們利用它們和被我們假設當時包含等量價值的東西相交換。”結果是勞動所以決定商品的價值，只是由於它本身有價值：它好像把自己的價值轉給了它所生產的產品。但是勞動本身價值的來源在哪裡，這種價值是由什麼決定的呢？

在另一個地方斯密企圖答复這個問題：“等量勞動，無論在什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3—64頁。

② 同上書，第64頁注。

③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三聯書店1957年版，第1卷，第134頁。

么时候，什么地方，对于劳动者，都具有同等的价值。劳动者如果精力如常，熟练程度技巧程度如常，那要提供等量劳动，就非牺牲等量的安乐自由与幸福不可。”^①从这引文中可以看出，劳动有价值并把价值给予借它所生产的产品，是由于它即劳动对工人说来说是牺牲、剥夺了他的一部分余暇。所以，除了把消耗在生产商品上的劳动同用这个商品所购买的劳动混淆起来以外，斯密还使自己的劳动价值论具有主观的色彩。

除了上面所说的斯密的价值论的缺陷以外，还应该补充一点：他认为劳动是价值的来源和尺度只是在简单商品经济中（按照斯密的术语是“在原始状态中”）。在资本主义经济中，商品的价值是由工资、利润和地租构成的，也就是说，资产阶级社会主要阶级的收入是构成价值的要素。这些收入被宣称为最初的要素，而价值被宣称为它们的结果。

斯密毕竟把劳动价值的原则纳入了他的体系中，而这对于政治经济学的进一步发展有重要的意义。李嘉图已经坚定地以这个原则为指导并把它完全贯彻到整个政治经济学中。他揭露了斯密错误地把消耗的劳动和购买的劳动混为一谈，证明这不是相等的量：用商品所购买的劳动总是大于生产它们所消耗的劳动。但李嘉图本人在这里陷入了绝境，因为他看不到劳动力和劳动的差别，不能够解释为什么较多的劳动量交换较少的劳动量。不过在这里这倒不很重要，而重要的是李嘉图使劳动价值论摆脱了斯密的错误，宣称商品的价值仅仅取决于生产它所消耗的劳动。并且这个规律不仅对于简单商品经济有效，即对于资本主义经济也有效。可是李嘉图认为互相交换野兽和鱼的原始野人和渔夫，已经是资本家

^① 亚当·斯密：《国富论》，上卷，中华书局1949年版，第38页。

了。不理解資本主義體系的特点是特殊的受歷史制約的經濟形態，這是李嘉圖體系中最薄弱的地方。像馬克思在《剩餘價值學說史》中着重指出的，在這方面李嘉圖甚至比斯密退步了；斯密本能地感覺到，價值規律在資本主義經濟中不像它在簡單商品經濟中那樣發生作用，但是不知道這個規律在資本主義體系中如何發生作用，他把它完全“撤離了”資本主義體系。對李嘉圖說來完全不發生這樣的問題，因為他看不到簡單商品生產者和資本家之間的區別。

但是在這里（即為了理解古典學派對於勞動價值論的發展）重要的並不是這個，而正是李嘉圖宣布勞動價值為整個政治經濟學的基础。關於李嘉圖，馬克思在《剩餘價值學說史》中這樣寫道：“最後李嘉圖出來了，他在這種科學面前高聲喊了一聲‘立正！’資產階級體系的生理學即其內部有機關聯和生理過程的理解之基礎或出發點，是價值由勞動時間決定。李嘉圖即由此出發，要使這種科學放棄它以前的老套，並要在這上面，清算一下別一些由它展開並且說明的範疇——生產關係和交換關係——是在什麼程度內，與這個基礎、這個出發點相適應或矛盾；一般說來，這種單是把過程的外部現象形式反映或再現的科學，從而現象自身，是在什麼程度以內，與這個基礎（資產階級社會的內部關係，它的現實生理，就是以這個基礎作基礎的，或者說，就是以這個基礎作出發點的）相適應。……這就是李嘉圖對於這種科學所有的偉大的歷史意義。”①

至於價值形式的問題，不論是斯密或李嘉圖甚至連提都沒有提出來。關於價值形式的問題歸結為這樣的問題：為什麼正是勞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三聯書店 1957 年版，第 2 卷，第 5—6 頁。

动表现为价值，为什么价值是由劳动“創造”的。

由此可見，劳动价值論解决两个任务：第一，它揭示交换价值所掩盖的劳动，确定它們之間的依賴性。后者是这样表述的：一个商品的价值等于另一个商品的价值，也就是生产第一个商品所消耗的劳动量等于生产另一个商品所消耗的劳动量。第二，劳动价值論应当解决，由于什么和在什么样的历史决定的条件下，劳动产品成为“它們所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結晶”，成为“商品的价值”。而这又从劳动和价值引向交换价值，闡明作为生产和流通的統一体的商品生产的一切特点。

古典政治經濟学基本上解决了第一个任务，但是像已經說过的，第二个任务它甚至連提也沒有提出来。而它所以沒有提出这个任务来，是由于它看不到在創造价值的劳动中有什么特殊的、受历史制約的东西。至于劳动創造价值，它认为是这样的自然，就像劳动創造使用价值那样自然一样。“在商品中包含的劳动的二重性”它认为是不存在的，所以“抽象劳动”范畴也是不存在的；而这一方面使得它对价值和价值量的分析不充分，另一方面使得它不能够提出关于价值形式的問題。古典学派既是资产階級經濟学家，也就是具有资产階級狭小眼界的人們，因此除了资产階級的生产方式以外，也就不知道还有其他生产方式。因此除了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以外，他們也就不知道还有劳动产品的其他形式，因而，关于价值形式的問題对他們說来是不会存在的。“如果把资产階級生产方式看作是社会生产的永恒的自然形式，那末就必然忽略价值形式的特殊性，亦即忽略商品形式的特殊性，忽略更发展的貨幣形式、資本形式等等的特殊性。”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5頁注。

第一章注

1. 为了更深刻地研究第一章，必須閱讀馬克思的《政治經濟学批判》。馬克思本人在《資本論》第一卷初版序中写道：“前书（指《政治經濟学批判》。——卢森貝）的內容，已經概述在这一卷的第一章內。”（在这里應該指出，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版中系把現在的第一篇作为第一章。）由此可见，《政治經濟学批判》的內容已概述在整个第一篇內，第一章只包含它的一部分。所以我们建议在看完《資本論》第一章以后，就去閱讀这一部分，因为这里論述得比在《資本論》中更为詳尽。

在进行这种閱讀时應該弄清楚，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学批判》中对哪几点更加发展了，在《資本論》中对哪几点更加发展了。

2.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十章又談到了社会必要劳动的問題，他在那里采取了新的概念《市場价值》。在这一章中，《社会必要劳动》范畴获得了进一步发展并更加明确了。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因为还没有提出关于竞争的学說，即关于把个人劳动显示为社会必要劳动的那种制度的学說，馬克思对这个范畴只給了我們在前面所引用的最一般的定义。在第三卷中由于分析竞争，就可以使“社会必要劳动”概念具体化，并且使它在两方面具体化。第一，在那里揭示了把个人劳动折合为社会必要劳动的制度（在这里它只是假定，而在那里它已被分析）。第二，闡明何时中等生产条件是社会必要劳动的决定者，何时較劣的或較好的生产条件是社会必要劳动的决定者。

第二章 交換過程

研 究 的
對 象

參加交換的是人和物，即商品所有者和商品。所以商品的分析應該補充以對商品所有者的行為的分析。馬克思以談諧的語氣表述了這個意思。他是這樣開始這一章的：“商品不能自己走到市場上去自己交換。因此，我們必須尋找它們的監護人、商品所有者。”^①

商品可以用任何別的商品來表現自己的價值。或者像馬克思所說的：“對於商品，每一種其他的商品體都只是它自己的價值的表現形式。”^②但商品所有者不是這樣來看，他們用自己的商品只交換他們需要的對他們說來是使用價值的另一種商品。所以每次交換的條件是：1. 商品所有者甲需要商品所有者乙的商品；2. 後者需要前者的商品；這也正是說明人們決不能任意地把什麼東西帶入交換中、帶入表現人們關係的物的關係中，因為人們的意志本身是受生產方式制約的。所以在第一章中（在第三節）不是研究物本身，即不是研究它們的自然屬性，而是研究它們執行的把生產關係物化了的那種社會職能；本章研究的對象也不是一般的人們，而是他們所表現的那些經濟關係。馬克思關於這一點寫道：“在研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9頁。

② 同上書，第70頁。

究的进行中，我们将会知道，人们特有的经济化装，只是经济关系的人格化，这些人作为这种关系的承担者互相对立着。”^①

所以，如果在第一章中马克思对商品生产及与其相适应的经济关系（从它们的物的表现中）进行了分析，那末在本章他是从这些关系体现为人即物的所有者（他们的意志存在于这些物中）方面，来继续分析这些关系。因此，这两章研究的客体是同一的，即都是物化在商品中和人格化（化身）在商品所有者中的人们的经济关系。在第一章中研究它们的物化，在第二章中研究它们的人格化。

从以上说的可以得出结论，第一章研究的终点不是第二章研究的起点，它们是平行的。并且马克思好像又回到第一章已经解决的问题——货币问题上去了。但是货币问题最一般地归结为两个基本问题：1. 货币的本质问题——它们的社会属性如何，它们自身表现什么；2. 货币起源问题——它们是怎样产生的。在第一章回答了第一个问题，在第二章回答了第二个问题。对价值形式的分析阐明了货币的本质，但是没有表明它们是怎样和由于什么产生出来的。交换的分析，揭示了交换所遇到的和引起货币出现的那些矛盾和困难。

所以，在第一章和第二章中，马克思是从不同的方面来研究货币问题的。

现在我们讲一讲关于第二章交换研究的特点。乍一看这种研究好像很庞杂——对问题的理论考察经常转变为历史考察，或者相反。于是会发生这样的疑惑，从什么角度研究交换，从理论角度还是从历史角度。但这只是乍一看，如果仔细阅读一下，这一切疑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70页。

惑会迎刃而解。

像我們已經指出的，理論的研究既然是辯证的，就会把研究的現象归結为它們在历史上产生的萌芽形式。应用这种方法，理論的出发点和历史的出发点是一致的。因此，随后从簡單到复杂的依次上升（又是理論的上升）也是同所研究的現象的历史发展相一致的。本章研究的情况就是如此。“簡化的”交換具有使它成为这样一种交換的影像的特征，这种交換产生于远古，起着同在現代社会中完全不同的作用。同样地，交換的理論的复杂化再现出它的历史发展。因此，交換的理論研究似乎十分庸杂，这种研究同历史研究似乎混在一起。

不过在这里重复着在第一章中研究价值形式时的情况，在第一章中我們也考察过理論同历史的“一致”。

研 究 的
次 序

虽然馬克思沒有把这一章再分为几个部分，但是我們为了更好地領会它，把它分为如下的三个問題：1. 交換的分析和它的矛盾的揭示；2. 在交換的发展中矛盾的解决；3. 对貨幣的本性和起源的不正确观点的批判。

交 換 及 其 矛
盾 的 分 析

像我們已經指出的，馬克思是以最簡單的也就是最抽象的形态来研究交換的。那时交換表现为以法律形式即契約形式为外表的两个人的意志关系。他們互相出让自己的物品（他們的意志就表现在这里）。这种形态的交換表现为两种关系的“簡化”：它是偶然的，所以同生产沒有联系，此外，沒有貨幣。但是即使这种簡化形态的交換的分析也暴露出，这种表面上自由的法律契約是受經濟內容制約并由它决定的，因为这种契約以交換参加者根本缺乏物品为前提，而現有的是它們的所有者不需要但它們的契約当事人

却需要的物品。其次，交換以雙方相等、即交換參加者平權意義上的相等為前提；每一方都應該承認對方對於他的物品的所有權，即隨意支配它的權利。

而這又以生產力有相當的發展水平為前提，這種水平已同閉塞的原始公社的社會關係發生矛盾。這時本公社不需要的有用物品已有剩餘。這種矛盾在交換中尋求解決，於是成為生產力進一步發展的新形式的新的生產關係產生了。

新的生產關係在它的胚胎中已經帶來新的矛盾。在第一章中，這種新的矛盾起初被看作商品的內部矛盾（商品的價值和使用價值之間的矛盾），然後被看作相對價值形式和等價形式之間的外部矛盾。在本章中這種矛盾成為交換的矛盾。

以前曾經確定，商品由於它的自然屬性而有使用價值。現在必須補充說，商品是使用價值，但這不是對它原來的所有者說的，而是對另外的人說的。所以使用價值依賴於價值，如果商品預計作為價值實現，它就可以作為使用價值實現。但是作為價值實現是什麼意思呢？這就是說，一個商品作為使用價值，另一個商品只是作為價值。實際上這兩個商品對於自己的所有者都是價值，對於自己的非所有者都是使用價值。

馬克思是這樣來表述這種矛盾的：“所以，商品在能當作使用價值來實現之前，必須當作價值來實現。但另一方面，商品在能夠當作價值來實現之前，必須證明它們自身是使用價值。”^①

如果交換價值即物的關係的分析，揭示了它們所掩蓋的人們的關係和人們的勞動的相等，那末現在交換即人們行為的分析，則相反地正好暴露了人們的關係正是採取物的形式、物的關係的形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1頁。

式，因为照馬克思的形象表述，商品所有者的意志“存在于物中”，他們的平等表现为物的“平等”。但是假如在交换价值中，商品的内部矛盾（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之间的矛盾）轉化为外部矛盾（一个商品只是作为使用价值，另一个商品只是作为价值），那末从人們的关系方面来看这种現象，商品之間这种“角色的分配”将是不可能的，因为每一个商品所有者都把自己的商品看作是获得任何其他物品的手段，即看作是一般等价物，而把另外的商品看作是特殊等价物。一个人的意志偶然遇到另一个人的意志（本来他們是平权的），好像完全不会有一般等价物出現。現在矛盾可以这样表述：交换从参加它的双方說来是他們的私事，因为每一方都只想获得他們缺少的使用价值，但是交换只能作为“一般社会过程”、作为价值的交换来实现。

在交换的发展
中矛盾的解决

这种矛盾不是依靠外来的旨在安排交换、“发明”等价物的某种有意識的行动来解决的；这种矛盾是依靠交换本身在其发展中解决的。交换系朝着两个方向发展。一方面，交换从偶然的、同生产沒有联系的行为，变为由生产方式决定的、并且又反过来影响生产的再生产的要素之一。另一方面，交换从直接的、沒有货币的交换变为买卖。可見，交换同它发展的条件一起发展；一般等价物也在发展——随着交换的发展便出現了货币。

馬克思又讲到了货币問題。以前，在分析价值形式时曾經闡明：1. 货币的基础已存在于簡單价值形式的等价形式中；2. 货币本身无非是固定在一定商品上的一般等价形式。在这里表明，交换的发展如何包含着货币的发展，即从簡單价值形式的等价物轉化为一般价值形式的等价物。

随着货币的产生，上述矛盾找到了运动形式。交换阶段現在

又分为两个阶段，即 W—G 和 G—W；在第一阶段，商品作为价值实现，而在第二阶段，商品则作为使用价值实现。另一方面，不论对商品所有者甲说来或对商品所有者乙说来，货币都是一般等价物：一个人的意志并没受另一个人的意志所支配。这种交换可以同时是私人的事情又是社会的事情：1. 一种使用价值交换另一种使用价值；2. 它们的相互交换是借助于把它们转化为一般等价物来进行的。

对货币的本性和起源的观点的批判

这一部分已经由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中详细地论述过了。在那里提供了货币学说发展的简史，并对这种学说批判地作出评价。在这里仅仅作了一些简略的批判性的阐述，那主要是为了说明马克思本人的货币论。从下面这一段中我们可以看到马克思货币论的概要：“交换的扩大和加深的历史过程，又发展了在商品本性中蕴藏着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为便于交换，使这种对立具有外部表现的需要，要求有一个独立的商品价值形式，并不断地进行，一直到这个任务由于商品分化为商品和货币而最后解决为止。所以，劳动产品越是转化为商品，商品转化为货币的过程就依比例越是完成。”^①

这里答复了货币论应该答复的两个主要问题：1. 货币的本性如何，怎样说明它的迷惑人的属性？2. 货币是怎样产生的，谁创造了它？货币是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的商品，这就是马克思对于第一个问题的答复。用来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是由商品世界本身、由交换的发展产生出来的。马克思就这样解决了第二个问题。但是马克思所批判的资产阶级理论不是这样来解决这些问题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73页。

它們或者认为货币是想像上的价值，或者认为货币只是价值符号。这两种理論都沒有把货币看成是一种特殊商品，当然也就不能够把它同价值形式和这种形式的发展联系起来。货币对交换說来不知是来自外面何处。这种理論的拥护者叫名目論（他們认为货币的价值只是名目上的）。但是这种发现，即货币是商品，并且像所有商品一样具有价值（这种发现是一个很大的进步），也还没有解决货币問題，因为“困难的地方，不是要了解货币是商品，而是要了解这种商品如何、因何变成货币”^①。因此，在十八世紀还认为货币的起源是人們有意識地行动的结果，是人类才智的发明。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9頁。

第三章 貨币或商品流通

研 究 的 象
对

对于“资产阶级社会經濟細胞的形式”即产品的商品形式的分析表明，这种細胞分解为商品和貨币。不过它們一起把商品生产者統一的生产关系、他們的劳动关系物化了。只有从商品中分化出一种商品来充当貨币，劳动产品轉化为商品的过程才告終結。

交換过程的研究，像已經指出的，它是对同样的一些現象的分析，不过从这些現象化身为当事人的方面来分析，这更加充分地闡明了所获得的成果。包括“貨币之謎”在內的妨碍正确認識商品生产者社会的經濟結構的整个“商品世界的神秘主义”，彻底消失了。这就可以在“从抽象上升到具体”中提高“一步”。馬克思把整个商品生产者的生产看作运动，这种运动在貨币的經常运动中或者在商品的流通中有着物的表現。

馬克思說：“作为自行增殖着价值的資本，不仅包括階級关系，不仅包括建立在劳动作为雇佣劳动存在上的一定的社会性质。資本是一种运动，是通过不同阶段的循环过程……因此只能把資本理解为运动，而不能理解为靜止不动的物品。”^①这一切完全适用于商品和貨币，因为商品和貨币不仅包括从劳动生产商品、价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2卷，第106—107頁。

值这一事实产生的商品生产者的关系；此外，商品和货币还是一种运动，是循环过程。因此对商品和货币只能理解为一种运动，而不能理解为静止不动的物品。

商品和货币作为社会关系和一定的社会性质的物的表现，在以上两章中研究过了；在本章把它们作为一种运动、作为循环过程来研究。这就是本章所抱的目的。当然，从这里不能得出结论说，在以上两章把商品和货币理解为静止不动的物品。以前马克思也是把它们“只作为运动”来理解的（本来不能对它们有另外的理解），不过以前这种运动只是一种设想，“作为前提存在于观念中”，直接的研究对象是表现为商品和货币的生产关系和一定的社会性质。现在直接的研究对象本身则是运动、循环过程，而生产关系和一定的社会性质必须作为前提“存在”于观念中。

流通通常伴随着许多生产技术因素，例如运输、商品的包装和分称、商品的保管，等等。这就会使人产生一种错觉，好像流通不过是这种生产技术业务。但是这也就抹杀了生产和流通之间的任何界限，或者说（实际上一样），把它们之间的差别归结为各种组织技术过程之间的差别。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实际上抱着这种观点：它认为流通（商业）的实质，是把商品从生产地点调拨到消费地点，把商品送达消费者。马克思看待流通与此完全不同，他认为流通是根本不同于生产的东西。前者是价值形式的交替，后者是价值的生产。对于流通说来，生产技术业务只是偶然伴随物，例如不转移地点的流通，就完全不需要这种业务。价值的生产是物质技术过程和受历史制约的社会形态的统一，是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的统一。价值的流通是完全形式上的过程，是价值在各个不同阶段所具有的并且在循环重复时时而采取时而抛弃的那些形式的交替的过程。

馬克思按照一定的順序研究了貨幣的機能，而這完全以他的一般貨幣理論為根據。對於例如所謂固定貨幣論的擁護者說來（他們

認為貨幣是國家的或社會的政權的產物），貨幣的基本機能是：貨幣是支付手段。貨幣的其餘機能都是由這個基本機能派生的。對馬克思說來，貨幣的直接機能是：它是價值尺度。本來這種機能是直接由貨幣的實質決定的，也就是由這一點決定的：貨幣是商品價值的形態，商品價值不僅以貨幣從質上表現為同種人類勞動的“凝結物”，而且從量上表現為具有一定金量的形態的一定勞動量。由於商品這種內在的公約性，便產生了外部表現即價值尺度。價值尺度的機能首先決定了流通手段的機能，從這兩個機能又產生了其餘的機能。更正確些說，所有機能都是由貨幣最一般的機能、或者說由貨幣的實質決定的，也就是說，是由貨幣是一般等價物和一般價值形式這一點決定的，不過它們是按照一定的順序並彼此緊密依存地出現的（關於這一點將在下面詳述）。

馬克思把全章分為三個主要部分：1. 價值尺度；2. 流通手段；3. 貨幣。這樣劃分的根據已由馬克思本人說明了。在第一种機能中金“在觀念上”出現，在第二种機能中金可以由“自己的代表”即貨幣符號代替。在第三部分考察了所有的機能，金在這些機能中作為本來意義上的貨幣並與它的價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機能相對立。

1. 價值尺度

至於價格是價值的貨幣表現，它同一般價值形式沒有什麼原則上的區別，我們在第一章中已經知道了，在這裡所以要考察價格

是由于其中提供了价值尺度。商品以自己的价格表现为金量，表现为“同名称的量，这量在质的方面相等，在量的方面可以互相比較”。但是必須記住馬克思非常注意的如下的原理：“不是因为有货币，所以商品有公約的可能。正好相反。是因为一切商品当作价值，都是物化的人类劳动，所以它們本身有公約的可能，所以它們的价值能由同一的特殊商品来計量，所以这种特殊商品能轉化为它們共同的价值尺度即货币。”①

正确地理解这些原理和以上所說的一切，可以彻底了解为什么价值不能够直接用劳动时间来計量。我們說直接，是因为价值是通过货币用劳动时间来計量的。

無論如何不要把价值尺度同价格标准混淆起来。它們仅仅在表面上有相同之点。在《資本論》第一卷第八五——八七頁，馬克思确切地表述了价值尺度和价格标准之間的区别。货币“作为人类劳动的社会体现物是价值尺度，作为确定的金屬重量，是价格标准”。“货币充作价值尺度，是为了把极不同的商品的价值，轉化为价格，轉化为想像中的金量；货币充作价格标准，是計量各个金量。”最后，总的結論是：“諸商品当作价值，是用价值尺度来計量的；反之，价格标准是把各个金量測定在一个金量上面。”

由此还可以看出，馬克思虽然把价值尺度和价格标准都叫做货币机能，但是它們不仅在名称上不同，而且表現完全不同的方面。价值尺度是一种社会机能：在商品表现为金的后面，掩盖着把所有各种劳动折合为一般的抽象劳动，和把后者折合为采金的劳动。价格标准是純技术的机能，这种机能表現一种金量对另一种作为单位的金量的比例。固然，为了使金可以执行价值尺度的机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1頁。

能，它本身應該是可以計量的，應該表現為一定的標準，但這只是執行社會機能所必需的技术条件、技术前提。

价格的一般上升或一般下降

这里我們考察的問題，在分析“相对价值形式的数量規定”時已經研究過了。對於是同一的相对价值形式、剛成為貨幣形式的價格，也適用上面表述的規律，即相对价值形式（这里為價格）同商品的价值成正比例，同等价物（这里為金）的价值成反比例。因此，價格的一般上升或下降，可能是由於商品价值的變動，可能是由於金价值的變動，也可能是由於兩者依不同方向或不同比例的變動。只是必須記住馬克思作為出發點的關於價格同价值相一致的那個假設，也就是說，他在这里研究的不是市場價格，這種價格可能依完全不涉及商品价值和金价值的許多因素變動。他在这里所說的是觀念上的價格，即商品价值确切地表現為金。馬克思所以再次提出他在第一章里已經探討過的問題（像已經指出的），這只是為了表明：“金的价值變動，也不會妨礙它充當价值尺度的機能。這種變動同時影響於一切商品。”^①

价格同价值在量上的不一致和在質上的不相適應

過去和現在有些人往往反對價值論：價格在量上同价值不一致，它時而高於時而低於价值。馬克思對於這一點當然是熟知的，但是他指出：“這不是這個形式的缺點，相反地，這種特點使這個形式成為一種適合於這樣一個生產方式的形式，在這個生產方式內，規律只當作盲目發生作用的平均規律通過無秩序的混亂為自己開辟道路。”^②本來价值是自發地變為價格的，所以在市場上完全不可能使它們一致，因為這種一致是同價格形成的方法相矛盾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7頁。

② 同上書，第92頁。

这是第一。第二，正是在价格同价值的背离中包含着价值规律的调节力量，因为对于价值向一个方面的任何背离都会由相反的背离“修正”。可见，市场价格围绕着观念上的价格、围绕着价值的表现为金而波动，这种波动调节着生产，使生产适合于需求（当然是相对地和近似地）。

另一种反对价值论的意见可归结为这一点：有许多物品虽然不是劳动产品、即没有价值，但有价格。所以价格在质上并不总是价值的表现。这种反对意见也为马克思所驳回。在这种价格后面或者并未掩盖着任何生产性质的关系，例如在“出卖”名誉时，其价格只是名义上的；或者它们（例如土地的价格）掩盖着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关系只能在很晚以后借助许多中间环节（地租学说）依据价值论加以说明。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中，结束对于价值论的说明时，写道：“如果交换价值不过是包含在商品中的劳动时间，那末，根本不包含劳动的商品如何能有交换价值，换句话说，纯粹的自然力所创造的交换价值是哪里来的？这个问题将在关于地租的理论中解决。”^①

II. 流通手段

马克思在结束对价值尺度的分析时写道：“所以，一个商品如要实际发生交换价值的作用，它就必须先放弃它的自然形体，由想像的金转化为实际的金……价格形式以商品为货币所让渡为前提，又以这种让渡的必要性为前提。另一方面，金能充作想像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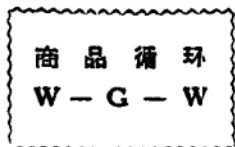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31页。应该注意到，马克思在这里用“交换价值”这个名词代替了“价值”这个名词。

值尺度，只因为金已經在交换过程中当作货币商品流通着。所以，在观念的价值尺度后面，潜伏着硬币。”^①

在这里确切地表述了货币的两种机能（作为价值尺度和作为流通手段）之间的联系。第二种机能补充第一种机能，更确切地说，完成第一种机能，因为在充当价值尺度的货币中只表现为想像的尺度，在货币的流通手段的机能中才实际表现出来。所以会这样，是由于在第一种机能中已提供了第二种机能，因为“在观念的价值尺度后面，潜伏着硬币”。

商品的价值由“想像的金转化为实际的金”系表现在两种运动中，即表现在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中。马克思分别研究了这两种运动：先研究以《商品的形态变化》为标题的商品流通，然后研究《货币的流通》。但是另一方面，商品的转化为金只是一种使用价值交换另一种使用价值的手段，所以要研究金由它的象征（价值符号和纸币）代替的可能性和实际情况。因此分为三个主要问题来研究：1.《商品的形态变化》；2.《货币的流通》；3.《铸币。价值符号》。马克思在这三部分中研究货币充当流通手段的机能。

A 商品的形态变化



商品流通乍一看好像是极其混乱的运动（在卖和买之间没有联系或很少联系）。马克思在这种混乱中发现了正确的形式、正确的循环（其总体购成商品流通）。只有把商品流通看成“循环运动”，才能琢磨和领会这种运动的一切特点和它同直接（没有货币的）交换的区别。实在，本来每一次单独的卖或买，从物质方面看来，都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92--93页。

是一定种类的商品同金交换，也就是商品交换商品，因为金也是商品。

金（货币）是流通工具，只有这些个别的买卖行为被看成是互相补充的部分，看成是统一循环的諸阶段，金才明显地出现。

馬克思的 $W-G-W$ 这个公式提供知識的巨大意义在于，它不仅描繪“現象的表面”，而且使得有可能洞察現象的本质并清楚地表明：金不仅仅是商品，还是货币。而这也就闡明了货币的特点。

第 一 个 阶
段： $W-G$

馬克思在确定了考察个别买卖行为的正确方法，即把它們作为统一循环的一部分来考察以后，便着手逐一分析这些行为。他当然首先研究卖，即 $W-G$ 的形态变化。在这里馬克思对商品經濟制度作了既简单又全面的說明（应该特別注意这一点）。这种經濟制度的一切特点就像集中到焦点一样，集中到这个形态变化上。本来只有在 $W-G$ 行为中才能“把想像的金轉化为实际的金”，但这只是过程的物质方面，在这后面并且依靠这个各个商品生产者同整个商品生产者社会联系起来。正是在这里发生了（像馬克思所称呼的）商品的致命的飞跃（*der salto mortale der ware*）。“商品所有者发觉了，分工本身使他們变为独立的私生产者，又使社会的生产过程和他們在这个过程內的关系变为不以他們为轉移的；人們相互間的独立性由全面的物的依賴的体系加以补充。”^①

所以会这样，是因为生产条件中，也就是消費条件中的一切变化（馬克思詳細地列举了它們），是在商品生产者背后发生的，但是这种变化使商品生产者在 $W-G$ 这个形态变化中会感觉到。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8頁。

W—G 只是从这个商品和这个商品生产者来看，是第一个形态变化，若从货币所有者方面看（只要他不是金生产者），这已经是第二个形态变化 G—W。由此就发生了各个循环的联系和互相制约、它们的互相交叉和错综。

第二个阶段： $G - W$

这个形态变化不会有什么特别困难。因为现在在我们商品所有者的手里已经有一般等价物、即具有直接交换形式的价值。既然他手里有货币（我们谈的暂且只是仅仅由于商品实现才能拥有货币的商品生产者），这就意味着他已经把自己的商品卖掉了，也就是说，他的商品已证实是需要的使用价值，而他自己已证实是商品生产者社会需要的成员。他现在在正常条件下用售货进款从市场上购进必需的商品——事情一点也不困难。

但是这里也阐明了事情的反面。如果第一个形态变化强调了商品转化为货币的困难和重要，因此好像对货币的作用估计过高，迫使把获得货币看成好像才是真正的商品生产，那末第二个形态变化则阐明了另一面：货币的作用是短暂的，它的作用只是充当流通手段。第二个形态变化表明，意义不在于货币本身，而在于通过它获得必要的使用价值。而这就使得以金的代替物来代替金成为可能（我们暂且提前说一句）。

商品的总的形态变化

马克思在分析完了形态变化的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后，又转到总的形态变化：现在终归是真正的“各种各样的同一性”。一方面，每一个阶段都有独立的意义，表明在商品生产者的关系中这个阶段的一定的特殊的因素；另一方面，两个阶段构成表现出商品生产者的关系的同一性的统一整体。

对待商品流通的这种态度，清楚地阐明了它同产品直接交换

的區別，这就使得馬克思可以揭穿为了替资产階級制度辯护而忽視这一点的这些人。馬克思在这里还揭穿了当时經濟学家的另一种教条，即认为一般危机、一般商品生产过剩是不可能的，因为每一个卖者同时就是买者^①。如果說像我們所看到的，卖和买构成一个統一的整体，这是正确的，那末从这里完全不能得出結論說，卖了以后紧跟着就應該是买。相反地，正是由于就其本身說来完全独立的交易构成循环的統一，所以这个統一是可以分裂的，它只能通过危机被强制地恢复。馬克思在結束对于商品的形态变化的研究时說：“所以这各种形式已包含着危机的可能性——但只是可能性。”^②

商品流通的公式 $W-G-W$ ，使薩伊，也使李嘉图誤入迷途，他們硬說一般的危机不会有，因为一个商品被另一个商品所买。根据 $W-G-W$ 这个公式，货币只是中間环节，而全部活动归結为 $W-W$ 这个公式。因此，危机只能由于各个生产部門的不协调（一些商品生产得多些，另一些商品生产得少些）而成为局部的。生产得多的商品的剩余就卖不完，因为没有其他的商品和这种剩余相对立。薩伊断定說，一些商品生产得过多，是由于另一些商品生产

① 現代资产階級經濟学家甚至在他們承认资本主义經濟发展的周期性、即工商业的假繁荣被危机所代替的情况下，仍然否认一般的生产过剩。例如著名的瑞典资产階級經濟学家卡塞尔写道：“典型的現代工商业假繁荣，既不意味着生产过剩，也不意味着对于消费需求或者是对于固定資本的社会需要估計过高”（引自哈勃勒：《繁荣与萧条》，莫斯科1960年俄文版，第105頁）。著名的资产階級經濟学家哈勃勒，承认资本主义經濟制度内部所固有的不稳定性，即时而趋于繁荣，时而趋于萧条（見上书，第42頁），但认为危机的表現不是一般的生产过剩，而是“没有利用的资源、潜力、特别是没有利用的劳动力”（見上书，第273頁）。但是大家都非常清楚，在资本主义总危机时期的这一切因素，通常在行情很好的条件下也存在。——編者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06頁。

得过少。馬克思在这里駁斥的正是这种理論^①。

B. 貨币的流通

质的說明

馬克思首先指出了貨币流通不同于商品流通的特点。这个我們称之为对貨币流通的质的說明，以与对商品流通所必需的貨币的量的說明相对立。

貨币流通的特点在于，第一，貨币不像商品流通一样，复归到自己的出发点，而总是离开这个出发点。第二，貨币經常留在流通中，同时作为商品又經常退出流通范围，轉到消費范围。当然，貨币能够退出流通范围，例如金可以使用在工业用途上，但是这不是从金充当貨币的作用产生的，而是由它作为不仅有价值而且有使用价值的物的用途决定的。

运动的特点造成一种錯觉，好像不是貨币的运动依赖于商品的运动，而是相反，商品的运动依赖于貨币的运动。人們不再把貨币流通看作是具有貨币形式的商品价值的流通，而是把它看作是商品的运动借以完成的独立运动。

这根本歪曲了商品和貨币之間真正的相互关系。实际上，在套用上面引用的馬克思关于价值尺度的話时可以說，不是貨币使商品流通成为可能，而是相反，商品把自己的价值表現在商品之一

^① 現代許多资产階級經濟学家和薩伊差不多，他們否认一般生产过剩，一些商品的有余必以另一些商品的不足为前提。这些經濟学家把生产过剩同……手套的遺失相比拟。“剩下的手套成为无用的和不能实现的多余的商品儲备，而缺乏的手套則成为現有的缺貨”（哈勃勒：《繁荣与蕭条》，莫斯科1960年俄文版，第102頁）。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說史》（見第2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594—620頁）中对薩伊的不可能有一般生产过剩的論点，进行了詳細批判。馬克思对薩伊的批判完全适用于現代资产階級經濟学家。——編者

即金上，因此把它变为货币，从而把货币造成自己流通的工具。

量的說明

由于货币經常留在运动中，并經常代替退出流通的商品，于是就发生了应该永远留在流通中的货币的数量問題。馬克思确定了决定这种数量的三个因素：1. 商品数量；2. 商品的平均价格；3. 同名称的货币单位流通的速度。只是应该記住，在理論研究的这个阶段，即还没有接触到信用、商业、非經濟性质的债务时，这三个因素完全决定流通所需的货币量。随着对于上述許多因素的考察，影响货币流通量的因素的数量也就增多。但是有一点現在已經十分清楚：不是流通中的货币量影响商品的价格，像所謂货币数量論拥护者所断言的那样，而是相反，商品价格是决定流通所需货币量的因素之一。

馬克思这位货币数量論的坚决反对者，按照他的习惯不仅駁斥了它，而且揭示了它的錯誤的根源。

C. 鑄币。价值符号

鑄币和块金

货币充当流通手段的机能要求：1. 在流通中有各种名目价格的充当货币的金屬块；2. 这些金屬块的价值是固定的和确实的。这个要靠证实貴金屬的重量和成色亦即它的价值的硬幣鑄造来达到。由此可見，货币存在的鑄币形式是由它充当流通手段的机能产生的和决定的。而在这种机能中，像我們已經知道的，“想像的金轉化为实际的金”，所以鑄币必須是足重的和足值的，其特点只能表现在它的外形上。但只是在硬幣剛鑄造出来时如此。經過若干时候，由于流通造成了鑄币磨損，矛盾便产生了：充当流通手段的货币应该是足重的（否則就不能轉化为实际的金），可是流通本

身把鑄幣變成了非足重的、亦即非實際的金（至少是部分地）。貨幣的磨損部分可真不少，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學批判》中引用了雅可布的估計：1809年歐洲有三億八千萬金鎊，過了二十年，即到1829年，有一千九百萬金鎊因為磨損完全消失了。

價值符號

像馬克思所指出的，實際矛盾（即現實所造成的而不是對它理解不正確所造成的矛盾）的解決，不是由於這些矛盾消失了，而是由於為它們創造了運動的形式。屬於實際矛盾的這些矛盾並沒有消失，因為它的運動形式就在鑄幣本身中。馬克思說：“貨幣的機能的存在，可以說已經吞沒了它的物質的存在。”^① 正是在鑄幣中形式勝過了內容，機能勝過了物質存在。問題在於，在用金塊購買時，例如在對外貿易中（在這裡鑄幣也被看作金塊），貨幣的物質存在由於仔細檢驗它的重量和成色而顯示出來了。可是在國內商業中鑄幣所以占上風，是由於它們在發生機能，也就是說，每一個賣主都接受它們，因為他們知道，其他的賣主也會從他們手上接受它們。當然，不是金的鑄幣形式使它成為貨幣，而是相反，金作為貨幣為了執行它的流通工具的機能，像已經指出的，需要鑄幣形式。

不過這種機能的特點在於，一方面，它只能由實際的金來完成，另一方面，金在 $W-G-W$ 這種循環中的作用是十分短暫的，這種特點就使得鑄幣的形式可以勝過內容（像已經說過的）。

應該從這種意義上來理解馬克思的這句話：“貨幣的機能存在吞沒了它的物質存在。”這種“吞沒”的外部表現存在於非十足鑄幣（銀、銅輔幣）和紙幣上。這兩者都只是價值符號、貨幣象徵，它們只是在流通手段的機能上表現為貨幣，因為它們的存在，像已經闡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25頁。

明的，就完全有賴于这种机能的特点。

紙 幣

像馬克思本人所着重指出的，他在这里所讲的是有强制力的国家紙幣。国家把它们投入流通中，并用来充实国庫。这就会使人

发生一种錯觉，好像紙幣是由国家政权創造的。实际上，紙“幣”和真正的金屬貨幣一样，是商品流通的产物。我們已經知道，商品流通本身使金可以由它在流通手段机能中的象征来代替。馬克思說：“不过，貨幣符号，必須有它本身的客观的社会适用性，紙印的符号是靠强制通用力取得这种适用性。”^① 国家的作用只归結到这一点，即国家以自己的强制通用力印刷紙幣并把它們投入流通中，而流通使它們成为具体的貨幣象征，因为这种象征发生机能的可能性是流通对鑄幣已經提供了的。

至于調整紙幣数量的規律，它以此为準則；紙幣代表而且只能代表流通中所必需的金量。我們強調“必需的”这个詞，因为有时錯誤地說，紙幣代表国内所有的全部黃金，包括銀行倉庫中所有的在內。不对，国内可以根本沒有金（这里只就流通手段的机能說的；对于其他机能說來，像将要指出的，只有金才行），但既然有商品流通，它就需要金，而这种必需的金量由紙幣代表完全不取决于所簽署的那种紙幣額，也就是說，假如发行紙幣例如 50 亿，而流通只需要 20 亿，那末全部紙幣只“有”价值（即代表价值）20 亿。

由此可以得出結論：因为流通所必需的最低金量是变动不定的（它有时高，有时低），無論何時也不能用紙幣把流通的渠道填得滿滿的，否則，“这种渠道由于商品流通发生某种变动而会泛濫起来”^②。于是紙幣的行市开始降落，一直降到流通所必需的最低金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125 頁。

② 同上書，第 123 頁。

量所在的那种水平。

III. 貨 币

在这个题目下研究这样一些机能，在这些机能中货币系以“金身”（照馬克思的說法）出現，货币既不能只是观念的，也不能由价值符号来代替。这是它們不同于已經考察过的那些机能的地方。这些机能是：1. “儲藏手段”；2. “支付手段”；3. “世界货币”。

A. 儲藏手段

同流通手段
机能的联系

这种机能既否定流通手段的机能又受制于它。儲藏是在第一个形态变化 $W-G$ 沒有补充以第二个形态变化 $G-W$ 的时候开始的，这就是說，货币已不再是流通手段了。这也就是說，货币不能同时既是流通手段又是儲藏手段；一种机能否定另一种机能。但是，一方面，“随着商品生产的进一步发展，每一个商品生产者都应该掌握有这个‘万物神經’，这个‘社会担保品’”^①。本来每一个商品生产者通常都生产一种商品，而消費許多种商品。这是第一。第二，生产和出卖都需要一定的時間，而购买是由消費决定的，消費不能够延迟到所生产的商品实现时。于是要求有先于出卖或者至少是同出卖沒有联系的购买。但是这个要在拥有货币儲藏的条件下才可以实现，或者像馬克思說的，“要不卖而能买，那自然要以前曾經卖而不买”^②。

所以，儲藏手段的机能維持和制約流通手段的机能。要使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27頁。

② 同上。

币作为鑄币、作为流通手段不停地运动，它們就應該以各种数量儲藏在各种商品生产者手里。这种矛盾所以能够解决，是由于与运动着的货币之流相平行还存在有货币准备金，货币之流和货币准备金經常互相轉化。

儲藏的各种形式及其意义

首先我們應該区别剛才所說的儲藏和另一种儲藏，前者像已經說过的，是商品流通正常发展的条件，后者具有积蓄货币的性质，儲藏的货币在相当长的时期內完全停止流通。馬克思在下面一段話里所說的，恰好适用于这后一种儲藏：“商品被售卖，并非为要购买其他商品，而是要以货币形式代替商品形式。这种形态变化不復只是物质变换的媒介，而是以它自身为目的。……货币硬化为货币儲藏，商品卖者成为货币儲藏者。”^①

这种形式当商品只是剩余而儲藏无非是这些剩余的货币形式的儲藏时，曾占优势。可是随着商品經濟的发展，前一种儲藏开始具有决定性的作用，也就是說，儲藏成了商品流通本身的条件。

由此可見，这两种形式不仅在机能上不同，在历史上也不同。它們反映商品生产发展的不同的阶段。

固然像馬克思所闡述的，货币儲藏对于商品流通的正确发生机能巨大的意义。商品流通在扩大时从货币儲藏基金中补充必要的手段，在收縮时流通的剩余可以变为货币儲藏。但是不能把货币儲藏同我們已經說过的那种日常儲藏混为一談，关于后者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学批判》中援引亚当·斯密的話写道：“每一个商品所有者，除了他所出卖的特殊商品之外，必須經常儲备着一定数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26頁。

额用于购买的一般商品。”^①

最后应该指出，上述两种形式的储藏的特点是缺乏集中。这种储藏分散在所有商品生产者的口袋里。储藏发展中的下一个阶段是同它集中到大银行里相联系的。同时这已经远远越过了简单商品流通的界限。

货币储藏对
于商品生产
发展的影响

货币，一方面是商品生产发展的产物，另一方面给商品生产以很大影响，使它扩大和深化。这在货币的储藏手段的机能中特别明显。作为一定使用价值的任何商品只能储藏到相当限度，超过这种限度，储藏过程本身就会发生很大困难。货币却可以无限制地储藏，因为它是一般等价物，而它的保管又不需要花什么大力气。马克思引用了哥伦布的信里的话：“金是一个可惊叹的东西！谁有了它，谁就能支配一切，为所欲为。有了金，要把灵魂送到天堂，也是可以做到的。”^②

这就会引起对于储藏的强烈欲望。货币储藏者的座右铭是：卖得贵些，买得贱些。

第一个要求会促进商品流通，第二个要求会阻碍它。

货币储藏对于商品生产发展的矛盾影响就在这里。货币还把本来是_不可以让渡的那些东西卷入流通。“流通变成了社会的大蒸馏器。一切都抛到里面去，为了当作货币结晶再流出来。连圣骨也不能抵抗这种炼金术。”^③

正因为这样出现了那种虚假的量，例如马克思在前面所说的良心和名誉，它们虽然没有价值，但在资产阶级社会里却有价格。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8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28页。

③ 同上。

B. 支付手段

信用产生的
条件

馬克思举了許多例子來說明购买先于售卖的必要性、依靠将来售卖而在現在购买的必要性。这也就构成了商品生产条件下信用的客观基础。

固然，沒有售卖就购买的可能性是由現有的儲藏手段、即商品所有者手中所有的货币准备金来保证的。像已經闡明的，货币准备金的意义及其产生的主要原因就在这里。但是，使购买即消費专门依靠現款、依靠售卖所得的价格，是不可能的，特别是在商品經濟进一步发展的条件下，那时买卖已成为調节发生机能的生产的要素之一。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变成了生产的商品形式和消費之間的矛盾，因为消費不能被限制在生产的商品形式所造成的範圍內。只有信用解决了这个矛盾，也就是說創造了它运动的形式(本来像我們已經知道的，任何实际矛盾的解决都归結于此)。信用还扩大了消費的範圍(当然这里是指简单商品生产範圍內的信用)，因为它創造了运用不仅沒有变成货币而且往往还没有生产出来的那种资源的可能性。

信用的
实质

从卖者看来，赊卖是出让商品的使用价值，但是它的价格沒有实现，沒有“从想像的金变为实际的金”(也沒有把后者变为象征)。

从买者看来，信用意味着沒有相应的价值支付而获得使用价值。但是信用不是贈送，不是饋贈礼物；信用契約造成了債務，从而卖者成为債权人，买者成为債務人。債務期滿后他們担任的角色改变了：原来的卖者不出让使用价值而获得了价值，原来的买者沒有得到使用价值而支付了价值。

由此可見，信用使商品生产者之間的生产关系发生了一定的形态变化。馬克思写道：“在流通手段的运动中，不仅表现了卖者与买者間的联系，这种联系本身也只是在货币流通之內并同它一起产生的。相反地，支付手段的运动，却表现一种已經在它之前既存的社会联系。”“最初，这种債权者和債務者的資格，原也像卖者和买者的資格一样，是暫时的，交替地由相同的流通当事人来扮演。但他們的对立，一开始就具有不那样愉快的性质，并显示了更巩固的定型化的能力。”^①但后者之从可能变为现实則已經标志着資本主义关系的开端。

支付手段的
机能的特点

信用在把货币变为支付手段时，便使它承担了新的“責任”。在应用信用时，商品的运动无需货币即可完成，货币在这里不是流通工具。它只执行价值尺度的机能，而这种尺度在信用交易中是由于这种交易所发生的債務的货币尺度。但是所发生的債務是由货币偿还的，所以現在货币不是流通的中間环节，而是最后环节了。賒卖本来不是完成的交易，它只能在偿清債務时(这要用货币来执行)才算完成。

在商品联系(也就是說在信用联系)发展的情况下，货币即使作为最后环节也往往成为多余的，因为債務可以相互抵銷。但是沒有货币又根本不行，因为要用它来偿还差額。因此货币充当支付手段的机能本身包含着直接矛盾。“在各种支付互相抵銷时，货币只在观念上有計算货币或价值尺度的机能。而在必須有现实的支付时，货币并非充作流通手段，并非充作物质变换的仅仅暫时的媒介的形式，却是当作社会劳动的特別的体现物，当作交换价值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33、135—136頁。

独立的存在。”^①

由此可見，我們所考察的這一種貨幣機能的特点可以歸結為：

1. 貨幣在這裡不是商品交換的中介，而是它的完成者；2. 作為後者的貨幣可以成為多餘的，這時它只充當計算貨幣；3. 可是在用貨幣來支付時（在平時為了償還差額，在危機時為了償還一切債務），它應該是真正的貨幣，而不能只是價值符號。這就決定了貨幣的這一機能同它作為儲藏形式的機能有着相互關係：一方面，信用使貨幣儲藏成為多餘的，因為沒有它也可以不賣而買，但是另一方面，貨幣充當支付手段的機能的發展使得必須在支付期前把貨幣儲藏起來。

不過儲藏的性質改變了，因為“資產階級社會發展了，當作獨立致富形式的貨幣儲藏是消滅了，但反過來，支付手段準備基金形式的貨幣儲藏卻增加了”^②。

信用對流通中貨
幣數量的影響

我們已經闡明，決定流通手段數量的那些因素在信用發生後仍然有效。不論是商品的數量、商品的价格、貨幣周轉的速度，都照舊有效，也就是說，這些因素的變化繼續引起流通所必需的貨幣數量的相應變化。信用只是使之發生一定的形態變化：1. 流通中的商品數量必須分為兩部分——賣現錢的商品和賒賣的商品；2. 後一部分又必須分為互相抵銷的信用交易和需要全部或部分地用現款來彌補的交易。我們考慮到這一切因素，便得出新的流通貨幣量的公式。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36頁。

^② 同上書，第141頁。

C. 世界貨幣

像我們始終着重指出的，貨幣是商品生產的產物，所以它不包含任何的民族的和特殊國家的因素。可是它在執行自己的機能時通常穿起“民族服裝”——這首先就是鑄幣，它上面有一定的徽號，國家還保證它有規定的重量和成色。而這往往使人發生迷惑（着重指出這一點是十分重要的），好像一切事情都在於民族服裝，好像鑄幣所以是貨幣，是由於它有國家徽號圖案。但是這種錯覺在世界市場上便完全消失了。

馬克思寫道：“貨幣一離開國內的流通領域，便會解除在這個領域所具有的價格標準的地方形式，即鑄幣、輔幣和價值記號的形式，再還原為貴金屬原來的條塊形式。”^①

由此可見，在國際貿易中貨幣仍然執行它在國內商業中所執行的那些機能。但是這些機能所掩蓋的生產關係畢竟具有一些不同的性質，因為在許多國家之間的商品和貨幣的流通中，這些國家的關係物化了。在這裡我們所講的基本上只是商品生產者的關係，不過他們已聯合為各個政治聯盟即民族國家。而這也給對外貿易烙上一定的痕迹，這種貿易不同於國內商業並提出了貿易差額、票據行市的問題，因此也就提出了金銀在各國運動和分配的問題。

第三章注

1. 讀完這一章以後，讀一讀《政治經濟學批判》的第二章是有益的。那里研究了貨幣的機能並講述了貨幣學說史。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42頁。

2. 各种货币学说对于货币的起源和货币的价值有着不同的解释。根据对货币起源的解释来区分有以下学说：甲、货币是人们协议的结果；这个论点是亚里斯多德早已提出的；乙、货币是国家机关或社会政权创造的，现在这种学说以国定货币论或法定货币论的名称出名；它的主要代表人物是德国经济学家克纳卜；丙、货币是商品经济发展的结果（货币是自发地产生的，不是由于人们有意意识地活动而产生的），大多数经济学家持这种观点。后一种学说容易同马克思对于货币起源的解释相混淆。为了避免这一点，应该记住，照马克思的意见，货币是同商品不可分割的，它是“由于商品分化为商品和货币”而出现的，商品和货币构成统一；它们互为前提，也就是它们作为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而互为前提。所以，货币和商品是同一的起源，也就是说，货币起源的问题是商品经济起源总问题的一部分。对于货币起源的这种理解，是与认为货币是自发的发展的结果的那些资产阶级理论家的理解完全不同的。

至于各种货币价值论，它们通常分为名目论和商品论。根据名目论的说法，货币没有内在价值，它或者是价值符号，或者是它的全部效力就在于它发生机能（机能论），或者在于强制使用它（国定论）。货币商品论的拥护者认为货币有和一切商品相同的价值。而这些理论家往往陷入另一个极端，即认为货币和商品之间没有什么区别（这个问题我们在正文中已经阐明了）。

3. 在对纸币的理解上希法亭同马克思有着根本分歧。希法亭在《财政资本》一书中说明了自己的观点。照马克思的意见，纸币代表金——流通所必需的那种金。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中写道：“没有价值的记号，只有它们在流通过程内部代表着金的限度内，才成为价值符号，又只有在金本身本来应该当作铸币进入流通过程的限度内，它们才代表着金，——这一个量；在商品交换价

价值和商品形态变化速度已经确定的时候，是由金本身的价值决定的。”^① 希法亭摘引了这一段以后说：“马克思首先确定了必需的铸币量的价值，纸币的价值只能通过它来表现，这样他就走上了弯路，这种弯路……是多余的。如果直接从社会流通价值引伸出纸币的价值，这个定义的纯社会性就会明白得多。”^②

如果相信希法亭的话，那末他和马克思的分歧就不是本质上的，无论如何也不是原则上的。不同之处好像只在于，马克思进入了不必要的“弯路”，而他，希法亭，避免了这条弯路。

是这样的吗？

希法亭建立了新的范畴：“社会必需的流通价值”。后者（照希法亭的定义）等于被货币周转速度除的商品价值总额，加支付额，减相互抵销额，再减同一铸币在其中先后时而充当流通工具时而充当支付手段的那种周转额^③。纸币就代表这种“社会必需的流通价值”（而不是像马克思所说的黄金）。首先，由于一个简单的原因，商品价值总额是不能够除的，这个原因是在流通中的不是商品价值，而是商品价格，也就是用金表现的商品价值。如果我们对希法亭的公式进行这项“修正”，那末所得到的将不是希法亭所捏造的“社会必需的流通价值”，而是金即流通中所必需的真金的数量。不能说希法亭不明白这一点，因为他自己在确定流通所必需的货币量时，得出了差不多同样的公式。但是用同名铸币周转次数除的不是商品价值，而是商品价格^④。那末问题在哪里呢？

问题在于，希法亭认为仿佛在纸币出现以前，商品的价值表现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76页。

② 希法亭：《财政资本》，1959年俄文版，第85页。

③ 同上书，第72—73页。

④ 同上书，第63页。

为金，随着纸币的出现，金就成为多余的了。希法亭说，货币是商品流通范围内无政府状态的结果，但是“对于最低限度的流通说来，这种无政府状态仿佛消除……生产无政府状态的作用的消除表现在金被简单的价值符号所代替的可能性上”^①。

国家担负了这种“代替”的职能。这整个“概念”是臭名远扬的有组织的资本主义“论”的前言——内容十分丰富的前言。

资本主义在发展中从自发到有组织，自发的“产物”被有组织的“产物”所代替。

希法亭的纸币是国家所创造的有组织的货币，固然那是在一定的范围内即在“社会必需的流通价值”的范围内创造的。希法亭消灭了黄金，也就消灭了价值形式：在他那里商品价值开始……赤裸裸地游荡，在他的公式里他用货币流通速度除它们。

按照马克思的意见，没有价值形式的价值是不存在的；希法亭设想价值是没有价值形式的；它们在他那里只是暂时联合在一起的。马克思是从包括流通在内的商品生产中引伸出货币来的，希法亭则是从流通范围引伸出货币来的，更正确些说，是从在流通范围中占统治地位的自发势力引伸出货币来的。希法亭的概念是交换的概念，它贯穿着他的全部著作。他从流通的自发势力引伸出货币，然后只要这种自发势力（照他的意见）一进入有组织的范围，也就是当“它仿佛消除”的时候，便把货币消灭。

^① 希法亭：《财政资本》，1959年俄文版，第62页。

第二篇 貨币轉化为資本

研 究 的
对 象

在第一篇研究了最一般的、最抽象的問題。虽然产品变为商品(上篇研究的对象)只有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上才获得了充分发展,但是抽掉这种生产方式单独地来看,这种变化并不包含什么特殊資本主义的东西,而适用于发生交换的完全不同的各个时代。馬克思說:“不过这个发展阶段(产品变为商品。——卢森貝),是历史上最不同的各种經济社会形态所共有的……資本却不是这样。它存在的历史条件,单有商品流通和貨币流通还是不够的。”^①

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沒有发达的商品流通是不行的。“商品流通是資本的出发点。商品生产与发达的商品流通即商业是資本产生的历史前提。”^②

資本主义是商品生产的进一步发展,但資本主义之不同于简单商品生产不仅就数量上說的,即不仅由于有极大量的产品卷入商品周轉和产品的商品形式成为占統治地位的形式,而且是就质量上說的;在商品的活动場所出現了新的商品即劳动力,产生了新的生产关系,这种关系物化了并表现为許多新的政治經济学范疇。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80頁。

② 同上书,第149頁。

馬克思在本篇中对这种“飞跃”(从量变到质变)作了研究。用黑格尔的话表述,这里打了一个“结”:新的质即新型的生产关系同第一篇所研究的商品关系结在一起了。

恩格斯把剩余价值的发现归为馬克思的偉大发现。虽然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說史》中指出,这个学說的萌芽在他的前輩古典政治經濟学家那里已經存在,这个学說在邏輯上起源于他們对资产階級經濟的科学分析,但是馬克思不仅完成了这个学說,而且使之成为整个政治經濟学的基石。而这基石是他在本篇中“奠定”的。在这里表述了剩余价值的实质及其产生的条件,在以后各篇就在这种发现和第一篇所提供的价值論的基础上,建立起馬克思主义政治經濟学的整个大厦。

本篇所以在全部《資本論》中是最重要的并具有决定性的意义,是因为馬克思在这里奠定了整个剩余价值学說的基础。

似乎可以說,馬克思还没有建立从简单商品流通过渡到剩余价值生产所必需的一切环节,还没有提出商业——馬克思在上頁我們所摘录的引文中称商业为在历史上給資本准备了土壤的发达的商品流通。利潤(这是简单商品流通中还没有的范畴)首先出现在商业中,可是馬克思暂时越过了商业利潤(这个在《資本論》第三卷中才讲述),直接着手在发达的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上研究剩余价值。

但是这种“空白”只是似乎如此。像我們已經指出的,理論(辯证法的理論)虽然从历史开始的地方开始,但它不同于历史。用恩格斯的話說,理論摆脱了历史形式和攪扰的偶然性。商品生产(简单的商品生产)已經包含着向資本主义生产过渡的可能性,更正确些說,后者在前者内部成熟着。但是这种可能性在历史上被許多“攪扰的偶然性”弄得模糊不清。理論家不仅可以摆脱而且应该抽

掉这种偶然性。

商品流通是資本的出发点，不仅从历史上說如此，即从理論上說也是如此。不仅商业如此，商业利潤也如此。研究它們不但不是从理論上理解剩余价值所需要的，而且它們也不能为这种理解提供任何东西。商人和商业資本在各种生产方式下（不論在古代的即奴隶占有制的或封建主义的生产方式下）都存在，不过照馬克思的确切表述，它們“像伊璧鳩魯的神住在世界的縫隙間一样”^①。

商人的利潤在商业存在的各个不同时代有着不同的来源，这种来源多半是公开的掠夺。

“商业資本，在它占优势的統治地位中，到处都代表一种劫夺制度，而在旧时代和新时代的商业民族內，商业資本的发展，也与暴力的劫掠、海盜、奴隶劫盜、殖民地的征服，直接地結合在一起。”^②

所以，这种利潤形式的研究不能为理解剩余价值提供任何东西，因为剩余价值是由名为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殊生产方式所决定的。

至于直接在工业資本之前的商业資本，它对前者說来在以下两方面是重要的。第一，商业資本的发展意味着商品流通的发展，即数量越来越多的劳动产品卷入商品周轉中。

第二，商业資本是所謂原始积累的强大因素之一。但是前者馬克思在上一篇作了全面研究，而后者則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四章加以考察。馬克思非常彻底地分析完了“資本的出发点”即商品流通以后，便轉而研究那种形式的資本，它形成了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构成了一个特殊的、受历史制約的时代。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408頁。

② 同上书，第409—410頁。

資本運動的形式是研究的出發點。對這種形式是這樣來看，即它在現象的表面呈現為價值，它由於本身是價值便在運動中獲得了創造價值的魔力。這也就表明了整個政治經濟學的主要問題：這種“魔力”是從哪里來的呢？它不僅不產生於商品流通，而且同它完全相矛盾，因為在商品流通中進行而且只能進行價值形式的交替，決不能使價值增長。但是我們只要一從物品及其運動轉到它們所掩蓋着的人的關係，這個謎便容易猜透。

本篇所研究的共三項：1. 資本運動的論述；2. 從這種運動所產生的問題；3. 問題的解決。與此相適應，馬克思把只有一章的這一篇分為三部分，題目是：《資本的總公式》，《總公式的矛盾》，《勞動力的買和賣》。

第四章 貨幣轉化為資本

1. 資本的總公式

充當新角色的
貨幣

馬克思寫道：“從歷史方面看，資本最初是在貨幣形式上……到處與土地所有權相對立。但我們要認識貨幣是資本的最初的表現

形式，是無需回顧資本的產生史的。這種歷史，每天會在我們眼前再現。每一個新資本，最初出現在舞台上，即出現在商品市場、勞動市場或貨幣市場上，總是以貨幣的形態。”^①

由此可見，這裡所說的貨幣的新機能就是指資本。資本的實質必須闡明。和這一樣，在第一篇中馬克思從商品談到物化在商品內的生产關係，在本篇中新型生产關係研究的出發點，是作為這種關係表現形式的新的貨幣形式。但貨幣是在特殊運動中成為資本形式的，而這種運動同它在簡單商品流通中的運動大不相同。馬克思着手闡明這種運動形式的特点。

兩種流通形式的
相同和差別

他詳細闡明了公式 $W-G-W$ 和公式 $G-W-G$ 的相同和差別。乍一看甚至好像這一切是多餘的和不必要的細致。但是應該

記住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初版序中所提出的警告，這警告固然是對價值形式說的，但也完全適用於這個問題。馬克思在那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50頁。

說：“在淺薄的人看來，這種形式的分析，好像是斤斤於一些瑣細的事情。它所考究的，誠然只是一些瑣細的事情，但和顯微鏡下的解剖，正好是做的一樣的事情。”這裡所研究的“瑣細的事情”，將闡明作為“資本出發點”的簡單商品流通和資本本身之間的相同和差別。而這是所有以後的理論和研究的基础。

貨幣在簡單商品流通中的一切機能，是同商品交換的必要性相聯繫並受其制約的。商品生產者之間的聯繫是通過貨幣實現的，他們每個人的勞動表現為全部社會勞動的一部分。這在公式 $W-G-W$ 中有着外部表現，從而明顯地指出：貨幣只是媒介、聯繫環節，全部過程的目的包含在公式 $W-W$ 中，包含在第一個商品與第二個商品的交換中。但資本流通與此完全不同。固然，資本流通也是由簡單商品流通中的那些買賣行為構成，但是這裡這些買賣行為的結合和連續不斷完全是另外一回事，這證明社會關係的全部變革。資本流通所追求的不是使用價值的交換，而是價值的增長，流通本身是價值增長的手段。使用價值的交換從目的變成了手段。資本形式的貨幣不僅服務於商品交換，而且使它服從價值增長的目的，這也明顯地表現在“資本的總公式” $G-W-G'$ 中。這裡的中間環節已經不是 G ，而是 W ， W 的運動只是為了增加 G 。

貨 幣 的
新 的 謎

馬克思說：“我把這增加量或原價值的超過額，稱為剩餘價值。”但是這個增加量是從哪裡來的呢？剩餘價值的源泉在哪裡呢？暫

時這表現為貨幣本身的產物，馬克思說：“ $G-G'$ ，產生貨幣的貨幣，資本的最初的解釋者——重商學派——就是用這句話來描寫資本的。”^①

貨幣在簡單商品流通中的謎（它那表現任何商品的價值的“神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55、161頁。

奇”屬性),已經在第一篇中在分析簡單價值形式時闡明了。而現在又出現了貨幣的新的謎——它產生新貨幣的“魔力”。這種力量並且是不間斷的和日益增長着的。 $G-W-G$ 不同於 $W-G-W$ 之處還在於,“每一個循環(為賣而買的過程就在其中完成)的終結,都成為一個新循環的開端”,也就是說,後一個 G 成為新循環中的第一個 G ,並產生更大的新價值,“所以,資本的運動是無界限的”^①。

II. 總公式的矛盾

矛 盾 的
實 質

雖然資本的運動是和簡單商品流通大不相同的特殊運動,但是像在前面已經論述的,它的一切特點僅僅是形式上的和主觀上的程

序。形式上一切只是歸結為買賣行為的不同的序列(這在前面已經詳細闡明了)。但是形態變化 $G-W$ 和 $W-G$ 的序列,只是對想把貨幣變為資本的貨幣所有者說來是特殊的,對於賣者說來資本的運動無非是普通的商品流通。馬克思做出結論說:“所以,我們把序列顛倒過來,絕不會越出簡單的商品流通領域,但我們必須看一看,這領域的性質會不會容許加入流通中的價值增殖,從而引起剩餘價值的形成。”^②

馬克思在上一頁說:“貨幣變為資本的流通形式,和一切以前說明的關於商品性質、關於價值性質、關於貨幣性質、關於流通性質的規律,都是矛盾的。”^③ 在這裡我們必須記起以前說明的這些規律。第一,商品是使用價值和價值,也就是勞動過程和價值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56—157頁。

② 同上書,第162—163頁。

③ 同上書,第161頁。

創造过程的結果。所以，劳动产品不是在交換中成为商品，而是作为商品进入交換。第二，价值作为抽象劳动的物的表現，是产生在生产即商品生产本身中。第三，货币无非是价值的货币形式；商品也是作为一定的金量（在观念上）离开生产（商品生产）本身的。第四，商品在交換中、在流通中，从观念上的金量变为现实的金，不过在流通中什么也沒有生产。

如果假定，利潤、即实际价值超过原来价值的多余额，是产生在交換中，那末因此我們假定价值产生在流通中（本来价值的多余额是只在量上增多的那种价值）。所以，利潤产生在流通中的假定，实际上是同“一切以前說明的关于商品性质、关于价值性质、关于货币性质、关于流通性质的規律”相矛盾的。但是公式 $G-W-G'$ 既不是臆造的又不是偶然的。实际上资本家从货币流通中汲取的比他投入到那里的多；否則，他的行为就是沒有意义的了。所以，一方面，价值在流通中不能够增长，另一方面，它好像增长而且應該增长。“总公式的矛盾”的实质就在这里。

但是这就发生了問題：也許以前所說明的規律是不正确的，也許應該拋棄它們，因為它們是同新价值产生在流通本身中这一“事实”相矛盾的呀？馬克思再次研究了流通，证明价值、因此还有剩余价值無論如何不能够在流通中产生。

論 证 的
进 程

认为流通是剩余价值的源泉必須具有下述的假定：1. 流通是特种的生产，因为在流通中商品从一些人手里（对他們說来这些商品不是使用价值），轉到另一些人手里（对他們說来这些商品是使用价值）；2. 交換不是按照价值进行，而是附加一定的利息；3. 有固定的一伙消費者，他們总是购买，并付出资本家的利潤；4. 利潤是商人的特殊本領和狡猾的源泉（“的源泉”似应放在“利潤”后

面。——譯者)。所有这些假定都被馬克思駁倒了，不过由簡單商品生产所产生的矛盾还没有解决。

固然在流通中商品会轉移，把它們从一个地方运到另一个地方。但是應該把流通理解为純粹的流通，也就是說只是价值形式的交替，而抽掉了任何的生产因素（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詳細研究了這個問題），因为像轉运、包装等等这些因素屬於生产，更正确些說，是生产在流通範圍內的繼續。这些生产业务創造多少价值，以在它們上面所消耗的劳动为准。馬克思对于用皮子制造皮鞋的皮鞋匠所說的話，完全适用于这个。“商品所有者能用自己的劳动創造价值，但不是自行增殖的价值。他可以把商品的价值提高，因为他可以借新的劳动把新的价值附加在已有的价值中去。例如，用皮革制造皮鞋……皮鞋比皮革有更多的价值，但皮革的价值还是和先前一样。它不曾增殖它自身，不曾在皮鞋的制造中加入任何的剩余价值。”^①我們說，谷物也是这样，它在市場上比在农民的倉庫里有更大的价值，因为在这种谷物的运输上花了新的劳动；但是这决不是說，谷物的价值在倉庫中自行增长了，变成了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

但是我們所考察的理論的护拥者提出这样的論題，即流通是生产，他們所指的是另外的情况。他們认为利潤的源泉是交換行为本身，是商品从卖者手里轉到买者手里，这只是因为对买者說来商品有使用价值，对卖者說来則沒有。請看法国哲学家和經濟学家康狄亚克关于这个所写的吧：“說在商品交換中，系以等量价值交換等量价值，那是一個謬誤。正好相反，双方当事人都以較小的价值交換較大的价值……但双方都得到利益，或至少應該得到利益。何故呢？物的价值只是由它和我們的需要的关系构成。同一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74頁。

物，对于甲較大，对于乙較小，或者相反。”^①

像我們看到的，康狄亚克把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混淆起来，但是我們現在对这个并不感兴趣。重要的是，他所提出的論据，即使根据他的观点，也是經不住一点批判的。馬克思对于这个很有理由地說：“但人們对于商品不会支付两次，一次为商品的使用价值，一次为商品的价值。如果商品的使用价值，对于买者比对于卖者，有更大的效用，那末商品的貨币形式，对于卖者比对于买者，也有更大的效用。”^②

第二个假定，即商品加价出售，也沒有更大的說服力。只是不要忽略任何商品所有者都依次时而是卖者，时而是买者。所以他作为卖者，将商品卖得高于它的价值，占了便宜，他作为买者便会吃亏，因为那时他的对方也将商品卖得高于它的价值。反过来也是一样，一方作为买者占了便宜（这时假定他买得賤些），他在卖时便会受損失，因为显然他不得不卖得低于价值。

第三个假定是存在一个特殊的消費者階級例如土地所有者，馬尔薩斯及其拥护着死抓着这一点，这也是一点理由都沒有的。

第一，还不了解这一伙消費者的收入是从哪里得来的，因为不能借另一件不了解的事情（土地所有者的收入）來說明一件不了解的事情。第二，即使“进一步”假定有这样一个階級，那末土地所有者階級用来經常购买的貨币，也会經常从商品所有者本人的口袋落到他的口袋里。“在价值以上把商品卖给这个階級，不过是把已經无代价送给他們的貨币騙回一部分来……那不是致富的方法，也不是形成剩余价值的方法。”^③

① 轉引自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65—166頁。

② 同上書，第167頁。

③ 同上書，第170頁。

第四个假定，即利潤是由于商人狡猾或欺騙而获得的，这只能成为个别商人致富的理由，而不能成为整个资本家阶级致富的理由。我们的任务是要说明资本家阶级的利潤从哪里来，而不是说明个别偶然致富的原因，因为后者只能归结为一个人占另一个人的便宜，全部价值并不因此增加或减少。“所以无论我们怎样转弯抹角，事实总是事实。在等价物互相交换时，不会有剩余价值产生；在非等价物互相交换时，也不会有剩余价值产生。”^①

我们仍然返回到出发点，即资本总公式和“一切以前说明的关于商品性质、关于价值性质、关于货币性质、关于流通本身性质的规律”，都是相矛盾的。这些规律在考察时原是正確的，而剩余价值和资本本身单从简单商品流通上来解释，是完全不可能的。

最后我们想着重指出，馬克思在这里可以说不仅作了反面的论证，而且作了正面的论证。在这里不仅驳斥了从流通引出利潤的虛偽的利潤論，而且证明商品的平均价格（市場价格圍繞着它摆动）无非是价值的货币表现，也就无非是抽象社会必要劳动的物化。馬克思的批評者責备他只是宣布了这个原理，而没有加以证实。如果以前在第一篇所作的分析，他们还难予理解，那末他们会在這裡看到通俗的论证。市場价格圍繞着摆动的那种平均价格可能：1. 或者高于价值；2. 或者低于价值；3. 或者等于价值。因为商品生产者处于完全同样的条件下的（像馬克思一再指出的，这是从理論上分析商品交换的基本前提），所以他们全体也应该按照同样的条件售卖自己的商品，或者全卖得高于价值，或者全卖得低于价值；这种假定，即一些人卖得高于价值，另一些人卖得低于价值，完全是例外。假如真有这样的事，那末“通盘計算，等于一切商品所有者各在价值 10% 以上售卖商品，也等于各依价值来售卖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171 頁。

商品”①。

固然还可以提出不同意見，即在說明高于或低于价值的价格以前，必須論证在劳动消耗和价格之間一般存在着某种联系，劳动在商品交換行为中有着某种表現。馬克思在 1868 年 7 月 11 日致庫格曼的信中对这作了回答：“每个儿童都知道，莫說一年，就是停止劳动几个星期，一个国家也会不能生存。每个儿童都知道，与各种需要量相适应的各种生产物的量，要求有不同的和数量上一定的社会总劳动量。不言而喻，社会劳动必須依一定的比例分割，不会由社会生产的一定形式所廢除，只会因此改变它的表現形式……一个社会形态，如在其內社会劳动的联系是以个人生产物的私人交換的形式来进行，那末劳动的比例分配所表現的形式，就是这个生产物的交換价值。”②

III. 劳动力的买和卖

商品市場和 劳动市場

我們撇开簡單商品流通吧，正确些說，它复杂化，加上新的质，完成“飞跃”，一般的商品市場由特殊部分即劳动市場“丰富起来了”。当然，劳动市場并不是馬克思发现的（誰不知道有雇佣劳动呢），不过只有馬克思认为雇佣劳动把资本主义同簡單商品生产分开了，宣告了社会生产过程的新时代。

在劳动市場上占統治地位的規律，也就是在普通商品市場上占統治地位的那些規律。馬克思說：“商品交換自身只包含从商品本身性质发生的从屬关系……劳动力所有者和貨幣所有者相遇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168 頁。

② 同上书，第 998 頁（附录）。

市場上，彼此以平等的商品所有者的資格發生關係，不過一個是買者，一個是賣者，所以是法律上平等的人。”^①而这就使两个市場——劳动市場和商品市場——統一起来了，更正确地說，像已經說过的，前者只是后者的一个特殊部分。它正是特殊部分，因为統一不仅不排斥多样性，而且以多样性为条件，并以矛盾为条件。劳动力按照价值規律出賣。但是另一方面，劳动力这个商品、这个物品，却否认价值規律的基础，这就导致“商品生产所有权的規律变为資本主义占有的規律”，归根到底把价值規律变形为生产价格規律。但不要跑得太远，这里重要的只是指出，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学古典学派不能了解这个，于是它的价值論正是在这一点上遭到了破产^②。

“自由的
劳动者”

資本以雇佣劳动为前提，而雇佣劳动以資本为前提。它們互为前提，就像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互为前提一样。在資本主义

时代以前的时代，既沒有社会生产过程特殊时代意义上的資本，也沒有雇佣劳动。在中世紀曾經有过的或者是自由的商品生产者，例如行会匠人，即拥有生产資料和出賣自己劳动产品的人，或者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77頁。

② 在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学中一向占統治地位的意見是，仿佛劳动和資本之間的关系，即雇佣劳动和生产資料所有者之間的关系，是一种普通的买卖契約，工人是普通的出賣者，資本家也是普通的劳动购买者。馬克思证明了这种辯護論点的毫无根据。現在初出茅庐的馬克思批判者又复活了这种論点。例如，柯尔教授在1957年出版的《不列顛战后情况》一书中写道：“階級斗争虽然没有消灭，但是它的性质发生了本质上的变化。它越来越不再是不平等者之間的斗争了，而成为建立在互相了解的基础上的平等者間的竞争了”（J. D. H. Cole, *The Post-War Condition of Britain*, London, 1957, p.43）。沒有必要再证明，不論工人和資本家作为劳动力的賣者和買者怎样在法律上平等，决不能消除这种决定性的事实：劳动力的购买者即資本家无偿地占有雇佣工人劳动的成果，在資本主义社会里工人的无偿劳动是資本扩大对劳动的权力和統治的手段。——編者

农奴，他們也拥有生产资料，不过沒有人身自由。但在两方面“自由的”人——“自由得”失去生产资料和自由地处理自己的人——还没有。固然在古代世界，特别是在罗马帝国末期，已經有无产者，即人身完全自由甚至形式上享有政治权利但失去了生产资料的人。但是他們毕竟还不是雇佣劳动者，因为对他們的劳动沒有需求，当时的經濟靠奴隶劳动維持。馬克思嘲笑那些人，他們硬說在古代世界資本已經充分发展，“只是还没有自由劳动者和信用制度”^①。像我們所看到的，自由劳动者曾經有过，只是在奴隶經濟的基础上他們不能成为雇佣劳动者。同时在这里我們有足够的证据证明，資本主义的出发点是商品生产，是表现为交換物平等的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的平等，因为只有在商品生产的基础上，同生产资料分离的劳动才能成为雇佣劳动。

如果資本以雇佣劳动为前提和雇佣劳动以資本为前提，那末其中一个就不能在历史上准备另一个，因为这意味着一个先于另一个；实际上它們两者都是由先于它們产生的那些因素所准备好了的。这些因素馬克思在《所謂原始积累》一章里有詳細論述。在这里資本主义起源史对于了解資本主义关系，对于了解价值如何开始自行增长、生产剩余价值，不能提供什么（它只能打断理論的分析），所以不必研究它。馬克思說：“我們在理論上从事物的实际情况出发（也就是从自由劳动者在流通領域同貨幣所有者相对立这一点出发。——卢森貝），就好像貨幣所有者在實踐上从这一点出发一样。”^②

勞 動 力

馬克思以前的資產階級經濟學家沒有把劳动力和劳动区分开（就是在現代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里也沒有把这个区分开）。而这种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77頁注。

区分是了解剩余价值的钥匙。斯密和李嘉图的价值論正是由于缺乏这种区分而遇到了困难。劳动可以在两重意义上来理解：劳动是活的过程，是劳动力的生产消耗；劳动是指使劳动物化。劳动作为劳动力的消耗沒有价值，不是价值，就像任何有用物的消耗沒有价值一样，本来使用价值就不是价值。劳动作为物化劳动在商品經濟中是价值，是它所創造的商品的价值，但是出卖这种“劳动”意味着出卖它所生产的商品，这时剩余价值又成为完全不可解决的謎。本来我們已經知道，剩余价值不能够产生在价格背离价值中，既然出卖物化劳动，也就是說商品按照价值平均出卖，那末也就不会产生剩余价值。

但是事实上出卖劳动力——雇佣劳动者的特点就在这里，就是他不能出卖自己的物化劳动、自己的商品，而出卖自己的劳动能力。馬克思写道：“我們把劳动力或劳动能力，理解为肉体能力和精神能力的总和，它存在于一个人的身体中，即存在于活的人身中，人在生产某种使用价值时，总是要把它发动。”^②

劳 动 力
的 价 值

劳动力的价值和任何商品的价值一样，要从质量和数量上来說明。劳动者既然成为雇佣劳动者，他的劳动力从而就成为一切商品所共有的“社会实体的結晶”，“成为价值、商品的价值”。

物化于劳动力本身中的劳动，是用来生产劳动者及其家属所必需的生活資料的劳动。但是他既然不是作为商品交换获得它們，即不是交换自己劳动的产品，而是交换自己的劳动力，所以劳动力的价值表现为不同于商品的价值不仅在商品关系上，而且在成为資本主义关系的商品关系上，在获得新质的商品关系上。这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79頁。

③ 同上书，第176頁。

就是对于劳动力价值本身的质量上的說明。

但是劳动力不仅采取价值的形式，而且采取一定量的价值的形式。在这里我們从数量上来說明劳动力的价值。劳动力的价值量只能由劳动者的生活資料的价值量来确定。但是这些生活資料如何确定呢？它們可以丰富得多，也可以不太丰富，它們还可以确切地归結为饥饿的最低限度。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經濟学家对于这个有两种說法。一种是把劳动者的生活資料归結为所謂生理上的最低限度，拉薩尔在他的“工資的铁律”中对这个表述得特別清楚（在工資一篇中对这个有較詳細的論述）。另一种說法是考虑到劳动者的文化需要，像这种說法的拥护者所表述的，他們是从文化的最低限度出发的。下面的話可以清楚地說明馬克思的观点：“……所謂必要需要的范围，和滿足需要的方法一样，是历史的产物，从而大部分依存于国家的文化水平，尤其要看自由劳动者阶级曾經养成怎样的习惯和生活要求。所以，和別的商品不同，劳动力价值的决定，含有一个历史的和道德的要素。”^①

这段引文毫不含糊地說明，馬克思不把劳动者的生活資料理解为生理上的最低限度。馬克思接着写道：“不过在一定的国度，在一定的时期，劳动者平均必需的生活資料的范围和构成总是一定的。”所以，这种量既然在每一个一定的时期是完全确定的，也就可以确定劳动力的价值量。至于說在工資提高或降低的影响下，劳动力价值本身也可以通过劳动者的文化最低需要的变化而变化，但是这不能改变这样一个基本事实：在每一个一定的期间（文化的最低限度变化得十分緩慢），劳动力的价值量总是一定的量，而劳动者的生活資料量及其价值也是一定的量。

实际上在其他商品方面也有类似的现象，因为它們的价值量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81—182頁。

决定于社会必要劳动，但是后者在不同国家和同一国家内的不同时期也是不一样的。它随着技术、劳动者的技能、劳动强度的变化而变化，后者又常常因价格的上升或下降而受影响，高的价格往往推动技术的发展，低的价格往往发生相反的作用，引起生产力的下降。但是在一定的国家和一定时期社会必要劳动总是固定的量，并决定商品价值量。在劳动力价值量方面也是这样。为免发生误会起见，必须指出，我们不肯定劳动力的价值系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而提高。相反地，通常它却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而降低（以后对这个問題将詳細考察）。我們只是說，如果劳动力的价值通过工資的提高而提高，那末这仍然同基本規律不矛盾，按照这个規律工資决定于劳动力的价值。

像上面已經着重指出的，劳动力这种商品的特点还在于，它的价值“含有一个历史的和道德的要素”。劳动者的文化水平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是不同的，它在处于不同发展阶段上的各个国家内也是不同的。

不过关于这个我們已經說过了。

劳动者是資本家的債权人

我們再來說明劳动力这个商品。它不同于其他商品的地方还在于，它总是賒卖。所以，劳动者和資本家之間的关系还是一种信用关系。而这个是由下述情况产生的：“这一种特殊商品（劳动力）的特殊性质还表现于，在买者与卖者締結契約时，它的使用价值尚未实际轉到买者手中……在这些商品出卖时，它們的使用价值的形式上的让渡和这种使用价值实际轉移到购买者手中，在時間上是分开的，购买者的貨幣通常当作支付手段。”①

像馬克思着重指出的，劳动者是資本家的債权人，这在資本家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84—185頁。

破产时会使劳动者感觉到。劳动者把自己的劳动力让渡出去，它被使用，但支付没有跟着实现，因为债务人即资本家破产了。但是劳动者这特殊的债权人，他把自己的生命借出去，这就迫使他本人向各种小商人赊账。其结果马克思已以伦敦面包业者为例加以说明了①。

第四章 注

1. 重商学派是在流通中寻求利润来源的第一批经济学家。他们生活在商业资本时代，除商业资本以外，不知还有其他资本形式；除商业利润以外，他们也不知道还有其他利润形式。因为商业资本只在流通中发生作用，所以无怪乎他们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到流通上。

关于这个，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写道：“近代生产方式最初的理论考察——重商主义——必然会从流通过程及其独立化为商业资本运动时的表面现象出发，所以仅仅把握了一个外观。部分地是因为商业资本是一般资本存在的最早的自由形式。部分地是因为在封建生产的最初的变革时期，即近代生产的发生时期，它曾经发生过压倒一切的影响。真正的现代经济科学，是在理论考察由流通过程过渡到生产过程时开始的。”②

在马克思时期，重商学派的学说已经成为历史财产，但是想把利润说成是价格的附加的企图又复活了。这是因为，第一，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不能够正确地解释这一事实：流通特别是流通速度对利润发生影响；第二，这也是由辩护的目的决定的，他们必须反对实际上或完全有意地把利润归结为剩余价值和剩余劳动的那些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86页注。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416页。

人。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一章中又回过头来批判了和他同时时代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从流通中解释利润的企图。

2. 重农学派把经济现象的研究从流通领域转到了生产领域，这是他们的伟大功绩。重农学派是十八世纪法国的经济学家。但是他们没有建立正确的利润论。他们提出了这样的思想，即剩余产品，也就是利润，仅仅是在农业中创造的。因此他们只承认农人的劳动是生产的；其他任何的劳动（不仅商业中的劳动，而且工业中的劳动），他们认为都是不生产的。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说史》（《資本論》第四卷）中对重农学派作了非常精辟的说明。

3. 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古典学派——亚当·斯密和李嘉图，发展了劳动价值论，实际上开始把利润看成是剩余劳动的成果。但是他们未能确切地表述这一原理，而主要的是未能把它变为关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严密学说。恩格斯在《資本論》第二卷编者序中对这个问题作了扼要的但是确切的说明。

斯密实际上把利润归结为剩余价值。其次，斯密把地租和利润看作是对工人劳动产品的扣除。斯密着重指出：对工人劳动产品的扣除，不仅发生在农业中，不仅仅是地租的形式（这是第一）；而且以资本的利润的形式发生在一切生产部门中（这是第二）。

但是斯密没有建立严整的利润论。他对他所说的原理没有给予进一步的发展。不仅如此，我们在斯密那里发现了同这些原理相并列的其他一些原理，后者不仅同前者不协调，而且相矛盾。我们已经说过，按照斯密的意见，在资本主义经济中商品的价值系由工资、利润和地租构成。而这就否认了劳动价值论，否认了把利润归结为剩余价值。价值既然不取决于劳动，而取决于收入，那末收入也就被宣告为不依赖于劳动的最初的要素。按照斯密的意见，利润作为价格形成的要素之一参加价值的形成，而利润本身的来

源仍是不明的。

在斯密那里我們还可以找到晚近资产階級利潤論的萌芽：把利潤看成是对企业主的“風險”的報酬。认为利潤是对資本家的節約和“克制”的報酬的利潤論的拥护者，也在斯密那里找到支持，关于这个以后再讲。

李嘉图在利潤論方面比斯密前进了很多。他认为利潤和工資是劳动所构成的价值的两个部分。李嘉图从这里做出了非常重要的結論，这个結論在他的整个体系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这个結論是：利潤和工資是互相对立的，一个的增加或减少引起另一个的减少或增加。李嘉图还从这里断定，利潤或工資的上升或下降不影响价格，只影响价值在劳动者和資本家之間的分配。这样，第一，李嘉图把利潤归結为剩余价值，第二，从理論上論证了劳动和資本的利益的对立。

但是必須指出，李嘉图本人沒有做出这样的結論。他沒有提出剩余价值的概念，所以沒有提出，是由于他的視野的资产階級局限性妨碍他深入問題的实质和在問題的全部範圍內抓住实质。关于这个馬克思写道：“李嘉图自己从来沒有要考虑剩余价值的来源問題。他視此为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固有物。在他看来，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是社会生产的自然形式。在他說到劳动生产率的地方，他从不在那里寻找剩余价值存在的原因，而只是寻找决定剩余价值量的原因。”^①

因此，为什么李嘉图沒有而且不能够把剩余价值作为剩余价值来研究，即作为占有无偿的剩余劳动的一般資本主义形式来研究，也就十分明瞭了。他越过了剩余价值，他只对它的特殊形式——利潤、利息、地租——感兴趣，实际上他把它們归結为它們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33頁。

的源泉即无償的劳动。馬克思在評述李嘉图的方法时写道：“这种研究方法跳过了必要的中項，企图用直接方法去論证各种經濟范畴相互間的一致。”^①

李嘉图的根本錯誤在于，資本主义“在他看来，是社会生产的自然形式”。因此李嘉图便有許多錯誤的观点和矛盾：1. 在李嘉图看来，利潤的增长决定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但是利潤，一方面作为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另一方面作为剩余价值的特殊形式（企业主的利潤），其实质李嘉图仍然絲毫不明瞭；2. 利潤和工資是由劳动决定的同一价值的两个部分，可是李嘉图认为工資不是劳动力价值的轉化形式，而是对劳动的支付。他本人沒有觉察到他陷入什么样的不可解决的矛盾中：一切商品都照价值售卖，但是在資本交換劳动时，資本家总是获得比物化在資本中的劳动为多的劳动。

一般說来，像我們一再指出的，古典学派由于把經濟現象的研究由流通領域轉到生产領域，而創立了作为科学的政治經濟学。但是他們由于不了解資本主义生产的特点，既沒有能够解决資本問題，也沒有能够解决利潤問題。他們把資本主义生产同一般生产混淆起来，他們不理解流通的作用，不理解“資本产生在流通中又不产生在流通中”。只有馬克思正是在研究作为資本主义生产阶段和資本主义流通阶段的統一的資本主义生产时，把利潤归結为剩余价值，也就是說，从剩余价值的最一般的形式研究了它。

利潤和剩余价值之間的差別，就像价值和交換价值之間的差別一样。利潤是剩余价值的表現即“轉化形式”。馬克思在研究价值时，先抽掉它的形式即交換价值，只有到以后，当“追踪”价值时，才又轉到交換价值；在这里也是这样：他先撇开剩余价值的形式研究它，闡明它的实质，指出它是怎样和由誰生产的。只有在这以后

^①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2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4頁。

他才着手研究它的形式即利潤。而这时又不得不离开生产范围轉入流通范围，因为剩余价值只能在流通中轉化为利潤（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中講述了这个）^①。

其次，通常把利潤只理解为企业主的利潤，可是除此以外，还有利息、地租。企业主付給借貸資本家利息，付給土地所有者地租，他所以会付給他們，是由于投放到事业里的价值增长了，提供了原价值的超过額。所以，首先对这个超过額應該从一般形态，或者像馬克思所表述的，从它的一般形式即从剩余价值的形式，加以研究。馬克思在我們上面所摘录的引文中說：“我把这个增加量或原价值的超过額，称为剩余价值。”

总之，在这里研究的不是企业主的利潤，而是全部非劳动收入的源泉，即全部“原价值的超过額”。馬克思从利潤、从G—W—G开始研究，只是为了“追踪”它所掩盖的剩余价值；就像以前他为了闡明价值，从掩盖着它的交换价值开始研究一样。

馬克思所以称增长了的价值（“原价值的超过額”）为剩余价值，是由于他着重指出，这个首先是价值、物化劳动，其次是剩余价值、即物化的剩余劳动。但是这也着重指出了价值和剩余价值之間的內在联系：如果消耗的劳动不采取价值的形式，不生产商品，那末剩余劳动也就不表现为剩余价值。的确，剩余的无偿劳动在封建經濟和奴隶經濟中都有，但是它沒有生产剩余价值。資本主义生产能够而且只能够在商品生产的基础上产生。

^① 对作者的这个意見不應該这样来理解：利潤是流通范围的范畴。利潤只能在流通中实现（就像剩余价值一样）。所以，剩余价值和利潤的相互关系不等于生产和流通的相互关系。剩余价值表现出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实质。利潤是“当作一个整体来看的資本运动过程所产生的各种具体形式”之一，是“資本在社会表面上……在生产代理人通常的意識中所借以出現的形式”（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5—6頁）之一。——編者

第三篇 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

研 究 的
对 象

打一个“結子”：商品流通变成了資本流通，因为特殊商品劳动力在商品中間占据了巩固地位。但至今我們还没有走出流通范围。固然劳动力的购买是主要条件，沒有这个就不可能把货币变为資本，但劳动力购买后要跟着消耗，否則就不能把获得剩余价值的可能性变为现实。于是馬克思引我們进入了“隱秘的生产場所”（像他所說的），那里大門上挂着“非公莫入”的牌子。

馬克思在簡單說明資本問題时写道：“所以，資本不能由流通发生又不能不由流通发生。它必須在流通中同时又不在流通中发生。”^① 資本不能够产生在流通之外，劳动力购买之外，但是像已經說过的，光是流通也不行，随着流通要有生产即“非流通”。同时資本循环的公式复杂化了，具有更加全面展开的形式。資本的“生命”不再限于公式 $G-W-G$ ，本来在这里只表明了流通阶段。必須有包括生产阶段在內的更加全面展开的公式。这样的公式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做出了；我們可以用它来清楚地表明以上两篇研究的内容，表明作为本篇和以后各篇研究对象的内容。这个公式如下： $G-W < \overset{A}{P_m} \dots P \dots W'-G'$ 。在第一个流通阶段 $G-W$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74—175頁。

W, 货币轉化为两种商品: 1. 劳动力(用字母 A 表示), 2. 生产资料(用字母 Pm 表示); 第二阶段...P...是生产过程, 它打断流通过程; 第三阶段 W'—G', 又是流通阶段。第一阶段已經研究过了, 不过除了在第一篇中研究了货币轉化为商品以外, 对于货币轉化为生产资料还没有单独地加以研究, 但是后一种轉化成为资本的运动只是由于劳动力的购买, 而这个问题是第二篇全篇研究的内容。在本篇中馬克思着手研究第二阶段、直接的资本主义生产阶段, 即剩余价值生产阶段。第三阶段 W'—G', 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完全没有研究, 它属于《資本論》第二卷研究的范围。

所以, 馬克思从本篇起撇开了流通阶段, 把自己的全部分析集中到继流通阶段而来的生产阶段。但是后者暂时表现为最一般的和抽象的形式。在那时以前被分离的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在流通阶段的联合, 对生产阶段說来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充分的前提。如果在历史上資本的出現肇始了生产本身的变革, 即代替个体劳动出现了协作, 然后出现了工場手工业、机器生产, 那末在理論上资本主义生产只是以劳动者服从資本家为前提, 这种服从是由生产资料同劳动者相分离决定的, 或者像馬克思所說的, 形式上的服从是在购买劳动力的行为中形成的。这也就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必要的和充分的前提。

馬克思在本篇在抽掉了生产中技术变化和組織变化的形式中, 研究剩余价值的生产(他称之为“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这也是以后研究、特别是研究“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的出发点。在更后面, 在第五篇中, 馬克思在划分两种剩余价值形式之間的界限时写道: “在劳动日的一定界限內, 劳动者已經生产了他的劳动力价值的等价。把劳动日延长到这一界限以上, 让这剩余劳动由資本去占有, 那就是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这种过程是在资本主义

从历史上继承的那种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完成的。在这种情形下，只是发生了表面的形态变化，或者換句話說，資本主义的剝削方式不同于以前的例如奴隶占有制的剝削等等只是在这一点上：在一种情况下剩余劳动被直接的强制手段夺去，在另一种情况下，剩余劳动作为中間环节表现为劳动力的“自願”出卖。所以，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只是以劳动在形式上服从資本为前提。馬克思繼續写道：“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构成資本主义体系的一般基础，并且构成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出发点。”^①

从上面引文可以看出，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一方面是剩余价值生产的最一般形式（“构成資本主义体系的一般基础”），另一方面又是它的特殊形式。在本篇中对絕對剩余价值生产的这两个方面加以考察，即将它作为一般的又作为特殊的剩余价值生产形式加以考察。这也就說明了，为什么在本篇中既研究属于一般剩余价值生产的問題（例如“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剩余价值率等問題），又研究像劳动日这样的問題，即属于絕對剩余价值生产这种特殊形式的問題。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篇共五章，从第五章开始到第九章終了。在每一章中研究絕對剩余价值生产的一个方面。首先在第五章中研究剩余价值这个受历史制約的形式的生产，物质資料的生产过程所以采取这种形式，是由于劳动成了雇佣劳动。这种研究表明，劳动力和生产資料（貨幣資本 G 轉化成的生产資本的两个部分）在剩余价值的生产中起着不同作用，因而它們也具有不同的形式：可变資本形式和不变資本形式。第六章专门研究这两种資本形式。在第七章中提出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625 頁。

了剩余价值量的問題，但不是絕對的而是相對的剩余价值量，即剩余价值率，后者同时又是剝削率、无偿劳动時間同有償劳动時間的比例。我們接着研究劳动日問題，研究它分为必要劳动時間和剩余劳动時間，研究为劳动日而斗争的历史，这是第八章叙述的內容。劳动日斗争史清楚地表明，由于阶级斗争劳动日确定了，在资本主义初期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方法占統治地位。全篇以第九章告終，在这一章里研究剩余价值率同剩余价值量之間的关系。

第五章 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

研 究 的
对 象

这里讲的不是两个过程，像乍一看所想像的那样，而是同一过程的两个方面。更正确些说，我们在这里将看到创造价值的抽象劳动和生产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之间对立的表现（以稍许不同的复杂形式）。马克思在总结本章所论述的研究成果时写道：“总之，以上分析商品时我们看到的创造使用价值的劳动和创造价值的劳动的差别，现在表现为生产过程不同诸方面的差别。

生产过程，当作劳动过程和价值形成过程的统一，是商品的生产过程；当作劳动过程与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便是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是商品生产的资本主义形式。”^①

劳动过程是所有组织和技术要素的总和，社会上的人靠这种要素影响自然和征服自然。价值增殖过程是资本主义的形式，生产所以会具有这种形式，不仅是由于劳动成了商品生产者的劳动，而且成了雇佣劳动。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像使用价值和价值或者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一样，是互相对立的，但同时也像这些一样它们又构成统一即对立的统一。

这些社会生产的自然技术要素是到处同社会历史要素相对立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17页。

的，但同时前者是后者的物质体现者。例如商品关系同商品“体”相“结合”，构成商品形式（商品是劳动产品的形式），资本主义的关系、价值增殖过程同物质生产行为、劳动过程相“结合”，构成劳动过程的形式，便都是这样。最后，使用价值就其本身说来不是政治经济学的对象，而是专门学科商品学的对象，就像劳动过程单独说来不是政治经济学所研究的，而是专门学科工艺学所研究的一样。

所以，劳动过程是本章的对象，仅因为它也是价值增殖过程。

研 究 的
次 序

马克思先考察劳动过程，完全抽掉了它的历史社会形式，抽掉了价值增殖过程。马克思说：“使用价值或财富的生产，虽然是为资本家的利益，在资本家的监督下进行，但这种事实不会改变这种生产的一般性质。所以，劳动过程首先要离开一定的社会形态来考察。”^①

在本章的第二部分，则分析社会形式，并且是完全具体的和历史决定的形式，即“价值增殖过程或剩余价值的生产”。只有应用这种方法，才能正确地理解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认为形式和内容、生产力和它们的社会形式是没有差别的。它认为资本主义不是特殊的、受历史制约的生产方式。马克思则在这种差别上建立了他的整个政治经济学体系，在这上面建立了价值论、资本和剩余价值论。马克思在区分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时，阐明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

在理论上把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分开，这就阐明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真正矛盾，即作为劳动过程的生产（人类存在的永恒条件）同它的资本主义形式之间的矛盾。在劳动过程中人作为人，作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91页。

为創造者，征服自然并按照自己的意图改造它，可是資本主义形式，价值增殖过程，却把劳动者归结为物，归结为可变資本。資本主义的全部发展是建立在这种基本矛盾上的。劳动者成为物以后，便不再是人了，他們在还没有推翻資本主义关系統治以前，起初自发地、然后自觉地进行斗争。

由此可見，在本章中闡明了資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以及这种矛盾如何直接表现在資本主义生产中，这是以后研究资产階級社会发展規律的軸心。

1. 劳动过程，或使用价值的生产

人的劳动

馬克思把劳动过程看成是只有人与自然之間(一方面是人及其劳动,另一方面是自然及其材料)才能进行的过程。虽然“人以自然力的資格,与自然物质相对立”,但他們之間完成的作用不能只看作是两种自然力的作用,因为到那时候,即劳动者已成为自己劳动力的出卖者的时候,人的劳动早已摆脱了最初的本能形式,而分解为两种要素:1. 筋肉、手、脚的机械工作;2. 腦的指揮和控制的活動。这也就使得劳动过程不同于自然力的作用。馬克思說,人不仅改变自然物的形式,“同时还在自然物中实现他的自觉的目的,并将这个目的当作規律,来規定他的活動的方式和方法,并使他的意志从属于这个目的”^①。这也就使人的劳动从动物的劳动中分化出来。“但是最劣的建築師一开始就比最巧妙的蜜蜂更优越的地方,是建築師在以蜂蜡建築蜂房以前,已經在他头脑中把它构成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92頁。

了。”^①这就结束了对于人的劳动的定义的一切模糊不清的说法。例如，亚当·斯密认为动物的劳动创造价值。顺便指出，这表明斯密对劳动价值论理解得还是非常不够，虽然他曾对它有所发展。他还没有看出价值是人們的关系的表现。

斯密把人的劳动和动物的劳动之间的根本界限抹掉了。

劳动过程的
简单要素

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有三：1. “有目的的活动或劳动本身”；2. “劳动对象”；3. “劳动资料”^②。在所有这些要素上都有历史的痕迹；

到生产者成为雇佣劳动者的时候，所有这些要素发生了重大变化，达到了相当发展的水平，成了人类专有的财产。马克思提出了一个非常重要的论题，人在改变外部的自然时，“也就改变了他自己的本性”^③。人的劳动借劳动而发展了。

马克思认为劳动工具具有决定性的意义。他写道：“划分经济时代所依据的，不是生产什么，而是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去生产。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程度的尺度，而且是劳动借以完成的社会关系的标志。”^④这里表述了一个极为重要的历史唯物主义原理：生产关系决定于生产力，而劳动工具在生产力中起决定性的作用。像以后我们将要阐明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随着劳动资料的发展而巩固和发展起来，并且这里指的是劳动资料中马克思称之为“生产的骨骼系统和筋肉系统”即“机械性的劳动资料”的那些东西。“生产的脉管系统”（导管、桶、筐等等）是不起这种作用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92页。

② 同上书，第193页。

③ 同上书，第192页。

④ 同上书，第195页。

生产资料

这就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称之为“资本”的东西。他们认为凡是不用于个人消费而用于生产上的一切东西，都是资本。所以托伦斯上校“在未开化人的石块中，也发现了资本的起源”。马克思则认为资本是生产资料所具有的一定的社会关系形式。像在后面将要阐明的，生产资料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具有不变资本的形式。因此，马克思开始时是撇开这种形式来考察它们的，把它们看成是任何劳动过程的要素，它们在劳动过程中同劳动力相对立，也就是生产的物的因素同人的因素相对立。

在生产资料本身中（也就是说，不把它们放在资本主义关系当中来看）包含着那样多的资本，就像例如在使用价值中所包含的交换价值一样。

生产消费

在劳动过程中要消费生产资料。这也就是生产资料的生产消费。生产资料在生产消费中物尽其用，在生产消费以外便是无益的并遭到破坏。

但是马克思对于生产劳动的定义所加的注解，也适用于上述的生产消费的定义，马克思写道：“生产劳动的这个定义，是从简单劳动过程的观点得出的，对于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是极不充分的。”^①对资本主义生产过程说来，只有创造剩余价值的劳动才是生产劳动。这个条件也是生产消费所必需的。从资本主义生产的观点看来，只有能提供剩余价值的那种生产资料消费才是生产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96页注7。

II. 价值增殖过程

工作时的
雇佣劳动者

劳动者和资本家之间的关系在市场上、在流通中结合起来，但是这种关系要在生产中才能实现，才能真正完成。在流通中如果抽去劳动力经常供过于求的情况，这种情况使劳动力的购买者比其出卖者处于更有利的条件下，那末劳动者和资本家作为平等的双方出现，他们之间仿佛只形成商品关系。但是劳动者一进入工厂或作坊的大门，这种错觉马上就会消失。像马克思在分析流通終了时所指出的，只在流通范围内考察劳动者和资本家的关系，就会得出关于一般资本主义关系的错误观念。

“离开简单流通或商品交换的领域——抱庸俗见解的自由贸易论者，就是从这个领域汲取观点、概念和标准，来判断资本和雇佣劳动的社会——剧中人的形象似乎就有些改变了。原来的货币所有者，现今变成了资本家，他昂首走在前头；劳动力所有者，变成他的劳动者，跟在他后头。一个是笑咪咪，雄赳赳，专心于事业；另一个却是畏缩不前，好像是把自己的皮运到市场上去卖，除了这张皮将被鞣制以外，什么期望也没有。”^①

资本家对劳
动力的消费

在资本主义生产中，劳动者和其他生产要素一样，也是资本的一部分。整个劳动过程具有在资本的不同部分间进行的过程的形式。而这不仅仅是形式上的要素。实际上这表现于对整个劳动过程的监督和指挥，转到了资本家或他为此目的专门设置的人员手里。劳动者不仅是简单的执行者，而且是这样一种物品，资本家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83页。

力图将它同其他物品一起最有效和最紧张地来使用；工作中的任何停止或是对于劳动力的不完全适当的使用，都是对于劳动者的劳动力本身所包含的资本的浪费。在资本主义生产中劳动过程具有在资本的不同部分间进行的过程的形式，还可以从这一点看出：劳动产品一开始就是资本家的所有物，劳动者无权过问。

这也就驳倒了这样一些资产阶级经济学的概念，他们认为工资是劳动者所创造的产品的一部分。他们说，劳动者和资本家互相分了这种产品；一部分以工资的形式归劳动者，另一部分以利润的形式归资本家。因为劳动者在成品出卖以前就得到工资，所以从这里还可以做出这样的结论：资本家贷款给劳动者，因为他比他那一份更早地付给了劳动者。实际上劳动者出卖他的劳动力时，便把它的使用价值让给了资本家，这种使用价值和任何使用价值一样在消费中实现。劳动产品，即这种消费的产物，一开始（马克思这样特别强调）就完全只是资本家的所有物。像以后将要说明的，劳动者固然以劳动产品的一部分再生产他的劳动力的价值，但这只是意味着资本家用出售的一部分产品来补偿他为了购买劳动者的劳动力而支付给劳动者的东西，就像他用另外的一些产品来补偿其余的生产费用一样。

价值的 形成过程

马克思在第一章已经详细研究了价值。如果在这里他又讲到这个问题，那末这就是为了从另外的角度来考察它，为了理解剩余价值生产的实质。在第一章马克思是从流通方面研究价值的，他把它看成是表现为交换价值的已经物化的劳动。持这种态度（在第一章中这是唯一正确和可能的态度），就不会接触到关于新的劳动附加到过去早已物化的劳动上面的问题。在流通中商品是作为现成的早已生产出来的价值循环的，任何劳动都是过去的，因为在

市場上只是同勞動的成果打交道，而不是同勞動本身打交道。但是當我們從生產過程方面來研究價值時，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像我們已經知道的，在生產中除了勞動以外，總要有生產資料，後者從價值（不是使用價值）形成觀點看來，無非是物化勞動，即現成的價值。所以，關於更具體形式的價值生產問題（在本章中就是這樣提出這個問題的），同時也就是一個價值合并到另一個價值上的問題。

勞動力價值的再生產

重新創造的價值就其本身說來（撇開資本主義的關係），就像它與之相結合的原有的價值即生產資料的價值一樣，僅僅是價值，因為它表現出這樣一個事實：生產的產品不是為了自己消費，而是為了出賣。但是從勞動者同資本家之間的關係看來，重新創造的價值首先是再生產的已支付的勞動力價值（為了使分析簡單起見，馬克思假定勞動力價值是在雇工時付出的）。每一勞動小時首先再生產勞動力價值的一定部分。

如果新價值創造的過程只限於此，即只限於勞動力價值的再生產，那末剩餘價值也無從產生，貨幣也決不會轉化為資本（雖然有一部分貨幣轉化為勞動力）。

由此可見，勞動力的購買以至為了生產新價值而消費，雖然是資本產生所必需的，但是還不夠：必須不僅創造新價值，而且創造更多的價值。於是馬克思接着便來徹底解決剩餘價值的問題。

對其他利潤論的再批判

馬克思在徹底說明他對利潤問題的解決以前，再次提出了利潤問題有沒有另外的解決方法的疑問。他批判了這樣幾種利潤論（形式上是諷刺的，實質上是有充分根據的），它們已經不是在流通中（這種理論在第四章中批判過了）而是在生產中尋找利潤的根源，但偏偏不在可以找到利潤的根源的地方去找利潤的根源。這種理

論在馬克思时代主要有三种：节欲論，服务論，“劳动”論。

节欲論拥护者說，财产所有者对他的财产有两种用途：或者是用之于私人消費，把它变成个人用品，或者将它用作生产資料和流通手段，也就是生产地消費他的财产。资本家放棄了第一种使用他的财产的方法，采用了第二种，于是把他的财产变成了資本。但是资本家由于节欲应该得到報酬，否則对他这种行为便沒有任何鼓励。利潤就是報酬，并且这种利潤应该是一定数量的，利潤率过低就不能成为对节欲的足够鼓励。

这就是节欲論的內容。应该补充說，它是資本論的基础。这个理論的“創造者”英国經濟学家西尼耳郑重地說：“我把当作生产工具来看的資本一詞，用节欲一詞来代替。”^①

这种理論的毫无根据十分明显，所以馬克思沒有对它加以詳細批判。第一，节欲論用另一个問題暗中頂替了本来的問題，須知首先应该解决利潤从哪里来，它是在何处和怎样生产的，然后再回答它应该归誰这个問題。节欲論至多說明，资本家由于什么服务可以希望得到利潤（我們現在指出，这也是不对的）。节欲行为无论如何也不是生产过程，也就是說，不是能够生产叫做利潤的多余价值額的过程。

第二，其实资本家什么节欲都沒有，这一切不过是庸俗經濟学家的一种虛构。资本家的胃口不論多大，橫豎他无力“把蒸汽机、棉花、铁道、肥料、轆馬等等吞下”^②。资本家的一切“节欲”归结为，他把劳动者的剩余劳动所創造的剩余价值分为两部分：一部分用来滿足他私人的消費，另一部分資本化即轉化为資本。

在关于資本积累的一篇里馬克思还要談到这个理論，在这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47頁。

② 同上書，第748頁。

他好像諷刺地同意資本家真正“节欲”，但是問道：由哪里來酬謝這種美德呢？剩餘價值問題不是倫理方面的問題；問題不應該這樣提：資本家獲得利潤這件事公平不公平？而應該問這種利潤是由誰和在何處創造的？顯然，节欲是不會生產利潤的。

這也就駁倒了服務論，這種理論認為資本家拿出生產資料和勞動者所需的生活資料來服務，有助於必要物質資料的生產，為此應該給他利潤。但是這種說法至多也只能解決給予資本家報酬的必要性的問題，而決不能解決關於這種報酬的來源的問題。

第三種理論認為利潤的來源是資本家本人的勞動，它不僅沒有解決利潤問題，而且簡直否認了這個問題；因為利潤既是對於勞動的報酬，那末利潤就不成其為利潤了，變成了資本家的工資，所以也就根本不存在利潤問題了。但是亞當·斯密早已證明，利潤和工資不同，它是由另一種規律調節的，特別是決定於資本的數額，而絲毫不決定於資本家的勞動（即使有這種勞動的話）。

剩餘價值
的源泉

全部秘密在於，新價值的生產過程延長得超過了勞動力價值再生產所需的時間。可見，這個過程分為勞動力的再生產和剩餘價值的生產，而剩餘價值的源泉是勞動力的消耗延長得超過了勞動力價值再生產所需的時間。馬克思概括地說：“比較一下價值形成過程和價值增殖過程，我們就知道，價值增殖過程，不過是超過一定點延長了的價值形成過程。”^①

社會必要勞動
和熟練勞動

馬克思又講到這些問題，因為它們現在是從另一個方面出現的。價值量不是決定於個別勞動時間，而是決定於社會必要勞動時間。這就迫使每個商品生產者緊張起來，不落在別人後面，甚至力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15頁。

图超过别人并赢得个别价值和社会价值之间的差额。资本家本人对雇佣劳动者的劳动也注意这个，他购买劳动力以后总想按标准消耗它，至少不低于社会必要标准。资本家力图在劳动力的生产消耗上不落在自己的竞争者后面，一有机会就超过他们，这里所说的劳动力不是资本家本人的劳动力，像简单商品生产者所做的那样，而是别人的劳动力，对他来说这只是资本。社会必要劳动在资本主义关系下仍然决定价值量，同时在劳动者和资本家的关系中起着重要作用。马克思说：“劳动力在它被使用的产业部门内，必须有该部门流行的平均熟练、技巧和速度。”^①这是第一。

第二，马克思继续说：“这种力必须以通常的均匀的努力，以社会通常的强度支出。资本家对这个也很注意，使一分钟也不致在沒有劳动的情形下浪费掉。”

“社会必要劳动”范畴也表现在对于生产资料的使用上。“不要有原料和劳动资料用在不适当的消耗上，因为材料和劳动资料的浪费，就表示物化劳动量已经支出过多，因而是被计算的，也不参加到产品价值形成过程中去。”^②

至于熟练劳动，现在是作为熟练劳动者的劳动力的价值和它所创造的剩余价值这样一个问题提出来。熟练劳动力的价值较高，因为用来生产它、特别是用来训练它的劳动较多。

第五章注

1. 马克思的批评者（有时是拥护者）认为剩余价值论的实质只是：马克思揭示了利润的源泉，他把利润归结为对别人劳动的剥削。因此有些批评者责备马克思剥削，一些人说他的理论是从德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16页。

^② 同上。

國經濟學家洛貝爾圖那里借用的，另一些人說他的理論是從早期英國社會主義經濟學家（荷治斯金、湯姆孫）那里借用的。這一切是多麼毫無根據，已由恩格斯在《資本論》第二卷編者序里令人信服地证明了。

2. 在這裡我們要注意這一點：好好讀一下《資本論》第一卷的第四章和第五章便會相信，馬克思不僅揭示了剩餘價值、更正確些說它的轉化形式即利潤所掩蓋的剩餘勞動，而且揭示了剩餘勞動所以會具有剩餘價值形式的原因（他的先驅者對於這一點是連暗示也沒有的）。這就證明，剩餘價值只是資本主義經濟的範疇，而不是其他階級社會、封建社會或奴隸社會的範疇。總而言之，馬克思在這裡應用的是他在價值論中所應用的方法；在那裡馬克思不只是確定價值是由社會必要勞動量決定的，而且指出為什麼社會勞動在商品生產條件下必須具有價值形式。

3. 大家都知道，剩餘價值論沒有價值論是不行的，但不是人人都明白，沒有剩餘價值論價值論也是不行的，更正確地說，價值論必然會在由簡單商品經濟進入資本主義經濟的交界處遭到破壞。古典學派由於沒有提出確切的剩餘價值論，價值論實際上遭到了破壞。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學批判》中將可能用來反對價值論的意見概括為四種。第二種意見是：“如果一個生產物的交換價值等於包含在它裡面的勞動時間，一個勞動日的交換價值就等於它的生產物。或者說，工資必須等於勞動的生產物。實際情形恰恰相反。”^① 古典學派沒有能夠回答這個問題，馬克思用他的剩餘價值論回答了這個問題。或者像馬克思本人所說的：“這個問題，我們在研究資本時解決。”^② 但正是由於這個，價值論方“免遭”破壞。

① 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30頁。

② 同上。

第六章 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

研 究 的 象
对

从上一章，即从分析价值形成过程中我們知道，参加这一过程的有真正的、活的劳动，有物化为生产资料的过去的劳动。例如，棉紗的价值是由紡紗工人的劳动、植棉者的劳动以及参加燃料、机器、輔助材料等等生产的所有工人的劳动創造的。但是到紡紗时，所有过去工作者的劳动作为活的过程早已消失了，代替它的是死的物品、即这种早已过去的劳动的产品。有人問：这种劳动是怎样又在棉紗中复活的，消失的劳动怎样又参加棉紗的价值的形成？价值怎样轉移和誰把它轉移的？

这些問題就是本章所研究的。这些問題的解决，一方面，闡明了活劳动和物化劳动在劳动过程这个价值增殖过程中的作用，另一方面，又导致馬克思主义政治經濟学的产生，导致抽象劳动和具体劳动的区分，因为只有在这种区分的情况下提出的問題才能获得正确的解决。

由此可見，本章是上一章的直接繼續：过去做为出发点的，現在做为問題提出来并加以解决。在上一章中馬克思是从价值形成的諸要素出发的，以便“追寻”剩余价值形成的要素。在本章中提出关于这些要素中每一种的作用的問題，闡明它們的共同作用。上一章的目的是为了說明資本是怎样产生的，价值如何成为自行增

殖的价值，而本章的目的则是为了研究价值的一部分(表现为劳动力的部分)如何成为可变资本，另一部分(生产资料的价值)如何成为不变资本。

同一资本分解为不同的部分，成为这多种形式的统一，而它所表现的社会关系在这些部分的每一部分中的实现也是不同的。它分解为可变资本和不变资本。

研 究 的
次 序

生产资料的价值在产品中的保存，马克思先是以最一般的形式研究的，即研究这个过程一般说来是怎样进行的。这就使得我们又接触到“劳动的二重性”——抽象劳动和具体劳动从新的方面出现(像后面将表明的)。只有劳动的两个方面的区分才能说明，如何同时生产新的价值又保存旧的价值。然后马克思转而考察生产资料各个部分的价值转移到产品上去的过程。只有把这些研究以后，马克思才提出本章的主要问题——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问题。

价 值 转
移 过 程

李嘉图就已经确定，单位商品的价值不仅是由直接消耗在这个单位商品生产上的劳动决定的，而且是由消耗在劳动对象和劳动工具、总之马克思统称之为“生产资料”的生产上的劳动决定的。李嘉图的反对者反驳他说，例如机器是完全参加每一个单位商品的生产的，而不是它的个别部分参加的。因此他们质问，如何它只有一部分价值转移到产品中呢？马克思对这种反驳意见写道：“著者……的论争，只有在这种意义上有几分是处：李嘉图自己和他以前以后的经济学家，都不曾严格地区分劳动的两个方面，更不曾分析在价值形成上这两个方面的不同的作用。”^①

问题在于不是生产资料把自己的价值转移到新产品中去，而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27页注。

是具体劳动把它轉移到新产品中去。当然，后者是和新价值的生产同时完成的，更正确地說，两者是統一的过程的結果。但是怎样解釋呢？只有劳动的二重性才能解釋所获得的結果的二重性。抽象的和社会必要的劳动創造一定量的新价值，可是同一的在一定具体形式中例如在紡紗形式中完成的劳动，把生产資料的价值轉移到棉紗中。生产資料参加价值形成过程或者是因为作为原料进入新产品，或者是因为作为劳动工具、燃料等等促进新产品的生产。但两者都只能由具体劳动完成，例如只有紡紗工人的劳动才能把棉花变为棉紗并使用紡紗机。

馬克思最后說：“新价值的加入，是由于劳动的量的增加；生产資料旧价值在产品中的保存，是由于追加的劳动的特殊性质。同一劳动有二重作用。这种以劳动二重性为根据的二重作用，明白地表现在种种不同的現象上。”^①

价值的轉移和
劳动生产率

在第一章里就已經闡明，劳动生产率（可用它來說明具体劳动，却不能說明抽象劳动）对于在一定時間內所創造的价值不发生影响，因为同样的時間創造同样的价值。可是价值的保存，或者說（这是一样）价值向新产品的轉移，就不是这样，因为它是由具体劳动完成的，劳动生产率的任何提高都会影响到它。劳动的效率越高，它所消耗的原料就越多，它对劳动工具的使用就越强烈，这就是說，在每一个單位時間內轉移的旧价值就更多。

可是，如果劳动生产率不变，“劳动者加入的价值愈多，他保存的价值也愈多；但他所以能保存較多的价值，不是因为他所加入的价值已經較大，却因为他是在不变的、不以他的劳动为轉移的各种条件下，把价值加入”^②。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22頁。

生产資料各个部分的价值轉移

生产資料有多少参加价值形成过程，这要看它們磨損多少而定，看它們是完全不再作为生产資料存在了，还是縮短了存在的時間。

因此便有劳动工具（一方面）和劳动对象以及輔助材料（另一方面）的區別。

劳动工具是逐漸地磨損的，它們的价值逐漸地、一部分一部分地轉移到新产品中。劳动对象、燃料和輔助材料作为生产資料一下子便完全消灭了，它們的全部价值一下子轉移到新产品中。

馬克思說：“所以，劳动过程的一个因素，一种生产資料，是以它的全部参加劳动过程，但只部分地参加价值增殖过程。”^②像我們所看到的，这种現象曾被李嘉图的反对者用作反对他的价值論的論据。但是从馬克思所發揮的观点看来，这种現象是非常容易明白的，例如机器实际上全部参加劳动过程，可是一部分一部分地磨損，因此也就是一部分一部分地参加价值形成过程，也就是說，它的价值只是一部分一部分地轉移的。另一方面，参加劳动过程的只是实际上被加工的原料，而参加价值形成的还有变为飞尘、成为廢料的那部分原料，只要这部分原料的数量不超过当时通常标准。

資本的分爲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

生产資料的价值是全部还是一部分一部分地轉移到新产品中，这在目前，在这个理論分析阶段，沒有重大意义。这个从資本流通速度的观点看来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并且是資本分为固定資本和流动資本的基础。后者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加以研究。第一卷研究的是資本的实质、它产生的条件和資本主义生产的条件。在这方面重要的是另外一个問題，即重要的是生产資料的所有各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24頁。

③ 同上書，第226—227頁。

个部分（不論是价值完全轉移的那些，还是价值只是一部分一部分地轉移的那些），都不創造而且不能創造新的价值。轉移到产品中去的只是它們本身原有的价值。生产資料的价值甚至不能再生产，而只能保存，依靠活的具体的劳动保存。十分明显，这个事实也应该得到确切的理論上的說明，应该在政治經濟学范疇中确定下来，这些范疇把这一事实同其他生产要素、即劳动力严格区分开来，因为劳动力的消耗不仅再生产它的价值，而且創造新的价值即剩余价值。这些范疇就是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它們表明上述現象并把劳动力和生产資料区分为单一資本的两个部分的两种形式。

它們彼此不能缺少对方，因為它們互为前提；所以互为前提，是由于生产資料是不变資本，劳动力是可变資本，因为生产資料的脫离生产者，使他們的劳动变成了雇佣劳动。反之，可变資本也以不变資本为前提：劳动力作为商品意味着劳动力所有者“摆脱了”生产資料，而生产資料被这种劳动力的购买者壟断起来了。毕竟資本的两个部分不仅有区分，而且区分为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不变資本是价值自行增殖的前提，可变資本本身就是这种自行增殖的价值。

馬克思写道：“要使資本一部分变作劳动力以自行增殖，資本的另一部分就必须变作生产資料。要使可变資本发生作用，不变資本就必须适应于劳动过程的一定的技术性质，以适当的比例垫支出来。”^①

馬克思提到的法国經濟学家薩伊不了解这一点，他认为既然劳动过程沒有生产資料不行，既然生产資料提供这样的“生产服务”，那末資本家获得利潤、利息等等便全賴这种“生产服务”^②。薩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40頁。

② 同上書，第229頁注。

伊在这里所犯的錯誤和那些人所犯的錯誤一樣，他們以沒有使用價值就沒有價值這一點為根據，從使用價值引伸出價值。兩者都把現象的前提和它的實質混為一談了。馬克思對於這個以形象化的比喻說道：“不過一定的化學過程雖然少不了蒸餾器和其他容器，但仍然不妨在分析時，把蒸餾器本身抽去。”^① 不變資本“相當”蒸餾器，而可變資本“相當”“化學過程”。所以像下面所表明的，在確定剩餘價值率時，恰好像必須抽去“蒸餾器”一樣，要抽去不變資本。

第六章注

1. 人們往往把勞動力價值的再生產和生產資料價值的轉移混同起來，以為勞動力的價值就像生產資料的價值一樣，轉移到新產品上。它們的區別只在於，勞動力的消耗還生產剩餘價值，而生產資料的消耗則只保存原有價值。實際上勞動力的價值並不轉移，它的提高或降低完全不影響新創造的價值，後者決定於抽象的社會必要勞動，而決不決定於勞動力的價值。勞動力價值的提高或降低只影響剩餘價值，這將在“相對剩餘價值的生產”一篇中詳細講述。勞動力價值的再生產只是具有這種涵義：新創造的價值部分地用來彌補勞動力的價值，它是資本家以工資的形式付給勞動者的。

2. 這個問題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一章中詳細地講述，而我們在本章後將介紹來閱讀它。雖然在那裡將談到超出《資本論》第一卷範圍的新問題——剩餘價值轉化為利潤的問題，可是那一章接近本章和上一章，並且是馬克思在這兩章中的思路的繼續（固然是從不同的角度）。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40頁。

第七章 剩余价值率

研 究 的
对 象

像在前面、在本篇开始时所指出的，上两章从质上说明了剩余价值：阐明了它的源泉，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以特殊剥削形式即占有别人劳动的形式为基础的生产方式。现在马克思从量的方面来说明资本主义剥削，阐明剥削的程度和它表现的方法。

从量上说明资本主义剥削，必须进一步明确这种剥削的概念。表明资本主义剥削的本质和形式的范畴已经提出了；这就是资本（当然是马克思理解的资本），即作为它的个别部分的形式可变资本和不变资本，以及剩余价值本身。剩余价值不同于“利润”范畴，它确切地表现出：第一，它是价值，即物化劳动；第二，它是物化的剩余劳动。但是这些范畴都还没有表明剥削的程度、方法以及形式。不过剩余价值率、剩余时间和必要时间，所有这些已经从量的方面表明剥削的范畴，在本章中随着对于它们所表明的现象的研究而引伸出来了。

在这里应该着重指出，如果马克思在第一篇中还是基本上采用了他在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中所看到的那些范畴，只是在其中揭示了另外的内容，那末从第二篇开始他便不得不建立一些新的范畴。随着对于资本主义关系的分析和对它们的全面的阐述，把它们限制在马克思以前所有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范畴内越来越不可能了，这些范畴的用处整个说来是为了掩饰资本主义的实质，

而不是揭露它。在本章特別感到需要新的范疇，在这里，在理論分析的这个阶段，必須非常具体地說明資本主义的剝削。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把全章分为四部分。在第一部分《劳动力的剝削程度》中，研究剩余价值率这个剝削率的純粹的而不是歪曲形态的表現。

在第二部分《产品价值在产品各个相当部分上的表現》中，表明实际上資本各部分的价值和剩余价值如何表現在产品的相应部分中，以致因此造成严重的歪曲。在第三部分《西尼耳的‘最后一小时’》中，清楚地說明了这种歪曲。在第四部分《剩余产品》中，在第二部分研究的基础上提出剩余产品的定义。

I. 劳动力的剝削程度

产品价值各个
部分的标志

資本主义社会生产的产品的价值由三部分組成(这是从第五、六章得出的直接結論)：不变資本的价值，可变資本的价值，剩余价值。

这三部分用相应的拉丁字母 c , v , m 表示。这种表示方法显著地指出了产品价值每一个部分的性质： c 所表示的那一部分只是从生产資料轉移来的，保存在产品中，但不是新創造的； v 和 m 表示由新的劳动創造的新价值，但又分为劳动力再生产价值和剩余价值。

應該永远注意到馬克思所做的这个假定，即他为了使問題簡單起見，把 c 看做不是全部墊支資本，只是它实际消耗掉的部分，所以它的价值轉移到产品中。

m 与 v
之 比

資本家以及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学完全沒有区分 c 和 v ，因为他們不需要这样做；他們认为所有資本的各个部分，不論它們是用在

什么上面的，都应该带来利润。因此他们感兴趣的是另外的事情，即名之为利润率的全部利润对全部资本之比。依照我们用的符号，这表现为如下的比例： $\frac{m}{c+v}$ 。

马克思没有放弃对这个比例的研究，即对利润率的研究，因为利润率对于理解这些问题，如生产价格、剩余价值在各类资本家之间的分配等等，有巨大的意义。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研究了利润率，目前我们研究的不是这个而是关于剥削程度的问题， $\frac{m}{c+v}$ 这个比例不仅丝毫没有解决这个问题，而且完全颠倒了。第一，它含有这个意思：m（剩余价值）不是v即可变资本的成果，而是全部资本的成果。第二，它从根本上缩小了剩余价值率，即剥削率，因为 $\frac{m}{c+v}$ 总是小于 $\frac{m}{v}$ 。

因此马克思在确定剩余价值率时，使不变资本等于零，完全抽掉了它，而只剩下m与v之比。这个乍一看好像很奇怪，没有不变资本哪里会有剩余价值呢？因此马克思对于自己确定剩余价值率的方法，不得不说明得使读者根本不用他们习惯的表象法就能理解；这种表象法是马克思在这里所用的方法即抽掉不变资本的方法的基础。但是有的人既正确地理解不变资本在剩余价值生产中起什么作用，又没有忘记前面所引用的不变资本同“蒸馏器”的比拟，可变资本同“化学”过程的比拟，对他们说来，这样的抽象，即使不变资本等于零，不仅没有什么奇怪，而且是唯一正确的剩余价值率的确定法。

剩 余 价 值 率
和 剥 削 率

剥削在资本主义以前的时代就存在，所以被剥削者的劳动时间在那时就分为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他们在必要劳动时间内生产自己需要的生活资料，在剩余时间内为剥削他们的人劳动；剩余劳动时间与必要劳动时间之比表明剥削程度。可见，资

本主义的特点不在于剝削，不在于剩餘時間的存在，雖然像馬克思在下一章所指出的，在資本占統治地位的情況下剝削程度大大提高了，可是資本主義剝削的特点畢竟不在這裡。它的特点在於，所消耗的剩餘勞動採取剩餘價值的形式，而剩餘時間對必要時間之比採取剩餘價值對可變資本之比的形式。剝削關係物化了，被物的關係掩蓋着。這一點多么重要，可由馬克思的如下原理看出：“使各種社會經濟形態，例如使奴隸社會與僱傭勞動社會相區別的，只是對直接生產者（勞動者）榨取這種剩餘勞動的形式。”①

剝削率是一切對抗時代、一切建立在一個階級統治另一個階級上的時代的範疇；剩餘價值率則是資本主義特有的範疇，它“正確地表示了資本剝削勞動力的程度，即資本家剝削勞動者的程度”②。

馬克思說：“這兩個比率③，是以不同的形式（一為物化勞動的形式，一為流動勞動的形式），表示同一的關係。”④

m 與 v 之比也是資本主義特有的關係，因為它表現為“物化勞動的形式”，即物的關係的形式。

剩餘勞動
必要勞動 這個比例表現為流動勞動的形式，它不被物的外殼掩蓋着並且是一切階級社會都有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243 頁。

② 同上。

③ $\frac{m}{v} = \frac{\text{剩餘勞動}}{\text{必要勞動}}$

④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243 頁。

II. 产品价值在产品各个相当部分上的表现

价值各个部分的唯一“物质承担者”

我們从第一章里就已經知道，使用价值同时是交换价值的物质承担者。所以产品的每个部分，使用价值的每个部分都是相应的价值部分的物质承担者。当然，問題并不因此有所改变：价值的一部分是从生产資料的不同要素中轉移来的，另一部分是新創造的并且又分为劳动力的再生产价值和剩余价值。不論价值各个部分的性质和来源怎样，它們沒有使用价值就不会存在，使用价值是它們的物质承担者。

因为并不是产品的所有各个部分同时出現的（它們是在劳动过程中依次出現的），那末就会呈現出这种情况：价值的一部分例如不变資本的价值是先生产的，另一部分可变資本的价值生产較迟，剩余价值是最后生产的（馬克思对这些都曾举例加以說明）。但是任何时候也不要忽略，这只是一种表現方式，一种以产品的相应部分来計算价值的各个部分的方式，而这产品的相应部分是在不同的劳动日小时內創造的。这种方式是同日常实际业务相联系的，因为資本家首先补偿或者在观念上补偿自己在产品中的开支，然后計算自己的利潤。这就会产生一种錯觉，好像利潤是在产品价值的其余部分生产以后才生产出来的。

III. 西尼耳的“最后一小时”

两种錯誤

如果在价值表现方式的后面看不到价值的每一部分的特点，如果在现象的表面后面看不到它的实质，那末就会犯两种錯誤（通常会这样）。第一，把使用价值的生产同价值的生产混淆起来。例如棉紗的使用价值，实际上只是在紡紗过程中和在紡紗者劳动的小时內生产的。至于棉紗的价值，那末像我們所知道的，紡紗者只生产它的一部分，其余的即大于它的部分仅仅是由紡紗者轉移的。但是当不能区别这两項时（其所以不能区别它們，像我們已經知道的，是由于不理解創造价值的抽象劳动和創造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之間的差别），就会认为仿佛棉紗的全部价值是和它的使用价值同时創造的，也就是每一小时都創造这两个部分。第二，这是同第一个錯誤紧密联系的，即把价值的表现方式同它的生产混淆起来。由这一点，例如认为剩余价值实际上表现在由劳动日的最后几小时或最后一小时所生产的那一部分产品中，就会得出这样的結論：剩余价值本身也是在这个時間內生产的。其实剩余价值的这种表现方式只是意味着，剩余价值就它的量說等于（例如棉紗）在劳动日最后出現的具有一定使用价值形式的一部分产品，但是它的价值的大部分（所消耗的原料和劳动工具）是在很久以前創造的。本来同样地，也可以把剩余价值表现为在劳动日的最初一小时所出現的那一部分产品中。

第一种錯誤，即把使用价值的生产同价值的生产混淆起来，归根到底是不了解創造价值的抽象劳动同創造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之間的区别。由于这种不了解，整个古典政治經济学就錯了，馬克

思曾一再談到這個問題。第二種錯誤，即更為嚴重的錯誤，是由更狹隘的資產階級實際利益決定的。由於後一種錯誤“馳名的”十九世紀前半期英國資產階級經濟學家西尼耳，反對十小時勞動日（在這以前勞動日為 11 小時半），因為他“發現”資本家的利潤是在最後即勞動日的第十一個小時內創造的。

IV. 剩餘產品

像我們所看到的，產品價值個別部分的表現為產品的個別份額會產生很大的歪曲現象。這種歪曲現象已由馬克思揭露了，不過使用價值並不因此不再是價值的物質承擔者，而使用價值的個別份額仍然是價值的個別部分的承擔者。因此剩餘價值總是表現為產品的一定份額。

馬克思說：“剩餘價值依以表現的產品部分……我們稱之為剩餘產品。”^①

馬克思在後面說明，資產階級社會富的程度是由剩餘產品的相對量來計量的。這樣看來，剩餘產品和剩餘價值一樣，是資本主義經濟的範疇，換句話說，它和剩餘價值一樣，是受歷史制約的範疇。通常剩餘產品被看做是任何經濟形態所固有的範疇，這是純粹形式的看法。固然，在任何社會中產品都不能完全由個人消費，它的一部分要用做積累，以及用來供養不從事生產的社會成員等等^②。但是這部分的意義在各種生產方式下是不同的；在資本主義社會它是剩餘價值的物質承擔者——它受歷史制約的性質就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258 頁。

② 參閱馬克思：《哥達綱領批判》，載《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20 頁。

这里。所消耗的剩余劳动在采取剩余价值的形式时，表现而且能够表现为物的一部分、使用价值的一部分，即表现为剩余产品。马克思的批评者不了解这个，指责马克思具有自然主义和重农主义的思想，硬说仿佛马克思对剩余产品的理解，就像重农主义者对它的理解一样，即把它理解为物质的增长。

第七章注

1. 虽然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不研究利润范畴（在第三卷才研究它），可是现在必须严格区分剩余价值率和利润率，否则就难以理解马克思以后对李嘉图的批判，因为李嘉图把这两个范畴混同起来。就像利润是剩余价值的转化形式一样，利润率是剩余价值率的转化形式。这是第一。第二，调整剩余价值率的规律和调整利润率的规律是不同的。

2. 我们建议读完这一章后看一下《资本论》第三卷第二章《利润率》。但是在这里应该记住马克思的注释：要是明白了剩余价值规律，利润率是容易理解的；如果走相反的路，既不能理解利润率，也不能理解剩余价值规律^①。

3. 必须研究马克思在 245—246 页所举的数目字的例子，并亲自核算（如能自己举出一些例子更好），以便像马克思本人所着重指出的，更好地熟悉这个对剩余价值率的“崭新的”“理解方法”。

4. 应该注意研究马克思在 243 页加的注释（注 30a），在那里他说，“剩余价值率……决不能是绝对剥削量的表现”，虽然它是“劳动力剥削程度的正确表现”，也就是说，不能把剥削程度同绝对剥削量混淆起来。剥削程度表现为剩余价值率，绝对剥削量表现为剩余价值量，即剩余价值额。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第 241 页注。

第八章 劳动日

研 究 的
对 象

什么是劳动日呢？乍一看可能觉得这是一个无谓的问题：劳动日就是一昼夜（“自然的生活日”）内劳动者工作的那一部分。但是

馬克思认为：“这个问题不知要比罗伯特·庇尔爵士的著名的问题重要多少，他曾向伯明罕商会提出一个质问：‘什么是一镑？’”^①

的确，从资本主义生产代理人的观点看来，以及在整个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理解上，劳动日好像它的各个部分是统一的和难以区别的，它无非是劳动者日常在工作时所用的一定的小时数。但是劳动日在馬克思的体系中完全是另一回事。馬克思在結束上一章和好像是总结对于“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的全部研究时，写道：“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总和，即劳动者生产他的劳动力的补偿价值和剩余价值这两段时间的总和，构成他的劳动时间的绝对量——劳动日。”^②

统一的劳动日原来分为完全不同的两部分：一部分是由劳动者本身的需要决定的（必要劳动时间），另一部分是由资本对于增殖的需要决定的（剩余时间）。这种区分直接产生于馬克思关于资本和剩余价值的理论。所谓劳动日的全部统一，只不过是說它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62頁注。

② 同上書，第259頁。

一部分不能够缺少另一部分。因为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劳动者为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他便能够为自己再生产生活资料的价值，反之，他为自己生产生活资料的价值，便能够为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

劳动日的两个部分是由完全不同的各种规律调节的；人们通常都不注意这一点，可是这对于了解本章是有决定意义的。必要劳动时间是由劳动力的价值决定的，而后者又是由生活资料的价值决定的。所以，劳动日的这一部分归根到底是由调节各种商品价值的劳动生产率水平决定的；这个水平越低，必要劳动时间就越多，反之，这个水平越高，必要劳动时间就越少。

劳动日的第二部分即剩余时间，是另外一种情况。它是由什么调节的呢？它的量是由什么决定的呢？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把一部分劳动时间变为剩余劳动时间，但由此也就产生了这种情况，即劳动日不能只等于必要劳动时间，它应该多些，可是多多少呢？什么规律调节这种多余呢？对资本主义生产的一般分析，即迄今为止所做的分析，没有而且不能做出对这些问题的回答。请看马克思对于这一点写道：

“商品交换的性质，没有确定劳动日的界限，也没有确定剩余劳动的界限。资本家实现他的买者的权利时，尽可能把劳动日延长，只要可能，就想从一个劳动日弄出两个劳动日。但所售商品的特殊性质，使购买者的消费受一定限制，并且劳动者在实现他的卖者的权利时，尽力限制劳动日，使其不超过一定的标准量。在这里，出现了一个二律背反，权利与权利相争，并且这二种权利同样为商品交换的规律所承认。在两种平等权利冲突时，决定的是力量。”①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65页。

对上述二律背反的研究就是本章的内容。劳动日问题转化为剩余时间问题。关于确定必要劳动时间的问题，已在劳动力价值学说中研究过了，在这里研究的是，剩余时间怎样取决于“两种权利”的斗争。而这就预先决定了研究的性质，即这种研究主要是事实和历史的研究，而不是抽象演绎法的研究。实际上，既然从商品交换性质本身、从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卖，不能推论出劳动日的长短，也就是不能推论出剩余时间量，既然它们是由力量即劳动者和资本家的斗争决定的，而且只能由这个决定，那末劳动日的研究就转化为这种斗争的研究，这种斗争的结局在各个时期是不同的，这取决于双方斗争力量的实际对比。所以马克思研究的结果是：本章和以前各章大不相同的是本章详细研究了当时英国的工业，并以较多篇幅顺便谈到了英国经济生活史。

毕竟还必须记住，本章所有的实际和历史材料系完全服从于理论的需要，即完全为了解决劳动日问题。不过像我们已经看到的，这个问题的特点在于，它不能够用抽象演绎的方法解决，即不能够依靠对商品、资本、剩余价值的抽象分析解决，而只能够用归纳叙述的方法解决。要说明在英国劳动日问题实际上是怎样解决的。马克思从理论上确定，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即在走上资本主义道路的一切国家内，劳动日是怎样调节和怎样能够调节的。英国不过是做为典型的资本主义国家出现的（不仅在这一章，在其他各章也一样），它解决各种问题（包括劳动日问题）的方法也是典型的，所以马克思也就叙述了这些方法。关于这一点，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初版序中对德国读者所提出的警告，是耐人寻味的。他写道：“但是德国的读者，对于英国工农劳动者的状况伪善地耸一耸肩，或乐观地以德国情形远非如此坏的话来安慰自己，我就必须告诉他：‘这也正是关于閣下的故事！’”

由資本主義生產的自然規律引起的社會的對抗，已經發展到怎樣高的程度，就其本身說，不是我們這裡的問題。我們問的是這種規律本身，是這各種以鐵的必然性發生作用並且貫徹下去的趨勢。產業較發展的国家，在較不發展的国家面前，不過指示了它們的將來的景象。”①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共七部分。在第一部分《勞動日的界限》中，馬克思得出了這樣的結論：這種界限伸縮性很大，一定長短的勞動日是由階級鬥爭確定的，也就是說，“二律背反”是由力量決定的。馬克思以此確定了所研究的問題的性質，所以本章的這一部分是全章的引言，它說明為什麼必須從抽象演繹法過渡到歷史敘述法。但是首先要對勞動日的鬥爭進行實際研究，這種鬥爭是為了剩餘時間而進行的。馬克思在第二部分《對於剩餘勞動的貪欲。工廠主和領主》中，闡明了資本主義的占有剩餘勞動的特點，其方法是將它同封建主義的勞動剝削制度相比。不論在數量方面或質量方面，兩者都不同。

在第三、四部分中對《對於剩餘勞動的貪欲》作了非常精采的描述。在第三部分中馬克思為了這個目的考察了當時還沒有實行工廠法的一些工業部門的狀況，在第四部分中《換班制度》就是為了達到這個目的而應用的材料。在以下兩部分中論述國家政權調整勞動日的歷史。起初的調整是延長勞動日，當時資本家本身還無力對付勞動者對於新制度即勞動日延長的反抗，於是國家政權便出來援助。以後，國家政權由於害怕自己的成就有使工人階級退化的危險，主要的是由於開始尖銳化的爭取縮短勞動日的鬥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頁（初版序）。

爭，已經不得不採取措施從縮短勞動日方面來調整勞動日。

本章最後一部分介紹其他國家的狀況，即介紹英國工廠法對於它們的影響。

I. 勞動日的界限

馬克思在這一部分所發展的基本原理，我們在說明“研究的對象”時已經講過了。這裡必須指出論述的方法。為了更清楚地表明勞動日的兩個部分，馬克思用圖表來說明。代表必要勞動時間的一段直線是不變的；在所有圖表中它總是一樣，改變的只是代表剩餘時間的那一段。這就十分顯然，如果決定勞動力價值的技術水平和工人階級文化水平是既定的，那末必要勞動時間也是既定的。所以，對每一個一定的時間長度說來，當技術水平和勞動者文化需要的水平是既定的時候，必要勞動時間就是既定的量。但是像我們已經知道的，剩餘時間不是這樣既定的量。當然，如果勞動日是用立法方法或是用“自由的”個別合同確定的，那末剩餘時間就是固定的（在後一種情況下只是在合同有效期間），但是這個也要加以研究。必須研究在什麼因素發生作用的情況下，勞動日從而剩餘時間就可以在立法或個別合同中獲得法律上的規定。這從勞動力是商品和按照它的價值出售這一點，不能得出結論（像上面摘錄的引文中所着重指出的一樣）。關於這一點馬克思說：“所以，勞動日不是不變量，而是可變量。……因此，勞動日是可以確定的，但就其自身說是不定量。”^①

像馬克思在下面指出的，這種“不定量”畢竟是有十分確定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61頁。

界限的。一个界限是社会經濟方面的，像我們已經知道的，劳动日不能够短于必要劳动時間，这意味着資本主义制度的潰灭。第二个界限是生理方面的和部分地是道德方面的，劳动日不能延长得等于“自然”生活日。于是为在这两种界限之間确定劳动日界綫而进行着斗争。

馬克思以對話的形式描述了劳动者和資本家之間的爭論：每一方都援引商品流通規律来維護自己的权利；資本家維護自己延长劳动日的权利，而劳动者則維護他縮短劳动日的权利。从而馬克思以形象化的生动的形式确定了我們在上面着重指出的原理：劳动日的长度不能从交換（包括劳动力交換）的規律得出来；它是由斗争——“全体資本家，即資本家階級和……劳动者階級”^①之間的斗争来确定的。

II. 对于剩余劳动的貪欲

工	厂	主
和	領	主

資本主义的占有剩余劳动完全被伪装起来了，因为剩余劳动和必要劳动溶合在一起了。劳动日表现为一定的劳动时数，資本家对这个支付过了，好像是完全支付了。所以无怪乎有許多自由资产階級的經濟学家虽然都热中于指責奴隶制度、封建制度、农奴制度，却相当关切地維護資本主义制度，否认在这里有任何剝削。他們只看到了現象的表面。只有馬克思的剩余价值論揭示了資本主义的实质，从完全不同的方面表明了劳动日，认为“自由雇佣劳动者”的劳动時間正像从屬封建主的农民的時間一样，分为必要劳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65頁。

時間和剩余劳动時間。不过在农民那里这个明显得可以感觉到，他在自己田地上劳动一部分時間，另一部分時間則在領主土地上劳动。在这里現象的实质沒有被現象的外表掩盖起来；在雇佣劳动者那里，現象的实质則完全被現象的表面歪曲了。

为了使讀者更好地理解考察劳动日的新方法，馬克思把資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日同依附性的农民的劳动周加以比較，于是馬上就一目了然了，它們之間的差別只是占有剩余劳动的表現形式不同而已。当时多瑙河沿岸諸公国特别是羅馬尼亚的情况，使馬克思不必为了研究封建主义剝削而对中世紀作离題的說明。这种情况給馬克思提供了生动的表現得鮮明感人的材料——徭役劳动法，后者是瓦拉基亚农民从斯拉夫人“解放者”沙皇俄国得来的，而它是由他們祖國的領主們决定的。重点不在于分析这个耐人寻味的文件本身，而在于把資本家对于剩余劳动的貪欲同領主对于剩余劳动的貪欲加以比較，后者突出地表現在上述徭役劳动法中。資本家的貪欲，即使只拿工厂法來說，也超过領主的貪欲。当然，这不是由于資本家比領主坏，这种唯心主义的解釋是違背馬克思主义的，而是由于对于剩余劳动的貪欲，随着交換的发展和自然經濟被商品經濟代替而增长起来（馬克思以古代史和近代史中的例子來說明这点）。因为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商品經濟的发展达到了頂峰，所以对剩余劳动的貪欲也达到了頂峰。对資本家說来每一分钟都是寶貴的，他們极其狡猾地从劳动者身上窃取每一分钟（在以下各节对这一点有許多叙述），因为每一分钟多余的劳动時間不单使他得到多余的产品（这种产品的消費总是有限的），而且得到多余的剩余价值（它的积累是沒有任何界限的）。

III. 无法律限制剝削的英国产业部門

这种研究的意义

馬克思所提出的論題，即“劳动日不是不变量，而是可变量”，或者“劳动日是可以确定的，但就其自身說是不定量”，在这里获得了事实的根据。官方报告和双方（劳动者和資本家）证人供詞所证实的事实，使这个論題具体化了。在这里我們看到了把具体同抽象結合起来的真正經典性的范例，看到了圍繞着理論原理的許多生动的事实。馬克思所引证的每一个事实，不論单独地看或把它們总起来看，都說明了劳动日实际上是不定量（当然在上述範圍內），决定它的只是資本家对剩余劳动的毫无限制的貪欲（在工人阶级还没有充分組織起来时）。

这也就非常明显，为什么馬克思决定“看看这一些生产部門的情形，在其內劳动力的榨取，在今日或不久以前，依然是自由放任的”^①。在这些部門內占統治地位的是自由党派所維護的充分經濟“自由”，是大部分庸俗經濟学家（巴师夏等）所宣傳的利益“协调”。

除了理論上的需要以外，即除了闡明資本实际上怎样回答什么是劳动日这个問題以外，馬克思所描述的真正駭人听闻的情景还有重大的鼓动意义。事实材料是按照生产部門、而且是多种多样的生产部門（陶器业、火柴业、壁紙业、面包业）分別叙述的。情景到处一模一样。馬克思感叹地說：“一大群不分职业、不分老幼、不分男女的劳动者，比奥特賽被杀者的鬼魂給我們的印象还深。”^②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77頁。

② 同上书，第291頁。

IV. 日間劳动和夜間劳动。換班制度

資本家怎样 理解劳动日

我們已經說过，資本家对剩余劳动的貪欲不是出于資本家的特性，而是出于作为增殖价值的資本的特性。这个原理是馬克思經常強調的，在这里即在解釋換班制度时，他也強調这个原理。馬克思在这一节是这样开始的：“从价值增殖过程的观点看，不变資本（生产資料）不过为了要吸收劳动，它每吸收一点劳动，就吸收一个相应数量的剩余劳动。如果不是那样做，它的空閑存在，便成为資本家的消极的損失……在一日 24 小时內占有劳动，是資本主义生产的內在冲动。”^①对社会現象的唯物主义的解釋是：問題不在于当事人有意或者无意，而在于决定一定願望的生产方式。人物只表現这种生产方式的內在規律。馬克思所举出的珊德生等等人物表現着資本主义生产的意图。所以他們的言行竟这样坚决和毫不隱諱，以致十分无耻甚至帶有似是而非的客观性，須知他們不是述說自己的主观願望，而是保卫資本主义生产的利益。如果在他們的述說中也有矛盾，例如一些人說周期地改做日班的夜班是无害的，另一些人則硬說，只有經常地由夜班改做日班或者相反，才是有害的；这只不过是由于資本家在判断对劳动者的害处的大小时，并不把它当作自己的事。对于資本和对于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人格化的資本家說来，关于資本家選擇哪种換班組織制度才是最不考虑劳动者的健康这样的問題，完全是廢話。資本家关于这个的談論，只不过是装腔作势，并且每一个人有每一个人的伪善。

馬克思拿內行人即医生关于夜工的害处的意見来同这种伪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294 頁。

相对立，夜工使劳动者不能享受太阳光。此外，换班制度打乱了劳动日，使得不能观察对劳动日的遵守情况，因为总有人不上工，而刚做完自己一班的人便顶替缺勤者。最没有保护的儿童和少年尤其如此。

毫不受外来限制的资本主义实践，在实现经济自由（其中包括劳动自由）的原则时，怎样回答什么是劳动日这个问题，是我们已经知道了的。马克思让资本本身说出了概括的话（是由资本家的嘴宣布的）：“劳动日等于每日全部 24 小时减去几小时休息的时间，没有这种时间，劳动力的重新运用是绝对不可能的。”^①

从这里直接得出这样的结论：“劳动者终生不外是劳动力，因此一切他可以支配的时间……是应当完全用来增殖资本的。”^②

劳动力的这种消耗同时也是它的消灭。一个英国作家感叹地说：“棉纺织工业已有 90 年的历史……在相当英国人三代的时期内，它破坏了九代棉纺织工业劳动者。”^③

V. 争取标准劳动日的斗争

劳动日的确定不再是个别资本家的事情，它已成为整个资本家阶级的事情，成为国家政权的事情了。于是马克思转而研究劳动日如何由这个资本家集体来调整，本来后者也不过是资本的人格化，只是比个别资本家更审慎、从而更看得远些罢了。

这种研究就是第五节和第六节的内容，但马克思不限于研究成年资本主义时期标准劳动日的规定，当时这种规定的目的是缩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第 305 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书，第 308 页。

短劳动日，可是从资本主义的婴儿时期开始，部分地甚至几乎从它的胚胎时期开始，当时摆在日程上的问题不是缩短劳动日，而是延长劳动日。于是会发生这样的问题：为什么这样离题谈到几百年前的事情，它同直接说明的问题有什么联系呢？第一，用这种方法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最明显的特点、即对剩余劳动的贪欲，研究这种特点的产生和发展，这也就是用辩证法来研究。结果像已经阐明的，理论是同历史一致的。这种研究又表明，在资本主义初期认为理想的东西（12小时劳动日），在资本主义繁荣时期已远远落后了。在1770年还是资本家梦想的待救济贫民的“恐怖之室”，过了不多几年，它就以制造业劳动者的大“施工所”的形式出现了。它叫做工厂。马克思最后讽刺地说：“这时，理想就在现实之前逊色了。”^①

第二，是这样的事实，资产阶级本身在年轻时候要求强制规定标准劳动日，完全不因破坏声名狼藉的劳动自由而羞耻，它在强盛的时候却顽固地抓住这种劳动自由，它为了这种劳动自由千方百计地反对缩短劳动日的工厂法。这个事实表明，在资本主义存在的各个时期，对于剩余劳动的贪欲是怎样用不同的遮盖布掩盖着。当资产阶级还不能够用自己的力量对付无产阶级时，它便求助于国家政权，以期国家政权为了“消灭懒惰、放纵和对自由的妄想”，迫使劳动者每周劳动六天……从而奉行神的規定，依照这种規定只有第七天是放假的，其余六天“属于劳动”，也就是像马克思所指出的，“属于资本”^②。很值得注意的是强制劳动日法的拥护者和反对者之间在文献上的爭論（这双方的材料马克思引用了很多）。前者保护资产阶级，后者保护无产阶级。

但是时过境迁。资产阶级竟变得这样强大，以致用自己的力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22页。

② 同上书，第319页。

量、用純經濟手段，就可以攫取最大限度的剩餘勞動。國家為資產階級進行的調整不僅不再有必要，而且這種調整開始妨礙資產階級。於是資產階級鼓吹經濟上的勞動自由原則，用這種遮蓋布來掩蓋剝削的自由。扮演的角色改變了；無產階級擁護者主張用立法規定標準勞動日（著名的空想社會主義者歐文是為工廠立法奮鬥的第一批戰士之一），資產階級擁護者頑強地反對勞動立法，只有在工人運動的影響下才同意規定標準勞動日。

所以，標準勞動日的規定經過了兩個相反的阶段：強制延長勞動日的阶段和強制縮短勞動日的阶段。在英國第一階段開始於十四世紀初，大約持續到十八世紀中葉才結束，第二階段開始於十九世紀初（1802年），一直繼續到現在。但是在1833年以前工廠法簡直是紙上空文，沒有任何實際意義。這是由於立法者“忘記了”設立一個機構來監督對他們所頒布的法令的遵守情況。馬克思關於圍繞工廠立法的鬥爭史的解釋，包括自1833年到1866年期間。勞動“自由”被認為這樣神聖和不可侵犯，以致關於成年勞動者標準勞動日的規定連談都不能談。鬥爭是從調整兒童和少年的勞動時間開始的。因為兒童勞動的出賣具有真正販賣奴隸的性質，兒童勞動“自由”保衛者的立場受到嚴重打擊，勞動者及其國會中的同情者都首先攻擊它。對於一部分勞動者（在這裡是兒童）的勞動的調整，變成了對於全體勞動者的勞動的調整（不是在形式上，而是在事實上），這種情況使鬥爭極為尖銳並具有特別激烈的性質。在法律上鬥爭的客體是兒童和少年的勞動日。於是“生理上的”爭論馬上展開了：誰算兒童，誰算少年；兒童的勞動日是一種，少年的勞動日又是一種，並且一定年齡以下的兒童的勞動完全被禁止。由於兒童、少年，隨後還有婦女，被禁止在夜間勞動，於是“天文的”問題——什麼算白天，什麼算夜間，也引起了相當激烈的爭論。

由此可見，調整兒童勞動的法令應該規定：1. 實際勞動日的長度；兒童和少年能夠勞動多少小時；2. 勞動日可以從什麼時候開始和应当在什麼時候終了。依照法令，例如 1833 年的法令，勞動日可以在早晨五時半開始，在晚上 8 時半結束，但兒童在這 15 小時內只能勞動 8 小時，少年勞動 12 小時（以後時間有很大改變）。於是工廠主發明了自己的換班制度，馬克思對這種制度是這樣批評的：換班制度“是這樣的資本幻想的產物，它同佛利埃寫的幽默的故事比較也只有過之而無不及”^①。而這種“資本幻想的產物”的目的是完全追逐實利的：第一，在 15 小時內把兒童和少年固定在工廠里或工廠的附近，因為他們的勞動小時是間斷地持續在 15 小時內；第二，因為他們按照這種制度每天在不同的鐘點和不同的地點開始勞動（同另一組在一起），所以根據工廠視察員的報告，對於勞動日法令執行情況沒有任何可能進行監督。工廠主需要的正是這個。

概 要

在最後一節有和前兩節相同的標題《爭取標準勞動日的鬥爭》，在這一節里馬克思在概括他關於這種鬥爭所說的一切時，簡略地敘述了法國的工廠立法，敘述了為爭取北美合眾國和《國際工人聯合會》日內瓦大會所宣布的 8 小時勞動日而進行的鬥爭。

首先應該注意這一點。或許有人責備馬克思，說他未按次序講述，因為他所引用的事實都是從大工業已經占統治地位的年代選來的，兒童勞動是這個時代的產物，它在說明對剩餘勞動的貪欲中占有重要地位。而大工業是在《相對剩餘價值的生產》一篇中研究的；這就會令人發生疑惑，為什麼馬克思使這些事實脫離它們的自然聯系而單獨地加以考察。好像馬克思預見到了這一點，他寫道：“所以，如果在我們的历史敘述上，一方面有近代工業，另一方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339 頁。

面有生理上法律上未成年的人的劳动起重要作用，我們还是把前者只当作劳动榨取的特殊范围，把后者只当作劳动榨取的特别显著的例子。”^①用延长劳动日的方法榨取劳动是本章的主题，也是全篇《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的主题，但是这种“榨取”在大量使用儿童劳动的大工业中得到了最充分的发展。馬克思早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就写道：“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反而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認識之后才能理解。”^②应用到我們的主题上，这就意味着对剩余劳动的貪欲是資本在其发展的一切阶段上所固有的。对剩余劳动的貪欲既然是資本最一般的屬性，就应该在分析資本的最一般屬性的地方即在本篇中予以分析，并应该从历史上予以分析。但是因为这种“貪欲”在大工业中获得了“高度”发展，与此相比，以前时期“对劳动的榨取”只是这种“高度”发展的“征象”；所以馬克思不得不从大工业中、特别是从儿童劳动方面引用說明上述資本的基本屬性的材料。但是这里并不考察关于全部儿童劳动的問題，特别是关于引起使用儿童劳动的原因的問題，这些問題只能在下一篇研究。

因此就好像是沒有按次序讲述，好像是对于同一事物的重复。

我們还是回到馬克思在最后一节所做的概要上。这个概要談到了法定标准劳动日所依以发展的性质和方向。这项立法既然是对无限制地窃取劳动力的反应，就使劳动日受社会监督。可以說，法律上表明，劳动日从私法范围轉到了公法范围（像我們已經知道的，两种法在这里是冲突的），后者也就是保持和維護自己劳动力的社会法。但是既然社会走上了这样道路（而这是由新的生产方式决定的），那末它也就不能仅仅以新的生产方式已获得高度发展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49頁。

② 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1961年人民出版社版，第155頁。

的那些工業部門為限，而開始把自己的監督權普及到一切生產部門，這些生產部門還包含有舊的生產方式的殘余（在十三章詳細談這個）。

為勞動日的鬥爭，從“兩種法”的鬥爭、從兩種個人（勞動者和資本家）的鬥爭變成階級鬥爭時，很快就超出了民族的範圍，變成了國際無產階級同國際資本的鬥爭。馬克思說：“最先對資本的理論挑戰的是英國工人階級理論家；同樣，英國的工廠勞動者，不僅是英國工人階級的先進戰士，並且是近代全世界工人階級的先進戰士。”^①

第八章注

從本章起有時建議去閱讀《資本論》，因為這一章比較容易，即使是學識不足的讀者也不難理解（關於這一點請看本書序言）。我們對這一章講得比較詳細的是以下各點。

第一，我們力圖說明本章一般理論的意義，也就是本章在《資本論》中的地位。在本篇內以前各章所考察的一切問題，不僅是關於絕對剩餘價值的生產的，而且是關於一般剩餘價值（其中包括相對剩餘價值）的生產的。只有在本章中研究了絕對剩餘價值本身（剩餘價值的生產靠延長勞動日）。第二，我們力圖說明上述問題的特點和由此產生的採用歸納法與歷史敘述法的必要性。第三，本章是運用歷史唯物主義原則來說明這些現象例如工廠立法、所謂經濟自由理論的精采范例。特別是勞動日史再好不過地證明了：“現代國家政權不過是管理整個階級的共同事務的委員會。”

我們的任務是使讀者對這一章發生興趣，因此我們不僅介紹它，而且部分地加以說明。後者可以使我們更好地理解豐富的实际材料，弄清楚這些材料的深刻的理論意義。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51頁。

第九章 剩余价值率和 剩余价值量

研 究 的 象
对

馬克思用这一章結束了第三篇，結束了“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的研究。剩余价值，像它迄今为止被我們所研究的，是資本主义占有剩余劳动的形式，它以它的絕對量表現剩余劳动的絕對量，而以它同可变資本的比例表現剝削程度，也就是說，表明劳动的哪一部分是劳动者本人所必需的，哪一部分是剩余劳动。劳动者的人数，从而，資本的数量，还没有注意到，因为它们既不影响剝削形式，也不影响剝削程度。雇用一個劳动者或者是一千个劳动者，这对于了解資本主义剝削没有什么意义，因为剝削程度决定于劳动时间的区分为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以及两者的比例。

从这种观点看来，剩余价值量只表示与剩余价值率相对立的剩余价值絕對量，剩余价值率則表示这种絕對量同可变資本量的比例。但这只是对問題的最抽象的看法；在从这种抽象“上升”到較具体的資本主义实际时就会表明：“货币或商品的所有者要实际轉化为一个資本家，他在生产上垫支的最低額，就必须大大超过中世紀的最高額。我們在这里又像在自然科学上一样，证明了黑格尔在他的‘邏輯’中發現的規律的正确性；單純的量的变化到达一

定程度，就会轉化为质的差別。”^①

为使剩余价值能够成为生产关系的特殊形式，标志着特殊的历史时代，它就應該达到足够的数額，它應該不仅足以使資本家摆脱直接劳动，足以“养活”他，而且足以用作积累。而这又以具备把它們变为資本所必需的一定的資料为前提。所以，剩余价值不是表示一般的占有剩余劳动，而是表示占有单一資本所联合的許多劳动者的剩余劳动，即表示占有集体劳动者的剩余劳动，于是剩余价值量是全体就业劳动者所創造的剩余价值量的問題便提出来了。这个問題就是本章所研究的。

雇佣劳动在資本主义前的时代就已經有了，但是它不是那些时代的生产方式的基础，它是偶然的和个别的現象。只有在資本主义时代雇佣劳动才成为一般的劳动形式，它所以会这样，只是由于資本把各个生产者联合了起来，使他們集体劳动以便占有他們的剩余劳动。这表现在剩余价值量的范疇中，而剩余价值量則表現对集体劳动者的剝削。順便指出，因此本章也就准备了向下一篇《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的过渡，下一篇将詳述資本的联合作用，詳述資本把个人劳动变为社会劳动以便进行剝削。在既定的劳动日的情况下，各个劳动者所提供的剩余价值取决于剩余价值率，这就意味着剩余价值的研究同时也就是剩余价值率和剩余价值量之間的比例的研究。剝削程度和被剝削的劳动者的数量，是影响剩余价值量的两个因素。馬克思表述了这样一些規律，它們把剩余价值量表示为这两个因素的数量表現并指出如何和在什么限度內这两个因素中的一个会被另一个所代替。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64頁。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首先提出了表示剩余价值量和剩余价值率之間的比例的最一般的公式。然后从这个一般公式得出了其他的两个公式，从而得出了决定剩余价值量的三个定律。但是因此剩余价值量的概念扩大了、具体化了，成为对集体劳动者剝削的表现。馬克思在本章的末尾，指出了劳动因資本的統治而发生变化的“几个主要之点”。它們归結为，第一，把个人生产变为社会化的生产，第二，使劳动完全服从資本。

正确些說，劳动在一定的条件下历史地发生的社会化过程，是劳动完全被奴役的过程。在这里，在本章中，上述两点只是提一下，在下一篇中将对它們詳細論述。

第 一 个
定 律

如果已知剩余价值量，那末还不能因此就知道剩余价值率。例如，如果已經知道，剩余价值等于3鎊，并且是6小时剩余劳动的

結果，那末关于剩余价值率，关于剝削程度，我們还是說不出来。为此必須或者知道可变資本量，或者知道劳动日长度（从后者减去剩余時間，就得出必要時間）。

在完全相同的一个剩余价值率例如100%的情况下，可以有不同的剩余价值量。

两个数（剩余价值量和剩余价值率）中的任何一个，都是决定另一个的因素。我們知道了剩余价值量和可变資本，就可以求出剩余价值率。反之，有了剩余价值率和可变資本，便完全可以求出剩余价值量。这三个数——剩余价值量、剩余价值率和可变資本——依存关系的数学表示如下式： M （剩余价值量） $= \frac{m}{v}$ （剩余价值率） $\times V$ （可变資本）。但是因为 $\frac{m}{v}$ 可以用剩余劳动同必要劳动的比例来代替，而可变資本可以用由劳动者人数乘过的劳动力价

值来代替，那末这个定律又可表示如下： $M=k$ （一个劳动力的价值） $\times \frac{a'}{a}$ （剥削程度） $\times n$ （劳动者人数）。劳动力假定是平均的劳动力，否则，就不能够用劳动者人数乘劳动力价值量。

这就是最一般的公式，它确切地表述了剩余价值量同剩余价值率之间的联系。同时这就是确定剩余价值量（对集体劳动者剥削的表现）的第一个定律。

第 二 个
定 律

它是从第一个定律得出的直接结论。既然剩余价值量是由被剩余价值率乘的可变资本量决定的，或者是由被劳动者人数乘的剥削程度决定的，那末，上述两个因素之一的变化，可由另一个因素相反的变化得到均衡。剥削程度的降低或提高可由劳动者人数相应的增加或减少得到均衡，结果剩余价值量仍然不会改变。

第二个定律是更为具体的，它有巨大的实践意义，像马克思所着重指出的，它“对于说明许多现象是极重要的”^①。我们就拿像失业这样的现象来说吧，剥削程度提高会使失业现象大为严重，剥削程度降低会使失业现象减轻。在存在失业现象时劳动日延长（第八章的材料可证明这一点），会使失业现象更加严重。

第 三 个
定 律

这个定律也是从第一个定律得出的直接结论。马克思对它表述如下：“假定劳动力的价值为已定的，劳动力的剥削程度为不变的，不同诸资本所生产的价值量和剩余价值量，就同这些资本的可变部分（即转化为活劳动力的部分）的量成正比例。”^②

像马克思所指出的，这个“是与一切以现象表面为基础的經驗相矛盾的”。问题在于，等量的资本总是提供等量的利润，正确些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59页。

② 同上书，第361页。

說，有提供等量利潤的趋向，而与資本可变部分的量完全无关。但是在《資本論》第一卷的範圍內，这种矛盾是不能解决的。剩余价值的生产及其占有，是完全不同的現象。前者只是同資本的可变部分成比例，因为剩余价值和一般价值一样，是完全由活劳动創造的。但是剩余价值在各个資本家間的分配是按照另外的規律进行的，这些規律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中說明了，也就是說，在那里研究了剩余价值变为利潤和利潤变为平均利潤的問題。

剩余价值在現象的表面总不是表现为总的形式，即剩余价值，而是表现为特殊的形式即企业家利潤、利息、地租，也就是表现为在資本主义生产一切代理人中間、一般說来在一切追求分割利潤者中間已經分配过的剩余价值。由此可見，剩余价值总是由它那些特殊形式掩盖着，好像溶化在这些形式中。表面的观察者，其中包括庸俗經濟学家，照現象所表現的那樣来理解，簡直看不到剩余价值的生产；他們认为剩余价值同分配融成一体，在分配中利潤同全部資本成比例（在趨勢上），而不只是同資本的可变部分成比例。古典政治經濟学虽然把价值归結为劳动，把剩余价值归結为剩余劳动，可是也不能够解决上述矛盾，因为它对于剩余价值从来不就它的总的形式加以研究，而总是只就它的特殊形式加以研究。

剩余价值同可变資本成比例（在剝削程度不变的情况下），利潤同全部資本成比例。凡不能区别剩余价值和利潤者，他就把这种比例看成不可解决的矛盾，像馬克思所說的，李嘉图学派就在这个障碍物上栽了跟斗。

資	本	的
數		額

“根据以上关于剩余价值生产所說的話，可知决非任何的貨幣額或价值額都可轉化为資本。要实行这种轉化，个别貨幣所有者或

商品所有者手中的貨幣或交換价值，就要假定已經达到一定的最

低額。”馬克思在下面表述得更为明确。他写道：“资本主义生产发展到一定的水平，资本家就能够用全部时间作为资本家（人格化的资本）发生机能的时间，来占有并监督别人的劳动，并售卖这种劳动的产品。”①

可见，“货币最低额”应该是这样的数额，它不仅能购买劳动力并获得剩余价值，而且要把这种货币所有者转化为“人格化的资本”。攫取剩余价值是资本家的特殊职业，此外，他什么事情也不做。这就是资本家根本不同于商品生产者的地方，后者虽然也使用雇佣劳动，但同时他自己也劳动，例如中世纪的行会小老板。

資 本 的
使 命

关于资本的使命的全面论述还嫌过早。资本的历史使命将在下一篇中充分说明②。但是现在根据只是对于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这一项的研究，已可以做出若干结论。

资本成为“一种强制关系，使劳动者阶级超过他们本身生活需要的狭隘范围，来做更多的劳动”。资本在这种关系中优越于“过去任何以直接强制劳动为基础的生产制度”③。

可见，劳动日的延长远远超过了必要劳动时间的界限——这是表明资本出现的第一个标志。关于这点马克思在第八章《劳动日》中特别详细地说明了。但是资本家的强制不是直接的，而是间接的，因为资本家的统治具有物即生产资料的统治的形式。“不复是劳动者使用生产资料，而是生产资料使用劳动者了。不是劳动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62—363页。

② 关于资本主义进步的历史作用，列宁曾在《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一书中加以说明（《列宁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546—550页）。——编者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65页。

者把生产资料当作他的生产活动的物质要素来消费，而是生产资料把他当作它自身生活过程的酵母来消费他。资本的生活过程，只是由它当作自行增殖的价值所进行的运动来构成。”^①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66页。

第四篇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研 究 的 象
对

馬克思在研究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时，是从劳动力价值量不变，从而也是从必要劳动時間量不变这点出发的。但剩余時間、从而整个劳动日是个可变的量，由于这个緣故，資本家和工人之間展开着殘酷的斗争。

相反地，研究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出发点却是劳动日固定不变，而必要劳动時間是个可变的量。既然必要劳动時間可以改变，并且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事实上已經改变，而这种改变同时又是技术进步和生产組織改变的結果，那么本篇就應該研究，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条件下技术进步是怎样在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中实现的。

在上一篇中，馬克思在研究絕對剩余价值的同时，研究了剩余价值一般，也就是說，他不仅研究了剩余時間是怎样借助于延长劳动日而增大，而且首先是研究了一般剩余劳动是怎样表现为剩余价值的以及剩余价值量和剩余价值率又是怎样改变的。因此本篇不仅仅是上一篇的补充，它研究剩余价值的另一方面——相对剩余价值，而且它建立在上一篇所發揮的全部原則上。馬克思就是从剩余劳动采取剩余价值形态这一点出发，現在来研究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怎样轉变为剩余价值的增大。馬克思研究絕對剩余价值

的生产是从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之间的差别开始的，现在这种差别则采取了劳动生产率提高过程和剩余价值增殖过程之间差别的形态。总之，如果说，过去我们了解了资本是怎样控制劳动的，那么现在我们就应当了解资本是怎样改组劳动的。

在上一篇已研究了表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基本范畴，——资本，剩余价值，剩余价值量和剩余价值率，剩余劳动时间和必要劳动时间。生产关系是生产力发展的形式，但是在资本主义关系的条件下生产力究竟是怎样发展起来的，在上一篇并没有研究过。只是作了这样的假设，即商品生产已达到这样的发展水平，以致有些商品生产者转变为无产者，而另一些却转变为巨额货币的占有者。本篇将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条件下的生产力发展加以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也像其它经济形态的生产关系一样，不只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而且也对生产力起着影响，使生产力革命化。这在本篇表现得最为明显。

而且在本篇中，理论分析系以历史研究为补充，同时相互交替。说得更确切一点，理论研究既再生产出处于资本统治下的、通过矛盾而发生和发展的劳动改组过程，也就是说，既辩证地再生产出这个过程，从而也就再生产出这个过程的历史的各个基本阶段。现代大工厂：第一，把许多工人集中在一个地方，同时使他们受一个资本的统治；第二，工人之间存在着技术上的分工，每一工人只从事一种技术操作，并且最常有的是只从事一种操作的一部分；第三，每一工人固定于某一架机器，往往成为机器的简单附属物。对上述要素——人与人的联合，人们之间的分工和人们隶属于由无数机器构成的整个机体——的理论研究变成对协作、工场手工业和机器生产的历史研究。理论分析的各个阶段及其理论连贯性，是与历史发展的各个阶段和历史连贯性相符合的。

正如我們已經多次指出的，馬克思方法的特点之一就在于此。而这个特点在本篇中表現得最为明显。當我們草草閱讀時，甚至會以為我們所讀的只是許多历史性的題外說明，它們對於理論并不起什么重要作用。而事實上，相對剩餘價值生產的理論却好像採取了一系列历史敘述的形式，其中每一敘述既描繪历史發展中的一定階段，因而也是理論研究的一定階段。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開頭在《相對剩餘價值的概念》的一章中提供了全篇的理論原則：規定了絕對剩餘價值和相對剩餘價值之間的區別，並且打算純粹從理論上來闡明如何用提高勞動生產率的方法，在勞動日長度不變的情況下，使剩餘勞動時間靠縮短必要勞動時間而增大。接着，研究便取得历史的性質，但這是就上述的這個意義來說的。其後各章不僅分別闡述資本前進運動中的每個階段，並且也是對勞動生產率提高過程轉變為相對剩餘價值生產過程的一個方面的分析。^①

^① 列寧在《俄國資本主義的發展》第七章第十二節中對資本主義發展的三個階段作了總結性的闡述（以俄國的工業為例）（《列寧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494—504頁）。——編者

第十章 相对剩余价值的概念

研 究 的 象

我們已經指出，馬克思在這一章中提供了全篇的理論原則，即提供了“相对剩余价值的概念”。相对剩余价值和绝对剩余价值一样，都是剩余价值，也就是說，不管是前者还是后者，都是消耗在剩余劳动時間中的剩余劳动的资本主义占有形式。就这个意义來說，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之間并无区别，差别只在于获取剩余劳动的方法。因为在可能占有剩余劳动之前，它必須存在着，必須存在着剝削的对象。

剩余劳动存在于一切对抗性的社会中，即存在于以一个阶级統治其它阶级为基础的社会中，——阶级統治的全部实质就在于占有剩余劳动。但是资本主义胜过以往阶级社会的地方是：第一，它大大增加了剩余劳动量；第二，它有增加剩余劳动量的妙法。

第二点对于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特別具有意义。在资本家只以延长劳动日来增加剩余劳动的时候，他的榨取别人劳动的方法按其实质說来（我們这里不涉及占有剩余劳动的形式的差别，关于这点已在第八章里談过）是与封建主或奴隶主的方法相同的。他們中間的絕大多数人生产使用价值，而资本家則生产价值。因此，资本家之所以不同于他們，只是因为比他們榨取更多的剩余劳动（资本家作为价值生产者，有着更多的貪得无厌的动因）。所以，资

本在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中走上了自己独特的道路，因为它靠缩短必要劳动时间来增加剩余时间。延长劳动日，我們已經知道，第一，会遭到强烈反抗，第二，它不会使资本家感到满足，因为它是有限度的。

但是在着手研究资本所循以历史地发展起来的新道路之前，马克思就在理论上表明虽不延长劳动日也有增加剩余劳动的可能性，也就是说，他表明资本主义关系——也是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特殊商品关系——如何还在它自身中隐藏着生产相对剩余价值的可能性。本章的任务就是如此。

研 究 的
次 序

马克思又用图表表明劳动日和它的分成必要时间和剩余时间，这样可使人一目了然增加剩余时间的两种可能性。然后，马克思指出，由于劳动力的减价（靠提高供给工人生活资料的生产部门的劳动生产率，这也是可能的），即使在劳动日长度不变的情况下，也可以增加剩余时间。并且马克思在这里还研究了这样一种情况：即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是发生在不制造任何能直接或间接影响劳动力价值的生产部门，例如奢侈品的生产。这种情况具有特殊意义，我们留待以后单独论述。

本章结束于对表述资本主义关系来说十分重要的结论：“增进劳动生产力以节省劳动的目的，在资本主义生产上，决不是劳动日的缩短。”并接着说道：“在资本主义生产内，劳动生产力发展的目的，是在缩短劳动者为他自己做事的劳动日部分，以便由此延长劳动日的别一部分，那就是他能够无报酬为资本家劳动的部分。”①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382—383页。

劳动日的
两个部分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也如在封建主义制度下一样，誰也沒有把劳动時間分成必要劳动時間和剩余劳动時間。馬克思在《劳动日》

那章中以沿多瑙河的公爵領地为例，說明了在封建主义的統治下只規定农奴必須为地主劳动的那部分時間，而其余的时间他可为自己劳动。这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情况相比是毫无共同之处的：如果劳动日是已定的，那末剩余劳动的增加就取决于决定必要劳动量的劳动力价值。而由工人生活資料价值决定的劳动力价值則既不取决于习惯，也不取决于任何法律規定。

由于技术和劳动生产力的发展——它是背着资本家自发地实现的，劳动力的价格便相应地降低或增高。

就在这里，我們可以看到增加剩余時間的两种方法——延长劳动日的方法和使劳动力减价的方法——之間的重大区别。前者是自觉地实现的：不論它是通过立法的办法，还是通过企业主直接榨取的方法。后者——借助于劳动力减价以增加剩余時間的方法——則是自发地实现的，并且只为资本主义所专有。

相对
剩余
价值

个别资本家并不能使劳动力减价；这只有靠一切资本主义企业主的互不相謀的活动才能办到。关于这个问题，馬克思写道：“当然，一个资本家，比方說，由劳动生产力提高，把衬衫的价值减低时，他心中的目的，决不是必然为了要依比例减低劳动力的价值，从而减少必要劳动的时间。但因他的行为結局会促成这个結果，所以它就促成了一般剩余价值率的提高。资本之一般的必然的趋势，是必須和这种趋势的表现形式相区别的。”^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76頁。

通过对相对剩余价值的分析，馬克思解决了早从魁奈时代以来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优秀代表人物就寻求解决的矛盾。资本家，作为商品生产者来说，也就是作为交换价值而不是作为使用价值的生产者来说，只关心价值的提高，而不关心价值的降低，可是事实却是价值降低了。其实事情简单得很：商品价值减小以后劳动力价值也就减小，于是剩余价值因剩余劳动的增加而增大。如果价值与劳动生产率成反比，那末相对剩余价值就与劳动生产率成正比。资本家不同于简单商品生产者（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常常忽视这种区别），他们的兴趣不在于价值的增大，而正在于剩余价值的增大，他们的行动的客观结果即劳动生产力的提高，在这方面是对他们有利的。

上述分析表明，麦克洛克、尤尔、西尼耳等庸俗经济学家是如何地歪曲了资本主义的现实，他们硬说“劳动者应该为了生产力的发展而感谢资本”^①。

超	額	剩
余	价	值

我們已經知道，相对剩余价值乃是资本家互不相謀的活动的总的結果。现在发生一个问题：当个别企业主减低商品的价格时，究竟是什么东西直接支配着他呢？那就是获得超额剩余价值的欲望。

馬克思并举例闡明，因为商品的个别价值同它的社会价值之間存在着差額，这就使个别资本家有可能得到超额剩余价值。

超额剩余价值必須与相对剩余价值严格地区别开来，因为：第一，还在劳动力价值降低以前，即在得到生活資料的工人的劳动生产率成为普遍的劳动生产率并且改变这些生活資料的社会价值以前，超额剩余价值就可获得；第二，在那些既不生产工人的消費品，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82頁。

也不为工人生产劳动工具的生产部門中，都可获得超額剩余价值。

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劳动生产率的普遍提高通常是从个别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开始的。因此，超額剩余价值是产生在相对剩余价值之前，更确切地說，是在新的技术或劳动組織水平由局部变成普遍的时候，它才为相对剩余价值所代替。不过，这也只在生产工人消費品和生产資料的劳动部門中才如此。例如，对于奢侈品的生产來說，超額剩余价值問題以及新的劳动生产率水平在大多数企业中的普遍化問題就完全不存在。于是《小白牛童話》^①开始了：个别企业主为了追逐超額剩余价值都在創造提高劳动生产力的新紀錄，等等。

全面地研究超額剩余价值已超出《資本論》第一卷的範圍，因为在現象的表面上以及在資本主义生产代理人的意識中，对超額剩余价值的追逐具有对超額利潤的追逐的形式，而超額利潤是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才加以研究的。

第十章注

要在超額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之間划条界綫，这也許会有人反对：他們可能会說，划这样的界綫是沒有根据的。据說超額剩余价值与相对剩余价值的产生，都具有如下特点：（1）劳动生产率提高；（2）必要劳动時間縮短（因为工人是以較少的小时数再生产出本身劳动力的价值）；（3）剩余時間增加。这些固然是对的，但是对于超額剩余价值來說，却不需要使劳动力低廉，因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既可以发生在个别企业，也可以发生在并不影响劳动力价值的那些劳动部門。而这就是上述划分的充分根据。

^① 《小白牛童話》系俄罗斯民間傳說。这里是指同一件事情的不断重复，而其本身并无任何內容。——譯者

假如劳动力价值維持原有水平，那么超額剩余价值不过是社会价值和个别价值之間的差額。由此就产生相对剩余价值和超額剩余价值之間的主要差別。前者为整个資本家階級所获得，而且是获得普遍推广的某种技术进步的資本主义表現。后者只为个别資本家、技术进步的“先行者”所获得。

超額剩余价值是每个个别資本家在与其他資本家竞争中所追求的直接目的。因而，它不仅表現工人和資本家之間的关系(作为占有剩余劳动的形式)，而且还表現資本家本身之間的关系。它为較强的資本家所获得，而对其余的資本家却不利，因为它更扩大了較强的資本家的力量。馬克思指出，超額剩余价值如何給資本家提供了为竞争起見而按高于商品的个别价值、但低于社会价值来出卖自己商品的可能性。相对剩余价值則已經是資本主义发展所致的总結果，而个别資本家的个别活动都消逝在这总結果之中，相对剩余价值表現在剩余价值率的普遍提高上，就这个观点來說，它又代表着工人階級和整个資本家階級之間的关系。

相对剩余价值乃是資本家階級由于个别資本家互不相謀的活动所导致的总結果。

第十一章 協 作

研 究 的 象
對 象

馬克思在這一章的開頭寫道：“較多數勞動者在同時，在同地（或在同一工作場所），在同一資本家的命令下，生產同種商品，在歷史上，和在邏輯上^①，都是資本主義生產的出發點。”^②而這個邏輯上和歷史上的出發點就是簡單協作。本章便研究簡單協作。

協作一般——並不是資本的發明，我們在各種社會形態中都可見到它；它曾在古代亞細亞的專制國家中廣泛地運用過，宏偉的埃及金字塔以及其他古代巨大的建築物都是協作的紀念碑。馬克思所引的作者之一甚至稱原始時代的狩獵是協作的最初形式^③。但是前資本主義的協作：（1）或者是奠定在生產資料共有的基礎上，例如，印度的公社；（2）或者“是以各個人尚未脫離氏族或共同體的臍帶……這樣一個事實作為基礎”；（3）最後，或者“是以直接的支配服從關係，特別是以奴隸關係作為基礎”^④。然而不管是這種協作也好，還是協作一般也好，都不是本章所要研究的。本章研究的對象乃是這樣一種協作：第一，它發生在資本主義的萌芽時期

① “在邏輯上”，《資本論》中譯本譯為“在概念上”，俄文本原文為 логически。——譯者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84頁。

③ 同上書，第400頁注23a。

④ 同上書，第400—401頁。

而与手工劳动和个体农民劳动相对立；第二，它不联合一般的劳动，而只是联合雇佣劳动；第三，从逻辑上来说，协作是资本主义生产的最简单的形式（出发点），因为在这里资本并不与个别工人相对立，而是与整个集体、集体劳动相对立。最后，第四，我们之所以研究协作，是因为它在提高劳动生产力的同时，还增加剩余劳动，从而，它成为相对剩余价值的源泉。

可见，这里研究的协作，一方面是集体劳动的过程，另一方面又是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过程。本章研究的方法和第五章一样，那章研究了统一的资本主义生产的两个矛盾方面：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只不过在那里是以最一般的形式来研究价值增殖过程；而这里却比较具体地，在简单协作阶段上来研究价值增殖过程。

进一步的研究，包括本章的研究，其任务是在于研究资本主义发展的辩证过程，是在于研究，“一方面，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表现为劳动过程得以转化为一个社会过程的历史的必然性；另一方面，劳动过程的这种社会形式，也表现为资本所应用的一个方法，其目的，在提高劳动的生产力，以便更为有利地榨取它”^①。不对资本主义生产的这两个方面，即劳动协作化过程和剩余价值增殖过程加以分析，无论对上述哪一方面的研究——不管是研究劳动过程的转化为社会过程也好，或是研究借提高劳动生产力来更为有利地剥削劳动的方式也好——都将成为不可能。

最后，还得指出一个要点：倘若第三篇——《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的研究是建立在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之间的矛盾上，那么现在，从分析协作开始，上述矛盾就变得具体化了，具有已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01页。

变成社会过程的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即私人占有的扩大之間的矛盾形式。

对此馬克思作出如下結論：“所以，資本主义的指导，在內容上是二重的（因其所指导的生产过程，也是二重的，一方面，它是形成一个生产物的社会的劳动过程，別方面，它又是資本的价值增殖过程）。”^①

对于簡單商品經濟来說，抽象劳动和具体劳动之間的矛盾是創造价值的劳动和生产使用价值的劳动之間的矛盾，而在对資本主义的分析的最初阶段，它却具有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之間矛盾的形式；在作进一步研究时，它已經表現得更具体，表现为社会劳动和增长起来的劳动生产力的轉化为剩余价值增殖的源泉、轉化为相对剩余价值的源泉之間的矛盾。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是按上述两方面进行研究的：研究社会劳动过程和研究簡單协作形式的相对剩余价值生产过程。馬克思在对資本主义生产的出发点——协作作了一般論述以后，进而詳細叙述协作对个体劳动的优越性。馬克思所列举的全部优越性，仅仅取决于协作化劳动的性质，而完全不依存于这种劳动的社会历史形式。然后，馬克思对受历史制約的、把协作生产力归結为資本生产力的协作的社会形式作了分析。原来在这里，在資本主义协作的条件下，物质技术性质的一切特点才为自己找到了相应的社会經濟表现。

对 协 作 的 一 般 概 述

过去完全独立自主的个体生产者的联合及其服从于一个資本的权力，乃是一个漫长的、经历了許多巨大变革的历史过程。一般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97頁。

來說或大体上來說，商業資本就曾負有這個“使命”。但是馬克思分析的已是既成的歷史結果，已是完成了的事實，因為造成這種結果的歷史過程本身系屬於資本主義的原始積累時期，而馬克思是把它放在卷末專門加以研究的。

對於研究當前這個問題來說，只要把上述事實當作出發點就已足夠了。

但是，即使從邏輯上來說，協作也是資本主義生產的出發點。究竟應該怎樣理解這句話，前面已經談過，不過再援引一段對此問題的正确解答並不是多餘的：“有多數工資勞動者同時被使用在同一的勞動過程中……形成資本主義生產的始點。”^①

在這個出發點中，資本主義生產僅僅在數量上和生產規模上不同於手工業生產——這裡指的是技術與組織方面的差別。然而馬克思着重指出，這個事實也在尋找自己的經濟表現。協作能起消滅差異的作用，它既拉平個人的差別，又使各個工人變成平均工人。

“比方說，一個人的勞動日為12小時。假設同時僱用12個勞動者，此12人的勞動日，就形成一個144小時的總勞動日。在此12人中，雖然各個人的勞動都多少和社會平均勞動有差，以致要完成同一工作，各人所需的時間是多寡不等，但各個人的勞動日，當作144小時總勞動日的 $\frac{1}{12}$ ，都具有社會平均的性質。”^②

由此可見，如果說在小商品生產的統治下，個人勞動之化為社會勞動是通過市場表現出來的，是以每一商品，不管是用什麼樣的勞動生產的，都被看作該種商品的平均樣品這種方式表現出來的，那末，在資本主義生產中，甚至在它最簡單的形式即簡單協作中，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01頁。

② 同上書，第386頁。

个人劳动已經在生产本身中变成社会劳动。资本家从一开始就通过社会劳动来生产商品。

协作劳动
的优越性

协作劳动的优越性可以归结为：(1)节约生产资料；(2)通过竞赛能提高劳动生产率；(3)能完成互不相谋的各个劳动者根本无法胜任的操作，——在这场合下所說的是“創造了一种生产力，那就其自身說，必須是集体力”^①；(4)能同时对一个劳动对象进行各方面的工作，例如建筑房屋；(5)能在所謂关键时期內以极短時間完成工作，例如田間工作；(6)最后，能把許多劳动和生产资料集中到不太大的工作地段內，以便最充分地利用它們。上述各点取决于各有关劳动要素(劳动对象、劳动工具和劳动一般条件)的性质本身以及劳动过程本身，它們不論对于前資本主义的协作，还是对于資本主义协作都具有重要的并且有时是决定性的意义。就这个意义來說，它們并不屬於受历史制約的时代；社会单单以个别劳动为基础是不可能存在的，更不可能发展。但是协作在資本的統治下却获得新的、完全受历史制約的特点；它具有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形式。

协作还提出了对于个别劳动來說是完全不存在的問題。馬克思說：“提琴独奏者可以独展所长，一个乐队却不能不有乐队长。”^② 乐队指揮的权力无非是代表集体支配各个个人的权力；每一位集体参与者都必須在自己工作中服从整体。这种服从的外在表現就是受乐队指揮的領導。因此，由协作决定的对生产領導者的提拔，抽象地來說，即撇开資本主义的“外壳”來說，還沒包含有任何对抗性的东西，也还不是什么社会經濟問題。这时摆在我們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89頁。

② 同上書，第396頁。

面前的只是組織問題。但当乐队指揮是已不表現集体权力、而表現資本权力的資本家时，这問題就成为階級性的社会問題了。

协作是資本主义生产的形式

我們知道，資本的权力無論从邏輯上或是从历史上來說都是对社会劳动的支配。資本的发生同时意味着劳动的联合和社会化以及对这种社会化劳动的統治。集体劳动对个体劳动的一切优越性都变成資本主义生产对小商品生产的优越性。資本在簡單协作中就已經寻找与其本性相应的运动形式：社会化劳动的生产力既是相对剩余价值的源泉，又是——規模愈来愈大的——資本积累的源泉。然而資本的权力不只是从量上，而且从质上确立起来。馬克思說：“由协作而发展的劳动的社会生产力，表现为資本的生产力；同样协作自身也表现为資本主义生产过程的一个特殊形态，而与个别独立劳动者或小老板的生产过程相反。”^①

社会化劳动的全部力量是在資本这一边。每一个別工人只掌握自己个人的劳动力，而代表协作起来的工人的全部社会力量的資本則同他相对抗。“他們的协作是在劳动过程里面开始的。但在劳动过程里面，他們已經不屬於他們自己了。一加入劳动过程，他們就被資本合并了。当作协作者，当作一个活动有机体的部分，他們不过是資本的一种特别的存在方式。”^②

我們在前面談到的集体对其各个成員的支配現在变成資本对劳动的支配，因为整个集体不外是資本的一种特别的存在形式。

第十一章注

1. 我們已力求闡明本章的意义及其在《資本論》中的地位。但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01頁。

② 同上書，第399頁。

是这里还想指出一点：即在本章中还只是对最简单形式的社会劳动作了经典性的论述，以别于个别劳动。除对于理解资本主义生产的出发点具有重大意义外，本章的独立意义便在于此。

2. 在本章中，也如下面几章中一样，决不能忽视初期的劳动社会化过程（下面几章描述资本主义进一步发展的情况）及其资本主义形式之间的矛盾。这个矛盾必须同一方面是使用价值和具体劳动，另一方面是价值和抽象劳动之间的矛盾相结合。马克思从分析“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细胞”（商品）的矛盾上升到分析该矛盾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制度中的发展。这种上升的方法贯穿于协作、工场手工业、机器生产等各章之中。

第十二章 分工和工場手工业

研 究 的
对 象

简单协作逐渐发展成为分工制的复杂的組織，发展成为工場手工业。馬克思对工場手工业，和对协作一样，是从两方面来研究：

第一，他研究工場手工业的劳动过程；第二，他研究工場手工业的資本主义性质。在这两种情况下，工場手工业都是在資本主义生产发展中更往前迈进的一步。

简单协作只联合劳动，但不改变劳动，而工場手工业則改变劳动过程本身，把劳动过程分成个别的操作。馬克思的論述共分：（1）工場手工业的形成和发生；（2）它的一般特点；（3）它的各种形式。但是工場手工业不仅是劳动过程的特殊組織形式，而且是相对剩余价值的特殊生产形式，更确切地來說，工場手工业的組織和技术特点使其在自己所由发生的那些历史条件下成为生产相对剩余价值的特殊方法。而这就已使工場手工业的組織技术因素变成它的社会經济因素的物质基础。

但是在研究工場手工业方面，馬克思还面临着另一个重要任务：一方面必須闡明工場手工业的分工与存在于有組織的社会（例如印度的公社）中的分工的区别，另一方面，还必须闡明它与存在于无組織的社会中即独立的各个商品生产者之間的分工的区别。許多研究工作者都把这种差别仅仅归結为技术因素：工場手工业中的分工远远走在氏族公社中或各个商品生产者之間的分工前

面。正如馬克思所說，亞當·斯密純粹主觀地對待這個問題；工場手工業中的分工很明顯，它是一望而知的，而社會中的分工則不易察覺。唯有要求根據每一現象的具體歷史制約性來考察該現象的辯證法，才使馬克思能以正確闡述工場手工業分工的特點，不視之為技術因素或主觀因素，而視之為使工場手工業同其它分工形式嚴格區別開來的社會經濟因素。

研 究 的
次 序

該章是從研究工場手工業的發生過程開始的。馬克思首先考察了“工場手工業的二重起源”。然後，他一方面論述業已成型的工場手工業，論述它的各個要素——“局部工人及其工具”，另一方面又論述工場手工業的整個體系，它包括有“工場手工業的兩種基本形式”，混成的工場手工業和有機的工場手工業。但是在這裡，工場手工業主要是被當作社會勞動過程的特殊組織形式來研究的，同時全部研究帶有歷史敘述性質。關於馬克思的方法的這一特點——即理論與歷史的“結合”——我們已經談過了。

在最後兩節——《工場手工業內部的分工和社會內部的分工》以及《工場手工業的資本主義性質》中，馬克思闡明了工場手工業的社會經濟特點，也就是說，馬克思在這一章中採用了已為我們從前幾章中所熟知的他的研究勞動過程的方法，即先是把勞動過程當作使用價值的生產過程，然後又把它當作受歷史制約的社會形式。而把此種方法運用於工場手工業時，這就意味着，馬克思先是以工場手工業提高勞動生產率的觀點，從而也是以增加勞動產品、即增加使用價值的觀點來考察工場手工業。然後，馬克思才指出，已提高的勞動生產率是怎樣表現為增大起來的剩餘價值的，同時既然工場手工業意味著物質財富生產方面技術上和組織上的進步，那末，它一般又是怎樣鞏固資本的權力的。

I. 工場手工业的二重起源

我們已經知道，資本主义的簡單协作是工場手工业的出发点。但是工場手工业产生的途徑却是不同的，它决定于是以何种劳动协作起来的，是同一种类的劳动呢，还是不同种类的劳动。各种手工业者的联合，当他們要求生产同一种复杂产品时，例如，在馬車业中，就会引起工場手工业的产生，可是这并非通过他們之間分工的途徑（他們之間早就分工了），而是通过縮小他們劳动范围的途徑。鉗工、木工、裁縫等等現在不再从事他們的全部手艺，而只从事馬車业所必須的那一部分手艺，这样他們就从全面的手工业者变成这个行业的局部工人。同一种类劳动者的联合所促成的工場手工业則是通过分工的途徑。比如，裁縫业和制鞋业的劳动被分成許多独立的操作，而这些操作又成为各个工人的专业。过去他們曾是同一职业的手工业者，現在，由于他們的手工行业被分成許多种操作，他們开始按那些狹窄的操作相互区分，并且不得不以此来实现专业化。

如果我們稍稍說簡單一点，那末，工場手工业产生的第一种方式和第二种方式之間的区别就可陈述如下：在第一种場合，社会的分工，独立手工业者之間的分工作成了技术的和工場手工业的分工。在第二种場合，却是第一次建立了在这以前从事同一种劳动的劳动者之間的分工作。馬克思的結論是：“但無論它（指工場手工业。——卢森貝）的特殊始点是怎样，結局生出的形态总是一样的：一个以人为器官的生产机构。”^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06頁。

II. 局部工人及其工具

工場手工业与协作的区别

上述結論充分表明了工場手工业所不同于简单协作的特点。在简单协作中，我們还没有“一个以人为器官的生产机构”。全部简单协作的参与者仍然是独立的手工业者（这里是指技术独立性而言，他們在經濟上这时已依赖于資本），如同他們在参加协作以前时一样。

工場手工业的工人还丧失掉自己的技术独立性：他們变成整体的一部分，离开整体就无法工作。劳动社会化过程現在推进了一大步，而这同时就根本改变了工人和資本家之間的关系。但是关于这問題，馬克思要留待以后再來闡述，馬克思在这里只闡明一点：即工場手工业的分工在把劳动者变成生产机体的器官的同时，是如何提高他們的劳动生产率的。

工場手工业条件下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原因

工場手工业条件下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系取决于一系列原因。第一，由于經常完成着同一种操作，因此使工作的灵巧性和速度大大提高，这就意味着，在每一单位時間內生产的产品大大增加。第二，由于消除了从一种操作轉到另一种操作所造成的時間上的浪費，因而劳动時間得到了充分利用。这具体表現于生产出来的使用价值較前为多。劳动强度也因此提高：消除存在于各种操作之間的停頓与間歇，同时也就是消除从一种操作轉到另一种操作所引起的停歇与休息。第三，把复杂的手艺分成个别的操作，这就提供了利用各个工人全部个人特点的可能性，也就是說，让每一工人从事他們最擅长的操作（他們的擅长可从观察中知道）。最后，

工具专门化在提高工场手工业劳动的生产率上也起着重大作用；它适用于个别的不复杂的劳动，所以它的活动就成为非常有效的。

III. 工场手工业的两种基本形式

在这里，马克思是把整个工场手工业当作现行的制度来加以研究的（前面已经指出过这点）。可是他首先论述工场手工业的两种基本形式。混成的工场手工业——这还只是不完善的工场手工业，它的各个要素彼此之间的联系是很薄弱的而且容易解体。

有机的工 场手工业

有机的工场手工业却表现为另一种情景：它“生产制成品，却要通过互相关联的诸发展阶段，一系列的阶段过程。例如针制造业的针条，须通过 72 种乃至 92 种特殊的局部工人的手”^①。有机的工场手工业是最完善的工场手工业形式，马克思在下面这段话中对它作了形象的描述：“由局部工人结合而成的总体工人，在他的许多使用器具的手当中，用一部分来把针条拉开，同时又用其他诸部分来把它拉直，把它切断，把它磨尖等等。”^② 上述各个操作就个别产品来说是一个接着一个进行的，就全部产品量来说却是并排进行的，也就是说，“不同的阶段过程，在时间上为继起的，现在是变为空间上并存的了。因此，就可以在同时时间内，供给大量的制成品了”^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第 413 页。

② 同上书，第 414 页。

③ 同上。

由此可見，混成的工場手工业和有机的工場手工业之間的差別可以归結为不完善的工場手工业和完善的工場手工业形式之間的

差別，而馬克思在对工場手工业的特点作进一步研究时就不再从混成的工場手工业形式出发，而从其有机的形式出发，因为工場手工业的这些特点正是在后一种形式中才获得最充分的发展。要知道工場手工业的一切特点都是由这点产生的，即工場手工业是“由局部工人結合而成的总体工人”。由此得出結論，局部工人之間存在着密切的相互制約性：一个工人在工作中的迟延和停頓就会使另一个工人的工作迟延和停頓。而这又給作出下面重要結論提供了根据：“很明白，各种劳动从而各种劳动者直接互相依賴的事实，使各人在各人的机能上，只許使用必要的時間；因此，手工制造业所引起的連續性，划一性，……和独立手工业或簡單协作所引起的相比，就迥然不同了。”^① 而尤其重要的是：“就手工制造业而言，在一定劳动時間內提供一定量生产物，便成了生产过程本身的技术規律了。”^② 决定商品价值量的并在簡單商品生产者的社会中通过外界竞争压力而表現出来的社会必要劳动時間，在工場手工业的条件下变成生产过程組織本身的規律：生产过程組織迫使每一工人都只耗費社会必要劳动時間，否則工場手工业就不再成为总体工人。这样一来，技术就变为經濟。一方面，每一个操作都要求有較多工人，另一方面，它又要求有較少工人，而且随意增加工場手工业的工人数量是絕不可能的，因为工人数量的增加对于一切必需的工种是有一定規定的。由此可見，工場手工业并不是由个别工人組成，而是由許多完整的小組、車間和工作班組成的，这就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15頁。

② 同上。

更說明了工場手工业生产机体的复杂性，它的器官已不是个别的人，而是完整的联合体。至于这些问题的经济意义，我们将在下面加以阐述。

“工人等级制度”的形成

工場手工业把由它联合起来的手工业分成许多个别的操作，这些操作对完成本身操作所需要的劳动力提出完全不同的要求。有些操作比较简单、粗笨，有些操作则比较精细、复杂，而这就引起“劳动力的等级制度”的形成，“并且有一个工资的等级制度同它相配合”^①。不熟练的工人被安置在等级制度的最低级，他们的工资十分微薄，同时熟练工人劳动力的价值也在下降，因为不仅他们的作用缩小了，而且用在训练方面的时间和费用也减少了。劳动力价值的降低又减少了必要劳动时间，而增加了剩余时间，也就是说，它是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源泉。

IV. 工場手工业内部的分工 和社会内部的分工

对工場手工业这一特殊的集体劳动过程的分析已告结束。于是马克思转而阐述已成为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特殊形式的工場手工业。

马克思的阐述是从区别工場手工业内部的分工和社会内部的分工开始的。

从劳动过程本身
的观点来考察分工

从这个观点来看，或者如马克思所说，“只把劳动自身放在眼里”，工場内部的分工可以叫做“个别的”分工，而社会内部的分工，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21页。

或者可以叫做“一般的”分工，那是指社会生产分为工业、农业等等而言，或者可以叫做“特殊的”分工，它意味着工业和农业内部进一步分为许多独立的大小部门。工场手工业内部的分工和社会内部的分工之间又有许多共同之点，如果从它们起源的观点来考察它们的话。马克思在这里重述他在第二章中业已阐述过的原理，即社会分工是通过两种道路发生和发展的：一方面，是因各公社联合成为建立在商品交换基础之上的统一体系，而另一方面，是因公社的瓦解及其成员转变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工场手工业内部的分工，和社会内部的分工，其物质前提是相似的：工场手工业内部的分工是以一定数量的同时劳动的工人为前提，而社会内部的分工是以“人口数及人口密度”为前提。在这两种分工的形式之间又存在着相互作用：工场手工业只有在社会内部分工达到“相当程度的发展”时才可能发生，而它又推动社会分工的进一步发展（马克思举了许多例子来说明这点）。

这两种分工之
间的主要差别

马克思说：“社会内部的分工和工场内部的分工，虽有許多类似处和关联处，但二者仍然不仅有程度上的差别，并且有本质上的差别。”^① 马克思在本节以及下一节所阐述的实际上就是这个差别。

马克思在阐述工场手工业内部分工和社会分工之间的差别时举了这样一个例子，在这个例子中它们彼此之间似乎是完全相同的。牧畜者、制革匠、制鞋匠以及其他无数生产劳动工具和各种各样辅助材料的生产者，——不管他们是有组织地结合在一起还是没有结合在一起，——事实上彼此之间总是紧密联系在一起，而制成品即鞋乃是他们全部劳动结合的成果。但正是这个例子卓越地表明这两种类型的分工之间的差别。这种差别可归结为以下几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26—427页。

点：第一，与每一种类型的分工相适应的联系形式不同，第二，由这两种分工类型所决定的分工方法不同，第三，工場手工业内部和社会内部发生分工所必需的經濟前提条件不同。

1. 在社会分工条件下，生产者之间的联系是通过交换，通过商品的运动实现的。商品生产者的关系，我們知道，是物化了的关系，它表现为物的关系。工場手工业工人之间的联系却是在生产本身之中实现的，是在一个中心，一个资本家指挥之下实现的，而工人之间的关系乃是同一可变资本各个部分的关系。

2. 在社会分工条件下，劳动是自发地在各个生产者之间进行分配的，“商品生产者和他们的生产资料，是如何在不同諸社会劳动部門之間分配，却是让偶然性，随意性，去发挥它们的杂乱的作用”^①。誠然，在这外表现象背后，在“偶然性，随意性，……的作用”背后隐藏着价值規律，它把随意性和偶然性的作用引入一定范围之内，但这只是在迟些时候，当作“一种内部的无言的自然必然性来发生作用。那就是当作一种可以在市場价格的晴雨表一样的变动中知觉到，并且把商品生产者们的无規律的随意行动控制着的自然必然性”^②。綜上所述，我們知道，工場手工业内部的分工是按照一定的严格比例进行的，而这个比例又取决于那些分工的操作过程的特点，并且这种分工表现为从资本的威望和权力中取得自己力量的一定的支配形式。

3. 至于每一种分工类型的前提条件，对于工場手工业來說，这样的前提条件就是剥夺直接的生产资料生产者以及生产资料之集中于资本家手中，相反，社会分工的前提条件却是生产者拥有生产资料、生产资料的分散以及生产者具有自行支配生产资料的充分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29頁。

② 同上。

可能性。

资产階級社会
中的无政府
状态和組織性

总的結論是：在两种类型的分工都占有地位的资产階級社会中，无政府状态和专制同时統治着一切；前者取决于社会分工，后者取决于工場手工业。资产階級意識不仅容忍这种二元論，而且认为它是社会存在的不可动搖的規律。资产階級意識不容許把全部社会劳动組織起来，似乎这是与自由相違背的，然而与此同时，它又拜倒在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給生产領域带来秩序和紀律的工場手工业的膝下。

馬克思以关于也已懂得分工（例如氏族公社內和中世紀行会組織之間的分工）的資本主义前的时代的附帶說明，結束了对两种类型的分工的表述。那时的分工不同于商品生产者之間的分工，其区别在于：那时的分工會定有严格的規則，甚至用法律的形式給固定起来。它也不像工場手工业的分工，因为后者是資本主义生产的特殊形式。

V. 工場手工业的資本主义性质

决定必要資
本量的規律

工場手工业的一切技术和組織要素都是資本主义的表現。工場手工业乃是一个生产机体，这个机体的各部分之間存在着一定的量的比例关系，因而它只有在遵守这各部分之間的一定比例条件下才可能被組織起来，并获得进一步的扩大。如用資本主义經濟的語言來說，这意味着工場手工业所需要的資本量系由它的技术所支配。馬克思早已指出过，并不是任何貨幣額都可以轉化为資本，因为要使資本家本身脫离直接劳动，而只为他保留占有剩余劳

动的机能，不是任何货币额都可以用来购买足够数量的劳动力。现在货币转化为资本的条件变得复杂起来：可以转化为资本的只是足够购置工场手工业的全部生产机体，购置工场手工业所需要的生产资料的那部分货币额。如果最初，工场手工业的劳动分配是纯粹凭经验或多或少偶然地加以确定的，那么，随着它进一步的发展就制定出既事先规定原垫支资本量、也事先规定原垫支资本必需的增长和积累程度的确切定额。

对 的
劳 动
统 治

我們知道，工场手工业使局部工人变成总体工人的相应器官，因此工场手工业“使劳动者化为一个畸形体。……同样手工制造业也牺牲一个生产冲动和生产能力的世界，温室似地，助长他的部分熟练”①。

可是总体工人却占了便宜：它的各个部分所片面发展的才能使它成为多面手，掌握一切必需的专业技能。但是从资本主义关系的观点来看，总体工人无非就是可变资本。因而，“局部工人所丧失的东西，集中在和他们对立的资本上面了”。由此可见，生产组织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在资本统治的条件下获得了它的一定的社会经济意义。

工人在技术上
束缚于资本

局部工人只能以完成某一个别的操作，可是不懂得全部工艺，他们被剥夺了在工场手工业外劳动的机会，并且这还意味着，他们不仅仅在经济上束缚于资本，而且在技术上也束缚于资本。他们之所以不得不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已不单单是因为他们没有生产资料，而且还因为他们他们是资本化身的大机体的螺丝钉，离开资本他们就毫无用处。为了表明这个思想，马克思打了一个比喻：“耶和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35页。

华的选民，在額上写有为耶和華所有的字样，分工却在手工制造业劳动者面上，打上了烙印，表示他为資本所有。”^①

体力劳动同脑力劳动的分开

工場手工业把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分开，并且后者作为一种与前者格格不入的权力，作为資本的人格化与之相对立。馬克思

說：“手工制造业分工的一个产物，是物质生产过程的精神能力，当作别人的所有物，当作支配劳动者的权力，和劳动者相对立。”^②这个过程还在简单协作时就已开始，但是在工場手工业中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而只有在大机器工业中才全部完成。

工場手工业的缺点

在結束工場手工业的資本主义性质的研究时，馬克思指出，随着資本主义的进一步发展，作为資本主义生产形式的工場手工业就

显出是有缺点的，說得确切些，它使得自己过时了。它那始終保留手工工場作法的技术基础开始阻碍資本主义的发展。

特别是：在工場手工业的条件下，資本仍然无法使工人，尤其是熟练工人，完全隶属于自己：經常不断地可以听到对他們不受約束和不守紀律的怨言。此外，在工場手工业时期，資本还不能控制全部社会生产：在城市中有小手工业，在农业地区有家庭工业，它們依然是主要的生产形式；工場手工业只是它們的正在形成着的上层。

第十二章注

我們已力图闡明这一章的理論意义和它在《資本論》中的地位。在閱讀它时，应当时刻記住：工場手工业，正如本章对它分析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35—436頁。

② 同上书，第436頁。

的那樣，一方面在勞動社會化方面前進了一大步，而另一方面又使勞動社會化及其資本主義形式之間的矛盾進一步加深和發展。因此必須充分注意到工場手工業的組織技術要素的分析——被創造的生產機體的特點的分析——以及工場手工業資本主義形式的社會經濟要素的分析。

此外，在這章中對分工所作的分析——把社會內部分工和工場手工業內部分工相區別——對於理解商品經濟和價值理論具有決定性的意義。

亞當·斯密曾以其分工學說聞名，但是他從分工在提高勞動生產率方面所產生的效果這種觀點而對分工發生興趣的，因此斯密就看不到工場手工業分工和社會內部分工之間的差別。馬克思則以辯證的觀點來觀察分工，他把分工看作是受歷史制約的現象，因而事情立刻變得十分清楚，商品生產者之間的分工和被集中在工場手工業內、處於資本統治下的工人之間的分工乃是根本不同的現象。



第十三章 机器和大工业

研 究 的
对 象

机器生产起而代替曾是工场手工业基础的手工业。产业革命完成了。生产力突飞猛进，生产关系也相应地在发生变化；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劳动和资本之间的矛盾——获得自己充分的发展。马克思在本章中所要研究的便是这个产业革命，它既改变着劳动过程，又表现为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增长。

无论协作或工场手工业都是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方法。但是机器却有所不同：第一，它在量上大大地增加了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第二，也是更重要的一点，它在质上改变了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技术基础。在协作和工场手工业时代，资本主义还是建立在异己的技术基础上，即建立在手工劳动和简单商品生产的技术基础上；而到有了机器和机器体系的时候，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便获得它本性所固有的自己的技术基础。

马克思在分析机器生产的时候，已经在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基础（这个基础同时也就是现代化大工业的基础）上来研究资本主义生产了。这就使得马克思有可能在本章中展示出详尽的、触目惊心的资本主义现实悲剧的全景，这个悲剧全景的缔造者并不是一般的机器，而是资本家手中的机器，被当作“生产剩余价值的手段”的机器。在这一章中马克思谈到了他周围的现实，他不但分析

它，而且以高度的革命热情，精辟地描述了它。

人們通常认为，这几章仅仅提供了闡述一般理論原理所必需的具体材料。因为这些材料在一定程度上已經过时，所以认为它們应供史学专家研究。这样，他們就完全忽視了：正是在这几章之中，特别是在本章之中，馬克思的辯证法在政治經濟学中的应用才获得最輝煌的胜利。在这几章中所提供的并不是理論的举例說明，而是資本主义理論的本身，它研究資本主义这个全靠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而发生、发展和变化的、受历史制約的社会形态。就算馬克思在这一章中引用的个别事实可能很容易地用另一些更現代的事实来代替，可是問題并不在此，而在于馬克思的机器理論、机器生产理論乃是資本主义的具体理論，它揭示出資本主义的全部动力并为理解資本主义以后的事实和以后的演变提供了钥匙。

总之，誰要是不想把馬克思的經濟学說仅仅变成一堆抽象的公式和图表的話，誰就不應該吝惜時間和精力来好好研究本章，因为它是我們馬克思主义文献中真正經典性的一章。

研 究 的
次 序

如前几章一样，馬克思也是从劳动过程开始自己的研究，不过这一章的研究已以机器技术为基础。然而因为“生产方式的革命……始点”在大工业中不同于在工場手工业中，它并不是劳动力，而是劳动工具，所以馬克思的研究出发点是机器：机器的发生，机器的組成部分和机器的工作。馬克思在闡明机器在劳动过程中的作用以后，接着便来闡述它在价值形成过程中的作用。可是机器作为生产相对剩余价值的手段，其作用是多方面的，所以馬克思詳細地研究了“机器生产对工人的直接影响”。而这又使馬克思有可能分析整个工厂生产的情景，馬克思在以《工厂》为标题的第四

节中对它作了分析。

对机器生产这种生产相对剩余价值的特殊方法的分析到此基本结束，但是对因采用机器而发生的全部变革的分析却尚未结束。正因为采用了给大工业奠定基础的机器，雇佣工人开始组织成领导阶级斗争的阶级，与机器进行的自发斗争便是这种阶级斗争的开端。马克思以整整一节来阐述这个斗争——“工人和机器之间的斗争”。固然，使工人遭受灾难的过错并不在于机器，而在于机器的资本主义应用，但是也还不能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那样地给机器“恢复名誉”；他们正是用“被机器排挤的工人会得到补偿”这种理论来辩护机器生产的资本主义性质。自然，马克思在这里也揭露这个理论，并在《工人随机器生产的发展而被排斥和吸引》那节中正确地阐述了所列举的事实。

工场手工业未能做到的事——控制全社会生产，看来机器完全能够胜任；机器在一些工业部门中使以前的生产方式彻底消灭，而在另一些工业部门中则使它隶属于自己，并使之变形。马克思把这个问题分出来专门加以研究的原因是，通过这个问题的研究可以更充分、更突出地表明机器的革命作用；机器所带来的并不只是这个或那个工业部门生产方式的变化，而是全社会生产、甚至还没有直接采用机器的地方的变革。

马克思把工厂法也列为表明机器生产的性质的因素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工厂法既是大工业的产物，又对生产的一般制度发生影响。这个问题是在第九节中加以阐述的。本章结束于对农业中机器的若干意见。对于这个问题马克思并未作充分研究，因为在目前理论分析阶段还不具备这种研究的足够的前提条件。

I. 机器的发展

从经济学的
观点来看机器

这里要谈的并不是一般的机器发展，而是这样一种机器的发展，它出现于一定的历史时期，代替了工场手工业，并且既完成了技术变革，又完成了受技术变革制约的经济变革。马克思所以认为那些对机器所下的定义（不管是把机器说成是复杂的工具也好，还是把它说成是其动力不是人而是自然力的工具也好）都是不合适的，其原因就在于此。它们的不合适，正如马克思所指出，“是从经济学的观点来看的”（只不过还应当补充说：是按马克思主义解释的经济学观点来看的），因为在这种定义中缺乏“历史的要素”^①，也就是说，缺乏历史规定性即使机器成为经济范畴的那些历史条件。机器根本不同于工具的原因是：机器代替了人，过去人用来劳动的工具，现在由机器推动了。因此在机器的三个组成部分——发动机、传动装置、工具机或工作机——中有决定意义的是最后一部分：它把握了过去曾在工人手中的工具，并且用它们来“劳动”。“机构的”其它部分，“专门是推动工作机的，赖有此，它才可以捉住劳动对象，使其发生合目的的变更。第三部分，即工具机或工作机，是十八世纪产业革命的出发点”^②。

新技术获
胜的道路

以工作机为出发点的革命很快就扩展到其它部分，特别是发动机部分：已经开始不用人力来推动代替手工劳动的机械。经过对各种自然力的若干试验以后，蒸汽取得了胜利。动力方面的变革又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47页。

② 同上书，第449页。

对工作机发生影响，它使工作机变成由一个蒸汽发动机来推动的整个机器体系的一部分。机器体系或者是按简单协作的原则、或者是按工场手工业的原则建立起来。

机器在一个劳动部门的采用引起它在其它部门，首先是在供给机器以原料或从它那里获得半成品的那些部门（例如，纺织工业）的采用。而最重要的、有决定意义的工业部门中的变革则引起运输工具方面的相应的变革，后者又反作用于工业，扩大工业本身的规模。

但是代替手工劳动的机器在很长时期内还是用手工劳动制造的。机器生产发展到一定程度便遇到这个矛盾的阻碍。发明制造机器的机器以后，这个矛盾才得到解决。这样也就完成了产业革命，从而资本主义大工业获得了自己的彻底完成的机器基础。

产业革命开始于代替工人但由工人制造的工作机。这次革命结束于机器制造业本身中工人为机器所代替。在这两极之间有着整整一个变革时期，起初从机器的一部分扩展到机器的另一部分，以及从个别机器扩展到机器体系，以后又从一些工业部门扩展到另一些工业部门，从全部工业扩展到运输业和从运输业发展到全部工业。马克思在本节中阐述的机器发展内容提要大致就是如此。

II. 机器价值向产品上的转移

应用机器的 经济界限

马克思在这里研究的主要问题是关于应用机器的经济界限或经济条件问题。机器能提高劳动生产率，或者这样说也是一样，机器

能减少消耗于生产每一单位产品上的社会必要劳动量；但是机器的生产也需要劳动消耗。因而，如果机器节省的劳动与生产机器

所必需的劳动相等，那末正如馬克思所說：“在这場合，就单有劳动的换位，一个商品生产上必要的劳动总额不会减少，劳动生产力也不会增加。”^①在这种条件下应用机器，其經濟上的意义是不同的：劳动在一个范围（机器充当生产手段的范围）内减少了，但是却“轉移”到另一范围即生产机器的范围中去了。

从資本家的观点来看，上述界限还要縮小很多。資本家系同价值即劳动力的价值和机器的价值打交道。此外，机器如一切劳动工具一样，全部地（这点在論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的一章中已經作了闡述）参加劳动过程，而部分地参加价值形成过程。因此，对于資本家來說，机器赢利的大小就等于机器所代替的劳动力的价值同轉移到商品上去的那部分机器价值之間的差額。应用机器只有在這種情况下才是有利的：假如被代替的劳动力的价值大于机器轉移到产品上去的价值。

机器和資本
主义生产关系
的各种矛盾

由此，一系列初看起来完全无法解釋的現象就变得明白易懂了：机器由一个国家发明，却在另一个国家中被使用；馬克思列举出許多这样的例子。似乎机器首先應該在最先发明的地方被使用。可是“問題本来极簡單”：如果机器是在劳动力很低廉的国家内发明的，在那里应用机器就往往无利可图，因此它便向劳动力昂貴的国家“外移”。这还說明了这样一件事實，即一些生产部門采用机器往往会阻碍另一些生产部門采用机器：由于采用机器，大量工人被解雇，他們轉到其它劳动部門，使得工資大大降低，因此这些部門应用机器就无利可图。

可能有人认为，上述的說法同前面《机器的发展》那节所闡述的有矛盾，該节认为：在一个工业部門采用机器会引起它們在另一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71頁。

工业部門的采用。其实，这只能说明资本主义现实中存在着矛盾的趋势，它们依一定的具体条件为转移，一会儿，这个趋势占上风，一会儿，又是那个趋势占上风。特别是，它们取决于被机器排挤的劳动力流向何处，以及一个劳动部門由于采用机器而促成的生产扩大，在什么程度上要求与它相近的部門也促成相应的生产扩大；这种扩大的范围可能大到如此程度，以致手工劳动根本无法达到，尽管手工劳动十分便宜。最后，机器可能使劳动生产率提高到这种程度，或者机器本身的生产可能便宜到这种程度，以致在廉价劳动条件下采用机器也将是有利的。从机器转移到产品上的价值量，一方面，取决于单位时间生产的产品数量即机器生产的劳动生产率；这种产品愈多，每一个产品包含的价值份额就愈小。另一方面，如劳动生产率和机器磨损率为已知，机器转移的价值量则取决于整个机器的价值。因此，无论在前一种场合，还是在后一种场合，机器之参加单位商品的价值形成可能微不足道，以致在最低工资的条件下应用机器也是有利的。

应当记住，尽管资本主义使技术有了惊人的发展，尽管如《共产党宣言》中所说，“资产阶级争得自己的阶级统治地位还不到一百年，它所造成的生产力却比过去世代代总共造成的生产力还要大，还要多”^①，可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终究把技术进步，特别是机器的应用，置于一定限度以内，而低工资（往往是技术发展的结果）愈加缩小了这个限度。

III. 机器生产对工人的直接影响

马克思把这类影响归结为：（1）吸收童工和女工；（2）劳动日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71页。

的延長；(3)勞動的強化。

童 工 和
女 工

機器使得大量採用女工和童工第一次成為可能，而這又引起許多重大的後果。

勞動力價值的降低是因為“機器既把勞動者家庭中的各個分子盡數驅入勞動市場，所以，就把成年男子的勞動力的價值，分攤在家庭全體上面了”。換句話說，吸收女工和童工乃是生產相對剩餘價值的新源泉。只不過相對剩餘價值的獲得在這裡並不是由於勞動生產率提高的結果，而是由於剝削程度提高的結果。馬克思總結說：“機器就是這樣在擴大人身的剝削材料，擴大資本所固有的剝削範圍時，又擴大了剝削的程度。”^①

在應用機器的條件下，吸收童工，正如馬克思所指出，“又從根柢上，使資本關係的形式媒介——即勞動者與資本家間的契約”——發生革命。

要知道兒童可能被吸收到工廠中去，或者是通過其父母把他們賣給工廠的方法，或者是通過他們的監護人或養育他們的機關（例如：孤兒院）把他們賣給工廠的方法。而這與自由契約已很少相似，馬克思不但描述了買賣童工的慘景，而且在某種程度上還描述了買賣女工的慘景。可是與其說問題是在於形式方面，倒不如說是在於成長中的一代工人和婦女在這種制度下免不了要墮落和遭到摧殘。就連資產階級社會也不可能對此保持緘默，它製造出一種便於女工和童工為合法定額而鬥爭的有利氣氛。可是甚至對於資產階級國會來說，以婦女和兒童方面勞動“自由”的名義來抵抗工廠法已成為不可能，因為在這裡連自由的外表都消失了。

因此資產階級社會不得不再實行一種改良——規定入廠兒童必須上學。他們想以此給予廠內兒童這種智力的荒廢注射抗毒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78頁。

素。可是新建的学校却令人遺憾得很，它正如馬克思援引的工厂視察員报告所证明，这些学校，特別在最初时期，未必能充当上述的抗毒素。

机器和劳动
日的延长

接着，馬克思轉而考察劳动日的延长問題。資本家力图最有效地利用自己的資本，而机器一方面加强这种意图，另一方面——这是更重要的方面——又为实现这种意图提供客观可能性。我們已經知道，对于資本家來說，机器的經濟意义决定于机器所代替的劳动力的价值与机器轉移到产品上去的价值之間的差額。轉移到产品上去的价值愈少，机器就愈有利，而做到这点首先是要增加产品量，因为这样分担机器轉移的价值的单位商品数量就可以更多。这便迫使資本家首先延长劳动日，以便在此期間增加产品量。而在整个工場手工业时期工人对延长劳动日所表現的那种反抗，現在随着儿童和妇女加入“混合的工人全体”，已可借机器的帮助来加以摧毁。这还只是从問題的一个方面來說。从另一个方面來說則是：“在机器形态上，劳动手段的运动与作用，是和劳动者相对而独立化了。这种劳动手段（机器），假如不是在当作它的助手的人那里，遇到了一定的自然限制……，就会成为不断进行生产的产业上的一个永动体(industrielles perpetuum mobile)了”^①。

馬克思还很注意以下两种情况：（1）机器在不开动的時間也会損耗；（2）机器不但有有形損耗，而且还有“无形損耗”：每当出現具有更好結構的新机器时，旧机器便会貶值。于是，这就更促使資本家尽可能快地使用机器，也就是說，愈加想延长劳动日。可是，起初使得延长劳动日容易进行的那个情况本身，——大量采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488頁。

打垮成年男工反抗的女工和童工，——后来却变成延长劳动日的障碍。为妇女和儿童规定的劳动日合法定额，实际上也为成年男工规定了劳动日定额，因为没有自己的助手即妇女和儿童，成年男工便无法工作。这就迫使资本家在劳动的强化方面寻找出路。

机 器 和 劳
动 的 强 化

机器也为提高劳动强度提供了可能性。机器不但是一个不断动作的机体，而且是一个（在当时技术水平可能的限度内）以一定速度

动作的机体。机器的动作一加快，看管机器的工人的工作速度也就随着加快。如果现有的机器并不完全适用于这种目的，它们的速度有限，那末更为适应这些新任务的新机器就会发明出来。而且缩短劳动日的工厂法确实为改进机器提供了强大的推动力。

劳动的强化，同外延劳动一样，造成的结果是：（1）剩余时间增加了，只是在外延劳动的情况下剩余时间直接延长了，而在内含劳动的情况下工人则是通过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的方法，以少量更加充分利用的小时数再生产出本身劳动力的价值；（2）机器所转移的价值被分配到大量的产品上，我们已经知道，这会使机器在经济上更为有利；（3）在内含劳动的情况下机器也同样使用得比较快，也就是说，投入机器的资本周转得更快，从而使尚未来临的无形损耗的危险性大大减小。

由此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工厂法并未给企业主带来什么特殊损失；他们以充分利用劳动日和加强劳动强度补偿了劳动日的缩短。马克思用了一系列例子来证明这个结论，这些例子表明，尽管劳动日从12小时改为11小时以及从11小时又改为10小时，工人的产量却并未下降。况且正是劳动日的缩短才造成紧张劳动的可能性，因为劳动的内含和外延只有在一定点以内才可以并存，超出一定点它们就成为互相排斥的了。

IV. 工 厂

工厂的两个定义

馬克思援引了庸俗經濟学家尤尔給工厂下的定义。尤尔一方面把工厂看作是“各种劳动者（成年的或不成熟的）之間的协作，他們勉力地熟练地照应一个生产的机器体系，那是不断由一个中心动力……推动的”^①。而另一方面，他又把工厂看成是“一个惊人龐大的自动体，由无数力学的和自意識的器官构成，它們一致地不间断地发生动作，以生产一个共同的对象物，以致这一切器官都隶属于一个会自行发动的动力之下”^②。馬克思正确地指出，这里不只有一个定义，而有两个全然不相同的定义。在第一个定义中，工人被看作是主体，而机器体系被看作是客体；前者看管后者。在第二个定义中，工人本身是客体，他們乃是作为主体的自动机的組成部分。就資本主义的工厂来說，馬克思认为正确的正是这第二个定义。

在資本主义的工厂中，工人是客体，而自动机是主体；后者統治前者。这是馬克思在本节中展示的中心思想。馬克思还这样表述过这种思想：“在工厂中，有一个死机构独立于劳动者（指工人。——卢森貝）之外，把劳动者当作活的附屬物来合并。”在資本主义制度下，生产資料——資本主义关系的物化——对生产者的統治乃导源于这种关系的性质本身。馬克思說：“不錯的，在資本主义生产不仅是劳动过程，并且是資本价值增殖过程的限度內，不是工人使用劳动条件，而是劳动条件使用工人的情形，乃是一切資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09頁。

② 同上。

本主义生产共有的特点。但这种颠倒，到机器被采用时，才取得技术上一目了然的现实性。”①

資本主義
工厂的实质

究竟这个“技术上一目了然的现实性”的内容是什么呢？它首先表现于工人活动的内容已经改变，说实在的，工人活动已失去任何内容：劳动的是机器，而看管它的工人只不过应该侍候它罢了。总之，“机器不使劳动者免除劳动，仅仅使他的劳动没有内容”。从社会意义上来讲，这表现为劳动力的贬值和劳动力完全依赖于资本。工人只成为机器的附属物，离开机器便没有任何用处。

因此，不是工人利用劳动条件，而相反的是劳动条件利用工人，——这种情况还表现于分工的特殊性质，它同工场手工业时的分工大为不同。在工场手工业的时候，分工以工人为出发点，以工人的才能和专业为出发点；在工厂中分工则是以机器为出发点，而工人可以毫不费事地从一架机器调到另一架机器，并且如果说实际情况往往并非如此，如果说工人往往是几乎一辈子固定于某一架机器，那末这并非决定于技术原因，而是决定于“机器被滥用了，其目的，在使劳动者自己，从幼时起，即变为部分机器的一部分”②。

最后，在工厂中由于劳动过程机械化终于使工人养成遵守纪律的习惯。“劳动者在技术上屈服在劳动手段的划一的进行下。劳动体的特别的构成（那是由不分男女不分老少的个人构成的），创立了一种兵营一样的纪律。此种纪律，发展为完全的工厂制度”③。然而这是资本家专制的制度，正如马克思讽刺地指出，资本家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513页。

② 同上书，第512页。

③ 同上书，第514页，“……工厂制度”，《资本论》中译本译为“……工厂纪律”，俄文本原文为“……фабричный режим”。——译者

不承認“資產階級一般歡迎分權制”，又不承認他“更歡迎代議制”^①。而對於資本家來說，工人違反制度往往比工人遵守制度更為有利，——這可由馬克思援引的英國工廠視察員報告中所描述的罰款制度得到證明。

V. 工人和機器之間的鬥爭

機器不僅僅使工人隸屬於它，使工人慣於遵守紀律，也不僅僅是勞動手段統治工人的“技術上一目了然的現實性”，而且還排擠工人，使資本所不需要的人口成為多餘的。無怪乎工人把機器當作是可怕的競爭者，與它進行着殘酷的鬥爭。早在機器出現以前，工人與資本家的鬥爭就已開始了：整個工場手工業時期充滿着這個鬥爭，但是鬥爭目的並非是反對工場手工業本身，只是隨着大工業的產生，鬥爭才採取反對資本主義生產技術基礎、反對機器的鬥爭形式。工人以正確的辨別力認出“補償”理論的虛偽性（馬克思在下一節中對此作了闡述），但是他們還不懂得，問題並不在於機器本身，而在於機器的資本主義應用。

馬克思舉出一系列反對機器的激憤言行和真正暴動的例子，機器的發明者常常就在這些暴動中喪生。但是十分有趣的是：起初（在第一批機器出現的時候）社會的輿論，甚至掌權者——市政局以及有些地方的中央政權，——都還站在工人這邊；這時手工業和工場手工業的傳統還比較強，而大資產階級才剛剛產生。然而，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對工人的同情心就讓位於對工人野蠻行為和反對進步運動的假仁假義的憤慨了，而“好心腸的”人們則開始用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15頁。

这种话来安慰工人：机器引起的痛苦仅仅是暂时的，或者说，痛苦是逐渐地发生的，因此，不是那么令人感觉得到的。马克思揭露了这种安慰的荒唐无稽及其自相矛盾，并且用事实证明，实际上既存在着机器一下子逐出大批工人的情况，也存在着被机器排挤的生产者苟延残喘数十年终于慢慢死去的情况。

不仅是新机器的采用及其被一系列工业部门所掌握会形成过剩人口，而且后者每当机器有了新的改进还不断形成和增加起来。由于这种改进经常地在进行，所以排挤工人的事也是经常地在发生：机器使工人对于明天丧失任何信心；机器引起的灾难带有永恒的而非暂时的性质。还应当补充一点，机器的改进常常是对付工人反抗的一种答复，从资本的观点来说则是对工人过分要求的答复。由此可见，资本家以机器作为与工人斗争的最好工具，而工人则把机器看作是在紧要关头随时都可能降临到自己头上的危险。

VI. 关于被机器排挤的工人 会得到补偿的理论

这个理论的
错误何在？

马克思在本节把驳斥一系列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理论作为自己的任务，他们都认为，随着机器排挤工人会腾出相应的资本，再去雇佣被排挤出来的那些工人。这个资本会使被排挤的工人得到就业的新的活动范围。由马克思揭露的上述理论的错误是十分简单的：要知道代替工人的机器本身并不是白白得到的，它们是借“腾出”工人而用腾出来的资本购置的。因此，发生的只是可变资本转变为不变资本：技术代替活劳动力的相同的经济表现就是不变资本代替可变资本。诚然，机器的价值可能与被解雇工人的工资额

并不一致：前者可能少于后者——这时确实腾出資本。但是，第一，腾出来的資本只是資本的一部分，同被解雇的工人相比，可以用它来雇佣的工人部分极小（馬克思用数字的例子对此作了說明）。第二，腾出来的資本部分也应当分成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所以，后者的份額还要减少，从而可以得到就业的工人人数还要减少。

至于机器制造业，由于采用新机器，它提出了对新工人的需求，可是，这种需求無論在任何場合也不可能由那些被織布机、紡紗机和类似的机器排挤出来的織布工人、紡紗工人和类似的工人来满足：机器制造业所需求的工人完全是另一类工人。并且就連对这类工人的需求，也应该大大少于被解雇的工人人数；須知在购买机器的情况下，必須支付参加机器生产的不变資本、可变資本以及机器制造业工人創造的、为机器制造业資本家占有的剩余价值。換句話說，只有靠縮減工人而騰出来的并垫支于购置机器的資本的一部分才可以用作机器制造业在业工人的报酬。

实际情
况究竟如何？

补偿的理論只有一点是正确的，即被解雇的工人的生活資料是騰出来了：他們根本无錢购买生活資料。但是决不能把这說成是騰出資本；工人的生活資料并不是作为資本、而是作为商品与工人相对立，他是用自己获得的工資去购买商品。由此可見，机器排挤工人以及騰出供他們用的生活資料所导致的结果必定同补偿理論的拥护者們所說的相反。机器排挤工人的结果必定是，对消費品的供給超过对消費品的需求，从而其结果必定是价格下跌和生产縮減；而后者又必定引起这些生产部門在业工人工資的下降。那类“补偿”理論却认为是这样：一些生产部門的工人的縮減使另一些部門的工人状况恶化。

其实,这是由于被解雇的工人充斥劳动市場,对在业工人的工資造成压力所致。

工人絕對人数的
增加和工人相对
人数的减少

在駁斥补偿理論的同时,馬克思决不认为,机器在任何条件下都是絕對地减少在业工人的人数。机器的采用永远不过是相对地减少工人的人数——就对不变資本的比例而言。在机器生产的条件下(以后馬克思对这問題将更詳細地进行分析),不变資本在增长,而可变資本却相对地在下降。至于工人的絕對人数,一般來說,也是在增加的。工人人数的增加既是由于成品、原料、半成品、劳动工具,特别是机器以及为制造机器所必需的鋼材和运输工具的生产有了大規模的扩大,也是由于新的工业部門的出現以及奢侈品生产的发展。但是这种工人人数的絕對增加同“补偿”理論却毫无共同之点;它的发生并不依靠騰出来的資本,而是依靠由于积累、剩余价值的轉化为資本所获得的新資本(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的最后一篇中对此专门作了研究)。而在缺乏追加資本的条件下,或者在因为某种原因不可能利用追加資本的条件下,采用机器則一定会引起工人人数的絕對縮減。

只是应当記住一点:馬克思到处所說的并非是机器本身,而是机器的資本主义应用。馬克思說:“一个无疑的事实:劳动者从生活資料的游离,是机器自身一点責任也不負的。”馬克思并且尖銳地諷刺和嘲笑那些人,对于那些人來說,“劳动者由机器使用,和机器由劳动者使用,是沒有两样的”^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36—537頁。

VII. 工人随机器生产的发展 而被排斥和吸引

这节的主题同前两节的主题一样，都是阐述机器排挤工人及由此产生的结果。在这一节中马克思将谈到周期性问题，“工人随机器生产的发展而被排斥和吸引”便随着这种周期性依次继起。

我們已經知道，在資本主義機器生產的條件下，工人的人數絕對地增加，但相對地減少。可是工人人數即便是絕對地增加——正如本節的研究表明——也並不是均勻地、而是跳躍式地進行的：工人人數往往突然迅速的擴大仍結束於工人人數同樣迅速的縮減，接着，又是工人人數的擴大等等。工人的被排斥和吸引取決於資本主義大工業發展的周期性。但是，因為考察這個周期性，正如馬克思所宣稱的：“我們的理論的說明，却還不曾進到這一步”^①，所以他暫時只限於作某些論述。一些論述帶有理論性質，而另些論述則帶有列舉事實的性質。不管什麼生產部門第一次採用機器總會獲得極大成就：手工業和工場手工業迅速消滅，超額剩餘價值在這過渡時期中達到十分龐大的數額。一方面，破產的小手工業者和被逐出的工場手工業工人充斥勞動市場，既促使工資下降，從而在其它相同條件的情況下，也使得剩餘價值增大；而另一方面，存在於從開始應用機器到廣泛採用機器的過渡期間的個別價值與社會價值之間的差額則是超額剩餘價值的源泉。大量剩餘價值形成了新資本，並且還從其它生產領域吸收來舊資本，因此機器化工業迅速擴大，而這又推動其它生產部門、特別是相近生產部門的擴大。儘管掀起的工業復蘇浪潮會吸收一部分過剩人口，可是好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48頁。

不常：繁荣将被危机和萧条所代替，失业工人大軍重新扩大，并且往往超过从前的規模。

在本研究阶段，暂时还不可能把理論研究进行到底，特别是还不可能闡明复苏为什么被蕭条所代替的原因，馬克思只限于作1770—1815年和1815—1863年期间英国棉紡織业发展史的事实叙述，因为英国棉紡織业充分证实了工人的被排斥和吸引同机器生产的发展之間的联系。

VIII. 大工业所引起的工場手工业、 手工业和家內劳动的革命

大工业代替了工場手工业，但是这完全不意味着工場手工业一下子、沒有任何殘余地被消灭掉。除大工业以外，不但存在着工場手工业，而且还存在着手工业，并出現了新型的家庭生产。馬克思所研究的就是大工业給予它們的革命影响。

許多生产部門的发展道路都是从手工业开始，經過工場手工业而到工厂，它們“遙例須通过手工业的經營方式，然后通过工場手工业的經營方式，作为到工厂經營方式的暫时的过渡阶段”^①。

然而，大工业早在全部消灭工場手工业和手工业以前就已經把它們完全置于自己的影响之下。第一，工場手工业工人的成分起了变化；妇女和儿童在他們中間，也如在工厂工人中間一样，开始起着重大的作用。由此可見，机器不但在它直接被采用的地方、而且在它还没有获得最終胜利的地方也宣告大規模地采用女工和童工。

第二，劳动剝削不但在工場手工业中加强起来，而且在手工业中也加强起来：后者被改造成替工厂主、手工工場主和商人劳动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61頁。

家庭工业。以前的——资本主义前的——农民的家庭工业也转变成资本主义的家庭工业。剥削的加强是由以下两个主要原因引起的：（1）从大工业中排挤出来的工人都投往工场手工业和家庭工业，于是就引起他们之间的剧烈竞争，使工资下降到低于任何可能的最低限度；（2）只有过度地剥削劳动，工场手工业和家庭工业才能够坚持与机器生产进行力量悬殊的斗争。在它们那里，不但工资较低，劳动日较长，而且其它劳动条件，特别是保健条件，比工厂的还要坏得多。因此，当调整劳动日和规定遵守一定卫生要求的工厂法开始在它们那里推行时，对于它们来说，这乃是最后的毁灭性的打击。在这种场合，大工业便借助于它的产物即工厂法对工场手工业和被组织成工场的家庭工业起着破坏的作用。

由于工厂制度和工厂秩序推行于工场手工业和家庭工业，使它们在一定程度上合理化起来，这样，也就使它们最终地遭到毁灭：没有机器技术装备，它们也就无法坚持工厂制度，而在最初一些或多或少较大的波动中就此败亡。如果说工场手工业和家庭工业依然继续存在，那末，这往往是由资本本身的利益所决定：对于被机器从大工业中排挤出来的工人来说，工场手工业和家庭工业乃是避难所，一旦工业突然扩大和繁荣，他们仍会为工业所需要。大工业中工人周期性的被排斥和吸引之所以能实现，就是靠像家庭工业那样的“活门”。它完成着特殊的机能：把劳动力留作后备，并为资本的需要多多少少再生产着劳动力和为资本保持周期性运动的条件。

马克思描述了在这些落后的、尚未被机器占领的劳动部门中工人遭受灾难的可怕景象。前面几节研究机器的资本主义应用会引起哪些灾难，而这节则研究因没有机器而对工人阶级造成的那些灾难。就这个意义上讲，马克思说：“赖机器经营才系统地完

成的生产资料的节约，本来与劳动力的毫无怜惜的浪费和劳动机能的正常条件的劫夺，同时进行。现在，这种节约却是在劳动的社会生产力与结合劳动过程的技术基础越不发达的产业部门，越是把它的对抗性的和杀人的方面暴露出来。”①

IX. 工厂法

第八章和本章所
作的分析的区别

在第八章考察劳动日问题的时候已经研究过工厂法。但是本章和第八章研究的角度却是不同的。马克思说：“社会对于它的生产过程的自然发生的形态，是以工厂法的制定，为最早的意识的和计划的反映。我们讲过，工厂法，和棉纱、自动机、电报一样，是大工业的必然的产物。”②

这里研究的工厂法是作为大工业的产物，而它又反过来影响大工业。因此，以前在第八章还不可能研究工厂法本身，可是马克思为了想对争取劳动日的斗争以及对以国会各种党派为代表的社会力量参加这个斗争的情况加以详尽的叙述，所以他才谈到劳动日的合法定额，尽管劳动日的合法定额乃是工厂法的重要部分之一，而不是工厂法的全部。

工厂法宣布，凡参加受工厂法监督的生产的学龄儿童都必须受小学教育，这点在工厂法中占有重要地位。

“大体说，工厂法所规定的教育条款也是贫弱的，但它还是把小学教育当作劳动的强制条件来宣布了。这个条款的成功，第一次证明了，以教育与体操结合于体力劳动是可能的，以体力劳动结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563—564页。

② 同上书，第587页。

合于教育与体操也是可能的。”^① 馬克思并援引被工厂視察員們证明无誤的教師报告来充实上述原理，报告认为，在工厂劳动的儿童学到的东西要比其他儿童多，虽然他們受教育的时间比其他儿童少一半。

大工业和綜合技术教育

关于大工业是如何提出綜合技术教育問題来的，馬克思表示了很有意义的看法。在手工工业統治的时代，一种职业同另一种职业为万里长城隔离开来；与一切职业有关的共同事情很少为人关心，或者根本不为人关心；人們都把注意力集中到这一手工业与另一手工业不同的特殊的事物上面。而从一种职业向另一种职业的轉业不但沒有实行过，而且是不容許的。手工工业的技术系由傳統的、世世代代养成的方法和习惯形成，它們不容許新东西，尤其不容許技术革新。这个时代的技术基础是“保守的”。在分工方面，工場手工业要进步得多，它在这方向前推进了一大步，可是对于一个手工业同另一个手工业之間的疏远程度它却依然沒有触动。不但如此，它还建筑起新的万里长城把熟练而专业狹窄的工人同沒有受过訓練的作粗活的工人隔离了开来。在这种技术基础和与此相适应的經濟关系条件下，沒有、也不可能有綜合技术教育和研究一般生产原則的土壤。当时的箴言是：“鞋匠，固守你的职业罢！”不管是要求狹窄的职业教育也好，也不管是要求与貿易发展相联系的一般教育也好，其所以可能是由于发现了新国家和航海术等等。我們已不用再讲上等階級的教育，它部分地决定于他們的管理和統治机能，而部分地却是这样的学习即“不劳动的学习——这比之学习不劳动，不会是更好的”^②（这个评价对它是完全适用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90頁。

② 同上书，第597頁，注309。

然而，随着大工业的出现，事情便发生根本变化。马克思说：“近代工业从来不把生产过程的现有形式看成是最后的。所以，……近代工业的技术基础是革命的。”接着又说：“所以，大工业的性质，一方面必致引起劳动的变更、机能的流动和劳动者的全面的能动性。”^①可是，资本家不但对此漠不关心，而且，相反地，还力求再生产出“旧式的分工，及其凝固的特殊性”^②。从这里我们可看到大工业及其资本主义形式之间矛盾的表现形式之一：大工业需要受过综合技术教育的工人，但是资本主义的外壳愈结实，工人就愈不发展，愈是受约制，愈是受折磨，从而，愈不独立，他千方百计地设法保住资本家为他安排的那个位置。

马克思的结论是：“没有疑问，工人阶级在不可避免地夺得政权以后，还会在理论方面和实用方面，使工艺教育在工人学校内占得位置。”^③

旧的家庭关系遭到破坏

由于妇女和儿童(后者从一定年龄开始)以参加社会生产代替家务劳动，他们获得了自由；男子和父母的权力失去了自己的经济基础。诚然，资产阶级立法者极少考虑到解放妇女和儿童，可是问题在于，女工和童工不仅已合法化，而且还受到了特殊保护，于是，来自大工业的解放就获得了自己的形式上的表现。从马克思援引工厂视察员的一篇报告中我们可以读到：“根据全体的证言，我们不能不忍痛地说，男女儿童在父母面前，比在任何别人面前，都更需要国家保护。”马克思指出：“但不是亲权的滥用，使资本对于不成熟的劳动力可以为直接的或间接的剥削；反之，乃是资本主义剥削方法，使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595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书，第597页。

亲权由于那种与亲权相适合的經濟基础的破坏而致于被濫用。”^①

爭取工厂
法的斗争

英国工厂法是推行了，它在这方面的特点之一是：逐漸地、偶尔也能制止住每一次来自有直接利害关系的資本家集团方面的拚命

抵抗以及来自立法者本身方面的公开的和隱蔽的不怀好意。因此研究英国立法的确对于說明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有着巨大的意义（在其它的大多数国家，工厂法都产生自革命内部）。大工业，一方面，为剝削雇佣劳动打开了最廣闊的活动場所，而另一方面，它又造成了現代无产階級以及工人階級与資产階級之間的階級斗争。工厂法首先是这个斗争的結果。然而，下面这个情况也具有某种意义：資产階級出于本身利益有时并不要求挖掉自己这个墙脚，却要求限制促使工人階級墮落的过度剝削。因而，这种两面性的思想貫穿着全部工厂法：在被迫訂出的工厂法每一条例前后都加上这样的附帶条件，并且措詞如此含混，以致違反条例或迴避条例都輕而易举。为此，还拖延工厂法的頒布。这种拖延表现在两方面：第一，表现在应規定定額的劳动条件方面，——規定定額这事拖了半个世紀之久；第二，表现在工厂监督制度得到推行的那些部門方面。馬克思并对伴随英国工厂法而发生的一切波折和冲突詳細地作了闡述。只是到了半世紀以来的斗争快告結束时，工厂法才开始較快地推行，因为已处于国家监督之下的工业部門的資本家，以“公平”为名，也就是說，以竞争条件平等为名，要求其它工业部門的同行也遭受“同样的命运”。

可是，工厂法并没有緩和資本主义的种种矛盾，相反地，由于它促进了先前落后生产形式的殘余即“过剩人口”的最后避难所的消灭，这些矛盾愈加尖銳化了。馬克思对此作了如下結論：“它（指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98—599頁。

工厂法。——卢森貝) 在生产过程使物质条件的社会配合趋于成熟的同时,也使得资本主义生产形式的矛盾和对抗趋于成熟,因此也同时使得形成新社会的因素和改革旧社会的因素趋于成熟。”①

X. 大工业和农业

“大工业在农业及农业生产当事人的社会关系上面引起的革命,要留到以后再研究;在此,我們只預示地,将其若干結果作简单的提示。”② 馬克思用这段话来开始他对这节的論述。

馬克思对大工业的論述是以提示农业中革命的某些結果来結束的。不言而喻,馬克思在論述大工业时不仅把它同其他生产部門的联系除外,而且把作为全部社会生产先鋒队的大工业的作用及其对农业的影响也除外;須知农业中的革命系来自大工业,它取决于产业革命。馬克思为什么“只預先提一下”,并且作出現在还不可能充分加以論证的結論,其原因就在于此。

机器在农业 中的作用

机器的主要作用——排挤工人——不仅在农业中也表现出来,而且在那里表现得更加厉害;如果說大工业中的工人人数,一般来

說,是相对地减少,但是绝对地甚至有所增加,那么农业中的工人人数却绝对地减少。馬克思列举了英国的某些伯爵領地的例子来说明这种情况。只有在拥有大片空闲耕地面积的新占领国家,例如,在美国,“农业机器……才使生产者有可能耕作較大的面积,但事实上并未驅逐从业的劳动者”③。农业中机器生产发展的特点之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15頁。

② 同上书,第616—617頁。

③ 同上书,第617頁。

一便是如此。但是这个特点系由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的一般道路产生的那种特殊的主观想法所造成，而不像《資本論》已經問世以后资产階級陣营中許多經濟学家和“馬克思主义”陣营中許多修正主义者所断言的那样，是由农业发展的特殊道路所造成。工业和农业因各自的生产技术特点和各自的历史命运而有所不同。当然，这不可能不影响到工业和农业发展形式的不同；发展的一般道路开始变形，然而，它仍然是一般的和唯一的道路。

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道路和工业中资本主义发展道路的共同点就在于：大生产排挤小生产以及小生产隶属于大生产的情况同样也发生在农业中。但是这个过程在这里却具有使农业中资本主义的发展不同于工业中资本主义的发展的一系列特点。正如馬克思所說，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的結果是以最有革命性为特色，“所謂最有革命性是指它（大工业。——卢森貝）剿灭旧社会的堡垒——农民——而用工資劳动者去代替他們。社会变革的要求与階級对立的情形，在农村，因此就和在城市归于平衡了。”^①

工业和农业
发展道路的一致

工业和农业发展的道路在資本統治下基本上是相同的——这可由下面这段話得到明显的证明，“在农业，像在制造业一样，生产过程之资本主义的轉化是表现为生产者的苦难史，劳动手段是表现为压服劳动者的手段、剝削劳动者的手段、使劳动者貧乏的手段，劳动过程的社会結合則表现为对于劳动者个人的活力、自由和独立之有組織的压制”^②。但是这里說的一致并不排斥多样化和变形；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使产业工人集中于城市，引起城市人口的增加（靠减少农村人口），并且“最終撕裂了农业和工业在年幼不发达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17頁。

② 同上書，第618頁。

的形式上結合起来的原始家庭联合”①。

馬克思繼續又說：“但在二者对立发展所形成的形式的基础上，它同时又为一个新的較高級的綜合——农业和工业的結合——造成了物质的前提。集合在大中心点的城市人口愈益占得优势时，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一方面，集合了社会的历史原动力；另一方面，又破坏了人与土地間的物质变换……，从而，把土地持久丰度所賴以維持的自然条件破坏。由此，它破坏了城市劳动者的肉体健康，又破坏了农村劳动者的精神生活。”②

第十三章注

1. 关于这一章的重要性我們在正文中（特別是在《研究的对象》那一节中）已經談过很多。可是，在这里还想強調一下这一章所包括的广大范围及其极为丰富的內容。对已获得为自己本性所固有的技术基础(机器)的資本主义生产，馬克思作了全面論述。馬克思涉及的問題，不仅有保健和劳动卫生問題，而且还有生活和家庭問題以及包括綜合技术教育在內的教育制度問題。随着机器的产生，工人被铁的鎖鏈系在資本上，他一輩子就处于資本主义关系的压制之下。本章对這些問題作了經典性的描述。

2. 閱讀这章时必须特別注意，必須毫不遺漏地一节接一节地閱讀。因为这些丰富的材料往往絕大部分都起有作用，所以我們甚至对那些讀来毫无困难的地方也尽力加以說明。

3. 特別需要注意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和生产关系之間矛盾的增長。社会劳动过程及其資本主义外壳之間的尽人皆知的矛盾在这里已达到自己的頂点(所說的是壟断前的資本主义)。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17—618頁。

② 同上書，第618頁。

第五篇 絕對剩餘價值和相對剩餘價值的生產

研 究 的 象
對

無論是絕對剩餘價值，還是相對剩餘價值，我們都已經研究過了，不過對它們都是單獨地加以研究的，而且先是研究絕對剩餘價

值的生產——它“是資本主義體系的一般基礎，並且是相對剩餘價值生產的出發點”，然後才研究相對剩餘價值的生產。由此可見，研究始終是按照“從抽象上升到具體”——從“一般基礎”、從僅僅以“勞動對資本的形式上的隸屬”為前提的“出發點”上升到使它日益複雜化的、變勞動對資本的形式上的隸屬為“實際上”^①的隸屬的因素——的路綫來進行的。

從方法論上來說，這是“從抽象上升到具體”的方法，而按內容來說，則是資本主義社會辯證發展的圖畫，是從一個階段到另一個階段的轉變。個別勞動通過它對資本的形式上的隸屬轉變成為協作的勞動（簡單協作），後者又發展成為工場手工業的勞動，而在工場手工業內部則又形成機器生產。

換句話說，剩餘價值生產的理論同時也就成為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發生和發展的理論。我們無須乎長篇大論地來講這種研究現象的方法的良好作用，——用這種方法建造起來的宏偉大廈《資本論》便可證明這點。為達到我們的目的，只須着重指出上述方法的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25頁。

一个特点：这种方法永远认定有必要把所获结果的一般总结给标以特殊的标题。须知研究始终是随着由抽象向具体的推移，“分阶段地”、“一部分一部分地”来进行的。具体已包含着许多规定，因而它是“复杂的统一”^①。不过，这种复杂的统一，既然是逐渐地成长起来的，所以需要作总的概括来结束研究，因为研究只要是“分阶段地”、“一部分一部分地”进行，未列到研究范围中去的問題总是会存在的。

問題总会有，这些問題的解决却并不以所研究的现象的个别因素为前提，而是以这些因素的总和为前提，也就是说，以全部复杂的现象为前提。因此，很显然，必须对这些問題进行专门的研究。

总结前两篇分析的结果：从统一上来理解既作为绝对剩余价值生产、又作为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这一资本主义生产；研究与这两种剩余价值形式有着同样程度的关联的問題，——这一切便构成本篇的内容。这篇对《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两篇作了综合和补充。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篇由三章即第十四章、第十五章和第十六章组成。本篇是从综合和统一概括剩余价值的两种形式开始。上述三章中的头一章便是以《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为标题。第十五章研究的是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的量的变化，这种变化既依劳动的外延量的变化为转移，又依劳动生产率和劳动强度的变化为转移，从而它既取决于有关绝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因素，又取决于有关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因素。本篇结束于对“剩余价值率的各种公式”的考察(第十六章)，这些公式对于剩余价值的两种形式也有着重要意义：不正确的公式既会歪曲这种、又会歪曲那种剩余价值形式，說得更确切一点，就是会歪曲资本主义生产的性质而不依其形式为转移。

^① 参阅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50页。——译者

第十四章 绝对剩余价值和 相对剩余价值

研 究 的
对 象

这章正如前面所说，是综合和总结前两篇研究的一章。如果这点没有被忽视的话，那末在阅读这章时常常会发生的那些误解就会很容易消除。

尽管这章中的个别思想很深刻、很有价值，例如：关于生产劳动，关于自然因素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意义以及对李嘉图学派的意见等，可是这章似乎没有一个能把这全部思想结合成为一个统一整体的中心。实际上，这个统一和未知的中心是在全篇以及本章的总的性质和有目的的安排中被交代了的。

这里已不是用这种或那种观点来考察剩余价值的生产，而是连同它的所有定义一起来进行考察，而且现在还要从另一角度来介绍这些在前面已经单独研究过的定义的意义。例如，在研究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时，总是突出劳动外延量和劳动日长度的因素，而根本不提像劳动强度和劳动生产率这样一些因素。因此可能会产生一种片面的想法，认为它们似乎只对相对剩余价值才具有意义，而对绝对剩余价值是完全不相干的。其实，单单剩余劳动的存在，尤其是它的资本主义形式——剩余价值的存在，就必须以劳动生产率的一定水平为前提，没有这个，全部劳动时间便都成为必要劳动时间。因此从历史上展望，绝对剩余价值也应当被

看作是必要劳动時間縮短的結果。从另一方面来看，如果不使劳动日长于必要劳动時間，便不会有相对剩余价值。因此，馬克思宣称：“从一定的观点看来，相对剩余价值与绝对剩余价值之間的区别，好像是幻想的。”^①但是这个“一定的观点”只有在根据剩余价值生产的全部具体性来考察剩余价值的生产时，才会表现出来。固然，馬克思后来指出，这个区别仍然有着现实的意义，可是这并不排斥认为它是幻想的那种观点，而只不过表明：在何种条件下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之間的区别才具有意义，而在何种条件下它又没有这种意义。因此，对整个問題的闡述，毫無疑問，是要深刻得多了。

绝对剩余价值必须以劳动生产率的一定水平为前提，而劳动生产率的一定水平一方面取决于技术的发展，另一方面又取决于自然的財富，——这个原理使我們非常有必要更确切地表述作为一定生产关系的剩余价值同以这种关系为前提的生产力之間的关系。因此，这里所列的馬克思的研究以及由这些研究所产生的对李嘉图学派的批判（关于这个批判詳見下文），是同馬克思在本章中对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之間的区别所作的更加深刻的論述完全結合在一起的。

研 究 的
次 序

在第五章中，剩余价值生产研究的出发点是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并且已給生产劳动下了一个定义。但是在研究終了以后，看来已有必要对此定义进行“修正”。馬克思在本章一开始便对此定义进行了修正，然后才轉入全章的主要問題——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之間的区别和相同点。这便提出关于剩余劳动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27頁。

剩余价值的自然历史前提的問題。这章結束于对李嘉图学派的批判,其中約翰·斯图亚特·穆勒遭到非常有力的批判,因为他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混为一談。

由此可見,馬克思在本章中所考察的主要問題共有四个:(1)資本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劳动;(2)两种剩余价值形式之間的区别和共同点;(3)作为两种形式的統一起来看的剩余价值的自然历史前提;(4)对穆勒的批判。

資本主义制度
下的生产劳动

馬克思在第五章中写道:“所以,在劳动过程中,人的活动是由劳动手段在劳动对象上引起一个預先企图着的变化。……它的生产物是一个使用价值,是一个由形式变化而变为与人类需要相適合的自然物质。劳动与劳动对象結合着。”往下又写道:“要是我們从結果的观点,从生产物的观点,考察这全部过程,劳动手段与劳动对象就表现为生产資料,劳动自身则表现为生产劳动。”^①

但是,馬克思在注中馬上补充說:“生产劳动的这个定义,是由簡單劳动过程的立場得到的,对于資本主义生产过程,决不是充分的。”而馬克思在本章中对生产劳动所下的定义則即使是从資本主义生产过程的观点来看也尽够了。馬克思本人在这一章中援引了他在第五章中所下的定义,也援引了这个定义的注,并且宣称:“这个問題,要在这里进一步来討論。”^②

究竟是如何进一步討論的呢?

第一,看来,上述“关于生产劳动的基本定义,是从物质生产本身的性质推知的。……所以,对于当作一个全体来看的总体工人,……还是真的。不过对于总体工人中各个分开来看的分子,就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96頁。

② 同上书,第623頁。

不再适用了。”^① 后者系生产工人，他的劳动之成为生产劳动仅仅由于他是总体工人的一个器官并完成着它的一种机能；不但如此，甚至并不“一定要亲自动手”，也就是说，生产劳动的机能可能是脑力活动的表现，而不是体力活动的表现。总之，劳动须引起劳动对象的变化和创造使用价值，这是向总体工人提出的要求，而不是向总体工人的成员即各个工人提出的要求。对后者有着另一个要求：使他們确实成为总体工人的器官以完成它的一种机能。

第二，为了使劳动成为生产的，还要求有一个条件：“他必須生产剩余价值。只有为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的劳动者，或者说，只有在资本价值增殖上服了务的劳动者，是生产的。如准许在物质生产领域以外举一个例子，那末，一个教师要成为生产的劳动者，单是在儿童的头脑上用工夫，是不够的。他还須做一点事，来增进学校经理人的财富。学校经理人不投资到腊腸工厂，而投资到教习工厂，是不会把关系改变的。”马克思的总的結論如下：“因此，生产劳动者的概念决不仅包含活动与有用效果間的关系，劳动者与劳动生产物間的关系，而且包含一种特殊社会的、历史地发生的生产关系。它把劳动者标志为资本价值增殖的直接手段。”^②

希望讀者注意下列两点：（1）以前的生产劳动的定义并没有被马克思所廢除，而只是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2）马克思只是在本章中，也就是说，在对（生产过程中的）资本以及（絕對的和相对的）剩余价值进行全面分析以后，才又回到生产劳动的定义。在第五章中研究的不仅有劳动过程，而且还有价值增殖过程；马克思在这一章中似乎不但可以从劳动过程的观点，而且还可以从价值增殖过程、即作为生产剩余价值的劳动的方面来給生产劳动下定义。

① 马克思：《资本論》，第1卷，第624頁。

② 同上书，第624—625頁。

我們可以在馬克思的以下聲明中看到對此誤解的答复：“生产劳动，只是这全部关系的简化表现，或者说，只是劳动力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內所依以发生作用的方式的简化表现。”^①

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五章中尚未提供出上述关系的“全部”；不論劳动过程或价值增殖过程，在那里都还是非常抽象的定义。只是到了以后几章，这两个过程才获得自己进一步的发展：劳动过程被看作是具有机器技术基础的社会劳动过程；价值增殖过程被看作是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而生产劳动則是充分展开的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統一。

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統一同时也就是使用价值、价值和剩余价值的生产的統一。但是为了使生产劳动直接創造使用价值，具备以下两点未必足够：（1）如果生产劳动完成的是使用价值所必要的操作；（2）如果生产的有用效果作为脱离生产过程的物就不能独立存在。由此还可清楚看出，生产劳动只是处在生产阶段的劳动；处在流通阶段的劳动不是生产劳动。这是直接从馬克思的流通理論得出来的結論：馬克思把流通仅仅理解为价值形式的变换，理解为从商品形式的价值轉化为货币形式的价值，或者相反，从货币形式的价值轉化为商品形式的价值。这个过程通常伴有一系列技术业务，例如：商品包装，商品分类，商品运输等等。但是为了正确地理解流通实质、流通本身，流通應該同上述业务分开，何况它們的实际情况本身往往便是彼此分开的。“純粹”流通的形式是交易所商业。这种商业沒有上述技术业务伴随着并且同后者完全分开。不动产的买卖也沒有这些业务伴随着。另一方面，产品包装和产品运输在沒有交换时也会发生；它們会在个别企

① 參閱馬克思：《剩餘价值學說史》，第1卷，三聯書店1957年版，第392頁。

业内部或联合企业的体系内部发生。

馬克思說：“不过，商品的流通能够在沒有商品的物理运动时发生；生产物的运输也能够在沒有商品流通，甚至沒有直接的生产物交换时发生。A 卖于B 的住宅，是当作商品流通的，但沒有位置变动。棉花生铁一类可以移动的商品价值，可以通过許多流通过程，由投机者反复买卖，但还是留存在同一个商品堆棧內。在这里，实际运动的，是物的所有权证，而非物自身。”^①

由于流通的机能是雇佣劳动完成的，所以这些机能的性质并未改变，也就是說，它們并未因此而从不生产的机能变成生产的机能。“如果相互买卖的資本家，不能由这种行为造出任何生产物，造出任何价值，那末，就令营业的范围使他們能够或必須把这种机能委托于別人，那也还是不会在这点上引起任何变化。”^②

然而，决不能把必要劳动的概念和生产劳动的概念混为一談。尽管在流通中劳动也是必要的，甚至是有用的，但它終究不是生产劳动。

在轉入所謂非物质生产的问题以前，我們想先提出生产資本的范畴与生产劳动的范畴之間的相互关系问题。这个问题是由馬克思本人提出的。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一卷对資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劳动所作的附录中說了如下的話：“資本在这限度內是生产的；（1）如果它是对于剩余劳动的强制力；（2）如果它是剩余劳动的吸收器和占有者，并且是社会劳动的生产力和一般的社会生产力（例如科学）的人格化。

劳动的生产力移轉到資本上面来了，同一生产力不能計算两次，一次当作劳动的生产力，一次当作資本的生产力，所以我們要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2卷，第163頁。

② 同上書，第134頁。

間，與資本相對立的勞動如何或者說因何會表現成為生產的、為生產的勞動？”^①

生產資本和生產勞動所表現的是相同的關係，這種關係便是勞動力在資本主義生產中所依以發生作用的關係，但是它們表現這種關係的方式卻不相同。生產資本是以物的形式表現這種關係，它表現：（1）活勞動力變成了物；（2）勞動力在與其它的物（與生產資料）相結合的時候便自行增殖；（3）因而，“勞動的生產力移轉到資本上面來了”。總之，生產資本乃是生產勞動的物的表現，其中“簡略地”表現出：在資本主義制度下，勞動只有在它的機能成為資本的機能、它的源泉——勞動力——成為資本的一部分的場合才能是生產的。

勞動力的消費只有在它轉入生產階段以後才會成為生產的消費；在生產階段中勞動成為生產的，從而也就使資本成為生產的。然而，從方法論上來說，——我們所強調的就是這點，——生產勞動的範疇畢竟發生在生產資本的範疇之前：只有在生產關係的物的方面被闡明以後，生產勞動作為這種關係制度下的勞動才會獲得、並且可能獲得自己的特徵。在分析這種關係之前，它表現為生產使用價值的勞動（但是，即使這時也決不能把它與必要勞動和有用勞動混為一談，因為並不是任何有用勞動都生產使用價值）。而在最初分析資本主義關係的時候，勞動也僅僅表現為僱傭勞動；只有在對資本主義關係加以進一步分析以後，生產勞動才作為特殊範疇從僱傭勞動中被分出來（僱傭勞動在流通中並不是生產的，雖然它也被剝削）。

現在讓我們轉入所謂非物質生產的問題。馬克思在前面一段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1卷，三聯書店1957年版，第388—389頁。

引文中曾“答应”“在物质生产领域以外举一个例子”，而且他在那里还把“腊腸工厂”和“教习工厂”相提并論，——这段引文已可证明，馬克思把生产劳动的范疇也应用于非物质生产（只要它是按资本主义方式組織起来的）。誠然，他在这里还表现得有些謹慎（“如果可以的話……”），但是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說史》中談到这个問題时却显得非常果斷。

在那里我們可以讀到：“所以，生产劳动是这种劳动，——在资本主义生产的体系內——它会为它的使用者生产剩余价值，或者把客观的劳动条件轉化为資本，把这种劳动条件的所有者轉化为資本家。这种劳动是把它自身的生产物，当作資本来生产的。”由此馬克思作出一系列非常重要的結論。第一个結論是：“同一种劳动，可以是生产的，也可以是不生产的。”为訂购人消費者劳动的裁縫劳动是非生产劳动，可是在资本主义有組織的工場或工厂內劳动的裁縫劳动則是生产劳动。在第一种情况下他不生产剩余价值，也不把劳动条件轉化为資本；在第二种情况下，他則既生产剩余价值，又把劳动条件轉化为資本。第二个結論（已經涉及非物质生产）是：“一个自行卖唱的歌女，是非生产劳动者。但同一歌女，如果她是由一个企业家雇用，在企业家的指揮下卖唱，而以賺錢为目的，她便是一个生产劳动者。因为她生产資本。”第三个結論是：把自己的劳动产品送到市場上去的，也就是說，生产商品的独立手工业者和农民，“不屬於生产劳动者的范疇，也不屬於非生产劳动者的范疇”，因为他們的生产“是不服从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①。

上述結論使馬克思在本章中作为第二个补充材料載入生产劳动定义中去的新东西更加重要，更加明确。第一个补充取决于技

①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1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392—401頁。

木本身和劳动过程組織的革新，它們使个别劳动轉化为社会劳动。第二个补充則已带有社会經濟的因素；生产劳动，从其受历史制約的形式来看，便是雇佣劳动，便是在劳动力同資本相交換的过程中被轉让的劳动。“所以，我們說生产劳动，其实是說那种社会地規定了的劳动，这种劳动包含着劳动买者与卖者間一种全然确定的关系。”^①然而，带有的社会經濟因素并不廢除物质生产因素，也就是說，生产劳动一方面应成为使劳动对象发生一定变化的劳动过程，而另一方面应成为使劳动条件轉化为資本的劳动。

馬克思认为教員、歌唱家、演員的劳动是生产的，如果他們是受資本主义企业主所雇佣的話。这个看法与前面所說的并不矛盾。馬克思把所謂非物质生产（非物质的是指滿足非物质的需要而言）区分为两种情况：第一种情况是使用价值拥有“和生产者消費者都不相同的独立形式。所以，在生产和消費之間的期間內，它可以保持自己的存在”，——屬於这样的使用价值的有书籍、画类等等；第二种情况是“生产出来的产品不能同生产它的行为分离；一切奏演的艺术家、表演者、教师……都是如此”^②。

由此可見，就上述意义上的劳动过程的观点來說，第一种情况与物质生产中的劳动毫无区别。但是在第二种情况下，我們便有了物质劳动过程，它以变化着的物质劳动条件为前提，只有在这种情况下，生产才不与消費分离；在它們之間沒有時間間隔。

絕對剩餘價值
和相對剩餘價值
之間的相
同點和區別

根据我們剛才考察过的馬克思的观点看来，生产劳动表现为使个别劳动轉化为社会劳动的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表现为使剩餘产品轉化为剩餘价值的生产关系的一定类

① 馬克思：《剩餘价值學說史》，第1卷，三聯書店1957年版，第392頁。

② 同上書，第403—404頁。

型，而不管剩余价值的特殊形式如何。不論絕對剩余价值，还是相对剩余价值，既然都是劳动分成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这使劳动成为生产劳动）的表现，因而，它們必須以可以作这样的划分为前提，也就是說，为了生产工人的必要生活資料或其价值，工人必須只有一部分時間由自己支配。但是，如果从历史上展望，那末事情就不永远是这樣了：曾有一个时候，全部劳动都是必要劳动，劳动者不得不把全部劳动時間消耗在謀取生活資料上。因此，只是随着减少必要劳动時間的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才出現剩余時間，即全部所有的劳动時間同它必要的部分之間的差額，才出現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条件下轉化为剩余价值的剩余产品的生产的可能性。可見，絕對剩余价值的前提与相对剩余价值的前提完全相同：都是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生产力的发展。认为它們之間有区别这无非是一种幻想。

剩余价值的两种形式的相同或統一就在于此。然而使它們彼此区别开来的界限終究是不可磨灭的；它們的区别“在剩余价值率的提高成为問題时，……就可以感知了”^①。換句話說，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已經确立，并且确立在已有可能把劳动時間分为必要劳动時間和剩余劳动時間的生产力发展的一定水平上时，便可以通过两种途徑来进一步增大剩余价值：一是延长劳动日；一是縮短必要劳动時間。这两种途徑是完全不同的，而且它們与此相应地还获有不同的定义：一种途徑被称为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另一种途徑被称为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資本产生的
自然历史前提

資产階級历史学家和經濟学家往往用自然条件、地理条件来解釋社会历史現象。例如，他們往往用英国的島嶼位置来解釋資本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27頁。

主义首先在这个国家的发展。馬克思主义文献曾不止一次地指出这类解釋在方法論上的基本錯誤，即用比較固定和不变的因素来解釋社会历史現象的变化；須知英国島嶼位置的历史远早于資本主义。馬克思在与这类历史学家和經濟学家辯論时，曾宣称：“資本关系当作基础从以出发的已有的劳动生产率，并非自然的賜物，而是一个包括几十万年的历史の賜物。”^①可是，决不能否认自然条件的作用和它們对人类发展的影响，不过这种影响本身在不同时期是不同的。例如，海，在一些时期中把人类隔开，而在另些时期中又使人們結合在一起。所以，地理因素影响的性质和它們在一定方面的作用已經“并非自然的賜物，而是一个……历史的賜物”。

自然的影响是巨大的，但是它取决于历史，而不是相反。紧接在上述引文之后，馬克思写道：“不說社会生产的发展程度有大小不等，劳动生产率总是和各种自然条件結合在一起。那些条件，可以攏总还原为人类自身（如人种等）的自然和圍繞着人类的自然。”^②接着，馬克思詳細論述自然財富和“生产者超过为已的劳动而为別人”做的剩余劳动之間的联系。可是，无論如何不能由此得出結論說，为別人做的劳动取决于自然財富。后者只是說明，为什么会产生作为必要劳动時間和全部所有劳动時間之間の差額的剩余劳动，但是它并不說明，也不可能說明，为什么这种剩余劳动为別人所占有。“这些自然条件，只是当作自然限制而影响于剩余劳动，也就是說，它們只是决定从何点起为別人的劳动才能够开始。”^③可是自然条件在使这种可能轉变为现实方面是完全无辜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29頁。

② 同上。

③ 同上書，第632頁。

馬克思說，李嘉图学派“已經公开說劳动生产力是利潤(应是剩余价值)的发生原因”。或者如穆勒在馬克思所援引的引文中所說，

“利潤的原因，是由于劳动所生产的，多于維持它所必要的东西。”^① 馬克思认为这比起在流通中寻找利潤源泉的重商主义来是一个进步。但是为什么劳动生产力变成了利潤的源泉，也就是說，为什么劳动生产率不是生产者本身致富的源泉，为什么生产者所得只应当限于为养活自己所必要的最低限度，——对于这些問題李嘉图并没有給予答复，不但如此，他連这些問題本身也沒有提出来。因此，馬克思认为：“对于这个問題，李嘉图派也只是迴避，而沒有解决。”馬克思对此作了这样的說明：“这些資产階級經濟学家，实际上有这种健全的本能，知道深入論究剩余价值起源这个爆炸性的問題，是极其危險的。”^②

無論李嘉图，还是他的拥护者，都只限于重复劳动生产力是利潤的源泉，而并未答复、甚至沒有提出上述那些問題，因此，也就无法建立正确的資本理論，无法在資本中間窺破社会关系，相反地，却把資本当作如下的物的总和，这些物在生产中起着巨大作用，它們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促进利潤的增大。馬克思舉了約翰·斯图亚特·穆勒的例子來說明这一切。約翰·斯图亚特·穆勒认为，交换即买卖不是利潤产生的必要条件；在他看来，“即使沒有劳动力的买卖，利潤依然是存在的！”^③ 既然利潤单单是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获致的，并无需劳动力的买卖，那末，工人也就可以获得利潤，同时也成了資本家。在穆勒看来正是如此。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34頁。

② 同上书，第633—634頁。

③ 同上书，第634頁。

第十四章注

1. 关于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问题，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中作了详尽的研究。在这里只对亚当·斯密的生产劳动的定义进行了批判，而在专门的理论附录中（参看：第一卷，1955年俄文版，第373—397页）^① 马克思才系统地阐述了自己对此命题的看法。我们建议愿意比较认真研究这个问题的人首先读一读上述附录。至于阅读《剩余价值学说史》批判斯密的那一篇，则只有在读者已经熟悉亚当·斯密的理论的情况下才是适宜的。

2. 马克思把商业职工的劳动当作是非生产的。他在《资本论》第二卷《流通费用》那一章和第三卷第四篇研究了这个问题。马克思的关于商业职工非生产劳动的学说是从他的流通学说和他的分资本为生产资本与流通资本引申出来的。

^① 参阅马克思：《剩余价值学说史》，第1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388—405页。该著1955年俄文版系苏共中央马恩列斯学院所编，第373—397页包括马克思1861—1863年《政治经济学批判》手稿第1317—1330页。中译本根据的原著系考茨基所编，第388—405页仅包括马克思上述手稿第1320—1330页。——译者

第十五章 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的量的变化

研 究 的
对 象

劳动力的价值和剩余价值是互为前提和互相排斥的。劳动力的价值以剩余价值为前提，因为没有剩余价值劳动力就不能成为商品，就像没有任何用处的东西（即没有使用价值的东西），虽然它也是劳动产品，但不能成为商品一样。正如使用价值是普通商品的价值的前提，剩余价值乃是特殊商品即劳动力的价值的前提。同样，剩余价值也以劳动力的价值为前提，因为它以劳动力的出卖为出发点，它是劳动力本身价值和劳动力消耗过程中新创造的价值之间的差额。

但是劳动力的价值和剩余价值是互相排斥的，就像同一磁石的两极一样，正确些说就像马克思在第一章所考察的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一样。在同一时间内，不能够再生产劳动力的价值又生产剩余价值。再生产前者的劳动部分，不生产后者，相反地，在剩余劳动时间内只生产剩余价值。

劳动力的价值和剩余价值处在这样的相互关系中：它们既互为前提，又互相排斥，是互相联系的数量。本章就是从这方面，即从它们之间所存在的相互关系方面，来研究它们。但是还应该补充一点：本章是从量的方面，即从它们二者之一的量同另一个的量所处

的那种相互关系方面，来研究它們。既然研究量的因素，所以考察的不是劳动力价值和剩余价值之間的相互关系，而是劳动力价格（即以货币表現并以货币衡量的劳动力的价值）同剩余价值量之間的相互关系。影响剩余价值量的不只是劳动力价值的量，还有劳动力价格，这种价格就像任何商品的价格一样，可能高于或低于价值。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以一个簡短的前言开始，它說明研究的条件。馬克思指出，他把什么因素放在研究中，把什么因素抽掉。这里說明，对于所研究的問題（我們在上面确定的問題）說来，有现实意义的是这三个因素：劳动生产力，劳动强度，劳动日的大小。对这三个因素中的每一个因素，都单独辟出一节来研究，也就是說，对于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量之間的相互关系，每次都是在下述假定下研究的：上述三个因素中的一个发生变化，其余两个仍然不变，即当作是已知的。

全部研究当研究到所有的三个因素同时发生变化成为前提时，便終結了。

第 一 种 情 况

这是指那种情况，即“劳动日的大小和劳动的强度不变（已知），只劳动生产率变化”。馬克思根据这个假定，表述了三个規律。在第一章已經說明：“不論劳动生产力怎样变化，同一劳动在同一時間內，总是創造在量上相同的价值。”劳动生产力影响单位商品的价值，但不影响在单位時間內所生产的价值。現在把这个原理应用到劳动日上，只要把“同一强度的劳动”放在“同一劳动”的地方，把“在量上相同的劳动日”放在“同一時間內”的地方，我們便可以得出只是在說法上不同的同一規律，即：“不論劳动生产率怎样变化，从而不論生产物的量以及单位商品的价格怎样变化，大小一定的劳动日（意思是說一定的强度。——卢森貝），总是表现为相同

的新生产的价值。”^① 这就是第一个规律。

但是这种价值是雇佣劳动者生产的，因而它分为劳动力的再生产价值和剩余价值。在这里必须回答两个问题：1. 这两部分相对之比是怎样变化的；2. 它们同劳动生产率的变化对比起来是怎样变化的，因为这里的假定是，除劳动生产率以外，一切因素都不变化，劳动力的价值和剩余价值发生变化只是劳动生产率变化的后果。对第一个问题的答复是：“劳动力的价值和剩余价值朝相反的方向变化。”^② 既然应该分配的价值是不变的，那末两部分价值中的每一部分只能因另一部分变化才能变化，即一部分的减少引起另一部分的增加，或者相反。但是在劳动日不变的情况下，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降低劳动力的价值并增加剩余价值，或者相反地，劳动生产率的降低增加劳动力的价值并减少剩余价值。因而，对于第二个问题的回答应该是这样的：“劳动生产率的变化，它的增长或降低，依相反的方向影响劳动力的价值，依相同方向影响剩余价值。”^③ 对于这两个问题的回答，总起来便构成第二个规律。因为劳动力价值量和剩余价值量的变化只能因劳动生产率变化才能发生，所以我们便可以得出这样的连续因果关系序列：劳动生产率的变化——劳动力价值的变化——剩余价值量的变化。换句话说，结果得出第三个规律：“剩余价值的增加或减少，总是劳动力价值相应减少或增加的结果，而决不是它们的原因。”^④

在上述三个规律中，第一个规律是基本的。像我们看到的，它在第一章中已经表述过了，所以它是一般价值规律的表达。将这个规律应用于资本主义生产，即应用于雇佣劳动对价值的生产，结果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638页。

② 同上书，第639页。

③ 同上。

④ 同上书，第640页。

价值便分为两个相应的部分，于是我們便得出第二个規律。第三个規律是第二个規律的进一步明确化。所以无怪乎这三个規律都早已由李嘉图表述过了（他是馬克思以前时期最深刻最彻底的劳动价值理論家）。但是李嘉图的說明有許多次要性的和极原則性的缺点。李嘉图在表述第二个規律时，认为劳动力价值和剩余价值的变化是成比例的，但是事实上像馬克思以数字例子对这个所表明的，它們是依同一的量变化，但不是成比例地变化。还應該补充說，这里的条件是，劳动力价格和它的价值相同。馬克思在考察第三个規律时发展了这种思想：劳动生产率的变化和因此引起的劳动力价值的变化，只是为剩余价值的变化划定了界限，因为剩余价值可以只按劳动力价值变化的量变化，不超过它，但这不是必然的。如果劳动力价格的下降落后于它的价值的下降，那末剩余价值則按小于最大量的量增加。李嘉图对所有这三个規律忽略了一点：所表述的規律一般說来依以生效的前提，是用来进行理論分析的抽象前提，实际上劳动日的大小既在变化，劳动强度也在变化。李嘉图把事情描繪成这样，仿佛这些因素的不变是資本主义生产的典型情况。

李嘉图的第二个錯誤更为严重。这个錯誤在于，李嘉图“不研究剩余价值本身，即撇开它的特殊形式如利潤、地租等等的剩余价值本身”，于是就把利潤同工資、地租对立了起来。他既然把利潤同工資对立起来并引伸出上述三个規律，实际上就是用利潤来表明剩余价值；但是他既然把利潤同地租对立起来，也就是把剩余价值的一部分同另一部分对立起来，利潤已經是剩余价值的特殊形式，并只表示企业家的利潤，它除了被調节剩余价值的那些規律調节以外，还被利潤即企业家利潤所固有的特殊規律調节。这种混乱使李嘉图得出了不正确的結論，使他把剩余价值率同利潤率混淆起来。

这种情况的前提是：“劳动日和劳动生产力不变，只劳动强度发生变化。”劳动强度和劳动生产率之间有共同之处，就是它们的变化引起在单位时间内所生产的产品数量的相应变化。但劳动生产率不影响在单位时间内所生产的价值，而劳动强度却对它发生影响，因为工作紧张的一小时会生产较多的价值。由此可见（即在劳动强度变化的情况下），前面所表述的第一个规律不仅失去了效力，而且恰好相反：大小相同但强度不同的劳动日表现为不同的价值量。

至于生产的价值所分成的那两部分，剩余价值则是依劳动强度变化的同一方向变化。第一，强度较高的剩余劳动创造较大的剩余价值，强度较低的剩余劳动创造较小的剩余价值。第二，劳动强度的提高或降低，使必要时间减少或增加，因而相应地使剩余时间增加或减少。

劳动强度变化对于劳动力的价值量和价格所发生的影响，是更为复杂的事情。相对地说，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的降低是由于剩余价值的增加。但是在劳动力价值与价格的绝对量方面，可能发生如下情况：1. 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都变化；2. 两者都不变化；3. 只是其中之一变化。如果劳动强度提高或降低得不多，那末劳动力价值就不会变化，劳动力价格变化的基础也就没有了。如果劳动强度提高很多，那末劳动力的价值就会提高，因为强度较高的劳动要求较多的生活资料来恢复劳动力。劳动力的价格也相应地应该提高。如果劳动强度高得使劳动力的消耗不能由劳动者的大量工资所购得的大量生活资料来补偿，那末结果就是提高的劳动力价格仍然低于劳动力价值。但是应该记住，劳动强度的变化只是在这种变化还是新鲜事物时，即还没有成为“普通的社会标准

强度”①时，才发生影响。

第 三 种
情 况

这里假定：“劳动生产力和劳动强度不变，只劳动日发生变化。”在这种条件下，劳动日依以表现的价值依劳动日大小变化的方向变化，剩余价值也依同一方向变化，而劳动力的价值则不是绝对地发生变化（除了过长的劳动日使劳动者的身体衰竭而需要较多的生活资料来予以恢复的情况以外），而是相对地发生变化（同剩余价值相比），并且是朝相反的方向变化，例如劳动日越长，剩余价值就越多，劳动力价值就越相对地减少。但是因果关系序列现在是另外一种：劳动日变化——剩余价值变化——劳动力价值变化。换句话说，紧跟在劳动日变化之后的是剩余价值的变化，后者又引起劳动力价值的相对变化。

像我們看到的，劳动日的縮短直接損害剩余价值，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就用这个来作为反对劳动日縮短的“論据”。但是在这里不要把理論上的抽象同实际混为一談。劳动日縮短会使剩余价值减少，这只是以劳动生产率或劳动强度仍然不变为假定条件來說的，实际上，“在劳动日縮短之前，或紧随其后，劳动生产率或劳动强度总会发生变化”②。

第 四 种
情 况

以上三种情况完全是观念上的，所謂观念上的是說，像前面已經說过的，它們都是理論上的設想。但是这第四种情况已經大大地接近实际，即假定：“劳动的持續時間、劳动生产力和劳动强度同时变化。”我們說：“大大地接近实际”，就是說在这里还没有同实际取得完全一致，因为实际上除了这三个因素以外，在这种情况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45頁。

② 同上書，第646頁。

下还有其他許多的因素发生作用(而它們的作用被抽掉了),例如货币价值的变化,在失业大軍压力下劳动力价格降得低于它的价值,等等。

但是就在这三个因素存在的情况下也可以有各种的結合,只要利用以上各节所得出的結論,对这些結合加以分析是不困难的。

最后我們要注意馬克思关于劳动日将随着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消灭而发生变化的意見(这意見是非常有趣和有教益的)。一方面,将是“劳动日以必要劳动为限”。但是另一方面,“必要劳动要扩大它的范围”。劳动者的需要将充分得到滿足,一方面,創造准备基金和积累基金的劳动将属于必要劳动。可是另一方面,所有有劳动能力者完全参加劳动,将大大縮短每一个劳动者单独所需的必要劳动時間。“在劳动强度和劳动生产力不变的时候,劳动越是均等地分配于社会一切有工作能力的成員間……社会劳动日中必須用来从物质生产的部分就越小,个人从事自由的精神活动和社会活动的時間部分就越大。”^①

第十五章注

有时人們爭論:由于劳动强度提高所获得的剩余价值,是絕對剩余价值呢还是相对剩余价值?既有有利于第一种意見的理由,又有有利于第二种意見的理由。强度較高的劳动日創造較大的价值,从而創造較大的剩余价值,也就是說,剩余价值的增长不是由于劳动力价值的降低(像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情况下那样),而是由于在劳动日內新生产的价值的增长。較松懈的劳动(劳动日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51頁。

延长)也起这样的作用。由此好像应该得出这样的结论:由于劳动强化而增大的剩余价值,应该算作绝对剩余价值。

但是请看对立面的理由:在劳动强化时,劳动日的长度并没有改变,但是必要劳动时间同剩余劳动时间的比例改变了,即必要劳动时间减少了(劳动力价值在较少的强度较高的劳动小时内被再生产出来),剩余劳动时间增加了。所以,劳动日的两个部分就像在劳动生产率提高时那样改变了,因此,由于劳动强度增长所获得的较大的剩余价值,应该算作相对剩余价值。

在第十章注里我们力图论证对相对剩余价值和超额剩余价值加以区分的必要性。当劳动强化只是在个别企业里发生时,它实际上会引起剩余价值的增长,但不是由于劳动力价值的降低,而是由于新创造的价值增加。这本来不过是超额剩余价值。它同第十章里所考察的超额剩余价值不同点只是在于,它不是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得到的,而是由于劳动强度的提高得到的。但是在这两种情况下,得到增长的剩余价值的都只是个别资本家,这是由于他们能够向前突出,能够更加提高被他们剥削的劳动的强度。这种情况在新的劳动强度水平成为普遍水平以前,会继续存在。马克思写道,只要普遍水平一达到,“新的较高的强度就会成为普遍的社会标准水平,不再当作外延的量来计算了”^①。因此劳动力的价值成为降低的价值,因为其中物化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提高的劳动强度已经成为“普遍的社会标准水平”)比以前少了,而剩余价值的增加只是靠劳动力价值的降低。

所以,强度较高的劳动日,当它还没有得到普遍推广时,它和较长劳动日一样发生作用,即创造较多的剩余价值,因为它创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645页。

造較大的价值，但是这只是超額剩余价值。但是新的提高的强度一旦成为“普遍的社会标准水平”，并开始只是算作社会必要水平，那末剩余价值获得較多，就只是由于劳动力价值降低了（它現在在較少的社会必要時間內創造出来）。而这已經是这样的相对剩余价值，就像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获得的相对剩余价值一样。

第十六章 剩余价值率的各种公式

几点意見

篇幅很短的这一章完全是爭論性的。它反对古典学派，因为在这个学派里除了表明剩余价值率的正确公式以外，还有歪曲资本主义生产性质的錯誤公式。表明剩余价值率的正确公式是：1. 剩余价值同可变資本之比；2. 剩余价值同劳动力价值之比；3. 剩余劳动同必要劳动之比。表明剩余价值率的不正确的公式是：1. 剩余劳动同劳动日长度之比；2. 剩余价值同产品价值之比；3. 剩余产品同总产品之比。

这种表示法也有它的意义，它表明劳动日，或者是总产品价值，或者是总产品本身，分解为哪些部分。但同时它支持了不正确的观点，好像資本家和劳动者互相分配产品或产品价值，可是实际上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者对他們的劳动产品絲毫不能过問。劳动者自己的劳动力被可变資本购去，他的劳动是他所出让的劳动力的消耗，所以他的劳动的成果完全归資本家所有。虽然馬克思也說，新生产的价值分为两部分，但不是說这种价值在資本家和劳动者之間分配，而是說一部分补偿垫支的可变資本，另一部分是剩余价值。

还应该注意馬克思对于“无偿劳动”这个名詞的意义是怎样解釋的，因为它也会使人发生錯誤的認識，好像資本家购买的是劳

动,并且是对一部分支付了,对另一部分沒有支付。“无偿劳动”这不是科学名詞,而是剩余劳动的“通俗表示”。

还应该指出,古典学派的正确公式“沒有有意識地确定下来,只是从实质上”提了出来。

資本
主義
的
本
質

第六篇 工 資

研 究 的 象
對 象

剩余价值生产的研究已經完結。資本主义的生产过程已經完全闡明，它的全部秘密已經揭示，但是馬克思这部偉大的理論著作

的前提是这样一個論題：資本家购买的是劳动力，不是劳动。凡是可以动搖这个論題的，就会动搖已經建立起来的理論大厦，使剩余价值論发生問題。同时关于出卖的是劳动力而不是劳动这种說法，是同“目睹現象”相矛盾的，不仅同資本家的而且同劳动者的生活經驗和观念相矛盾，因为他們都談論工資、对工作的报酬、对劳动的报酬。只是为了工資的数額而进行斗争，古典政治經濟学就是完全站在这种观点上，它“毫无批判地由日常生活借用了‘劳动价格’这个范疇，然后問这种价格是如何决定的？”^①

所以，剩余价值論同“日常生活的范疇”，即同“劳动价格”（这也是古典政治經濟学的范疇），有着不可調和的矛盾，在这种矛盾解决以前不能认为剩余价值論已經完成了。正因为如此，所以馬克思在結束剩余价值生产的研究以后，又回到这项研究的起点，即回到劳动力的出卖而不是劳动的出卖这个論題，于是“劳动力价值或价格”的表現形式就成为本篇分析的对象了。这种分析應該說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63頁。

明，为什么实际上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具有“劳动价值”或“劳动价格”的形式，以完全歪曲的外表来表示工人阶级与资本家阶级之间生产关系的形式本身的特点和进一步变化又是怎样的。

馬克思的工資學說，正如在本篇中所闡述的那樣，一方面，是剩餘價值論的完成；它證明工資本身只能正確地解釋為和理解為勞動力價值的表現（“不合理的”“轉化形式”）。所以，剩餘價值論依以建立的那種基礎，不僅沒有動搖，而且在這裡獲得了對它的補充支柱。另一方面，這裡提供的工資論就其本身說來，具有巨大的獨立意義並說明了工資現象和工資所具有的形式。我們曾經指出（正如在本篇所闡述的那樣），全部範圍內的工資問題，像工資的動態、要素、它在國民收入總額中所占份額的減少、所謂工資基金問題，以及與這些有關的其他問題，在這裡還不能夠研究，這些馬克思要在論述《資本積累的過程》一篇內加以研究。

研 究 的
次 序

研究是从解决上述矛盾即劳动力价值范畴同劳动价格范畴之间的矛盾开始的。这种矛盾在第十七章即本篇第一章里被加以考察，这一章的标题是：《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转化为工资》。根据本章所确立的观点在下面第十八、十九两章中，考察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计时工资是劳动力价值的转化形式，计件工资则是计时工资本身的转化形式。

这篇最后指出工资水平的国民差异的根据。

第十七章 劳动力的价值或 价格轉化为工資

研 究 的
对 象

我們已經說过，在本章馬克思解决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一方面)同劳动的价值和价格(另一方面)之間的矛盾。因此这里研究的对象是最抽象形式的工資，即劳动力价值的“不合理的”表现，这种表现抽去了工資的特殊形式——計时工資或計件工資。只有从这种总的形式中才能最好地說明，“劳动价格”(工資)实际上怎样掩盖着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这种轉化的意义和性质又是怎样的。

在第四章，即在第二篇《貨幣轉化为資本》中，馬克思确定了劳动力和劳动之間的差別，并指出應該識破資本的秘密，即識破在出現劳动力这个特殊商品时貨幣所以“产生”貨幣的秘密。但是对于出卖的不是劳动而是劳动力这个原理本身，馬克思在那里沒有进行較詳細的研究。这个任务他在本章完成了。从这个意义說来，本章是对第四章的补充，就像工資論是对剩余价值論的补充并把它完成一样^①。但是这两章隔得很远。在第四章对于資本主义关

^① 馬克思的工資論，像他的一切經濟学說一样，几十年来一直遭到資本主义制度辯護士的猛烈攻击。就是在目前，还不断有人徒劳无益地企图駁倒这个理論。例如著名的工党活动家之一約翰·斯特拉彻，就以下述“理由”来否認馬克思的理論：“真正重要的商品，也就是劳动力甚至沒有按照它的价值出售的趨

系的分析只是开始,对这种关系只是揭露它们的真实面目;在本章中則表明,它們如何被掩藏、隱蔽在工資形式之下。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一开始先論述认为出卖和能以出卖的只是劳动力、而不是劳动的那些理由。此外,馬克思还证明,甚至古典政治經濟学在研究工資时,实际上已經接触到了劳动力价值,但它还没有能够摆脱“日常生活范疇”、“劳动价格”的約束。馬克思由于坚定地确立了這個原理,便有可能說明工資这种劳动力价值的轉化形式。但是还必须闡明这种轉化的原因和意义,本章就結束于对这种原因和意义的考察。

出 卖 的 是 劳 动
力 而 不 是 劳 动

馬克思所提出的证实这个論題的理由如下。

第一,如果出卖的是劳动,那末它就和其他一切商品一样,有价值。但价值是物化劳动,或者像馬克思所說的,“是商品生产时所消耗的社会劳动的实物形式”^②。而价值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時間測量的。所以,說劳动有价值,就等于說:劳动是物化劳动,或者劳动是它本身的实物形式,这真是胡說八道。而

向。”斯特拉彻写道:“这一不容忽視的事实,不但造成劳动价值論很大的缺点,而且连带造成……对国民产品在各階級之間的分配所作的图解的重大缺点。”斯特拉彻认为价值論同劳动力商品的不可調和性是由于:“工資并没有停留在生活費上”(約翰·斯特拉彻:《現代資本主义》,上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61頁)。像我們所看到的,对馬克思的批評者把馬克思从来都没有同意过的观点硬加到他身上。

斯特拉彻硬說,劳动力甚至沒有按照价值出卖的趋向。但是“生活費用”在資本主义世界所有国家的官方統計中不都是公认的名詞嗎?資产階級統計力图故意压縮工人生活資料費用指数,不正是因为这种費用对于工資水平有决定性的意义嗎?——編者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59頁。

劳动价值由劳动测量，結果就会成为像馬克思所說的“无味的同义字的反复”。

第二，劳动以劳动对象和劳动工具为前提，也就是以生产资料为前提，只有有了这些东西劳动才能实现，否則只是一种劳动可能性。劳动者所以出现在劳动市場上，是由于他們沒有劳动資料，因而也就沒有劳动本身，也就是沒有用来出卖的对象。

第三，如果說出卖劳动就是用活劳动交换物化为货币的劳动。結果便会产生如下的两端論法：或者是活劳动等于物化劳动，或者是前者大于后者。在第一种情况下，从資本家看来这种交易是毫无意义的；在第二种情况下，“这种不等量的視為相等，不仅使价值的决定成为不可能的。这样自行消灭着的矛盾，一般說还是不能当作規律來說或确定的”^①。由此得出总的結論：“劳动是价值的实体和內在尺度，但它本身沒有价值。”^②

古典学派对
問題的解釋

像我們已經指出的，在古典政治經濟学中沒有劳动力价值范疇，古典学派只知道工資范疇，并寻找仿佛工資繞以摆动的“自然价格”或“劳动价值”。

由此可見，古典学派就像对待任何商品的价格一样来对待工資，也就是說，就像在均衡时，即在供求相抵不再发生作用时，对待任何商品的价格一样来对待工資。但是这就意味着，他們实际上把工資（就像其他商品的平均市場价格一样）归結为价值，而这就（像剛才已經证明的）預先决定：出卖的是劳动力，而不是劳动（劳动沒有价值）。古典学派沒有揭示他們研究的前提，仍然受“劳动价值”、“劳动的自然价格”这些范疇約束，这就使古典政治經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60—661頁。

② 同上书，第661—662頁。

济学“陷入……不可解决的矛盾中，同时为庸俗經濟学的淺薄性提供了一个巩固的活动基地，庸俗經濟学原則上只承认現象的外表”①。

工資是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的轉化形式

現象的本质和它的外表的不相符合，現象的表现为轉化的、完全歪曲它的本质的形式，是商品資本主义制度最主要的特点。本来在这种制度中占統治地位的因素，即商品拜物教，是建立在人們的关系轉化为物的关系上的，所以也就是建立在对这种关系的完全歪曲上的。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轉化为工資毕竟还有它的特点。在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中已經提供了工人和資本家之間的关系的偶像化，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把这种生产关系表现为物的关系的形式：一方面是一定的貨幣額，另一方面是作为物、作为商品的劳动力。

此外，在工資中，在“劳动的价值”和“劳动的价格”中，我們还看到把偶像化的資本主义关系归结为偶像化的簡單商品經濟关系。馬克思做出結論說：“由是，工資形式就把劳动日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有偿劳动和无偿劳动的一切痕迹都抹掉了”。“資本和劳动間的交換，最初完全和其他一切商品的买卖一样呈現在我們的感覺上。买者給与一定的貨幣額，卖者給与一种不同于貨幣的物品。法律意識在这里至多不过认为是一种物的区别，这种区别表现为法律上的等价公式。”② 这也就是认为全部区别仅仅在于，普通商品的买卖表现为如下的公式：“我給为了使你給”，而劳动者的雇佣表现为这样的公式：“我給为了使你做”，并且这两个公式被认为是具有同等意义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64頁。

② 同上书，第665、666頁。

劳动力的价值或
价格转化为工资的
客观制约性

劳动者把自己的劳动力出卖以后，应该劳动一定的小时数、日数、星期数等等，也就是说，他的全部劳动，不论是必要劳动或剩余

劳动，都让出去了。所以，对于劳动者说来，他应该完成的全部工作是获得一定报酬的手段，并且这种报酬表现为“劳动的价值或价格”。资本家也是这样，他用他的可变资本同时得到有偿劳动和无偿劳动，他有“理由”认为，他买到的乃是劳动——他所支配的全部劳动。

由此可见，资本主义关系，一方面，建立在劳动力的转化为商品、价值上，另一方面，使劳动力的价值具有“劳动价值”、“工资”的形式。本来劳动者和资本家的观念，只是资本主义实际生活的必然反映，这种实际生活迫使双方的每一方把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当作工资。

第十七章注

在这里适当地把劳动力价值同一般商品价值作一些比拟。

1. 不论是商品的价值或劳动力的价值，只能在交换价值即在物的关系中表现出来。就像表现为货币的的商品的价值转化为商品的价格一样，表现为货币的劳动力的价值成为劳动力的价格。但是特殊商品即劳动力的特点在于，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还发生一种转化，它们转化为工资，这种工资把它们表现为劳动的价值和价格。

2. 马克思在研究商品价值时，是从考察现象的表面即交换价值，进到考察隐藏在这种表面后面的价值。然后返回来——从价值回到交换价值——并且已经是从价值引伸出交换价值，因为作为人们的物的关系的价值只能表现为物的关系。劳动力价值的研

究也是从现象的表面开始,但不是从工资开始,而是从资本流通即从G—W—G开始。对资本流通公式的分析,使得有可能立即“跟踪追击”在资本流通后面隐藏着劳动力价值和剩余价值(本来它们是互相制约的,像在正文中所指出的)。马克思首先全面地研究剩余价值,因为这会揭露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质和特点。然后他返回来研究劳动力价值的形式,研究劳动力价值怎样表现而且只能表现为工资。本章是同第四章相衔接的,第四章研究了劳动力价值,但是在这两章之间隔着研究剩余价值的整整三篇,因为只有在这种研究的基础上才能明了,有哪些关系被劳动力价值和价格的转化为工资所歪曲和掩盖了。

3. 古典学派在交换价值中发现了价值,但他们对价值没有充分地加以研究,而主要的是他们不了解价值是人们的物的关系,因此就不能够从价值引伸出交换价值。在劳动力价值方面也是这样,像马克思所说的,他们在确定工资时,实际上确定了劳动力价值。但是对劳动力价值他们没有加以表述,因而也就没有加以充分研究,他们所以不能对劳动力价值加以充分研究,是由于他们的视野的资产阶级局限性妨碍他们理解资本主义的本质。因此,他们不能够从劳动力价值引伸出它的转化形式即工资。因为他们处于“日常生活范畴”的约束中,所以劳动力价值范畴是十分不易察觉的,是在工资范畴后面隐藏着的。

第十八章 計時工資

研 究 的
對 象

馬克思在結束上一章時寫道：“總之，‘勞動的價值和價格’或‘工資’這些現象形式，是和表現在它們上面的本質關係（即勞動力的價值和價格）不相同的，任何現象形式和隱藏在它們后面的本質關係，都是這樣的。前者會直接地自發地作為流行的思維形式再現出來，後者卻只能由科學研究來發現。”^①科學研究不能消滅“流行的思維形式”，它只能把它們放在應有的地位（這點必須着重指出）。發現在物的關係后面隱藏着人們的關係的科學分析，不能夠消滅商品拜物教，同樣地，斷定在工資后面隱藏着勞動力價值的這種科學發現，也不能夠從政治經濟學中取消工資範疇，不論在這種發現以前或以後，勞動力的價值和價格都繼續顯示並表現在“勞動的價值和價格”、“工資”（這種轉化的客觀原因在上章已經指出了）。

既然這樣，既然勞動力的價值和價格表現並且只能表現在工資，那末對它們就不能只從抽象上進行研究，而且要從它們的表現形式上進行研究。這就是本章的任務。

馬克思在第四章中極抽象地研究了勞動力價值，在那里提出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68—669頁。

了貨幣轉化為資本的問題；這正是解決這個問題所要求的態度。為了證明剩餘價值產生於勞動力消耗所生產的價值同勞動力本身價值之間的差額，必須使勞動力價值撇開歪曲它的形式，撇開它作為工資的表現。這種抽掉了勞動力價值的表現形式、但是更具體地表現為貨幣的勞動力價格、勞動力價值，馬克思已在第十五章同剩餘價值量相對比地研究過了。只是在這以後即在上一章中，曾徹底地證明出賣的是勞動力而不是勞動，證明這被工資范疇掩蓋和歪曲了，但是同時工資是勞動力價值和價格的唯一表現形式，馬克思已經着手從這種形式來研究它們了。

不言而喻，由上几章得出的調整勞動力價值和確定它同剩餘價值的相互關係的那些規律，通過“簡單的形式變化”（像馬克思所說的）擴展到工資上。例如，在第四章曾經確定，勞動力價值是由勞動者及其家屬的生活資料的價值決定的，這個規律“通過簡單的形式變化”現在成為這樣：工資是由勞動者生活資料的價格決定的。

這也適用於在第十五章中所闡述的那些規律。

當然，本章的任務不是研究這種“形式變化”，而是研究作為現象外表的工資帶來了什麼。這是指工資本身所採取的特殊形式和它們所決定的相應事實。因為像將在下面指出的，勞動力的價值和價格直接轉化為計時工資，所以馬克思對於工資形式的研究是從計時工資開始的。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在扼要地指出為什麼計時工資是工資的主要形式時，把“勞動價格”問題作為本章的中心。他首先表述了說明勞動價格、勞動量、工資之間的聯繫的規律。然後研究在勞動價格不變甚至提高的情況下，工資如何往往低於勞動力價值，而資本家却得到全

部或者比以前还多的剩余价值。

本章最后研究劳动日的大小对劳动价格降低的影响。

工 资 的
基 本 形 式

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的一定量，以劳动力消耗所占用的一定时间为前提，本来雇用一天的劳动力，其价格同例如雇用一周的劳动力是不一样的。

所以，劳动力价值和价格向工资的转化，也就以时间把这种价值和价格的确定转移到了工资上，也就是说，工资总直接是计时的。工资可能采取并且采取着另外的形式，但这是计时工资本身的转化和变形，而计时工资是工资的基本形式。

“劳动价格”

工资名义上是由它依以表现的货币量来测量的，实际上则是由它所购买的生活资料量来测量的。但是正如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

表现为“劳动的价值和价格”，工资也还要根据劳动量来测量。既然工资表现为对劳动的报酬，那末只有在依以付酬的劳动量已定时，工资才是确定的，否则，如果工资是对不同的劳动量支付的，则名义上和甚至实际上相同的工资仍然会是不相同的。反过来，如果不同的名义工资和实际工资是对相应不同的劳动量支付的，则它们仍然会是相同的。

劳动量的确切尺度是劳动小时（我们知道，劳动日是不定量），而劳动小时的价格是工资的尺度。劳动小时的价格也叫做劳动价格，劳动价格可以这样求出：“以平均劳动日的小时数，除劳动力的平均日价值。”^①

工资取决于劳动
价格和劳动量

如果劳动价格是已定的，那末计时的工资的量则取决于劳动小时的量。如果劳动小时的量是已定的，那末工资的量则随劳动价格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671页。

的变化而变化。由此可見，工資可能增長，而勞動價格同時不僅會依然不變，而且會降低；這種降低是靠勞動日的延長來抵補的。但是由此也可以看出，低下的勞動價格是勞動日延長的原因之一，因為不然的話，小時付酬制一規定下來，勞動者便不能獲得足夠的必需的生活資料。

小 時 付 酬

勞動價格完全離開了它的基础，即離開了它所掩盖着的、用平均勞動日小時數除過的勞動力平均日價格。

資本家总共只叫勞動者做几小時工，也就是說，實際勞動時間少于平均勞動日。所以，平均日勞動力的價格只是用於核算，用於計算勞動價格；因為攤到一小時上面的勞動力日價值部分，小于一小時內生產的價值，所以勞動者生產了剩餘價值，而沒有再生產自己勞動力的日價值。

於是“有償勞動和無償勞動間的聯繫消滅了”，也就是說，“資本家這時可以不让勞動時間達到維持勞動者生存所必需的水平，就能從勞動者身上榨取一定的剩餘勞動量”^①。

可是，當資本家認為必要時，他便強迫勞動者工作得非常多，以致關於標準勞動日的一切觀念都消失了，計算只是按小時辦理，資本家付給“標準勞動價格”。但是勞動者在前一種情況下，即當他勞動不多几小時時，他受工作不足之苦，而在後一種情況下，即當他不得不勞動很多時，他受勞動過多之苦。

勞動日的長度 和 勞 動 價 格

我們已經知道，低的勞動價格是勞動日過長的原因之一。反過來說也是一樣，勞動日的過度延長使勞動價格降低。在這裡兩種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74頁。

原因起着作用。第一，劳动日的延长会增加资本家可以在劳动市場上得到的劳动量，这就在需求不变的情况下引起劳动者之間的竞争，并降低劳动价格。第二，延长的劳动日和因此降低的劳动价格，使资本家可以降低商品价格，而商品价格的降低又把劳动价格固定在低下的水平上；甚至由于资本家之間的竞争而使劳动价格更加下降。

馬克思用大量事实說明了这种情况。



第十九章 計件工資

研 究 的
對 象

馬克思沒有給自己提出研究一切工資形式的任務。他在上一章開始時說：“不過，所有這些形式的研究，屬於專門的僱傭勞動學

說，所以不是本書的任務。在這裡只對兩種占統治地位的基本形式予以適當的簡短的說明。”^①

在上一章闡述了一種基本形式，在本章將闡述另一種。計時工資是作為“勞動力日價值直接表現的”一種形式來論述的。計件工時則是作為計時工資的轉化形式來論述的。勞動力價值（日價值也一樣）不是直接地而是通過計時工資轉化為計件工資，所以它可以正確地被理解為只是計時工資的轉化形式。

計件工資更加歪曲了“真正關係”，更加掩飾了在它後面隱蔽著的勞動力的價值和價格。如果計時工資把勞動力的價值和價格表現為勞動的價值和價格，那末計件工資則把它們表現為勞動產品的價值和價格，事情看來好像是，勞動者出賣的不是勞動力，而是勞動產品。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一開始先論證已經提出的論題，即計件工資是計時工資的轉化形式。把計件工資歸結為計時工資，這就揭示了計件工資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70頁。

本质，证明了計件工資无非是劳动力价格和价值的表现。然后研究計件工資的特点，这种特点使它不同于計时工資，并使它更适合发达的资本主义生产。紧跟着理論闡述，举出了許多证实这些闡述的正确性的事实。

計件工資是計时
工資的轉化形式

有利于这个原理的理由如下：第一，如果計件工資意味着是对所出卖的劳动产品的报酬，而不是对劳动力的报酬，从而原則上不同于計时工資，那末这就很难解釋为什么在同样一些工业部門中会同时存在着两种形式这一事实。第二，对計件工資本身的分析表明，它和計时工資一样，也是劳动力价值的不合理表现。每一件商品的价值分为两部分，即新生产的价值和生产資料轉移来的价值，如果劳动者出卖了劳动产品，那末他應該得到等于全部新生产的价值的价值，但是他只得到这种价值的一部分。所以，計件工資是和計时工資完全一样的，所不同的只是“工資支付”的形式。

在实行計时工資时，直接以時間单位为基础，对一定大小的劳动日規定一定的报酬。在实行計件工資时，以产品单位（或它的一部分）为外部基础，可是在这种产品中“有一定時間的劳动凝結着”。这也就是说，時間仍然是真正的基础，只不过通过观察，确定劳动者在一天內所能生产的和用来除劳动力日价格的那种件数。这就是单件的价格，劳动者的工資就是按照这种价格支付的。

由此可見，在計件工資中時間不是直接表現出来的，因为時間被商品单位（或它們的一部分）所代替，在这种商品单位中劳动時間被物化了。

計 件 工 資
的 特 点

計件工資刺激着劳动强度。每一个劳动者都力图生产得最多，这是这种工資形式的最重要的特点。資本家由此可以获得三方面

的利益：第一，他不增加劳动者人数，就可以增加产量；第二，如果开始时对提高的强度不得不付給多一些（件数越多，报酬越多），可是很快由于报酬降低，提高的强度便白送給资本家了；第三，这种工资形式使得对劳动监督的费用减少，因为每一个劳动者自己都願意不断地紧张地工作。

对工人阶级說来，計件工资大部分是有害的：第一，像已經說过的，它对资本家是有利的，因而归根結底劳动者从更高的强度上什么都不能得到；第二，在劳动者之間展开不健康的竞赛，它有害于共同团结。計件工资对劳动者有害的这些方面，在一定程度上可因工会的抵抗而稍减。

第十八章和第十九章注

1. 在这两章中馬克思只是把工资作为劳动力价值的轉化形式来考察的；对于工资的动态則在下一篇同资本积累規律联系起来加以研究。

2. 馬克思的完备的工资学說，不仅把工资作为轉化形式来研究，而且考察在这种形式后面隱藏着的内容，这种学說是由以下各部分組成的：（1）关于劳动力价值的学說，这在第四章已經闡述了；（2）关于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的相互关系的学說，这是在第十五章闡述的；（3）关于工资即关于劳动力价值轉化形式的学說，这是在这两章闡述的；（4）关于工资（它的增长和下降）由资本主义积累規律調节的学說。这里还要加上对资产阶级工资理論的批判，这分散在《資本論》的各章中。

第二十章 工資的國民差異

几 点 意 見

在这一章里还要闡明現象的表面及其本质的一种不相符合。工資在各国是不同的，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比較发展的国家，同资本主义落后的国家比較起来，工資高些。这是現象的表面。美国庸俗經濟学家加雷就把自己的工資理論建立在这上面，根据这种理論工資随劳动生产率的增长而增长。

这种理論的錯誤和偏頗，在下一篇分析資本积累时可以特別明显地看出来。但是現在也不难指出（这也就是馬克思在本章中所做的），在这种現象后面隱藏着完全不同的本质。在第十五章中曾經研究了“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的量的变化”，像馬克思所着重指出的，在那里所表述的規律完全扩展到工資上，因为工資无非是劳动力价格的不合理表現。所以，对工資不應該孤立地、而总要同剩余价值量对比着加以考察。有良心的資產階級活动家也了解这一点，例如工厂委员会的一个委員在研究了紡紗生产以后說：“英国的工資，对于劳动者說来虽然比欧洲大陆方面高，但对工厂主說来事实上还是較低的。”^① 換句話說，在高工資的情況下，資本家由于劳动强度和劳动生产率的大大提高而得到更高的剩余价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696頁。

值。由此可見，更高的工資實際上意味着較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內更高的剝削程度。

此外，每次還必須檢查，是否真正遇到了較高工資（那怕是孤立地來看），還只是一些錯覺。因為，第一，可能只是名義工資提高了。在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由於勞動生產率較高，貨幣的價值却恰恰低於資本主義落後國家的貨幣的價值。這就是說，工資的貨幣表現應該較高，實際工資甚至可能較低。第二，必須注意，各個國家工人階級的需要水平是不同的，大家知道，這也會影響到勞動力的價值。可見，在確定各個國家的工資時應該查明，相比各國中每一個國家的工資對勞動者已成習慣的需要滿足到什麼程度，也就是說，工資實際上比勞動力價值高到什麼程度，因為只有在這種情況下才能談到高工資。

最後馬克思根據數目字表明，低的勞動價格如何適合高的工資，而高的勞動價格又如何適合低的工資。

第七篇 資本的积累过程

研 究 的
对 象

“由一个货币額到生产資料和劳动力的轉化，是当作資本来发生机能的价值量所通过的第一个运动。这个运动，是在市場上，在流通範圍内进行的。运动的第二阶段，生产过程，在生产資料轉化为商品，其价值較大于其构成部分的价值，从而包含原垫支資本加一个剩余价值时，就終結了。”^①对这两个阶段的研究就构成第二篇及其以下各篇的内容。甚至工資理論同时也是剩余价值理論的完成，也就是說，它是剩余价值理論的組成部分。因此，工資的分析也屬於前两个阶段的分析：（1）由一个货币額到劳动力的轉化阶段；（2）以这劳动力生产大于劳动力消費掉的价值的新价值阶段。劳动力和劳动的区分是剩余价值理論的出发点，它在“工資”——“劳动价格”中消失不見了，但是工資的分析重新又恢复了这个区分，所以它是上述資本运动的两个阶段的分析的完成。

但是第三阶段——又是流通阶段——跟隨在这两个阶段之后，商品是从这流通阶段中得以实现并轉化为货币的。看来馬克思在研究了前两个阶段之后必須轉入这第三阶段的研究。据此还要說明一点：馬克思在本篇中所研究的資本积累正是以这第三阶段为前提的。要知道資本积累不外是从剩余价值到資本的轉化，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03頁。

这意味着，剩余价值已得到实现，已从它所由生产出来的商品形式过渡到货币形式，因而它就能参加到原有的资本中去。而第三阶段以及整个资本的总循环，即循环的各个阶段的总过程，则由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加以研究，在那里马克思重新分析了简单的和扩大的再生产，也就是说，重新回到本篇所研究的问题。

马克思在本篇的导论中对本篇的研究对象作了详细的阐述，从而也就对上述疑难问题作了解答。

问题在于马克思对本篇《资本的积累过程》的分析所贯彻的观点并不是要把我们引出资本运动的前两个阶段的范围。在第一阶段，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关系便建立起来并开始了。到第二阶段时，这种关系在剩余价值中被实现，但是实现得像是重新被再生产出来一样。因为既然工人生产出剩余价值，他就把自己当作雇佣工人再生产出来。如果说从劳动力到商品的转化是剩余价值生产的出发点。那末，剩余价值的生产便变成劳动力生产的出发点。马克思说道：“不过，这在当初不过当作出发点的事实，往后，就依过程的单纯继续，依简单再生产，当作资本主义生产的特殊结果，不重新生产出来，永久化了。”^①在本篇中也研究：这种出发点是如何一次又一次地变成自我更新的结果。对于这里所提出的问题来说，并无必要分析第三阶段、揭示同它有关的关系和调节它的规律。要知道资本主义关系的再生产，当作商品的劳动力的再生产只是由于工人生产剩余价值，由于他的剩余劳动被资本家所占有才发生的，而并非由于生产出来的价值或被保存下来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得到实现才发生的，——这对上述问题来说，只是事实上的必要前提而已，只可暂时作为假定，而不加研究。

同样地，现在也没有必要去研究剩余价值在各资本家集团之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712页。

間的分配(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中才來研究它)。儘管整個資本主義生產過程,從而資本主義積累的現實過程包括有這些要素,但是對於解決本篇中所提出的問題來說,仍然不要求去研究剩餘價值的分配。抽去一切不必要的問題不僅是允許的,而且是必要的,因為這可使理論分析不致複雜化。馬克思就宣稱:“總之,我們對於積累,暫只打算抽象地考察它,只把它當作直接生產過程的一個要素來考察。”^①

資本主義生產,同一切生產一樣,並不是單獨的和偶然的行為,它進行着,而且必須連續不斷地進行。“一個社會不能停止消費,它也同樣不能停止生產。”^②但是,既然迄今為止資本主義生產還一直是只當作價值的自行增殖過程來研究的,因此它的連續性也還只是假設,並未作過研究。過去未研究“簡單再生產和連續性”如何“給予過程以某一些新的性質”。其所以未作研究,是因為對解決價值的自行增殖問題來說,沒有必要去闡明這些新的特點。資本再生產的問題則是另外一回事:在這裡連續性是這範疇的決定性特點。“所以,每一個社會的生產過程,如果是在一個不斷的联系中,就它的更新之不斷的流來觀察,便同時是再生產過程。”^③

因此,在本篇中馬克思既是把資本主義生產當作資本主義關係本身的生產來加以研究,從而也是從“不斷的联系中,就它的更新之不斷的流”來研究它。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篇是從一個不長的導論談起的,我們在上面已經援引過它,馬克思在那裡闡明了,在理論分析的這一階段,即在《資本論》第一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04頁。

② 同上書,第706頁。

③ 同上。

卷的範圍內，可以用並且必須用怎么样的观点去研究“資本主义的积累过程”。研究的本身是从分析簡單再生产，也就是說，是从还没有发生积累过程开始的。問題在于：积累过程一方面是一般的資本再生产过程，而另一方面又是規模扩大的資本再生产。馬克思对这两个方面是这样区分的：起先馬克思仅考察一个方面，即考察簡單再生产方面，然后，才把第二个方面包括到研究中去，变成扩大再生产或积累的研究。同样地，分析扩大再生产使我們有可能作出一系列的总结，并說明資本主义积累发展的基本趋势。它們是在专门一章——《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中来闡述的。

其实不单是本篇的題目，而且是《資本論》整个第一卷的題目——《資本的生产过程》——都可到此結束。剩下来的只有一个問題。在上述各章中，我們說过，資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一旦发生后，它就会經常地被再生产出来，被資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再生产出来。有人問：資本主义生产关系最初又是怎样产生的呢？不对这个問題作出答复就无法认为資本理論是完整的。馬克思在第四章中第一次揭示了貨幣轉化为資本的条件，他写道：“为什么这个自由劳动者，会在流通領域中和貨幣所有者相遇見，是貨幣所有者所不关心的問題。他是把劳动市場看作商品市場的一个特殊部門。在这里，这个問題也是我們所不关心的。貨幣所有者是在實踐上固執着这个事实；我們是在理論上固執着这个事实。”^① 在理論上“固執着这个事实”，而对“为什么这个自由劳动者，会在流通領域中和貨幣所有者相遇見……的問題”不作答复。这在开始分析資本主义生产过程的时候是允許的，甚至（为了使研究不致复杂化）是必需的，但是在結束这个分析的时候，却决不能仍置之不理。对这个問題的答复是在第二十四章《所謂原始积累》中作出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79頁。

第二十一章 簡單再生产

研 究 的
对 象

簡單再生产不是資本主义的典型現象，資本主义的典型現象是扩大再生产，或者是积累。尽管馬克思的研究依然是从簡單再生产开始，但是这只是由于在着手研究剩余价值轉化为新資本之前，必須先研究原有資本的再生产过程和一般資本主义关系的再生产过程，所以抽去了扩大再生产过程。在本章中，馬克思研究剩余价值的生产怎样連續不断地再生产出它自身的前提条件，暂时并没有因为这些前提条件通常总是規模愈来愈扩大地被再生产出来而使分析趋于复杂化。

我們知道，資本主义的关系乃是物化的关系，因而，若能再生产出表現它們、体现它們的物来，那資本主义的关系便也可以被再生产出来。这些“物”就是生产資料和消費資料，它們不断地被生产出来，但是它們被生产出来并不归生产者所有，却为資本家占有。总之，它們是被当作資本生产出来的。資本是由工人劳动不断地再生产出来的，这点揭破了掩盖在剛走上自己生活道路的資本之下的那些特点。因此也揭破了資本是积蓄、节欲和資本家其他諸如此类的美德所致結果的那种說法。本章的任务之一便在于：不仅指出，而且还論证这种假象是如何在再生产出来的資本中消

失的(資本原始積累的性质問題將專門加以研究),以及論證“生產過程的單純的連續或簡單再生產,也必然會在或長或短的時期後,把每一個資本轉化為積累的資本,或資本化的剩餘價值”^①。

如果以這樣的觀點來研究再生產問題,資本主義關係必然表現為“它的更新之不斷的流”。由此可見,資本主義生產過程,如果從它不斷的聯繫中,或者從它的再生產過程中來加以考察,那麼它不僅生產出商品,生產出剩餘價值,而且還生產和再生產出資本主義的關係:即一方面生產出資本家,而另一方面又生產出僱傭工人。

本章研究所得出的結論就是如此。

研 究 的 次 序

在研究之前首先可看到有不少說明,這些說明給再生產下了定義,並且對再生產和生產之間的關係作了闡述。研究本身是從分析可變資本的再生產開始的。而從這裡就立刻暴露出:在把可變資本當作不斷再生產出來的資本來考察的時候,究竟有哪些新的特點被揭示出來了,或者說,究竟有哪些特點的假象就此被消除了。同樣地,如果把全部資本在它的不斷更新中來考察的話,那麼這时的全部資本就會以新的姿態出現。可是本章的大部分篇幅是在於分析資本主義關係的再生產,我們在前面已經指出,現在資本主義關係獲得更充分的表述。

几 点 初 步 意 見

再生產,正如馬克思對它所下的定義(這定義已在前面援引過),並不與生產相對立,而只是另一種考察生產本身的方法而已。如果不把生產看作是單獨的行為,而看作是不斷的重複過程,那它就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12頁。

变成再生产。由此得出以下結論：“生产的条件，同时也就是再生产的条件。……如生产采取資本主义的形式，再生产也同样会采取資本主义的形式。”①

不論是研究再生产，或者是研究生产，都应该区分劳动过程所借以不断更新的那些社会关系。再生产，如从劳动过程方面来考察，将意味着生产資料是在它被消費的同一过程中被恢复起来的。这就是为什么再生产应不仅了解为生产的連續性，而且应了解为它的联系，即各生产部門本身之間的联系的原因。例如：如果我們孤立地来談棉紡織工业，那末，这个工业就只有棉花和工具的消費，而沒有“它的更新之不断的流”——后者只有在把棉紡織工业置于与其他經濟部門，如植棉业，机器制造业等等的“不断联系中”来考察时，才表現出来。

从資本主义形式的观点来看，再生产意味着生产过程不仅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条件下发生的，并且不断生产着一定的社会关系和剩余价值。而剩余价值則采取定期获得的收入的形式。这个收入可能完全——在簡單再生产的情况下——被消費掉，但是資本仍不停地繼續着它自己的有成果的运动。

可 变 資 本
的 再 生 产

可变資本和劳动力相对立只表现为貨幣和商品相对立的形式，或者資本家和工人相对立表现为貨幣所有者和商品所有者相对

立。但是这只有在下述情况下才是如此的。第一，劳动力买卖行为被看作是孤立的，而不被看作是定期重复的过程。第二，劳动力买卖行为被看作是个人的行为，即是一个工人和一个資本家相对立。然而当一个工人由整个工人阶级、一个資本家由整个資本家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06—707頁。

階級代替的時候情形就不同了，——再生產觀點必然引起這種考察問題的方法，——而他們之間的交易就被看作是他們更新之流。於是事情變得很清楚，資本家是從工人自身所創造的基金中支付給工人；工人以自己的勞動力換取他們的物化勞動。

不但如此，工人並不是在簽訂僱傭合同的時候，而是要晚得多，要在他的勞動力價值已被他再生產出來並體現在商品的一部分中的時候，才取得自己的工資。誠然，商品可能還未出售，而資本家已以貨幣支付給工人，但是“貨幣不外是勞動生產物或其一部分的轉化形式。勞動者把生產資料的一部分轉化為生產物時，他以前的生產物的一部分，就再轉化為貨幣了。他這星期或後半年的報酬，是由他前星期或前半年的勞動來給付的”^①。

因此，工人階級是自己生產自己的生活資料，然而生活資料是作為可變資本與他相對立。所以可變資本“不過是生活資料基金或勞動基金所由表現的一種特殊的歷史形式”^②。

這就是分析可變資本再生產時所揭示出來的新的地方。馬克思得出結論說：“當然，只要我們把資本主義生產過程當作它的更新之不斷的流來考察，可變資本就會失去這樣的意義，不能說是資本家從自有的基金中墊支出來的價值。”^③

工人自己生產和再生產自己的生活資料，如同農奴制的農民生產和再生產它們一樣。只不過農奴制農民的生產自己的生活資料是不為任何東西所掩飾的，因為封建關係不像資產階級關係那樣，它是公開地明顯地表現出來的。

慣於指鹿為馬的資產階級經濟學家也決不能迴避資本家是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08頁。

② 同上書，第709頁。

③ 同上書，第710頁。

工人自己的劳动产品支付给工人的这个事实，尽管他们给予这个事实以完全不正确的解释。他们制造出一种理论，硬把工资说成是工人在自己所生产的产品中所占的一个份额（这个理论的不正确已在前面论证过）。

整个资本
再生产

资本家阶级也在被再生产出来。资本家是用自己的收入和定期获得的剩余价值来抵偿他们所需要的生活资料的开支的。在简单再生产的情况下，剩余价值的机能只能归结为资本家阶级的再生产。因为这意味着，剩余价值是每年或在别的一定时间之内都在替换着与它相等量的资本部分，资本的这些部分若不成为资本家的收入，那就必然要消费在养活资本家上。而过了若干年（决定于全部资本量除以每年所得的剩余价值量）以后，全部资本就会为剩余价值，或者说——这样说也一样——为资本化了的剩余价值所替换。

诚然，资本家及其辩护人，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此感到为难，因为他们认为并使别人相信，只有收入可被支出，而资本始终是不可侵犯的。但是他们把会计学和经济学混为一谈，从会计账目来看，支出确实是等于收入，而资本从它的量上来看也始终未动。他们忽视了经济方面；忽视了收入乃是无偿劳动的结果。因为，“资本家消费他的垫支资本的等价时，……这个资本的价值，不过代表他未给代价便行占有的剩余价值的总额。他的原资本，没有一个价值原子还存在着”①。

而我们只有在把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置于其不断的重复中来研究时，即当作再生产过程来研究时，才能得出这个结论。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712页。

首先必須明確已得的成果，這會幫助我們理解馬克思以後的思想過程。第一，工人的勞動產品經常與他相脫離——工人出賣自己的

勞動力，因此他的勞動產品從一開始就不歸他所有。第二，這勞動產品一部分是生產資料，一部分是生活資料（這裡所指的是整個工人階級的勞動產品），它們是當作不變資本和可變資本而與工人相對立。馬克思將此原理表述如下：“因此，勞動者要不絕生產客觀的財富，把它當作資本，當作站在他外部，支配他，榨取他的權力。”^① 第三，既然勞動產品經常與他相脫離並當作資本與其相對立，因此工人是當作僱傭工人同樣經常被再生產出來。或者說——這樣說也一樣——“資本家（它應理解成人格化的資本。——盧森貝）也要不斷生產勞動力，把它當作主觀的富源，當作與它自身依以對象化的手段及實現的手段相分離的，抽象的，存在勞動者身體中的富源”^②。最後，第四，再生產出來的還有資本家自身；在以生活資料供給他的時候，工人是從生理上再生產出資本家來，而在再生產其資本的時候，工人則是從社會經濟上再生產出當作資本化身的資本家來。

由此可見，對資本可變部分的再生產以及全部資本的再生產的分析，實質上就是對資本主義關係再生產的分析；因為資本主義關係正是在把生產資料和消費資料當作資本再生產出來時才被再生產出來的。而馬克思在總結資本再生產的研究成果時，是用粗綫條把資本主義關係的再生產描述為資本主義再生產的結果。對資本主義關係本身連續不斷生產的一切進一步的研究，以新的特點補充了對資本主義關係的表述，否則，這些新的特點將隱藏在現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13頁。

② 同上。

象外表的后面。它們可归結如下：

資本家雇佣工人是有一定期限的，过了这期限以后合同就必须重新签订。事情是这样的：（1）工人只在上述合同期内才属于资本家；（2）甚至在合同期内，工人也只是在实际工作時間，当他从事生产資料的生产性消費的时候才属于资本家，而在他从事自己个人消費的时候并不属于资本家。但这只不过是工人法律上和形式上的自由所决定的現象外表，并且资本家只有在征得工人的同意（以合同为根据）后才取得对工人劳动的支配权。但一到我們从阶级观点来看工人和资本家之間的关系时，也就是說，把它看作工人阶级和资本家阶级之間的关系时，这个外表就消失了。由于工人和资本家之間签订了合同，一个工人在某一时期可以属于一个资本家，至于工人阶级属于资本家阶级則已不是由于合同，而是由于生产資料和工人相脱离并为资本家所壟断。

由此可以得出結論：不論是在合同期内也好，不論是在实际劳动時間内也好，工人永远都属于资本家。“劳动者个人的消費，不問是进行于工場或工厂等等内部还是外部，也不問是进行于劳动过程内部还是外部，总不失为資本生产及再生产中的一个要素，好比机器的洗滌，不問是进行于劳动过程中，还是进行于劳动过程的一定的休止期間，总不失为資本生产及再生产的一个要素一样”^①。

这不仅在理論分析上是如此；这也为资本家本身所間接地证明，而且为資本主义现实中的事实所证实。馬克思举出资本家的要求——他們以危机消除以后資本或許需要工人为理由要求禁止失业者迁居国外；他們援引了这样的事实，例如 1815 年英国就以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715 頁。

如有違犯嚴懲不貸相威脅來禁止機器製造業工人遷居國外。

禁止工人遷居國外的要求及其付諸實現的基礎，只能是把工人當作資本的所有物。

第二十一章注

1. 從本章開始，馬克思就是從“不斷的联系中，就它的更新之不斷的流”來研究生產的，這點我們在正文中已詳細談過。在這裡，我們還需要強調一點：誰要是硬說，仿佛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七篇）中只考察個別資本再生產，而在第二卷（第三篇）中則考察社會資本再生產（露莎·盧森堡在自己的《資本積累論》一書中便抱着這樣的觀點），那是不正確的。在我們看來，其所以不正確是因為，單就馬克思從“不斷的联系中”來考察生產這點就足以說明他研究的不是個別資本的生產，而是社會資本的生產。不過，還是看看馬克思本人對“不斷的联系”所作的解釋吧。讓我們看一下第714頁：“可是，如果我們不就個別資本家及個別勞動者考察，而就資本家階級及勞動者階級考察，不就孤立的商品生產過程考察，而把資本主義生產過程看作一個流，就其社會範圍來考察，事情就顯得不同了”^①。

因此，從再生產觀點來考察生產，同時就是“就其社會範圍”，從而也是從資本家階級和工人階級的關係的觀點來考察資本主義生產過程——這點應予以注意。

問題在於認為社會資本再生產在第一卷中尚未加以研究的那種說法隱藏的前提是：似乎社會資本只可能發生在流通中，在流通中各個個別資本彼此接觸，相互影響，於是形成整個社會總資本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14頁。

統一運動。由於在第一卷中還沒有分析資本流過程，因而仿佛那里還不可能研究社會資本再生產。可是上述隱藏的前提完全是錯誤的，在流通中全部個別資本的總和並不成為社會資本，而只表現為統一的社會資本，因為在生產過程中個別資本已是社會資本的一部分。

2. 其實，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和第二卷中所考察的再生產的區別完全是在另一方面。再生產本身包含有流通，但是在这里，正如已在正文中闡明的那樣，流通只當作前提，並未加以研究；而在《資本論》第二卷中研究的對象已是作為生產和流通統體的再生產。在这里，在第一卷中，馬克思要揭示的是資本主義再生產的實質。在第二卷中，則不僅是研究個別資本的，而且還研究社會資本的運動的形式以及這個運動的條件。

第二十二章 由剩余价值到 資本的轉化

研 究 的
对 象

馬克思本人对它作了这样的規定：“我們以前討論的，是剩余价值如何由資本发生；現在要討論的，是資本如何由剩余价值发生。”^①讀者会怀疑地問，这点我們不是已經在前面，已經在簡單再生产那章中提到了嗎？馬克思何必又讲这一段話呢？馬克思写道：“我們讲过，就在簡單再生产的場合，一切垫支資本(不管它原来是如何获得的)，都要轉化为积累的資本，轉化为資本化的剩余价值。”^②可見，簡單再生产也是从剩余价值到資本的轉化。

但是这样的怀疑是很容易消除的，如果我們还記得，簡單再生产时垫支資本只在价值上轉化为积累資本。馬克思在前一章闡明簡單再生产情况下剩余价值資本化的意义时強調說过：“但在这里成为問題的，不是資本的物质构成要素，而是資本的价值。”^③固然，簡單再生产情况下的剩余产品是由并且必須仅仅由資本家的消费品构成，不然的話，資本家就不可能把它們完全消費掉，从而它們就不可能轉化为資本的物的因素。在扩大再生产情况下則相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24頁。

② 同上書，第735—736頁。

③ 同上書，第711頁。

反，剩餘產品的一部分是由而且必須由資本的物質因素構成。“如非借助於奇蹟，能轉化為資本的，是限於能被使用在勞動過程上的物（即生產資料），和勞動者能依以維持生存的物（即生活資料）。因此，年剩餘勞動的一部分，必須被使用來生產追加的生產資料及生活資料，那是超過替換墊支資本必要的量以上的。一句話，剩餘價值能轉化為資本，只因為剩餘生產物（剩餘價值就是它的價值）已經含有一個新資本的各種物質成分”^①。

因此，本章所研究的從剩餘價值到資本的轉化，乃是由於剩餘產品“已經含有一個新資本的各種物質成分”才發生的。在簡單再生產情況下，墊支資本完全改觀：它的起源改變了，因為它變成了資本化的剩餘價值，雖然在量上仍舊未變。在擴大再生產過程中，“起了根本變化的”資本在量上也改變了，新資本源源不絕地添加到原有的資本量中去。而本章的重點正是研究資本量的增長，闡明資本量增長的性質以及決定和促進增長的因素。

由此還可得出結論，在簡單再生產情況下，剩餘價值的機能較擴大再生產情況下略有不同。在簡單再生產情況下，資本只靠剩餘價值被再生產出來；在擴大再生產情況下，資本則是以擴大的規模被再生產出來。

研 究 的
次 序

首先研究一切進步社會的典型擴大再生產在資本的支配之下是怎樣採取剩餘價值轉化為資本的形式的，或者——這樣說也一樣——是怎樣採取資本積累的形式的。這個分析表明，剩餘價值不只是轉化為一個可變資本，而是轉變為可變資本和不變資本，——這一點便揭示了認為新資本只用於支付工資的古典學派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26—727頁。

的錯誤。但是并非一切剩餘價值都轉化為資本；它的一部分系被用于資本家階級的个人消費。這一事實既解決了資本和收入問題，同时又揭露了臭名昭彰的節欲論并提出了決定資本積累的速度和程度的現實因素問題。本章結束于對所謂“勞動基金”理論的批判。旨在揭破有此基金存在這一謬論的全部研究工作，都是為此而進行的。

本章共分五節，所有上述問題便按這個次序來加以考察。

1. 規模擴大的資本主義生產過程

這一節還有一個明確指出資本主義擴大再生產特點的小標題——《商品生產的所有權規律轉化為資本主義占有的規律》。

擴大再生產，如果撇開受歷史制約的社會形式，而把它當作擴大的勞動過程來看，那就意味着：（1）一年之中所耗費掉的生產資料和消費資料是從年社會產品中得到補償的；（2）扣除它們以後尚有多餘部分，按其自然屬性可能被利用作生產資料部分，也可能被利用作增添的工人所需要的消費資料部分，假定勞動生產率、勞動的外延量和內含量保持不變的話。因此，在上述各量不變的條件下擴大再生產同樣地要以工人人口的增長為前提。從另一方面說，全部人口也只有在擴大再生產的基礎上才可能順利的增長和發展（滿足發展着的需要）。

從一般社會生產的觀點來看，情況是如此，但是從資本主義的觀點來看，情況就不同了。年總產品採取商品和資本的形式，更確切地說，採取資本的商品形式，它的一部分補償消費掉的不變資本，另一部分補償可變資本，而第三部分則構成剩餘價值，它同樣也分為二部分：一部分供養資本家，另一部分則用作追加資本。原

有資本各部分的补偿以及整个再生产过程是怎样发生的——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专门研究了这个问题。现在必须把注意力集中于：一方面，在商品流通规律的基础上追加的可变資本轉化为追加的劳动力（假定劳动的内含量和外延量維持原状）。而另一方面，“从它的起源看，它（指追加資本。——卢森貝）是沒有一个价值原子不是由无給的别人的劳动生出来的”^①。因此，与商品生产（在第二章中已对此作了闡述）相密切联系的所有权規律轉化为自己的对立面，轉化为資本主义占有規律，轉化为否定对自己劳动产品的所有权和肯定对别人劳动产品的所有权。

不过馬克思特別強調的是这个“轉化”的发生并不違反商品生产的規律，相反地，唯有在資本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的規律才获得真正的发展和充分的意义。“鏈鎖关系”是这样的：（1）商品生产是从劳动产品轉化为商品开始的；（2）它只有在劳动力轉化为商品以后才获得自己充分的发展，“但也是从此起，商品生产才普遍化，才成了标本的生产形态”^②；（3）劳动力变成商品以后，就經常当作商品生产出来；（4）它的消費同样地經常生产出大于它自身价值的价值（这里也沒有任何違反商品流通規律的地方）；（5）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部分轉化为追加的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在整个“鏈鎖关系”中沒有任何缺口，它全部是由等价物与等价物的交換給銜接起来的，然而最后一个环节却仍然是第一个环节的全部否定。劳动产品的轉化为商品是对劳动所有权的承认；而劳动力与“沒有一个价值原子不是由无給的别人的劳动生出来的”追加資本相交換則是对劳动所有权的全部否定。

这一切研究都尖銳地批判了蒲魯东，“蒲魯东想实行商品生产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28頁。

② 同上书，第735頁。

的永久的所有權規律，並由此來廢除資本主義所有權”^①。

我們將看出，這些“永久的規律”正是在僱傭勞動的基礎上，在資本主義的基礎上獲得自己的發展，並開始充分發生作用的。

II. 政治經濟學方面關於規模擴大的再生產的錯誤見解

馬克思指的是古典學派——亞當·斯密和李嘉圖，他們一方面在積累理論方面前進了一大步，而另一方面又犯了很大錯誤，從那以後，馬克思以前的全部政治經濟學都繼承了這個錯誤。

古典學派正確地指出了積累不應當與貨幣儲藏和貯存品的形成混為一談。無論在前一場合或後一場合，都不產生新的增長額，而只是出現所生產出來的財富的消費的展期和延緩。不但如此，貨幣儲藏或大量積累貯存品乃是擺在積累道路上的主要障礙，因為積累只可能是生產資料的生產消費和生產工人消費生活資料的結果。由此古典學派還作出一個正確結論：只有生產工人的消費是生產消費，從而也是積累，他們創造的多於消費的，——空閑的那部分人口則只消費，而不生產。而再往下就錯誤了，古典學派認為，“加入資本裏面的收入部分，是由生產勞動者……去消費”^②。換句話說，他們認為，惟有可變資本是新資本，或者按他們的說法，新資本只用在工資的支付上。

這錯誤是與古典學派的另一錯誤相聯系的，甚至可以說是由另一錯誤決定的，古典學派斷言：商品的价值似乎只分成利潤、地租和工資。在這裡忽略了不變資本，更正確地說，它被還原為上述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35頁注24。

② 同上書，第738頁。

三種收入形式。真的，如果資本與收入是一回事，那末積累就確實應該歸結為大部分收入的轉化為工資，轉化為大量工人的消費資料（他們生產的比這要多）。

然而，我們已經知道，商品的价值等於 $c+v+m$ ，而任何墊支資本都等於 $c+v$ 。

III. 剩餘價值分成資本和收入

馬克思有言在先，“收入”這個字被用於雙重意義：“其一是指剩餘價值，即資本週期生產出來的果實；其二是指這果實中由資本家週期消費掉，或加入他的消費基金的部分。”^①現在，我們是把“收入”這個字用於第二重意義：作為剩餘價值一部分的收入是與資本化的另一部分相對立的。假定剩餘價值是已定的，那末積累的多少就取決於剩餘價值據以劃分為上述二部分的比例。

由此可以得出結論：（1）收入和資本（即剩餘價值的資本化部分）的變化是相反的：收入愈多，資本就愈少，或者相反；（2）在一定的國家中所使用的資本量並不是不變的，而是可變的。我們必須記住第二點：它在考察勞動基金理論時也適用。這裡只需特別強調，資本家的歷史“使命”是在於積累，是在於把大部分剩餘價值轉化為資本，而決不是在於消費。“資本家在當作人格化的資本的限度內，方才有一個歷史的價值，方才有一個……歷史存在權”^②。

馬克思並不光談到決定剩餘價值分成資本和收入的那些情況。他還譏諷地描述資本家生活的戲劇，——描述積累欲望和享樂衝動之間的衝突。資本家作為資本的化身只知道一個聖訓：“積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41頁注33。

② 同上書，第741頁。

累啊！积累啊！”，因此他就和沒有摒除一切人性的資本家冲突起来。随着資本主义进一步的发展，这个冲突是这样解决的：剩余价值的增殖是如此之大，以致它足够分成“够多的”收入和并不少于“够多的”积累。不但如此，“在一定的·发展阶段上，世俗的豪华程度，同时作为富的炫示与获得信用的手段，就成了‘不幸’的資本家营业上的一种必要”^①。曼彻斯特工业的历史有力地证实了上述的話：它共经历过四个时期，而在最后一个时期，在积累欲望和享乐冲动之間的冲突中找到了充分的調和；曼彻斯特的工厂主既积累很多，耗費于自己个人消費上的也很多。他們之中的每一位工厂主都会說：“奢侈要算在資本的場面費用里面。”馬尔薩斯建議資本家和地主分別起积累和消費的机能：让前者积累，而使后者享受（在实际中可通过提高地租的办法达到这点），这建議遭到資本家利益的代表——李嘉图派——最坚决的反对。

我們已經知道，資本积累不应与貨幣儲藏和貯存品的形成混为一談，但是也不应把它与一般扩大再生产混为一談；沒有規模扩大的再生产就沒有資本积累，但是并非一切扩大再生产都是資本积累，扩大再生产只有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在积累的生产資料和消費資料，作为与生产者敌对的剝削他的力量，与他相对立时，才成为資本积累。

西尼耳宣揚的节欲論已众所周知，第一，它把資本积累和一切社会都有的扩大再生产混为一談。社会不仅生产消費品，而且生产生产資料。社会生产力的增长表现于：生产資料生产相对地要比消費品生产增长更快。如果称此为节欲——社会为了扩大生产資料生产而节制消費品生产，——那它还是与資本积累毫无共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44頁。

之点，因为这种节制无法解释，为什么生产资料采取资本的形式以及为什么增加生产资料就是资本积累。

第二，节欲論把剩余价值的资本化与剩余价值的生产混为一谈：资本家所轉化为资本的以及可以靠自己“节欲”轉化为资本的，仅仅是无酬劳动生产的产品，并且也只可能是如此。

第三，如果說，最初资本家的“节欲”表现于：积累欲望胜过享乐冲动。那末，随着资本主义进一步的发展，这“节欲”就变成多余的了：积累騎士即便想滿足自己的全部貪欲也是办得到的。可是资本家却迫使工人“节欲”，并剝夺工人滿足不可缺少的需要的可能性。

不但如此，资本主义关系甚至阻碍积累：第一，因为资本家恰恰不爱好节欲；第二，正因为资本主义生产带有无政府状态、竞争和危机，所以它必得有大量的非生产性耗費。誠然，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积累的速度，比如說，已比在封建制度下快得多，但是它，例如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积累相比，則是微不足道的。

IV. 决定积累量的几种情况

在上一节中剩余价值量被看作是已定的，而积累則决定于剩余价值所据以划分为资本和收入的比例。現在，恰恰相反，这个比例被假定是已定的，而剩余价值則是可变量。由此显而易见，一切影响剩余价值量改变的因素也都影响积累。这意味着，绝对剩余价值規律（绝对剩余价值依劳动日的长度为轉移）和相对剩余价值規律（相对剩余价值以劳动生产率及劳动强度为轉移）同时也就是积累規律。

馬克思之所以又重新提出这些因素对积累的影响的問題，是

因为他将以新的观点来考察它們。

劳动力被
剝削的程度

劳动力被剝削的程度表现在剩余价值率上，因而，它影响积累。但是剝削程度还从另一方面影响积累。馬克思在研究剩余价值和

剩余价值率时，是从工資在量上符合劳动力价值这点出发的。这是由所提出的任务的条件决定的，任务可以表述如下：設商品流通規律（等价交換）为已知，怎样根据这些規律来解釋剩余价值和資本。因此，决不能从工資和劳动力价值的不符合中引伸出剩余价值，而是相反，應該去证明它是怎样在劳动力完全得到偿付的条件下产生的。現在在研究影响积累的因素时当然是另一回事：在这里已沒有必要只从理論前提出发，因为研究的并非是积累的可能性，而是影响积累的因素，因而，必須考虑到事物的实际情况。馬克思說道：“但工資被強制地压到这种价值（劳动力价值。——卢森貝）以下，在实际运动上，仍有太大的重要性，不略予考察，是不行的。它曾在一定限度內，在事实上，把劳动者的必要消費基金，轉化为資本的积累基金。”^①馬克思列举了許多例子來說明資本家是怎样从縮減工人消費基金中来寻找資本积累的源泉的。他們的衷心理想是把英国工人的工資压低到中国工人工資的水平。

所以，資本积累不仅仅是无酬劳动的結果，而且在一定程度上是工資和劳动力价值不相符合的結果。至于說到劳动的內含量和外延量，則它們除了增加剩余价值以外（这問題已作过研究），——从而，也增加資本化的那个部分，——它們对积累的影响还表现于：由于劳动的內含量和外延量增长的結果而增加的劳动量并不要求資本的相应增加。延长工作日或加强劳动强度都并不要求以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52頁。

同样的程度增加雇佣工人，增加机器和工具的数量等等。几乎只有原料的耗費才是必須增加的。在沒有原料耗費的采掘工业那里，格外感觉到这点。总之，由于劳动的内含量和外延量的增长，资本家得以在最少的花費条件下加快現有資本自我增殖的速度。

劳
生 产 力

为什么提高劳动生产力会增加剩余价值以及为什么由此也就增加剩余价值的資本化部分——前面已經指出，这并不需要作特別

研究，因为第一个問題我們已作了研究，而第二个問題是直接由第一个問題产生的。在这里，馬克思指的是另一个問題：表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怎样增加資本的物质因素，从而又怎样在价值上加速資本的积累。

大家知道，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表现于：每一单位時間內所生产的产品量的增长。在一年或其他时期內由工人生产的生产資料和消費資料增多了。实际工資即使因此提高，也还不是与生产資料和消費資料的增长以同样的程度提高的。因而在資本家手中（这里指整个資本家階級而言）就会有追加的劳动工具和多余的消費資料（既然后者并不为提高的实际工資所耗費），而那多余的消費資料就可成为靠追加的生产資料生产新剩余价值和新資本的追加工人的生活資料。这是第一点。第二，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工人更加充分地使用劳动工具，加工的原料也大大增多，就是說，它們轉移到新产品中去的价值大大增多。究竟这有何等意义，恩格斯在其《英国工人階級的状况》一书中指出以下事实，这些事实曾为馬克思在《資本論》中所引用：“在 1782 年，(英国)前三年的全部羊毛收获，都因劳动者不足，无由加工制作；如其沒有新发明的机器来帮同进行紡織，它們就必致要繼續擱置起来了。”馬克思又补充說道：“物化在机器形态中的劳动，自然不會促使任何一个新的劳

动者出世，但有了它，較少数劳动者就得由相对較小量活劳动的追加，不仅把羊毛生产地消費掉，附与以新价值，而且它还在毛絨綫等等形态上保存它的旧价值。同时，它又对羊毛的扩大再生产提供了手段和刺激。”^①

所使用的資本和
所消費的資本
之間差額的增大

我們已經闡明，劳动工具全部参加使用价值的生产过程，而只部分地参加价值的形成过程。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所使用的資本和所消費的資本（所消費的資本是全部所使用的資本在生产过程中損耗的部分）之間的差額变得愈来愈大。然而这和积累又有什么关系呢？

馬克思的回答是：“这些劳动手段，是依某种程度，当作生产物的形成要素，但不附加价值于生产物，从而，它們是全部被使用，但只一部分被消費的。像我們前面讲过的那样，比例于这件事，它們是像……自然力一样，担任了不要代价的服务。过去劳动由活劳动利用，被附与生气时，它这种不要代价的服务，也会随积累規模扩大而积累起来的。”^② 由此可見，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大型的劳动工具和巨大建筑物也在积累着，它們参加使用价值的生产花費不了資本家多少錢，他的花費只不过构成不很大的損耗部分。

资产階級經濟学家把这种不要代价的服务认作是資本的优点，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起各种美化資本主义的理論，同时他們把資本的物质承担者、它的物的外壳和它的社会經濟实质混为一談。劳动工具作为过去劳动的特殊有用物而提供不要代价的服务，是由于它具有特殊的有用性和特殊的使用价值。而它們的資本主义形式仅仅表现为資本家为了加强剝削劳动而利用了这种服务。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60—761頁。

② 同上書，763頁。

墊支資本愈多，它的增長和積累也就愈多愈快。這種情況不需特別加以闡述，我們只消注意一切加速積累的因素都是在大資本

這方面。因此得出結論：由於墊支資本的規模隨着資本主義發展而增長，所以積累的速度和規模也在與日俱增。

V. 所謂勞動基金

工資基金或勞動基金理論在上一世紀的30—40年代的英國經濟學家得到了廣泛的傳播。馬克思所援引的福塞特對此理論陳述如下：“一國的流動資本，就是它的勞動基金。所以要計算出每個勞動者所得的平均貨幣工資，我們不過要用勞動人口的人數，去除此個資本。”^① 首先必須指出李嘉圖曾表示同意的一種錯誤說法，即似乎流動資本僅僅由工資所構成；其實，我們知道，工資只構成流動資本的一部分。然而現在問題並不在這裡，而在于作為上述理論基礎的這個不正確的前提。它的前提是：工資基金是一個固定的量。

首先要問，“基金”本身究竟是由什麼決定的，是由什麼決定它的量？可以根據實際中所做的來把它確定為支付給各個工人的工資的總額，但是這樣做顯然是毫無意義的，因為“基金”取決於各個工資，而各個工資又取決於“基金”。一方面，各個工人的工資愈多，全體工人的工資基金也應該愈多。另一方面，又使我們相信，每一工人的工資量是取決於全部“基金”量的。然而還可以以另一種辦法來確定工資基金：預定供償付勞動之用的資本是社會總資本的一部分，因此，如果假定總資本是一個已定量，投入生產資料的那部分資本也是已定的，那才真的可以斷定說，工資有一個不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67頁。

能增加的一定的基金。但是問題在于，这样的假設既沒有根据，又与事实相違背：任何国家的資本恰巧都是最富有伸縮性的；它一会儿扩大，一会儿又縮小。这可由工业周期来证明，关于工业周期我們已在前面談过了。馬克思說道，从教条的观点来看或依照教条的說法，社会資本在任何时候都是一个不变的量，“生产过程上最普遍的現象，例如生产过程之突然的伸縮，是全然不能理解的，积累本身也是全然不能理解的”^①。

在每一个資本主义国家中，除了在生产中发生作用的資本以外，还存在着不发生作用的資本，通常要到工业高漲的时期才吸收它。但是即使是发生作用的資本也是时紧时松地被利用着。

如对此理論加以理論分析，可以很容易地发现这理論是毫无根据的。資本不外是資本化的剩余价值（即剩余价值的轉化为新資本）。但是并非全部剩余价值都資本化，資本家把它的一部分轉化为供自身消費的自己的个人“基金”。因此，資本量一方面取决于剩余价值量，而另一方面則取决于剩余价值据以划分为收入（資本家的个人消費）和資本的比例。这就意味着，資本总是可以依靠非生产性的消費——資本家的消費以及一切依靠他过活的人的消費——而增大。这里还不能考虑到流通因素，它們也使資本成为有彈性的。在資本主义国家，工人階級創造的极大部分剩余价值都被非生产地消耗掉。但是“基金”理論的拥护者正是把这点掩盖起来，他們掩盖資本依靠非生产性消費而增大的可能性，屬於这部分消費的應該包括有：資產階級国家借助于稅收和公債而获得的并非生产性地用于軍备和供养龐大官僚机构等等的大部分“国民收入”。

如果我們考察一下这个理論拥护者从这个理論引申出来的和作出的那些实际結論，那末这个理論的辯护实质就表現得益加明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66頁。

显了。第一，从这个理論可得出工人階級爭取提高工資的斗争将是徒劳无益的結論：工資基金的量既然是固定的，所以，显而易見，它是无法提高的。不但如此，罢工对工人本身甚至是有害的，因为罢工只是妨碍資本积累的增长，从而也妨碍工資提高的可能性。第二，从这个理論还可得出工人和資本家团結——“利益一致”——的結論：不論工人或資本家都关心資本的发展和增长。

“基金”理論与事实不相符合开始使資產階級(最认真的)經濟学家惶惑不安起来。著名英国經濟学家和哲学家約翰·斯杜亚·穆勒有一个时候曾是这个理論的热烈拥护者，后来他公开地放棄了这个理論。馬尔薩斯出来帮助基金理論：他“加深”了，并且更有力地“論证”了“基金”理論。他并不否认，名义工資是可以提高的，他不支持資本是一固定量的論点，但是他否认实际工資增长的可能性。馬尔薩斯的論据是以他的人口“規律”为依据。馬尔薩斯硬說，人口的增长超过生活資料的增长，所以生活資料不足以充分滿足一切需要。由此得出結論：即使名义工資提高，工人也同样不能以自己提高的工資去获得比以前更多的生活資料，因为无庸置疑，貨幣工資的提高不能引起面包、肉类等等物品的相应的增长。提高名义工資的唯一結果只可能是相应地提高广大群众消費品的价格，因为是在原来的供給条件下提高他們有支付能力的需求的。

显而易見，整个馬尔薩斯的理論大厦是建筑在腐朽的基础之上——建筑在他的人口“規律”之上。

馬克思将在下一章中說明馬尔薩斯的規律：現在这里有必要指出被这理論曲解的如下事实：(1)工人并不参加剩余价值之划分为資本和收入——这是資本家的事；(2)工資基金确实是有限制的，但它系受資本家階級的收入的限制，并且指靠减少資本家階級的收入来提高工資基金，那是非常稀罕的，即使能做到，也是殘

酷斗争的结果。

第二十二章注

1. 在这章中，对“个别工人和个别资本家”的考察与对“工人阶级和资本家阶级”的考察之间的差别表现得愈加明显了。只有从“工人阶级和资本家阶级”的角度来考察问题——从本章的内容来看这是十分明显的——才易于揭露“从商品生产所有权规律到资本主义占有规律的转化”。掌握这一点常常很费力，但是，如果我们时刻注意到这里的资本主义生产是被看作“一个流，就其社会范围”来加以研究的，那末这些困难就不成其为困难了。如果从阶级关系的观点来看，资本家用以雇佣工人的就是工人自身生产的可变资本。

2. 不应当陷入另一个错误，仿佛过去在第七篇以前，马克思并未从阶级观点来考察资本主义生产。毫无疑问，阶级观点是马克思考察资产阶级生产方式所采取的唯一观点。但是这个生产方式表现为私人的和个人的生产，而生产关系则表现为个别个人之间的关系，而不表现为阶级之间的关系。在最初，它们怎样表现出来，马克思就怎样分析它们，也就是说，是从个别个人（个别工人和个别资本家）之间关系的形式上去研究阶级关系的。而在本篇中，马克思则以再生产的观点来考察这些关系，于是，它们的假面具被揭下，它们的阶级实质就暴露无遗。

3. 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积累在增长，但是非生产性的耗费也在增长，也就是说，与积累起着相反作用的因素也在增长。这首先是与商品销售方面的日益加剧的困难有着联系。例如，为了找到购买者而到处奔走的推销员队伍越来越扩大；耗费大量资金的广告事业的规模也惊人地增大。

第二十三章 資本主義積累 的普遍規律

研 究 的
對 象

我們已經知道，工人不僅生產剩餘價值，而且生產資本，同時生產的規模愈來愈擴大。我們還知道，資本主義的關係也在以擴大的規模被再生產出來，也就是說，資本積累還意味着無產階級的增長。但是我們還沒有研究過工人階級的增長是怎樣發生的，是由什麼調節着的以及怎樣同資本的增長相適應。本章將回答這些問題，馬克思把本章的研究對象規定如下：“在這一章，我們要研究資本的增大在工人階級命運上所生的影響。在這種研究上，最重要的因素是資本構成和它在積累過程進行中所起的变化。”^①

在這段引文中，同時指出了研究所應具有的方向：應該來分析資本的構成及其在積累過程的進程中的變化。所以，積累過程正是以此獲得比較完全的說明：如果說以前它只表現為資本的量的增長，那末從現在開始，它還表現為自己質的變化，資本構成的變化。無產階級的增長也就不僅僅從量的方面表現出來，而且也從自己質的方面表現出來：它將表明，不單是就業的和生產資本的工人隊伍在增長，為生產資本所必需的作為後備軍的失業工人隊伍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69頁。

也在增长。

在这一章中，馬克思采用了一个新的范畴，它在其全部体系中起着决定性作用。我們要說的就是資本的有机构成。资产階級社会的生产力的变化和与此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变化以及——这特别重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間矛盾的尖銳化，都像变魔术一样地反映在資本有机构成的变化之中。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既表现为作为生产力发展結果的資本技术构成的提高(下面将加以闡明)，同时又意味着，工人階級状况由于可变資本相对减少(有时是绝对减少)而变坏，也就是說，意味着劳动和資本之間矛盾的尖銳化。

由此可見，馬克思在本章中是按“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步驟来考察全部政治經濟学的中心問題——資本增殖过程和資本积累过程中的生产力及其資本主义形式之間的矛盾的。而从动态中来研究資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就可以发现資本主义发展的基本趋势和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首先論述在資本构成不变的情况下“資本的增大在工人階級命运上所生的影响”。換句話說，馬克思依然采取自己正确的方法，先从最簡化的形式中来考察必須研究的現象：他把积累只看作是資本的量的增长，暫時撇开了与此同时产生的資本构成的变化，然后才把作为資本主义特征的新要素——“在积累和伴随积累的积聚的过程中資本可变部分的相对减少”——引入研究。

可是不应当把无資本构成变化的积累設想成仅仅是一个抽象，仅仅是所研究的現象的理論上的簡化；事实上，在原有的技术和組織水平之下积累同样可以进行，也就是說，在資本构成不变的情况下，积累通常只表现为資本的量的增长。但是这不能說明和表现出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动态特点，因为在积累过程中具有意

义的正是資本可变部分的相对减少。

对全章这一中心问题的研究将可得出結論：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同时也就是“相对过剩人口或产业后备军的日益扩大的生产”。馬克思在第三节中对此专门作了研究。

馬克思在这样闡明过剩人口的实质及其发生的原因之后才轉而考察“相对过剩人口的各种存在形式”。全部理論研究是以对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的簡要論述来結束的。

这章其余部分的任务是在于以英国现实中的事实来证实那些理論結論，总标题为：《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的实例》。

关于資本构成

这一章是从給以往不知道的范畴下定义开始的，因为没有这些范畴就无法作进一步的研究。我們已經知道，資本是由在资本主义生产中起着不同作用的两部分构成的，同时我們还知道，不变資本的增长快于可变資本的增长。而这不变資本的較快增长乃是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的基础，因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正表现于数量相同的工人使更大量的生产資料得以运用起来。但是对資本这两部分的关系本身尚未作过研究。唯有既从量的方面，又从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之間比例的变化方面来分析資本积累，这个比例关系才可能成为研究的中心，并且应以一定的概念把它表现出来。

概念有三个：（1）資本价值构成；（2）資本技术构成；（3）資本有机构成。資本价值构成表示生产資料的价值即不变資本的价值，与劳动力价值即可变資本的价值的比例。資本技术构成表示“所使用的生产資料量与使用它們所必需的劳动量間”^①的比例。資本价值构成的变化通常是由技术构成的变化所引起的。但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69頁。

第一，这种变化并不按同比例进行——“由一定量紡紗劳动生产地消費掉的原料与劳动手段的量，今日恐有十八世紀初期几百倍之多”^①。而資本的价值构成，馬克思說，总共只提高六倍。其原因是：由于劳动生产率提高使生产資料价值下降，因此虽然生产資料的价值和劳动力的价值一起增长，但是生产資料量的增长比例与活劳动的增长比例是不同的。第二，由于同一原因，資本技术构成的变化可能完全不与其价值构成的变化同时发生。最后，第三，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的价值比例可能变化，但技术构成并不变化，其变化可能是由于原料、燃料等等的价格上涨或下降所致。然而資本价值构成的或大或小的变化毕竟是其技术构成变化的表现。就是这个要素——資本技术构成和資本价值构成之間的相互关系——表示出資本有机构成的概念。当人們說資本有机构成变化了，那就是指由于資本两部分的技术比例的变化使得它們的价值比例变化了。

I. 在資本构成不变的情况下对劳动力的需求随着积累的增长而增长

提高工資
的可能性

既然資本构成保持不变，那“对劳动的需求，和劳动者的生活基金，显然会与資本依比例一同增加”^②。所以可能会出现这样的时

候，当对劳动的需求一旦超过劳动的供应，其結果将促成工資增长。馬克思指出，在十五世紀和十八世紀前半期的英国确实听到过这种怨声。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85頁。

② 同上書，第770頁。

馬克思引用的話可以証實，當時的作者，第一，已完全了解生產剩餘價值的“機械”。第二，——更有趣的是——他們認為沒有必要掩蓋這點，而且完全公開地說，“使富有者從貧民區別出來的，不是土地或貨幣的所有權，而是對於別人勞動的支配權”，或者說，“對一切富裕國家有利的一件事情，就是最大部分的貧民，從來不懶惰，但要不斷用去他們的全部收入”^①。在這裡以及往後的引文中都提到適度工資的“理論”，這是一種既不允許工人儲蓄，又不讓他們擺脫僱傭工人狀況的理論。

在資本主義的初期，事物尚能名實相符，掩飾事物實質的事情的發生要晚得多。只是工人的革命發動，工人在階級鬥爭中的組織和團結，才迫使當時的作者想出形形色色的理論以掩蓋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剝削實質。

提高工資
的界限

這裡讓我們回到馬克思的分析，即回到在假設對勞動的需求和資本的增殖一同增長，以致對於工人是如此有利的條件下馬克思是怎樣研究提高工資的界限的。

馬克思說道，這些界限由積累本身決定，而積累又以如下的二者之一為前提：“或是勞動價格繼續騰貴，因為它的騰貴不致妨礙積累的进行……或者情形相反，勞動價格騰貴，使利潤的刺激鈍減，以致積累弛緩下來。在這種場合，積累會減退。”^②問題在於“勞動價格”的提高可能和剝削程度的提高同時發生（第十八章對此已加闡述），從而也可能和剩餘價值率的提高以及剩餘價值量的增長同時發生。這是第一點；第二，積累還可因被剝削的人數增加而擴大。個別工人可能收入多一些，那是因為資本的權力已擴展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72、774頁。

② 同上書，第779頁。

到多数无产者，他們被剝削得更凶了。因此，提高工資不仅不威胁資本的权力，相反地，却证明它的扩展，证明剩余产品和剩余价值量的增长。

在因提高工資而引起剩余价值率的下降大到无法以剩余价值量补偿的时候，这时第二种場合就成为可能。但是这个威胁資本主义的場合本身就包含有挽救它的因素：积累一停止，对劳动的需求也就停止，于是“劳动的价格，会再低落到与資本价值增殖欲相符合的水准”^①。

現象的外
象和实质

馬克思的分析揭示出資本的增长和工資的提高之間真正的因果联系。馬克思作出結論說：“以数学的表现來說，积累的量是自变数，工資量是因变数，不能反过来。”^②也就是說，工資取决于积累的量，以它为轉移，而不是相反。然而事情恰好相反：在这里，現象的外表和它的实质并不一致。工資的上下波动表现为劳动市場上供求关系波动的結果。因为我們知道，資本的量是已知的，所以劳动市場上的波动同样地表现为受工人人口制約的运动：如果工人人口的增长快于資本的增长，工資就下降；如果工人人口的增长慢于資本的增长，工資就上升。

在上一章中，不仅揭破了資本为一已知量的前提，而且論证了資本为一变量的相反論点。在本章中所作的进一步研究将表明，全部問題是在于积累增长的速度，或者說是在于有酬劳动和无酬劳动之間的比例关系，它們归根到底是同一回事。“如果由劳动者階級供給而由資本家階級积累的无酬劳动的量增加得充分迅速，以致要轉化为資本只有由于有酬劳动的异常大的增加，工資就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79頁。

② 同上。

会提高，而在其他一切情形不变的限度内，无酬劳动也会依比例减少。但这种减少只要触到这一点，以致滋养资本的剩余劳动的常量不能被供给出来，反动马上就会发生。资本化的所得部分将会减少，积累将会弛缓下来，工资腾贵的运动将会受到阻止”①。

II. 在积累和伴随积累的积聚的过程中 资本可变部分的相对减少

资本有机 构成的提高

我們已經說过，这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动态中的特征现象。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技术的发展，生产组织的新形式以及社会劳动

代替个人劳动——这一切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一方面，都是相对剩余价值生产和资本积累的因素，而另一方面，却表现为可变资本的相对减少，或者可以这样说，都采取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形式。由此可得出一个直接的结论：对劳动的需求并不和积累成比例。相反地，资本有机构成愈高，就是说不变资本比可变资本增长得愈快，对追加劳动的需求也就愈小。

不但如此，促使追加资本、资本化的剩余价值的有机构成提高的那些原因，也在促使原有资本的有机构成随着它的磨损和重新补偿的程度而提高。因此，原垫支资本也按另一个比例分配；和以前相比，它的大部分系用来购买生产资料，而小部分则用来购买劳动力。

在技术上有较大发明，现有劳动工具获得显著改善的情况下，也就是说，当资本的无形损耗已占地位的时候，我们特别能感觉到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780页。

这点。

由此可見，資本积累在同一時間內既吸收劳动力，又排斥劳动力；追加資本，尽管它的有机构成已被提高，依旧提出对追加劳动的需求，可是原垫支資本却减少自己原先对劳动的需求（因为它的有机构成已改变）。誠然，結果可以表现为在业工人人数的增加，而且通常确是表現如此，但是它和資本的增长远远不相适应，因为可变資本相对地减少了。

資本構成的量的
增長和質的變化

在上一节中，从量的方面，即从資本的增加額方面考察了积累；現在在本节中，将从质的方面——从資本构成的变化方面来考察它。在量的方面和质的方面之間并不光存在着事实上的吻合，而且存在着內部的有机联系。量会轉变为质：从低資本构成轉变为高資本构成是以一定的資本增加額为前提的，是以追加資本为前提的，因为一切改进——無論技术的或是組織的——都要求預先追加开支。“所以个别商品生产者手中一定量資本的积累，就是特殊資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的前提”^①。馬克思繼續解釋道，这不仅对于資本主义工业的产生时期來說是对的，而且对于它以后的各个发展阶段也是正确的：每当向更复杂的社會結合和技术方法轉变的时候（而这正表示出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一定量資本的积累”总是前提，但是已不是个别簡單商品生产者手中的，而是个别資本家手中的“一定量資本的积累”。

质也会轉变为量：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一方面是資本增殖的結果，同时又大大地推动資本的迅速增长。一旦資本构成在技术上也改变了，那么加速資本积累的一切因素也就具备了（上一章已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86頁。

經分析过这些因素)。

由此可見，資本的量的增长和它的质的变化是相互制約的，还在資本主义的萌芽时期它們就携手并进了。商品形式和貨幣形式的价值积累(即只指量的积累)是資本主义生产的前提条件，是“新质”的前提条件，是从手工业生产到資本主义大工业的“飞跃”。資本主义生产不断地把剩余价值轉化为資本，即在量上扩大資本，同时又不断地改变資本的有机构成。这就是資本主义生产的运动即动态的实质。但是这个运动是辯证的运动，它是通过矛盾实现的，并且不仅通过工人階級和資本家之間的矛盾，而且还通过資本家自身內部的矛盾实现的。社会資本是由个别資本构成的：它的增长和积累就意味着个别資本的增长和积累，但是沒有个别資本之間的斗争，沒有一些个别資本依靠另一些个别資本而扩大，也就不会发生社会資本的增长和积累。

积 聚 和
集 中

对資本家之間的竞争斗争及其后果的分析虽不屬於《資本論》第一卷的範圍，但是它——这个斗争——总是当作前提存在的。

馬克思研究的是所謂古典的資本主义，自由竞争的資本主义，所以自由竞争——暂时只当作是事实，当作是資本主义生产最本质的特点之一——在說明积累的时候就必須被估計到。我們已經知道，积累的实质乃是剩余价值轉化为資本，但是，既然积累表现为各个个别資本的积累以及表现为它們之間的斗争，所以积累的全部过程就伴随有資本的积聚和集中。积聚意味着个别資本家的剩余价值資本化，意味着剩余价值轉化为个别資本。集中乃是許多資本的联合或其被一个資本所吞并。积聚是第一性的过程，集中是第二性的过程。已积聚的、已积累的資本才可能集中。如果从隱藏在这两个过程后面的生产关系的观点来考察它們，那么积聚就直

接表現工人階級和資本家階級之間的生产关系以及后者对前者的統治的加强。集中已經表現資本家本身之間的关系，但是系以資本家階級和工人階級之間的关系为依据。

換句話說，集中表現資產階級社会的基本階級关系，但是并不直接地表現；在这里，不断剝夺无产者和不断占有无酬劳动的行为由于一些剝夺者为另一些剝夺者所剝夺而变得复杂起来。

同样地，积聚不只是个别資本的量的增长，而且还意味着它的有机构成的变化，集中也不是資本简单的联合，它是巨大的組織和技术变化的出发点。因此集中对工人階級的影响常常比积聚更有害：由于吞并和联合中、小資本而形成的大資本对劳动的需求比較小，也就是說，大資本会加速积累的总趋势——相对减少可变資本。

积聚和集中的
对立与統一

积聚和集中，如单独地来考察它們，不仅是两个不同的現象，而且甚至是两个对立面。首先我們用这样的观点来考察集中問題：“在其他情形不变的限度內，社会的生产資料在个别資本家手中的积聚的增进，系受社会財富的增加程度的限制。”^①但是这种限制对于集中來說并不存在：“集中运动的相对的广度与强度，在某种限度內，要由資本主义財富已經达到的量……来决定，但集中的进步，决不是依存于社会財富之积极的量的增大。”^②在社会資本增殖的程度相等的情况下，集中的程度可以不同。集中的基本因素是竞争，而竞争的工具又是商品减价和信用。大資本在信用方面和竞争方面的地位都同样显著地比較强。大資本家可以廉价出售商品，并容易得到信用。应注意馬克思对信用制度所作的說明：“这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787頁。

② 同上書，第789頁。

种制度，最初只是偷偷摸摸地当作积累的卑躬屈节的助手；……但不旋踵间，它就变成了……一个新的可怕的武器；最后，更转化为资本集中上一个大得惊人的社会机构。”^①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到真正的科学预见，即对财政资本时代的银行作用的预见。现在让我们来考察积聚问题：“积累与伴随积累而起的积聚，不仅是分散在许多点上；并且机能资本的增加，也要由新资本的形成与旧资本的分割，受到阻碍。就因此故，积累一方面表现为生产资料与劳动支配权的愈益增大的积聚，另一方面又表现为许多个别资本相互间的排斥。”^②而集中则意味着个别资本的彼此吸引，它与个别资本互相排斥的趋势是对立的。这种吸引有两种形式：暴力的形式——竞争斗争的结果；和平的形式——通过联合为股份公司的方法。集中的极限“却要到社会总资本结合在一个资本家手中，或一个资本家公司手中”^③方才达到。

在这里，我们还可看到关于托拉斯和辛迪加组织的科学预见，这也早被恩格斯注意到了。^④

但是只有在单独地、彼此孤立地、从而也是抽象地来考察积聚和集中的时候，它们才是具有对立面两个现象。而在辩证发展的资本主义积累的过程中，它们是互为补充，甚至是相互制约的。以前我们已经说过，没有积聚就没有集中，而集中又成为社会积累的有力杠杆，因而也是个别积累即积聚的有力杠杆。它们两者都是积累的要素，并且积累“总是把集中的作用包含在里面”^⑤。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789页。

② 同上书，第788页。

③ 同上书，第790页。

④ 参阅同上书，第790页注77b。

⑤ 同上书，第791页。

III. 相对过剩人口或产业后备军的日益扩大的生产

过剩的工人
人口是积累的
必然产物

这是从上面直接得出的结论。的确，马克思一开始就概述了在上一节中所得出的结论。现在让我们来回忆它们一下：（1）资本的增长引起它的可变部分的相对减少，而在原有技术水平上进行积累的期间就愈来愈缩短；（2）不仅追加资本的有机构成，而且原有资本的有机构成（随着它的损耗和再生产的程度）也在改变；（3）积累和集中是携手并进的，而大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则少于流到大资本中来的或被它吞并的个别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4）由于以上各要素，因追加资本而引起的对劳动的需求的增长，伴随着来自原有资本方面的对劳动的需求的减少，也就是说，对新劳动力的吸收伴随着对旧劳动力的排斥。因此可能有三种情况：（1）吸收的工人和排斥的工人相等；（2）吸收的工人少于排斥的工人；（3）吸收的工人多于排斥的工人。的确，这三种情况在不同时间，甚至在同一时间但在不同工业部门中都可能发生：就业工人数在一些工业部门中保持不变，在另一些工业部门中甚至减少，而在其他一些工业部门中却有所增加。

总之，提高原有资本有机构成的过程（无论发生在根据新技术水平进行原有资本的再生产的情况之下，或是发生在集中的情况之下）总会引起缩减劳动力的浪潮。如果说，吸收新工人，是由新资本的出现决定的，甚至它对缩减工人起着反作用，那么无论如何也不应当得出结论说，被吸收的工人正是被缩减的工人。我们总还记得，这个问题已由马克思在第十三章谈到机器对工人的影响时

詳細考察过；那里作出的总的結論如下：“工人就是这样不断被排斥又被吸引，不断被赶来赶走，同时在应募者的性别、年龄和熟练上，也不断发生变化。”^① 这一切变化的結果就形成过剩的工人人口，形成产业后备軍，它时而增加，时而减少，但永不消失。

过剩的工人
人口是积累的
必要条件

产业后备軍不仅是积累的产物和結果，而且是它的条件。因为积累、資本主义再生产是周期地进行的：高涨将为危机和蕭条所代替。关于周期和危机的学說不可能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就提出来，因为对資本流通还没有作过分析，对整个資本主义生产的一系列現象也还根本没有作过研究。只有在对这些問題加以全面研究的基础上，危机才是可以被理解的。但是无论我們怎样解釋危机，无论它是由什么原因造成的，它总是存在着，总是有規律地周期地发生，这就給予馬克思用存在危机的事实，用不可反駁的事实来論证的权利。

馬克思的危机理論是随着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一般理論的展开而展开的，是按照“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展开的——先从分析資本生产（《資本論》第一卷）开始，接着分析資本流通（《資本論》第二卷），然后上升到分析整个資本主义的生产（《資本論》第三卷）。馬克思每一回都接触到危机問題并論述它那由一定的理論“上升”阶段所决定的方面。从本章的角度來說，馬克思是闡明危机在积累中、在由危机引起的产业后备軍的运动中的作用。

現在我們繼續来闡述危机和过剩的工人人口之間的相互关系。周期性危机和工业周期的存在意味着，生产一会儿扩大，一会儿縮减，因而，工人一会儿大批被吸收，一会儿大批被解雇。然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53頁。

他們之所以可能被大批吸收，是因為存在着大批的後備工人，——沒有後備工人，生產就不可能突然擴大。

由此可見，不僅在生產中創造剩餘價值和資本的就業工人隸屬於資本，對資本是必需的，而且等候在生產擴大時輪上自己生產剩餘價值的後備工人也隸屬於資本，對資本也是必需的。

積累，工業
週期和工資

關於積累和工資量之間的比例關係問題在上幾節中已經闡明：它是在資本有機構成不變的情況下以及在資本構成變化的情況下

加以研究的。我們知道，工資既不取決於工人人口的数量及其增長狀況，也不取決於工人人口的增長和資本的增長之間的比例，因為工人人口的增長是因變數，即其本身取決於資本的量和質的變化。工資的動態就是取決於資本的這種變化。

再說一遍，這一切問題在上幾節中都已研究得夠多的了。馬克思之所以又重新提出工資和積累的問題，是因為現在由於闡明工業週期和危機在積累和過剩人口生產中的作用，工資的動態獲得了更為具體的內容。

原來，“就全般而論，工資的一般變動，是只由產業後備軍的伸縮來調節。產業後備軍的伸縮，則與產業循環的週期變動相適合。所以，工資的變動，不是取決於勞動者人口的絕對數的變動，而是取決於勞動者階級分為現役軍與後備軍的變動不居的比例，取決於過剩人口相對量的增加或減少，即取決於那種過剩人口時而被吸收時而被游離的程度”^①。

由此可見，就一般和整個來說，工資的曲折變動是隨着工業週期的變動而變動的，而工業週期的變動又決定“勞動者階級分為現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02頁。

役軍与后备軍……的比例”，就这个意义上来说，关于工资增长的界限取决于积累本身的原理又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和更详细的说明。马克思并以若干工业和农业部门的实际材料来确证这个论断，在这里他对把工资和工人人口的增长置于因果联系中的理论以及“补偿”理论作了最后清算。

上述的第一种理论以“工资铁律”为名早为众所周知。这个名称是由拉萨尔提出的，但是理论本身却基本上为闻名的重农主义者杜尔阁所发展。这个理论的决定性要素是雇主可以“选择”，就是说，在劳动市场上有足够的工人人数，因此，工人之间就发生竞争，而竞争就使劳动价格降低到所规定的最低限度。那末，为什么劳动市场上总是供过于求呢？杜尔阁对这个问题未作回答。这个理论的以后的拥护者依靠尽人皆知的马尔萨斯人口“规律”填补了这个“空白点”。

“工资铁律”学说
和补偿论的批判

根据上述理论，工资和积累的联系可以表述如下：（1）资本积累提高工资；（2）高工资引起工人人口增长（优越的物质条件使工人中的结婚人数增加而工人儿童的死亡率降低）；（3）工人人口的增长使劳动供过于求，并且降低工资；（4）由于低工资可减少结婚人数并增加儿童死亡率以及依靠工人而促进资本积累，所以它就可使劳动的供给减少（因为工人人口减少），而使对劳动的需求提高（因为积累增加）；（5）工资一提高，于是小白牛的童话又重新开始。

这个理论的主要错误有以下几点：

第一，它既不研究积累对工资的影响，也不分析在资本构成不变和改变的情况下积累给工资增长所规定的界限。

第二，最重要的是，它把一切都搞颠倒了：它把资本的运动置

于依工人人口的絕對运动为轉移的地位上。如果說，在低工資的时期会发生工人人口的絕對减少和資本的积累，那就完全无法理解，扩大再生产又是怎样进行的；因为倘不加紧繁殖工人人口，扩大再生产就不得不推迟。“但在工資騰貴，因而实际有劳动能力的人口能够积极增加之前，已經再三經過了一个时期，在其內，必致有产业战进行着，厮杀着，并且要打出勝負来”^①。其实为了滿足对劳动的需求，資本家拥有更有效的手段——可使用机器来提高在业工人的劳动生产率，也可增加他們劳动的內含量和外延量。因此，劳动供給的增长可能和工人人口的增长不相适应，也就是說，前者和后者并不是同一回事。

第三，这个理論沒注意到存在着产业后备軍这样的“細节”。产业后备軍基本上起着三种作用：（1）它使資本有可能在工业周期的运动进程中出其不意地，抽搖似地扩大（因而，就沒有必要等待工人人口的絕對增长）；（2）在工业高漲时期，它可“控制”工人“食欲”，因为就是在这个时候产业后备軍也并非最終消灭；（3）在蕭条和危机时期，它加强对工資的压力。在危机时期，資本积累确实加强，因为剝削程度加强——工資下降，剩余劳动增加（它的增加还由于劳动日的內含量和外延量增大：一部分失业工人迫使其另一部分更提高劳动强度，更延长劳动時間）。然而我們知道，加速积累絕不意味着加速对劳动的需求：須知資本的增长伴随着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即其可變部分的减少。

第四，这个理論的拥护者不正确地解釋以之作为这个理論的基础的那些观察。“工資铁律”的拥护者看到在行情良好情况下个别工业部門怎样吸收追加資本，——追加資本既引起对劳动的需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03頁。

求和提高工資，因而也引起追加工人，同時隨着需求得到滿足又開始相反的潮流即工資下降和工人開始流出，也就是說，看到在添加資本的個別部門中工資的波動怎樣引起相應的勞動力流出和流入，竟不作進一步的分析就把這些現象轉用到整個社會資本上去。他們不懂得，“相對過剩人口，是勞動供求律依以運動的背景。它把這個規律作用的範圍，束縛在絕對適合於……剝削熱”。①

最後，第五，正如已指出的，這理論是建立在腐朽的基礎之上，也就是說，建立在馬爾薩斯的人口“規律”之上。拉薩爾的理論也不例外。

雖然，拉薩爾並不如馬爾薩斯那樣要求工人節欲，他沒有把低工資的過錯推在工人的身上，相反地，他因要求消滅資產階級的工資制度而得出一個革命的結論。但是客觀上從他的論據中却得出：低工資是工人階級繁殖的結果。如果在提高工資的時期，工人中間結婚的人數不增加，或者說，如果他們採取預防措施以避免“多餘的”子女生育，那麼他們就可制止住自己工資的下降——這是以“鐵的邏輯”從拉薩爾的論據中得出來的原理。由此自然可得出結論：工人有制止工資下降、甚至有提高工資的可靠手段，只不過是必須節育。再重複說一遍，拉薩爾本人從來沒有作出類似的結論，但這並不能使事情發生絲毫變化：這裡所指的不是拉薩爾的革命性，也不是他的主觀的善良願望，而是他的徹頭徹尾的資產階級工資學說。

這就使馬克思在《哥達綱領批判》中有权作出如下聲明：“但是如果我接受那帶有拉薩爾戳記因而是拉薩爾意義的法則，那末我也不得不接受該法則的拉薩爾論據。這個論據是什麼呢？正如蘭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05頁。

格在拉薩尔死后不久就已证明的那样，这就是（兰格亲自宣傳的）馬尔薩斯的人口論。”^① 由此可見，馬克思认为拉薩尔的“工資铁律”是以馬尔薩斯的学說作为基础的。在馬尔薩斯看来，低工資是由于人口增长很快而生活資料增长很慢之間的不相适应造成的。这种不相适应可以用工人“控制”自己的本能和减少自己的繁殖的方法来糾正。

至于“补偿”理論，那么本章馬克思的整个分析以及对“工資铁律”的揭露都給予我們以“肯定地評定辯护者的恬不知耻”的可能性，他們硬說，被一个劳动部門的机器排挤出来的工人会在另一些部門找到工作。其实，被排挤出来的工人将落到产业后备軍的队伍中去，并起着上述的三种作用。

IV. 相对过剩人口的各种存在形式。 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

流动的、潜在的
和停滞的形式

“向具体的上升”在这里达到了最高点。馬克思在闡明相对过剩人口的实质，它的不可避免性和必然性，以及它在积累和工資运动中的作用以后，轉到对过剩人口的具体表現形式的研究。尽管每一种形式都有自己的特点，并且每一种形式形成的直接原因都不同于另一种形式形成的直接因素，但是就其整个說来，它們是統一的整体，是“各种各样形式的統一”。它們都是資本主义积累的条件和产物。

流动的过剩人口形式直接表現着資本主义生产和再生产的正常运动，带有毁灭性作用的工业危机則未予考虑。工人階級的两

^① 《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27頁。

部分即其現役軍和后备軍的流动性，不外是任何一个資本主义国家通常工业生活的变幻无常的另一种表现。今天的在业工人也就是明天的失业工人的候补者，而現在的失业工人又巴望以后获得工作。农业多半是潜在的过剩人口的供应地。“資本主义生产一侵入农业，……农村劳动人口的需要，就会跟随在农业上面发生机能的資本的积累，而絕對减少下来，但这种人口排斥，不像在非农业的产业上一样，会由較大的吸引力得到弥补。农村人口不断有一部分，准备要轉化为城市的或制造业的无产階級，并窺伺着有利于这种轉化的情况”^①。

停滞的过剩人口“形成現役劳动軍的一部分，但只有极不規則的职业”。因此，这一部分工人起着产业后备軍的全部机能：在扩大再生产时，他們被利用，他們以自己的存在給予工資以压力，因为他們的需要极低，而且是在工資低和剝削强的生产部門（例如，資本主义的家庭工业）中劳动（指他們有工作的时候）。一般工人階級特別是上述那部分人的最底层，已經是固定的貧民。正如馬克思所指出，他們是由三类人組成：（1）有劳动能力的人，但因长期沒有工作而陷入貧困；（2）孤儿和貧苦儿童；（3）已无工作能力或不能适应新的生产条件的人。

誠然，貧民已不能影响劳动市場和完成产业后备軍的机能（第一类人除外，他們在工业复苏时期将被吸收到工作中去），但是他們却是“現役劳动軍的殘廢院，产业后备軍的重負”^②。

資本主义积累的
絕對的普遍規律

在資本主义社会的一极是富貴和奢華，而在另一极則是极端的勞苦和貧困，一部分人的富貴和另一部人的缺乏生活必需品同时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09頁。

② 同上書，第811頁。

存在——这一切在馬克思以前早已为人所习知。资产阶级作家也認識到这一点：有些作家在談論它时表示叹惜，而另一些作家对此的态度則十分冷酷无耻，例如，馬克思所援引的新教徒就是如此。在空想社会主义者的著作中，也有把资本主义社会看作是带有两个极端的对抗阶级社会的卓越的說明。馬克思不但闡明了这一切事实，而且还把这些事实变成政治經濟学的范疇。他对资本主义生产的分析，就是从商品，“资产阶级社会的經濟細胞”开始，而以扩大再生产結束，他发现：（1）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出来的不仅仅有商品、剩余价值和資本，而且还有相对的过剩人口；（2）剩余价值和資本的生产是由商品生产发展而成，而前者又以相对过剩人口的生产为先决条件，并且为它所制約；（3）相对过剩人口和一切其他的政治經濟学范疇一样，都是社会历史范疇；（4）最后，资本主义的发展并不导致其矛盾的緩和与松弛，却相反地，导致矛盾的尖銳化。由此可見，“資本越是积累，劳动者不管所得的工資是高是低，他的地位总归要以同一比例趋于恶化”^①。

而馬克思的結論是这样的：“社会的財富，机能中的資本，它的增加的范围与能力，从而，无产阶级的绝对数和他們的劳动的生产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13頁。

积累規律的作用不只是增加无产阶级和半无产阶级的人数。沒有固定工作和受冻挨餓的很大部分工人阶层都对劳动市場有压力，他們会加强工資下降的趨勢。在所有不同的资本主义国家中都存在着千百万生活在貧困中或处于貧困边缘的工人，甚至官方統計也不得不承认。連馬克思理論的最狂热的反对者以及維護资本主义壟断政权的“全体富裕的社会”的宣傳家也无法否认这点。約翰·斯特拉彻在自己的书中如此供认道：“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大不列顛 2,000 万人中有 1,760 万人或有 87% 的人屬於工人阶级……其中 1,200 万人的收入勉强超过生存的水平……，也就是說，生活在貧困之中”（John Strachey, *Contemporary Capitalism*, London, 1956, p. 139—140）。难道还需要比馬克思所揭示的资本主义基本趨勢更有力的实例嗎？——編者

力越大，产业后备軍也就越大。可以利用的劳动力会和資本的膨脹力，由相同的原因来发展。所以，产业后备軍的相对量，会和財富的潜力一同增加。但和現役的劳动軍比較起来，产业后备軍越大，常备过剩人口也就越大。他們的貧困与他們所受的劳动折磨是成比例的。最后，劳动者階級中的求乞阶层和产业后备軍越大，官方正式认为待救恤的貧民，也就越多。这就是資本主义积累的絕對的普遍的規律。”①

馬尔薩斯的
人口“規律”

我們可以把它表述如下：（1）人口显得很迅速繁殖的趨勢；（2）生活資料量的增长要慢得多；（3）在資本主义条件下，广大人民群众的貧困是生活資料量和人口数之間不相适应的結果；（4）与淫蕩和墮落同样，貧穷也是消灭这种不相适应的手段。为了令人信服，馬尔薩斯甚至企图赋予前两条原理以数学的公式。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11—812頁。

馬克思主义的反对者硬說，馬克思在現代社会的階級分化問題上是不正确的。他們声称，隨着高級職員、管理人員和技术专家这类人的迅速增长，出現了級差极大的社会以代替社会之深刻分化为两个对立階級——資本家和无产者，这些人員的地位保证他們不同的物质生活水平。但是，难道增大所謂中等階級——比較高級的職員，技术专家，自由职业者和国家官員——就会从本质上改变資產階級社会的階級結構嗎？例如，在英国，根据1951年的調查材料来看，87.5%的能自立的人口是工人和小職員。在美国能自立的人口中，工人和小職員的比重由1870年的55.9%上升到1954年的75.3%。

資產階級社会分化为两个基本階級——資產階級和无產階級，当然，并不意味着資產階級社会只是由这两个階級組成的。馬克思坚决反对关于資產階級社会的这类簡單化概念以及对扩大“数万上层人士的力量”（見《剩餘价值學說史》（《資本論》第4卷），第2集，俄文版，第577—578頁）的中間階級的估計不足。由于中間階級的相当部分人的生活方式是和資產階級相接近的，所以它的存在在某种程度上就成为資產階級的支柱，絲毫不能緩和現代社会的階級矛盾。——編者

他在說明人口的增长时是用下面的級数：1, 2, 4, 8, 16, 32 等等（在数学中它被称为几何級数），而在描述生活資料的增长时則用这样的級数：1, 2, 3, 4, 5, 6, 也就是說，生活資料只是按算术級数增长。

馬尔薩斯把这个“規律”认作是全部政治經濟学的基石（他如何把自己的工資理論建立在这个規律之上，我們已在前面作了闡述）。但是他对貧困問題的解决是最富有“独創性的”：他的規律的第三点和第四点解决了这个問題。

馬尔薩斯把貧困的問題变成自然秩序的問題，穷困、过剩人口都是人类繁殖和食物生产之間不相适应的結果；他确信，前者是按几何級数增长，后者却按算术級数增长。从此就得出一个实际結論，即貧困問題的解决在于使人口的增长适应于食物的生产。不管是馬尔薩斯也好，也不管是他的拥护者們也好，都向工人宣傳起节育来。他們甚至要求停止慈善事业，因为慈善事业会促进穷人們的繁殖。

即便从資產階級的观点来看，也无庸置疑，馬尔薩斯做得过火了：貧民，从經濟学上来說，就是产业后备軍，它对于資產階級來說是十分需要的，它在資產階級社会里完全不是多余的因素，而是起着非常重要的机能。如果没有过剩人口作为后备，那就沒有地方去招收必要的追加劳动力，而突然扩大的和增加对劳动的需求的工业周期也就变得毫无意义。此外，我們已經知道，这种后备將給予工資以压力，使在业工人甚至在工业高漲时期也不能够有“野心太大的”要求。

封建階級的捍卫者馬尔薩斯沒有估計到这点，但是資產階級却本能地懂得这点（馬尔薩斯在世时資產階級尚处于年輕力壯的全盛时期），并且为了“帮助”貧民而成立了許多慈善机关。空想社

社会主义者认定贫穷问题的解决是在于把资产阶级社会改组成为社会主义社会，所以他们完全正确地懂得，只有在资产阶级社会范围内贫穷才是不能根绝的，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它将会消失。

但他们多半是以嗅觉感觉到这点：空想社会主义者未能科学地阐明为什么“在一极有财富的积累，同时对极，那个把自己的生产物当作资本来生产的阶级，就有穷困、劳动折磨、奴隶制、无知、粗暴及精神颓废等等的积累”^①。

而马克思不仅科学地阐明了这些现象，并且还论证了：这些现象的总和乃是资本积累的绝对的普遍规律；资本主义社会里的贫困完全不是资本主义前时代的贫困；资本主义固有着特殊的贫困形式^②，正如它固有着特殊的人口规律一样。

但是马尔萨斯偏偏不承认资本主义社会所固有的特殊的人口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813页。

② 现代的马克思批判家，借口在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拥有小汽车、电视机、冰箱、缝纫机等等的人们正在扩大，而妄图推翻马克思的贫困化理论。如果想否认这种事实，那是不正确的，但是必须说明其真实的意义。要知道，尽管实际工资在增长，消费量在提高，劳动者状况的恶化或他们的绝对贫困化仍常常发生。在劳动强度加强的情况下，对较好的饮食和医疗服务等等的需要就要增多。只要这种增长着的需要不能得到满足或者不能充分得到满足，那末工人阶级状况就会发生绝对的恶化。

马克思主义的反对者总以简单化的和庸俗的形式来介绍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贫困化理论，同时把荒谬的观点强加在马克思主义者的身上，似乎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工人都将变成乞丐”。他们诬蔑地说，依据贫困化理论，工人阶级的物质生活状况将一年比一年坏，一月比一月坏。其实，马克思总是把贫困化当作资本主义的趋势来谈，它在不同国家和不同时期的实现是不平衡的，而且还有其它因素对它起着反作用。起反作用的因素之一就是工人阶级为提高工资和改善劳动条件而进行的斗争。

马克思主义的辩驳者喜欢引用的许多事实可由以下这点来说明，即工人阶级状况恶化趋势的活动是依总的经济行情为转移的。工人在周期性的高涨时期就要比危机时期生活得好一些。在比较本世纪30年代的危机和萧条时期以及50年代的高行情时期的劳动者状况时必须估计到这点。——编者

規律——他的“規律”的方法論上的主要錯誤就在于此：他提出一个对于不同时代，即对于不同生产方式都是一样的規律。这便模糊了各个时代的特点和它們的历史制約性。其实，这是馬尔薩斯所需要的；因为他特別需要抹煞資本主义的特点，但是从科学方法論的观点来看这是完全不允許的。同样，要把社会学規律（人口規律就是这样的規律）变成自然規律也是不允許的。

至于說到事物的实际状况，那么从这方面來說，馬尔薩斯的規律也是經不住批判的。馬克思在下一节中論证了这点。单是收入快于人口^①的增长这一事实就表明，以人口的过度繁殖來說明貧穷是沒有必要的。但是发生在爱尔兰的事实对于馬尔薩斯的規律是特別有害的，它“……不到20年間……竟失去它的总人口 $\frac{5}{16}$ 以上”^②。从馬尔薩斯的理論观点来看，人口这样减少以后，貧困現象应当有所好轉，可是有什么好轉現象都沒有过。結果完全是另一回事，說得对的恰恰是馬克思，而决不是馬尔薩斯。土地所有权的集中化发生以后，很大一部分耕地被变成牧场：以肉供应英国市場的畜牧业比农业更有利，而在人口絕對减少的情况下过剩人口也照样发生和发展。

馬尔薩斯的数目字是凭空臆造的数目字，它們完全不反映事物的实际状况。决不能抽象地来談人口增长趋势，这些趋势应具体地加以研究：在不同社会条件下存在着不同的趋势。在不同的国家中，人口的增长速度并不是一样的，人口中不同阶层的增长速度也是不一样的。至于說到生活資料的增长速度，由于技术进步，其中包括有农业技术、农业学和有机化学的发展，甚至在局限生产力发展的資本主义制度下生活資料量也是大大地增加了。而在社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17—818頁。

② 同上書，第882頁。

社会主义社会里，它的增长速度更是快得不可比拟。

V. 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规律的实例

抽 象 和
具 体

从方法論这方面來說，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乃是資本生产（《資本論》第一卷的研究对象）的分析、开始于最簡單的形式即开始于商品的分析的完成（这在上一节中已經着重指出过）。沒有价值理論就沒有剩余价值理論，而沒有剩余价值理論也就沒有积累理論，从而，也就沒有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可是从另一方面來說，剩余价值理論和积累理論又是被应用到资本主义关系上去的价值理論的进一步发展。古典学派的劳动价值理論之所以遭到破产，首先是因为他們缺乏剩余价值理論和正确的积累理論，也就是說，因為他們沒能进一步发展劳动价值理論，并把它应用于资本主义經濟。劳动价值理論在他們那里被停滯在科学抽象的第一阶段上，停滯在商品和商品生产者关系的分析上。亚当·斯密曾公开地宣称，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价值規律不发生作用，只有在“原始状态之下”，即在簡單商品經濟中它才发生作用。李嘉图却认为价值規律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也发生作用，但事实上即便在李嘉图那里价值規律也沒有被应用于资本主义社会。所以他无法以这个規律为基础来确切地說明剩余价值和資本积累。

唯有馬克思才把价值理論变为借高度的概括——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而創立起来的资本主义理論。但是这样巨大的思想工作并不是光通过一些抽象概念就能做好的：馬克思从来也沒有脱离过事实基础。当然，出发点是资本主义两个基本特点：劳动产品轉化为商品和劳动力轉化为商品。但是对这些决定性要素

的分析是在历史范围以内进行的，它不仅借具体事实而且借很大的部分的連續不断的的历史发展事实而得到丰富。只要是一章一章地系統研究《資本論》，就不会对此有絲毫怀疑。特別值得記住的是这样几篇：如《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关于《劳动日》那一章)，《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以及本篇从第二十二章开始的部分。

有人认为，馬克思研究的是“抽象的資本主义”，或者說是“純資本主义”，这只有从“在馬克思看来，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已成为普遍的生产方式，最終地排挤掉其它一切生产方式”这种意义上來說才是正确的。馬克思确实是把其它一切生产方式抽掉，但是他對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却是从簡單协作开始而以机器生产結束具体地一步一步地加以探討的。展示在我們面前的不仅是資本主义理論，而且是資本主义历史。在第四章中，資本家这个“人格化的資本”还只是以非常簡單的形式——以寻求劳动力商品的貨幣占有者的形式出現，但是在第八章中，他已作为大工厂的占有者，作为科学和技术的統治者出現了。而《資本論》第一卷的最高成就就是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虽然，我們說过，单用一个抽象方法是不可能得出这个規律来的，它終究要再以事实和数字来作例介。但是实际上对这个規律根本不需要再作任何事实檢驗，或作任何事实证明，因为发现这个規律的抽象分析从来沒有脱离过事实。而这节中也确实只談实例，即用事实和数字的語言来表明这个規律。馬克思好像退在一旁而让他取自官方的表格和报告来說話。它們以自己具体的語言重述馬克思以抽象形式表明过的一切。

但是应当記住，事实和数字的語言如果沒有理論(而且要正确的理論)，那就会变成是不可捉摸的，无法理解的。尽管被引用的那些事实和数字过去并不光是馬克思一人知道(誠然，其中許多事实

和数字是他第一次从满是灰尘的档案库中取出来介绍给广大读者的),但是正是《资本论》的著者才给予正确理解它们的可能性。

本篇实例
的 意义

本章的全部事实材料以及前几章的大部分事实材料,在《资本论》问世的时候还有着巨大的实践意义。这些材料给工人阶级描绘出他们的真实景况,由于这些材料新颖和轰动一时,甚至对于不深究整个理论体系的底细、严整性和一致性的人来说,也成了很好的宣传材料。上述材料在现时没有了这种意义,但是仍有巨大的方法论上的意义。若是把它抛开,那末马克思的全部理论就会变得毫无生气,而在方法论上也许会变得黯然失色。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理论时,同时描述了资本主义的发生和发展,因为研究的对象是随着研究本身的发展而发展的。但是要做到这点,必须把抽象分析和综合的事实材料互相结合起来,也就是说,我们必须能如马克思自己建立他的理论那样来掌握马克思理论。

然而事实材料还有一种重要的实践与方法论性质的意义。我们应当考虑到这样一些问题:即怎样才能使抽象和具体结合起来,怎样才能从具体中找出以抽象法引伸出来的东西,总之,怎样才能把理论运用于解释事实。当然,在我们的时代必须用最新的、现代的材料来举例说明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规律,但是在做这一工作的时候,必须向《资本论》著者学习,也就是说,必须聚精会神地细细看一下他是怎样作这一工作的。

马克思引用的表格和报告表明:第一,财富在一极增长,这可以从来自利润的各种收入的增长上得到证明;第二,贫困、愚昧无知、粗野无礼和道德堕落在另一极增长。^①为此,马克思再好没有地利用了关于劳动者居住条件和其它生活条件的报告,这些报告鲜明地描绘出他们的家庭状况、精神面貌和生活习惯。在这种条件下,

愚昧无知和道德堕落是无法避免的。在这方面，馬克思对矿工^②和农业工人的“队工制度”^③作了許多描述。

第二十三章注

1. 这一章最好的参考书就是馬克思自己的著作《雇佣劳动与資本》以及恩格斯的序言。这本小册子以通俗的形式闡明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是怎样发生的以及因何发生的，并且还對工人階級的“貧困化”問題作了論述。但是在这本小册子中，馬克思还使用着一个不确切的述語：他談的还是出卖劳动，而不是出卖劳动力。

恩格斯的序言对問題的这一方面作了說明。

2. 还想介紹大家讀一讀馬克思的另一本小册子——《工資，价格与利潤》。这本小册子，和《雇佣劳动与資本》一样，不仅是这一章，而且是整个第一卷最好的重述。而且在这两本小册子中，工資問題的提出，其角度正和本章相同。因此，它們对于本章來說，也就

① 劳动者相对貧困化过程在目前条件下进行得十分迅速，在資本主义国家的国民收入中，劳动者的份額直綫下降，与此同时，統治階級的份額却在增长。从1937年到1956年，仅仅美国三个最富有的家族——杜邦，洛克菲勒，梅隆——的私人資本就增加了8倍（Victor Perlo, *The Empire of High Finance*, 1957, p. 45）。而且亿万富翁的财产不仅仅决定于他所掌握的股票价值，而且还决定于他所控制的資本量。1955年美国八个最富有的家族控制了2,185亿美元資本（同上书，第128頁）。这个惊人庞大的錢数相当于5,200多万工人一年的工資。无可爭辯的統計材料表明，从1899年到1957年美国工人階級的相对貧困化至少加剧了一倍。甚至像斯特拉彻那样的馬克思貧困化理論最狂热的反对者在述及国民收入中工人份額的問題时，也如此写道：“最近15年以来国民收入中的工資份額重新提高了，但是，大概一点也不多于它在1860年的水平”（《The New Statesman and Nation》，1953年5月9日，第537頁）。——編者

②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839—841頁。

③ 參閱同上书，第876—877頁。

具有重大意义。①

3. 馬克思表述的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不仅遭到来自资产階級經濟学家方面的，而且还遭到来自修正主义者方面的无情攻击。伯恩施坦在他当时作为修正主义者聖經的《論社会主义的前提》一书中曾自以为可以彻底摧毁这个規律。他既反駁积聚，又反駁集中，并且否认工人階級状况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而趋于恶化。

当伯恩施坦的书問世以后(指上一世紀的90年代)，它似乎并没有被大多数社会民主党人所接受。考茨基就全面批評了伯恩施坦的修正主义；考茨基把自己旨在反对伯恩施坦的书甚至題名为《反伯恩施坦論》。但是时代在变迁着；社会民主党背叛了工人階級，可是它的“理論家”在修正馬克思方面却远远超过老伯恩施坦这位上一代修正主义者的祖先。如果說伯恩施坦反对馬克思的論据多少还带有某种幌子，那末在他的学生那里就看不到这种幌子了。資本主义正按照馬克思所預見的道路向前发展着，而社会民主党則按照伯恩施坦所指示的道路迅速前进。按照这条道路迅速前进的还有已变成叛徒的考茨基。

必須指出，考茨基对伯恩施坦的批評是不彻底的、不坚决的，并且实际上他已經走上了修正馬克思的道路。在他捍卫馬克思关于工人階級状况恶化的論点上，这点表现得特別明显。考茨基好像是供选择地提出两个說明这个論点的办法。第一，可以把它理解为一种趋势，即只把它当作工人階級状况恶化的趋势，可是这种趋势将被相反方面的其它趋势所战胜。第二，工人階級状况的恶化是相对的，而不是絕对的，或者按考茨基的說法，工人階級貧困化

① 馬克思的这两部著作已被載入《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1卷，1961年版。

是社会的貧困化，而不是实际上的貧困化。工人階級狀況恶化：（1）是和資產階級狀況比較而言；（2）是和增长着的文化需要比較而言，但并不是絕對地在恶化。工人階級狀況絕對地來說是變好。

無論是第一个办法，或者是第二个办法，考茨基不仅在方法論上，而且在實質上向伯恩施坦讓了步。馬克思到处讲的是整个工人階級，而伯恩施坦及追隨其後的考茨基却說的是工人階級的个别階層。難道馬克思否認過工人階級的个别階層在一定時期內和一定條件下自己的狀況也可能變好嗎？——是的，不可能從資本主義積累的普遍規律得出這樣的結論。整个工人階級是由两部分組成的：起作用的工人和不起作用的工人，即一部分在工作着而另一部分則處於後備狀態。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全部工人羣眾的數量在增長，但是失業工人的隊伍也在增長，正如前面所述，他們還給予在業工人以壓力。因此整个工人階級的狀況在恶化：（1）是確實在恶化，而不是僅僅有一個恶化的趨勢；（2）是絕對地恶化，而不光是相對地恶化。

考茨基“忘記了”工人階級的統一，而一開始就在方法論上向伯恩施坦讓了步，對於這位名副其實的修正主義者和改良主義者來說，工人階級的統一沒有任何實際意義。考茨基既放棄了原則性立場，於是竭力提出各種不同的說法，實質上這些不同的說法都不是駁斥伯恩施坦，而只是對他的修正主義做某些修正。

第二十四章 所謂原始积累

研 究 的
对 象

这一章曾被多次引述过，因为我们不止一次地谈到在本章中才获得解决的问题。还在第四章中，在阐明货币之所以成为资本，只是因为货币的一部分被转化为与生产资料相分离并且被（法律意义上）自由工人所出卖的劳动力时，就发生过一个問題：这种劳动力究竟是从哪儿取得的呢？这完全不可能从以前的分析——从《商品和货币》篇——中引伸出来，相反地，在那里总是假定商品生产者，即生产资料的占有者，因此也是自己劳动产品的所有者相互对立。而以后的研究表明，并不是任何货币量都可以转化为资本，垫支到生产中去的最小限度的货币量也远远超过中世紀的最大限度的，也就是說，远远超过行会师傅为了进行生产所必需的最大限度的货币量，于是，就产生一个問題：个别人手中超过“中世紀最大限度”的货币量究竟是如何地，通过什么方法积累起来的呢？

如果把这两个問題結合在一起，那就变成下面一个比較一般的問題：某些人是怎样失去生产资料的，另一些人又是怎样占有生产资料的，致使前者变成无产階級^①而后者变成资本家呢？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分析对于这个问题未予回答，相反地，只是把它作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01頁。

为前提。馬克思說道：“但資本的积累，是以剩余价值为前提；剩余价值是以資本主义生产为前提；資本主义生产，又是以資本及劳动力已經有較大量存在于商品生产者手中为前提。所以，这全列运动好像是在一个恶性的循环之中迴轉了。要从这个恶性的循环之中摆脱出来，我們只好假定在資本主义积累之前，有一种原始积累……。这种积累，不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結果，而是它的出发点。”

因此，本章將把我們帶入資本主义前的世界，帶入資本主义前的关系中去。因為它們是資本主义关系的序幕，它們在准备資本主义关系，所以才來研究它們。就这个意义來說，原始积累問題是狹义政治經濟学的問題，是从資本主义制度的发生、发展和灭亡中來研究資本主义制度的政治經濟学的問題。不但如此，原始积累問題正是被列入《資本論》第一卷問題的范围之內，它直接歸附于本篇即第七篇——《資本的积累过程》——所要說明的問題之內。这个过程在这里可以作两重意义的理解：第一，可以理解为已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基础上发生的过程；第二，可以理解为为这个生产方式准备前提的过程。但是資本主义的前提和資本主义本身彼此是不可分割的；决不能純粹机械地去理解它們的联系，原始积累方法之辯证地轉变为資本主义积累方法从一开始就具有意义。

露莎·卢森堡确认，原始积累过程在任何时候都繼續着，沒有原始积累資本主义甚至不可能存在。資本主义經常地破坏着自己的非資本主义的环境，并且以此造成供实现剩余产品的市場。說原始积累过程在任何时候都繼續着，这是对的。但是說資本主义沒有它就不可能存在，这就不对了。随着发达的資本主义征服新的国家，在发达的資本主义制度下也在繼續着对自然經濟和半自然經濟的强制破坏；但是认为沒有这，資本主义就不可能存在

的說法却是不對的。這裡，我們不可能對此多加論述，因為這涉及到對露莎·盧森堡的不正確的市場理論的批判。這裡只強調一點就夠了：如果說露莎·盧森堡是正確的，那末，研究純粹形式的資本主義就根本不可能，也就是說，既然這是不可能的，既然這包含着內部矛盾，那就決不能假定只存在着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但是馬克思研究的恰好就是純粹的資本主義，並且在這一章中系就資本主義積累前提的準備這種意義上只談原始積累，而不談與資本積累并行並促成資本積累的過程。

馬克思說道：“所以，所謂原始積累，不外就是生產者與生產資料分離的歷史過程。它表現為‘原始的’，不過因為它是資本及與其適合的生產方式的史前時期。”^①但是，要重復說一遍，資本的“史前時期”从一开始就辯證地開始轉變為資本的“歷史”，因為當前者達到一定力量和能力的時候，資本就自立起來，並且開始按照它所固有的內在規律發展。有時候會產生這樣一種意見：似乎馬克思應該把原始積累的研究放在資本主義生產的分析之前，也就是說，他應該把資本的“史前時期”放在資本分析之前。然而這是錯誤的，恰恰是從資本和資本主義關係的分析的觀點來看，本章才具有理論意義，因為只是在現在才有可能區分資本積累和“原始積累”之間的原則區別。在進行這種研究之前，本章只可能具有歷史概論的意義。

研 究 的
次 序

原始積累問題也可細分成一系列問題。
第一，關於僱傭工人骨幹的歷史形成的問題，為此就需要：（1）把生產者從封建依賴關係中解放出來，把他變成在法律上自由的人；（2）使他和生產資料相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03頁。

分离，而这在当时条件下——我们将在下面来说明——就意味着他与土地的“分离”；(3)要使新出生的无产阶级遵守纪律，迫使他们在有利于复兴的资本的条件下劳动。马克思是在第二节和第三节——《对农民土地的剥夺》和《惩治被剥夺者的血腥立法》——中阐述这个问题的。

第二，关于农场主（首先是在农业中）的产生问题。这个问题是在第四节——《资本主义农场主的产生》——中来考察的。第三，关于为资本主义工业建立市场和产业资本家自身的产生的问题。马克思是把它放在第五节和第六节中来考察的。

“原始积累的秘密”是由以上各节的研究揭露出来的。马克思在第一节中论述了它，所以，这节乃是全章的导言。而在最后一节即第七节中不仅对本章的研究，而且在一定意义上对全部《资本论》第一卷作出总结，因为这一章本身，我们已经指出，不论从逻辑上、或是从政治和经济方面来说都是全书的结束。

I. 原始积累的秘密

我们已经说过，在这一节中马克思提出全章的宗旨。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既认为资本是储蓄和“节欲”的结果，也同样认为原始积累是储蓄和“节欲”的结果。不但如此，按照他们的概念以及按照他们对资本的理解，“原始积累”这个范畴根本是毫无内容的，从而也是多余的。既然资本永远是而且到处是储蓄的结果，所以不同历史时期之间的差别就只能归结为量的要素：在有一些年代中资本积累得多一些，而在另一些年代中，积累得少一些。唯有在揭示出资本和资本积累真正实质的马克思看来，原始积累与已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基础上完成的积累是有着质的区别的。在马克思

看来，原始积累具有新范疇的意义。如果說，資本积累不外是不断地进行着的对雇佣工人的剝夺，对他們的无偿劳动的占有，而这种剝夺又是隱蔽的，被掩盖在物的关系下面，是按照商品流通規律发生的，那末原始积累就是对生产者的生产資料的剝夺，其目的是在于把他們变成雇佣工人，这种剝夺并不为物的关系所掩盖，它在商品流通規律之外进行，是超經濟的因素。

“事实上，原始积累的方法，可以是其他的一切，只是不是牧歌式的！”^① 这就是馬克思在本节中提出的，并在以后各节中加以論证的論点。而在以后，由于引证了证实这个論点的大量丰富事实，这个論点也就得到更加鮮明的表述：“資本就是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流着血和骯髒的东西。”^②

II. 对农民土地的剝夺

簡單商品經濟并不真正地发生在資本主义經濟之前——簡單商品經濟从来沒有作为独立的制度，作为一定的历史經濟形态存在过，——而“資本主义社会的經濟結構，是由封建社会的經濟結構发生出来的。后者的解体，已經把前者的要素游离出来”^③。可是农村中封建制度的經濟結構在很大程度上却还是閉塞的自然和半自然經濟。农业和家庭手工业結合就是这个經濟的生产技术基础，并且农业生产照例是小生产。“在歐洲一切国家中，封建的生产，都以土地分給尽可能多数的臣屬这件事作为特征”^④。誠然，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02頁。

② 同上书，第961頁。

③ 同上书，第903頁。

④ 同上书，第906頁。

城市中占統治地位的是被組織在行會中的、按其經濟特征來說是簡單商品生產的手工業。但是中世紀的城市曾是一望無際的農村大海中的并不太大的綠洲。農業居民構成人口的基本部分。由此可以清楚地看出，未來產業大軍就只能從農村中而不可能從城市中得到補充，就是說，極大部分現代無產階級的前輩并不是城市商品生產者一手工業者，而是在轉入無產階級隊伍之前曾生活于自然和半自然經濟條件下的農民。同樣地，當時強而有力的行會組織在很長時間以內阻礙了城市手工業者順利地無產階級化。我們并不打算以此抹煞行會師傅和學徒在最初的資本主義地組織起來的生產中、特別是在工場手工業中的意義。但是城市手工業者只組成上層階級——業已形成的無產階級的有技能的部分，而它的基本部分則是在農村中形成的。

這說明為什麼馬克思要先敘述對農民土地的剝奪，然後才開始研究無產階級群眾的形成過程，因為“對農村生產者即農民的土地的剝奪，就是這全部過程的基礎”^①。

“對農民的土地的剝奪，就是這全部過程的基礎”，但是并不包括這個過程的全部。封建侍衛隊的遣散和教產的被侵吞，使得廣大群眾忍飢挨餓流離失所，這種情況擴大和加深了上述基礎。但是既然“基礎”畢竟是由農民喪失土地所造成，所以馬克思就把自己的主要注意力集中于這個過程，並且把它描述得非常完備、鮮明和凸出。馬克思從英國歷史中選用材料，可是只是把它“作為例子”而已。在不同的國家中，這個過程帶有不同的色彩，例如在俄羅斯，對農民的土地的剝奪就是（在1861年）被稱為農民“解放”的事業的另一面。然而它總不外是資本的“序幕”、“史前時期”。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05頁。

在英国，农民从久居之地被大规模地驱逐出去系开始于十五世纪，直到十九世纪上半叶才结束。延续数世纪之久并在不同历史条件下进行的这个过程长期性证明了这个过程的规律性，证明了它曾受业已产生并已巩固起来的新兴资产阶级社会的强大利益所支配。而且的确如此，随着新社会的经济基础的发展和巩固，对农民的土地的剥夺愈来愈具有决定性意义，而最主要的是它已成为合法的事情。如果说政府在起初还反对过消灭小农经济（固然，没有成功），那么后来立法本身却批准了它。这可由（十七世纪）共有地圈围法，即大地主侵吞共有地和剥夺小有产者的法律，以及在十九世纪施行的名为“地产清理法”的法律得到证明。

剥夺农民土地的第一个推动力是由毛织品工业的发展和羊毛价格的上漲造成的。由于这个原因，英国的耕地和牧场面积之间的比例急剧地改变：如果在最初有1英亩牧场，就相应有3—4英亩耕地，那么到了十八世纪，有3英亩牧场，才相应有1亩耕地。农业成为集约化程度更高的农业，对资本要求多，而对劳动要求少。业已代替耕地的牧场也对劳动要求少。无怪乎托马斯·莫尔在自己的《乌托邦》一书中就宣称：“羊在吃人”。如果说在别一些国家，农民丧失土地过程和大经济排挤小经济过程进行得并没有如此迅速、如此剧烈，那么无产阶级的形成，劳动力的大批转化为商品，一句话，资本的“史前时期”的经历，正如前面指出，基本上也仍然和英国是一样的。在英国，这一切都是在“典型的形式”^①下进行的。

III. 惩治被剥夺者的血腥立法

在形式上，血腥立法的目的是在于反对流浪者和乞丐，但是轉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05頁。

变为这种人的恰恰就是被剥夺者。血腥立法者补作的工作并不少于血腥剥夺者已作的工作：如果说血腥剥夺者腾出了可以用来建立雇佣工人骨干的人的材料，那么血腥立法者就直接地参加了这种建立雇佣工人骨干的工作。血腥立法者以自己对“游闲懒汉”的极其凶残的追究迫使他们在任何条件下劳动。除此以外，我們已經知道，他們还规定了劳动日和工资。他們并不规定工资的最低限，而是规定工资的最高限，高于这个限度就禁止支付。

以上我們引述了当时創造特殊工资“理論”的那些学者的見解。根据这个理論，高工资会使工作者堕落，使他懶惰，因为一星期中三、四天的工资就足以維持生活，所以其余時間他就可閑逛。因此，低工资必然成为努力劳动的推动力。用棍棒打也好，用卢布打也好，但总是坚决地力求达到一定的目的：必須馴服生产者，把他变成生产剩余价值的工具。

工人結社为此曾备受迫害；在英国——工联（职工会）的誕生地——取締工人結社的殘酷法律是在 1825 年廢除的。而“法国资产阶级在革命暴風雨初期，竟敢把劳动者剛剛获得的集会結社权取消。他們由 1791 年 6 月 14 日的法律，宣布劳动者的一切結社，都是‘反抗自由与人权宣言的罪行’……甚至在恐怖政治时期，它（指那条法律。——卢森貝）也一直沒有被触犯过”^①。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就是用这样一些暴力方法奠定的。暴力既由个人和集团以私人的程序实现，也以立法的方式实现；资产阶级沒有国家政权的帮助是不行的。资产阶级制度就是在国家政权大力协助之下从封建制度中孵育出来的。但是重要的是必須指出，暴力本身并不創造而且也不可能創造出新的經濟形态：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937 頁。

一种經濟条件下它会产生一种結果，而在另一些条件下它又会产生另一些結果。暴力會使农民固定在土地上(农奴制度)，暴力又使农民与土地“分离”。“暴力是一切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产婆。它本身也是一种經濟力”^①。如此强而有力地給资产階級社会催生的国家政权本身，就是由創造資本主义的那些生产力造成的。

IV. 資本主义农場主的产生

从农民手中夺去的土地是被大地主得去了，但是大地主并不相当于企业家。封建貴族的历史“使命”并不在于积累。在所有的欲望中，他对积累的欲望最小。为了实行积累，就必须有一个新階級，它就是資本主义农場主。他們是由最富裕的农民和那些过去管理貴族地产的高級負責人員組織而成。

誠然，貴族本身也逐漸在适应新条件，特別是在大陆上，由于他們变成了大地主，已成为“模範的”主人。但是在最初，他們曾經被搗乱过，而且不少由上述方法建立起来的貴族地产落到了发了財的市僧和农民手中。在英国，因为那里資本主义开始发展得早和快，所以在大地主本身醒悟过来并适应于新环境之前，就已形成了資本主义农場主的牢固的阶层。馬克思列举了一系列有利于农場主飞黃騰达和发财致富的事实。这样的事实有：(1)低工資和劳动强度大，就是說，农业工人的剝削程度高；(2)貴金屬的价值，从而也是貨幣的价值不断下降，在訂立长期租約(往往租約期为99年)的条件下，致使因貨幣跌价而获利的仅为农場主；他們以愈来愈少的价值量作为自己繳付的租金；(3)由于租約期限长，农产品价格的上漲使得因农产品价格高所引起的一切利益仅为农場主所得。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49頁。

在馬克思引述的騎士和博士之間的談話中，這一切因素都得到了精彩的轉述。^①

V. 農業革命對工業的反作用

建立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主要前提的原始積累以及生產資料與生產者的分離，首先是在農業中發生的。但是這個運動的開端却起於城市，而非起於農村；城市手工業的發展，特別是毛織品工業的發展，才引起農業的變革。一般說來，這個變革受自然經濟到商品經濟的轉變的制約，而商品經濟的基礎是由城市和城市生產的形成所奠定的。

但是在城市影響之下實現的農村中的變革，對工業也起着反作用，全部過程是這樣的：在最初可歸結為城市手工業的工業，當它達到一定發展程度，並且開始或多或少為廣闊的市場而生產以後，就會引起農業的變革。換句話說，工業的發展是原因，而農業的變革是結果。但是結果也可轉化為原因：農業革命造成新制度的因素，並加速產業革命。農業革命對於工業的種種反作用，馬克思就是在本節中來加以研究的。因為農業革命的主要結果是：除了已經研究過的僱傭工人的形成過程（部分地為工業）以外，還為這個工業造成市場。所以一切研究課題就變成關於作為資本主義生產前提的容量豐富的市場之發生的研究課題。並且這裡指的是國內市場，它與資本主義商品關係在農業中的發生和發展同時發生和發展。列寧在他的《俄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一書中對這個問題特別作了發揮，在書中一步一步地追溯，因農民的“解放”而大大地加速起來的農民自然經濟的解体如何為俄羅斯的工業造成了市場。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40頁注228。

农民的失掉土地，生产资料与生产者的分离，既使生产者转变成劳动力的出卖者，又使他們变成生活资料的购买者；工人购买其总额相当于可变资本的生活资料。“跟随着农民一部分的被游离，他們以前的生活资料也被游离了。这种生活资料现今是轉化为可变资本的物质要素”^①。再往下写道：“使小农民轉化为工资劳动者，使他們的生活资料及劳动手段轉化为资本的物质要素的事情，同时还为资本造出了它的国内市场。”^②关于这个问题，列宁如此写道：“人們也忘記了，对市场来说，重要的决不是生产者的生活水平，而是生产者現有的货币资金；早先以自然经济为主的宗法式农民，他們生活水平的降低与他們手中货币资金的数目的增加完全相一致，因为这种农民愈破产，他們就愈加不得不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他們就愈加必須在市场上购买自己更多部分的……生活资料。”^③

但是这是过程的一个方面。它的另一个方面是在于，农民的失掉土地及其轉化为雇佣工人，还意味着工业和农业分离，与农业相联系的家庭工业的消灭。从前在小农经济中加工制造的原料現在也出售了；工場手工业就是它的市场。从前为自身消費而紡織成的現成布匹，“現在都轉化为手工制造业的制成品，并把农村地方作为銷場了”。甚至得以保全下来的农民经济或重新恢复的经济（馬克思确认，英国小农经济的时而消失、时而出現是依畜牧业或农业发展与否为轉移的），也不再是原来的閉塞经济了，它們已轉化为商品经济，把原料和粮食供給工业，而购买工业的制成品。

不但如此，部分这类经济从事农业只是把它当作副业而已：这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49頁。

② 同上书，第944頁。

③ 《列宁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1—22頁。

类經濟主要所从事的，或者是依存于商业資本、或者是依存于产业資本的各种家庭手工业。

VI. 产业資本家的产生

馬克思在这里并不是从狭义上，从只投到工业中去的資本的意义上理解产业資本。这里所談的是統治着一切社会生产、依靠着广泛設有地方机构的商业体系和信用制度并且使国家政权隶属于自己（把国家政权变成管理自己事务的“委员会”）的产业資本。一句话，这里所指的是其产生就意味着新的資本主义制度的产生的产业資本。商业資本和高利貸資本“成熟于极不相同的經濟社会形态下”^①。可是产业資本却宣告了新的社会經濟形态——資本主义。然而直到現在，从上述过程中还看不出究竟产业資本和产业資本的人格化（就其广义上来說）是怎样产生的。誠然，我們已經知道，以农业革命为自己出发点的变革，决定无产階級在一极产生，而农場主在另一极产生，同时又造成国内市場，它重新把从农业中分出来的工业与农业結合到一个体系中去（从前它們曾經結合在每一个单独的經濟范围之中），——这种变革就为产业資本家的出現扫清了道路。能够成为，而且已成为产业資本家的往往是富裕的手工业者，甚至是某些交了运的工人。“幼小的胎儿”般的資本家靠积累他們所获得的剩余价值而逐漸地成长为大資本家。但是这种逐漸演化，“这种方法的蝸牛式的进行，与十五世紀末叶各种大发现所造出的新世界市場的商业要求，是不适合的”^②。

从中世紀就遺傳下来的商业資本和高利貸資本在原始积累中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47頁。

② 同上。

起着重大的作用——随着封建主义在农村中让位，便有可能把工业企业迁往农村地区，不受一般說来曾长期阻碍产业資本发展的行会的监督——而它們的很大部分变成了产业資本。馬克思在这章中并不是集中研究旧式商人和高利貸者轉化为現代的产业資本家，而是集中研究其舞台已是整个世界而不单是“民族”地区的那些变革。大規模地掠夺殖民地和新发现的国家是与掠夺“自己的”农民以及建立国内市場平行着进行的，因为已形成了世界市場。这一切都加速了原始积累过程，并且在产业資本的推进中起了决定性的作用。

殖民制度、国債、賦稅、保护关税制度和商业战争，这就是由在世界各地进行的掠夺和屠杀以及剝夺广大劳动者阶层的各种形式构成的一整条鏈条上的那些环节。上述的每一个环节都尽自己力量为原始积累总基金作出了貢獻，而原始积累又成了建起产业資本主义大厦的广闊基础。

新发现的国家和对殖民地的征服，使得有可能获得大量貴金屬，发展航海术，以殖民地的商品供应广泛的貿易往来，使奴隶貿易成为取之不尽的致富源泉，最后，还为已經开始发展的資本主义生产造成世界規模的广闊市場。国債紧密地和殖民制度相联系：殖民制度需要巨額开支，这些开支都是用国家公債来抵补的。殖民制度的利益为高高在上的资产階級所得，而有关殖民制度的开支却由支付債款利息的全民所負担（且不說其他的捐獻）。“在所謂国富中，唯一实际算在近代人民总所有中的部分，就是他們的国債。”而馬克思就在同一个地方諷刺地补充說道：“因之，一国負債愈多乃愈富这一个近代的教义，是一点也不矛盾的。”^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53頁。

一方面国家公債引起賦稅制度，它成为“國債制度的必要的补充”^①。賦稅是支付公債利息的源泉。另一方面國債又引起了“證券公司，引起各種有價證券的買賣，投機買賣，一句話，引起了證券投機與近代的銀行統治”^②。國家的債權人起初是投機分子和金融家的私人集團，但很快就變成獲得銀行券發行權的國家銀行。這些銀行券被貸給政府，也就是說，實際上並不是銀行，而是握有銀行券的公眾貸款給政府（因為政府准許銀行券流通），但是利息却為銀行所得（馬克思用發生在 1694 年的英格蘭銀行的例子說明這點）。

保護關稅制度給自己規定的任務是“製造製造業者”^③。在高額關稅的幫助之下制成品的進口就發生了困難，有時甚至被完全禁止，但是出口卻通過建立出口獎金制度的辦法而受到多方鼓勵。這種辦法使“民族”工業擺脫了競爭者，而殖民地工業則遭到了破壞。保護關稅制度和殖民制度又導致商業戰爭，而英國，更確切地說，英國資產階級則成了商業戰爭的勝利者和被西班牙、葡萄牙、荷蘭等國掠奪來的大量財富的繼承者，也就是說，他們把這些國家掠奪來的果實也併入自己的掠奪之中。

以上種種辦法都可歸結為一個結果，即生產資料與生產者的分離，因而，也可歸結為生產者轉化為無產者，而他們的生產資料則轉化為資本。

VII. 資本主義積累的历史趨勢

我們已經說過，在這節中，馬克思不僅對本章的研究，而且對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1 卷，第 955 頁。

② 同上書，第 954 頁。

③ 同上書，第 956 頁。

整个《資本論》第一卷的研究作出总结。这个总结的内容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生出的资本主义占有方式，资本主义私有制，是个人的以本人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第一否定。”^① 这是从作为剩余价值的生产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分析中得出来的结论，也是从作为剩余价值资本化过程的资本主义积累的分析中得出来的结论。我们已知，在第二十二章中专有一节描述“商品生产的所有权规律转化为资本主义占有的规律”。

这个“转化”，或者说——这样说也一样——资本主义所有制对建立在劳动基础上的私有制的否定，起初系以原始积累方法，然后才以与商品流通规律完全适合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机构本身来实现的。然而资本主义私有制，作为对劳动私有制的否定，不仅不断地更新和再生产出来，而且最初它就是由于这种否定（剥夺小私有者）而产生的。原始积累的研究已表明这点。因此，马克思在上述引文中所陈述的原理乃是对资本实质、资本主义积累和原始积累研究的简要结论。

继第一个原理之后的第二个原理可以表述如下：“资本主义生产又以一种自然过程的必然性，造出它自身的否定。这是否定之否定。”^② 公有制将代替资本主义所有制。生产资料重新会与生产者结合在一起，但是并不是结合在资本主义前的基础上，而是结合“在资本主义时代已有的成就——协作，土地与由劳动自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有制——的基础上”^③。

这个原理是对资本主义生产动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矛盾不断尖锐化的分析结果的总结。

① 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64頁。

② 同上。

③ 同上書，第964—965頁。

第二十五章 近代殖民學說

本 章 的 意 義

馬克思在建立自己理論的同時，在建立新的政治經濟學的同時，還在《資本論》全書中對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作了批判。他把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分為古典政治經濟學和庸俗政治經濟學。馬克思對資產階級生產方式在資產階級經濟學家頭腦中的思想反映的批判，與對資產階級生產方式的批判研究，是同時進行的。馬克思的書的兩個標題正符合於這點：《資本論》——《政治經濟學批判》。如果說《資本的生產過程》——《資本論》第一卷的題目——的研究是在上一章完成的，而且正如我們看到的，是在最後一節中作出總結和下了結論，那麼《政治經濟學批判》則是在本章中完成的，當然，它並沒有超出第一卷中所考察的問題範圍。

馬克思指出，一種資產階級學說是如何地揭穿另一些資產階級學說的，如殖民學說就揭示出資本、積累等等理論的虛偽性。馬克思認為“關於殖民地雖沒有何等新的發現，但曾在殖民地發現關於母國資本主義關係的真理”^① 却是殖民學說作者衛克斐爾德的功績。當然他並不是蓄意地、有意識地發現了這個真理，它是由殖民學說發現的，而殖民學說在殖民地方面卻“揭穿”了那樣嚴密地隱藏在宗主國關係下的東西。

在殖民地——這裡指的是這樣的殖民地，即每個僑民都可自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67頁。

由地获得土地，并且由自己来耕种它，——“資本制度到处都会碰着生产者的妨碍。那里的生产者，当作自己的劳动条件的所有者，依自己的劳动，使自己变得富有，而非使资本家变得富有”^①。而殖民学說可归结为以下几点：（1）政府应对未被占用的土地规定高额价格；（2）高额价格迫使新移民长期当雇工，只要他还没有积累起购置土地所必需的资金和成为独立的生产者；（3）出卖土地所得的钱应当用在新移民的移入上，即用在新的“穷人”的输入上，他们应当顶替那些离开雇佣工人队伍而加入独立生产者队伍的人。

馬克思把这个学說称为“在殖民地制造出工資劳动者来”的学說。但是正如馬克思所指出的，这个学說这样就揭示出资本的真实实資——沒有雇佣劳动就不可能有資本，就是說，資本并不像资产階級政治經濟学断言的那样是物，而是物化的社会关系。其次，这个学說还揭示出资本主义私有制是与以个人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不相容的：只要在殖民地还容易得到土地，即只要存在着以自己劳动获得所有权的可能性，那末要使資本主义所有制、資本主义生产关系深入扎根是十分困难的。同时资产階級政治經濟学不仅不区分这两种正相反的私有制形式，而且总是把資本主义所有制說成是劳动所有制；资产階級政治經濟学以所能提出的只有利于劳动所有制的論据来为資本主义所有制辯护。

最后，至于宗主国，即資本主义关系已占統治的国家，资产階級政治經濟学总是千方百计地为“自由玩弄經濟力量”辯护，其中包括为“自由暴露劳动市場供求关系”辯护；在殖民地方面资产階級政治經濟学則以殖民理論家的身份要求国家政权的干預，要求限制供求規律的作用，因为在馬克思所指的那些殖民地中，不是工資受資本积累的限制，而相反地，是高工資妨碍了积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967頁。